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HON HAI PRECISION IND. CO., LTD.

公開說明書

(一一四年度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申報用稿本)(第一冊)

一、公司名稱：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二、本公開說明書編印目的：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

(一)發行新股來源：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增資發行新股以受讓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二)新股種類：記名式普通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整。

(三)發行股數：72,481,441 股。

(四)發行金額：新台幣 724,814,410 元整。

(五)發行條件：

1.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擬以發行新股方式作為對價，受讓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增資發行之普通股，每股對價為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每 0.305 股普通股交換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1 股普通股，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共計發行 72,481,441 股交換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237,644,068 股。

2.本次增資發行新股，其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相同。

(六)公開承銷比例：不適用。

(七)承銷及配售方式：不適用。

三、本次資金運用計畫之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概要：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115 頁。

四、本次發行之相關費用：

(一)承銷費用：不適用。

(二)其他費用：包括會計師、律師等其他費用，約新台幣 376 萬元整。

五、有價證券之生效，不得藉以作為證實申報事項或保證證券價值之宣導。

六、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發行人及其負責人與其他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名或蓋章者依法負責。

七、投資人投資前應至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詳閱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並應注意公司之風險事項：風險事項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8 頁。

八、本公司普通股股票面額為每股新台幣壹拾元。

九、查詢本公開說明書之網址：

公開資訊測站：<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站：<http://www.honhai.com>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編製

中華民國一一四年九月九日 刊印



## 一、本次發行前實收資本之來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實收資本額來源	金額	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設立資本	300	0.00
現金增資	1,243,700	0.90
合併增資	4,162,191	3.00
盈餘轉增資	165,157,433	118.89
公司債轉換	1,790,339	1.29
資本公積轉增資	1,114,690	0.80
現金減資	(34,657,477)	(24.95)
其他	106,232	0.07
合計	138,917,408	100.00

## 二、公開說明書之分送計畫

(一)陳列處所：依規定函送有關單位外，另放置本公司以供查閱。

(二)分送方式：依主管機關規定之方式辦理。

(三)索取方法：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查詢及下載。

## 三、證券承銷商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www.gfortune.com.tw](http://www.gfortune.com.tw)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一段6號7樓 電話：(02)2383-6888

## 四、公司債保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 五、公司債受託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 六、股票或公司債簽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 七、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網址：[www.gfortune.com.tw](http://www.gfortune.com.tw)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一段6號6樓 電話：(02)2371-1658

## 八、信用評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 九、公司債簽證會計師及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 十、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徐聖忠、徐潔如會計師 網址：[www.pwc.tw](http://www.pwc.tw)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電話：(02)2729-6666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333號27樓

## 十一、複核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複核律師姓名：陳正和律師 網址：[www.tsartsai.com.tw](http://www.tsartsai.com.tw)

事務所名稱：常在國際法律事務所 電話：(02)6638-6999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11樓

## 十二、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巫俊毅 代理發言人姓名：黃欽旻

職稱：發言人 職稱：代理發言人

電話：(02)2268-3466#5010-10001 電話：(02)2268-3466#5010-10161

電子郵件信箱：[ir@foxconn.com](mailto:ir@foxconn.com) 電子郵件信箱：[ir@foxconn.com](mailto:ir@foxconn.com)

## 十三、公司網址：<https://www.honhai.com>

##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公開說明書摘要

實收資本額：138,917,408,530 元		公司地址：新北市土城區土城工業區自由街 2 號		電話：(02)2268-3466		
設立日期：63 年 2 月 20 日			網址：https://www.honhai.tw			
上市日期：80 年 6 月 18 日		上櫃日期： 不適用	公開發行日期：79 年 11 月 12 日		管理股票日期：不適用	
負責人：董事長：劉揚偉 總經理：劉揚偉		發言人：巫俊毅	職稱：發言人	代理發言人：黃欽旻		職稱：代理發言人
股票過戶機構： 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		電話：(02)2371-1658	網址：www.gfortune.com.tw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一段 6 號 6 樓		
股票承銷機構：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2383-6888	網址：www.gfortune.com.tw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一段 6 號 7 樓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聖忠、徐潔如會計師		電話：(02)2729-6666	網址：www.pwc.tw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複核律師：常在國際法律事務所 陳正和律師		電話：(02)6638-6999	網址：www.tsartsai.com.tw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11 樓		
信用評等機構：不適用		電話：不適用	網址：不適用	地址：不適用		
評等標的	發行公司：不適用 無■；有□，評等日期：不適用 評等等級：不適用					
	本次發行公司債：不適用 無■；有□，評等日期：不適用 評等等級：不適用					
董事選任日期：114 年 5 月 29 日，任期：3 年			監察人選任日期：本公司設置審計暨風險委員會，故不適用			
全體董事持股比例：0.01%(114 年 7 月 31 日)			全體監察人持股比率：本公司設置審計暨風險委員會，不適用			
董事、監察人及持股超過 10% 股東及其持股比例：12.55%(114 年 7 月 31 日)						
職 稱	姓 名	持 股 比 例	職 稱	姓 名	持 股 比 例	
董事長	劉揚偉	0.00%	獨立董事	黃清苑	0.00%	
董事	張慶瑞	0.00%	獨立董事	劉連煜	0.00%	
董事	鴻景國際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蔣尚義	0.01%	獨立董事	陳玉敏	0.00%	
董事	鴻景國際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劉憶如	0.01%	獨立董事	許慈美	0.00%	
獨立董事	王國城	0.00%	大股東	郭台銘	12.54%	
工廠地址：新北市土城區土城工業區自由街 2 號			電話：(02)2268-3466			
主要產品：主要營業項目為資訊產業、通訊產業、自動化設備產業、精密機械產業、汽車產業與消費性電子產業有關之各種連接器、機殼、散熱器、有線/無線通訊產品、電源供應模組、應用模組裝產品以及網路線纜裝配等之製造、銷售及服務。			市場結構(113 年度)： 內銷 1.7%、外銷 98.3%		參閱本文之頁次  第 73 頁	
風險事項	請詳本公開說明書公司概況之風險事項				第 8 頁	
去(113)年度	營業收入：6,859,615,493 仟元 稅前淨利：211,875,157 仟元，每股盈餘：11.01 元(稅後基本)				第 118 頁	
本次募集發行有價證券種類及金額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發行條件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募集資金用途及預計產生效益概述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本次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期：114 年 9 月 9 日			刊印目的：一一四年度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申報用稿本			
其他重要事項之扼要說明及參閱本文之頁次：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目錄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開說明書目錄

頁次

<b>壹、公司概況</b> .....	<b>1</b>
一、公司簡介.....	1
(一)設立日期.....	1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
(三)公司沿革.....	1
二、風險事項.....	8
(一)風險因素.....	8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12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3
(四)其他重要事項.....	13
三、公司組織.....	14
(一)組織系統.....	14
(二)關係企業圖.....	15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7
(四)董事及監察人.....	20
(五)發起人.....	27
(六)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28
四、資本及股份.....	32
(一)股份種類.....	32
(二)股本形成經過.....	32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34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37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38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38
(七)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38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39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40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	56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56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7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7
十、併購辦理情形.....	57
十一、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7
<b>貳、營運概況</b> .....	<b>58</b>
一、公司之經營.....	58
(一)業務內容.....	58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72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	79
(四)環保支出資訊.....	79
(五)勞資關係.....	81

(六)資通安全管理.....	89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其他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應記載事項.....	92
(一)自有資產.....	92
(二)使用權資產.....	93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93
三、轉投資事業.....	94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94
(二)綜合持股比例.....	97
(三)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影響.....	98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分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	98
四、重要契約.....	98
<b>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b>	<b>99</b>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	99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或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應記載事項.....	115
三、本次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115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116
<b>肆、財務概況.....</b>	<b>117</b>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117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17
(二)影響上述簡明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告之影響.....	120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20
(四)財務分析.....	121
(五)會計項目重大變動說明.....	125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126
(一)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應加列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	126
(二)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包括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126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併予揭露.....	126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	127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27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之資訊.....	127
(三)期後事項.....	127
(四)其他.....	127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	127
(一)財務狀況.....	127

(二)財務績效.....	128
(三)現金流量.....	129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29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30
(六)其他重要事項.....	130
<b>伍、特別記載事項.....</b>	<b>131</b>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31
(一)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及內部稽核發現.....	131
(二)內部控制聲明書.....	131
(三)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形.....	131
二、委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	131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131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	131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	131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	131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131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	131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131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131
十一、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	131
十二、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之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	131
十三、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技術、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之未來發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	131
十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31
十五、上市上櫃公司應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應記載事項.....	132
<b>陸、重要決議.....</b>	<b>159</b>
一、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	159
二、公司章程新舊條文對照表.....	159
三、盈餘分配表.....	159
附件一、股份交換案換股比例計算方式及依據	
附件二、股份交換比例合理性意見書	
附件三、股份交換合作契約	

附件四、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附件五、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書

附件六、律師法律意見書

附件七、本次發行董事會議事錄

附件八、公司章程新舊條文對照表

附件九、盈餘分配表

附件十、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十一、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十二、114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附件十三、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十四、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註：一一四年度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公開發行說明書(稿本)共計兩冊，請詳公開資訊觀測站/基本資料/電子書/公開說明書

## 壹、公司概況

### 一、公司簡介

#### (一)設立日期

中華民國 63 年 02 月 20 日

####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名稱	地址	電話
總公司	新北市土城區中山路 66 號	(02)2268-3466
新竹分公司	新竹科學工業園區新安路 5 號 5 樓之 1	(03)578-4975
加州分公司	288 S. Mayo Ave City of Industry, CA 91789 U.S.A.	1-714-680-2066
虎躍廠	新北市土城區自由街 2 號	(02)2268-3466
民生廠	新北市土城區民生路 4-1 號	(02)2267-6511
頂埔一廠	新北市土城區中央路四段 53 號	(02)2268-3466
頂埔二廠	新北市土城區中央路四段 53 號 2 樓	(02)2268-3466
南崁廠	桃園縣蘆竹市南崁路一段 151 號	(03)270-0000
台中廠	臺中市西屯區工業區三十一路 12 之 10 號	(02)2268-3466
寶高廠	新北市新店區寶高路 30 號 3 樓	(02)2268-3466
頭份研發中心	苗栗縣頭份市蘆竹路 268 之 3 號	(02)2268-3466
頭份研發中心二區	苗栗縣頭份市民生里中華路 521 巷 26 號	(02)2268-3466
中工廠	臺中市西屯區工業區三十六路 30 號	(02)2268-3466

#### (三)公司沿革

- 83 年 1.資本額增資為新台幣壹拾參億零參佰萬元。  
2.轉投資立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轉投資隴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4.開發 AN、AT 等多種新產品。
- 84 年 1.資本額增資為新台幣貳拾貳億柒仟玖佰萬元。  
2.轉投資欣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3.轉投資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4.開發 L/P MCA、SGC、RF 等多種新產品。  
5.虎躍新廠第三期擴廠。
- 85 年 1.資本額增資為新台幣參拾伍億捌仟萬元。  
2.轉投資鴻揚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轉投資矽豐股份有限公司。
- 86 年 1.資本額增資為新台幣伍拾壹億壹仟捌佰萬元。  
2.設立熱傳產品事業處、環工電鍍技術發展部。  
3.成立材料測試實驗中心。
- 87 年 1.資本額增資為新台幣柒拾參億肆仟陸佰萬元。  
2.成立高頻電磁干擾及散熱實驗室。  
3.首次入列美國商業週刊全球資訊業 100 大(IT 100)排名。
- 88 年 1.資本額增資為新台幣壹佰壹拾億元。  
2.首次以 GDR 方式於國際金融市場募集資金，並以 10%溢價發行，創下國內企業海外籌資之歷史記錄。  
3.榮獲 Asian Money 評選為台灣最佳管理公司。
- 89 年 1.資本額增資為新台幣壹佰肆拾伍億貳仟玖佰萬元。  
2.發行海外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美金參億肆仟伍佰萬元。  
3.透過子公司 FOTI Holdings Corporation 投資 Foxconn Optical Technology Inc.。

- 90 年
- 1.資本額增資為新台幣壹佰柒拾陸億捌仟柒佰捌拾萬元。
  - 2.台灣中華信評長期發行人評等：twAA-;評等展望：穩定。
  - 3.S&P 標準普爾評等：BBB 等級；評等展望：穩定。
  - 4.台灣第一大民營製造業。
  - 5.Intel Pentium 4 CPU Socket478 全球最早量產供應製造商。
  - 6.發行國內無擔保普通公司債新台幣伍拾億元。
- 91 年
- 1.資本額增資為新台幣貳佰零陸億肆仟捌佰玖拾柒萬元。
  - 2.中華徵信所調查為全台第一大製造業者。
  - 3.Asiamoney.com 評鑑為 Best Corporate Strategy 第 1 名。
  - 4.成為大中華地區第一大出口商。
- 92 年
- 1.資本額增資為新台幣貳佰伍拾壹億玖仟壹佰柒拾肆萬肆仟元。
  - 2.發行海外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美金肆億伍仟萬元。
  - 3.IR Magazine 評鑑為台灣區最佳投資人關係公司。
  - 4.收購摩托羅拉墨西哥奇瓦瓦廠。
- 93 年
- 1.資本額增資為新台幣參佰貳拾參億壹仟零貳拾參萬壹仟壹佰參拾元。
  - 2.收購芬蘭藝模集團。
  - 3.合併台灣國碁電子(股)公司。
  - 4.成為全球第一大 3C 代工服務廠。
- 94 年
- 1.資本額增資為新台幣肆佰零參億捌仟參佰貳拾參萬零柒佰捌拾元。
  - 2.透過子公司鴻揚創業投資(股)公司投資安泰電業(股)公司。
  - 3.透過子公司 Transworld Holdings Ltd.投資奇美通訊(股)公司。
  - 4.發行國內無擔保普通公司債新台幣壹佰壹拾伍億元。
  - 5.海外子公司富士康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在香港上市。
  - 6.首次榮獲天下雜誌評鑑為臺灣第一大企業。
  - 7.榮獲美國財富雜誌評鑒入選為全球最佳聲望(Most Admired)標竿電子企業 15 強。
  - 8.成為電子產業行為規範(EICC)成員，致力於推廣企業社會及環保責任(SER)。
- 95 年
- 1.資本額增資為新台幣伍佰壹拾陸億捌仟壹佰參拾捌萬柒仟伍佰參拾元。
  - 2.合併台灣普立爾科技(股)公司。
  - 3.發行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新台幣壹佰捌拾億元。
  - 4.榮獲 104 人力銀行問卷調查票選為臺灣最幸福企業。
  - 5.榮獲 Cheers 雜誌調查票選為臺灣上班族最嚮往公司。
  - 6.榮獲 IR Magazine 當年度臺灣區最佳投資人關係公司提名。
  - 7.榮獲 IR Magazine 當年度臺灣區最佳公司治理提名。
- 96 年
- 1.資本額增資為新台幣陸佰貳拾玖億柒佰陸拾陸萬伍仟零參拾元。
  - 2.榮獲天下雜誌評鑑為台灣最佳聲望標竿企業。
  - 3.榮獲 IR Magazine 當年度臺灣區最佳投資人關係公司提名。
  - 4.榮獲 IR Magazine 當年度臺灣區最佳投資人關係公司進步獎。
  - 5.榮獲亞洲週刊當年度全球華商十大企業榮譽獎。
  - 6.榮獲美國財富雜誌「全球五百強」第 154 名。
- 97 年
- 1.資本額增資為新台幣柒佰肆拾壹億肆仟陸佰貳拾參萬肆仟柒佰捌拾元。
  - 2.發行國內無擔保普通公司債新台幣伍拾壹億捌仟萬元。
  - 3.榮獲天下雜誌評鑑為台灣最佳聲望標竿企業。
  - 4.榮獲美國財富雜誌「全球五百強」第 132 名。
- 98 年
- 1.資本額增資為新台幣捌佰伍拾柒億捌仟玖佰參拾壹萬捌仟伍佰伍拾元。
  - 2.發行國內無擔保普通公司債新台幣陸拾捌億貳仟萬元。
  - 3.榮獲美國財富雜誌「全球五百強」第 109 名。
  - 4.連續四年榮獲中華徵信所台灣企業排名第 1 名。
  - 5.榮獲 FinanceAsia 雜誌台灣最佳管理企業。
  - 6.榮獲美國富比士雜誌 50 家亞洲最佳企業 (Fabulous 50) 之一。
- 99 年
- 1.資本額增資為新台幣玖佰陸拾陸億壹仟貳佰肆拾捌萬貳仟零參拾元。
  - 2.發行海外轉換公司債美金壹拾億元。
  - 3.發行國內無擔保普通公司債新台幣陸拾億元。

4. 榮獲美國富比士雜誌「全球 2000 大」第 176 名。
  5. 連續五年榮獲天下雜誌「台灣一千大」排名第 1 名。
  6. 連續五年榮獲中華徵信所台灣企業排名第 1 名。
  7. 榮獲英國金融時報「全球五百強」第 194 名。
  8. 榮獲美國財富雜誌「全球五百強」第 112 名。
  9. 榮獲天下雜誌評鑑為台灣最佳聲望標竿企業。
- 100 年
1. 資本額增資為新台幣壹仟陸拾捌億玖仟玖拾陸萬陸仟陸佰參拾元。
  2. 發行國內無擔保普通公司債新台幣壹佰捌拾億元。
  3. 榮獲美國富比士雜誌「全球 2000 大」第 189 名。
  4. 連續六年榮獲天下雜誌「台灣一千大」排名第 1 名。
  5. 連續六年榮獲中華徵信所台灣企業排名第 1 名。
  6. 榮獲美國財富雜誌「全球五百強」第 60 名。
  7. 榮獲天下雜誌評鑑為台灣最佳聲望標竿企業。
- 101 年
1. 資本額增資為新台幣壹仟壹佰捌拾參億伍仟捌佰陸拾陸萬伍仟貳佰柒拾元。
  2. 發行國內無擔保普通公司債新台幣貳佰陸拾參億元。
  3. 連續七年榮獲天下雜誌「台灣一千大」排名第 1 名。
  4. 連續七年榮獲中華徵信所台灣企業排名第 1 名。
  5. 榮獲美國財富雜誌「全球五百強」第 43 名。
  6. 榮獲美國富比士雜誌「全球 2000 大」第 156 名。
- 102 年
1. 資本額增資為新台幣壹仟參佰壹拾貳億捌仟柒佰零陸萬捌仟肆佰元。
  2. 發行國內無擔保普通公司債新台幣貳佰肆拾億元。
  3. 連續八年榮獲天下雜誌「台灣一千大」排名第 1 名。
  4. 連續八年榮獲中華徵信所台灣企業排名第 1 名。
  5. 榮獲美國財富雜誌「全球五百強」第 30 名。
  6. 榮獲美國富比士雜誌「全球 2000 大」第 113 名。
- 103 年
1. 資本額增資為新台幣壹仟肆佰柒拾玖億參仟肆佰零陸萬捌仟陸佰參拾元。
  2. 發行國內無擔保普通公司債新台幣參佰玖拾貳億元。
  3. 連續九年榮獲天下雜誌「台灣一千大」排名第 1 名。
  4. 連續九年榮獲中華徵信所台灣企業排名第 1 名。
  5. 榮獲美國財富雜誌「全球五百強」第 32 名。
  6. 榮獲美國富比士雜誌「全球 2000 大」第 139 名。
- 104 年
1. 資本額增資為新台幣壹仟伍佰陸拾參億捌仟貳佰捌拾捌萬貳仟貳佰捌拾元。
  2. 發行國內無擔保普通公司債新台幣參佰肆拾陸億伍仟萬元。
  3. 連續十年榮獲天下雜誌「台灣一千大」排名第 1 名。
  4. 連續十年榮獲中華徵信所台灣企業排名第 1 名。
  5. 榮獲美國財富雜誌「全球五百強」第 31 名。
  6. 榮獲美國富比士雜誌「全球 2000 大」第 122 名。
- 105 年
1. 資本額增資為新台幣壹仟柒佰參拾貳億捌仟柒佰參拾捌萬貳仟陸佰貳拾元。
  2. 轉投資 SHARP CORPORATION。
  3. 發行國內無擔保普通公司債新台幣貳佰壹拾億元。
  4. 連續十一年榮獲天下雜誌「台灣 2000 大」排名第 1 名。
  5. 連續十一年榮獲中華徵信所台灣企業排名第 1 名。
  6. 榮獲美國財富雜誌「全球五百強」第 25 名。
  7. 榮獲美國富比士雜誌「全球 2000 大」第 117 名。
- 106 年
1. 連續十二年榮獲天下雜誌「台灣 2000 大」排名第 1 名。
  2. 榮獲天下雜誌「兩岸三地一千大」排名第 5 名。
  3. 連續十二年榮獲中華徵信所台灣企業排名第 1 名。
  4. 榮獲美國財富雜誌「全球五百強」第 27 名。
  5. 榮獲美國富比士雜誌「全球 2000 大」第 98 名，為台灣唯一進入百大的企業。
  6. 榮獲第 13 屆遠見「企業社會責任獎」教育推廣組首獎。
  7. 榮獲 Cheers 雜誌調查票選為台灣新世代最嚮往企業第 5 名。
  8. 榮獲 IR Magazine 大中華區投資者關係最佳進步獎提名。

- 107 年
- 1.資本額減資為新台幣壹仟參佰捌拾陸億貳仟玖佰玖拾萬陸仟零玖拾元。
  - 2.連續十三年榮獲天下雜誌「台灣 2000 大」排名第 1 名。
  - 3.榮獲美國財富雜誌「全球五百強」第 24 名。
- 108 年
- 1.資本額為新台幣壹仟參佰捌拾陸億貳仟玖佰玖拾萬陸仟零玖拾元。
  - 2.郭台銘董事卸任董事長。
  - 3.劉揚偉董事接任董事長。
  - 4.榮獲富比士雜誌《Forbes》「全球百大數位公司」第 25 名。
  - 5.名列美國財富雜誌「全球五百強」第 23 名。
  - 6.科睿唯安 (Clarivate Analytics) 評選為「德溫特全球百大創新機構」(Derwent Top 100 Global Innovators 2020)。
- 109 年
- 1.資本額為新台幣壹仟參佰捌拾陸億貳仟玖佰玖拾萬陸仟零玖拾元。
  - 2.名列美國財富雜誌「全球五百強」第 26 名。
  - 3.榮獲中華徵信所「五十有成奔騰獎 - 連續 15 年營收第 1 名」暨「五十有成躍升獎 - 30 年來營收成長率第 1 名」肯定。
  - 4.連續十五年榮獲天下雜誌的「2000 大調查」製造業排名第 1 名。
  - 5.科睿唯安 (Clarivate Analytics) 連續第三年評選為「全球百大創新機構 (Top 100 Global Innovators)」。
  - 6.榮獲台灣企業永續學院主辦的「2020 台灣企業永續獎」報告書金獎。
  - 7.獲得 BSI 國際永續標準管理年會頒發「永續韌性傑出獎」。
  - 8.榮獲台灣疫苗推動協會頒發防疫銀獎。
  - 9.入選《Cheers》雜誌「2020 新世代最嚮往企業調查 TOP100」第四名。
- 110 年
- 1.資本額為新台幣壹仟參佰捌拾陸億貳仟玖佰玖拾萬陸仟零玖拾元。
  - 2.名列美國財富雜誌「全球五百強」第 22 名。
  - 3.連續十六年榮獲天下雜誌的「2000 大調查」製造業排名第 1 名。
  - 4.科睿唯安 (Clarivate Analytics) 連續第四年評選為「全球百大創新機構 (Top 100 Global Innovators)」。
  - 5.榮獲由台灣企業永續學院頒發的全球企業永續獎 (GCSA) 疫情防治貢獻獎、全球企業永續報告書銅獎、台灣企業永續獎 (TCSA) 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白金獎，及三項領袖獎榮譽。
  - 6.入選《Cheers》雜誌「2021 新世代最嚮往企業調查 TOP100」第五名。
  - 7.入圍全球權威「投資者關係雜誌」(IR Magazine) 的「行業-科技類」、「最佳投資人關係網站」、「最佳投資人活動(大型企業)」以及「最佳 ESG 重大議題揭露(大型企業)」四項獎項，成為台灣企業中入圍最多的企業，並榮「最佳投資人關係網站」大獎。
  - 8.榮獲 1111 人力銀行評選「幸福企業」金獎、特別獎。
  - 9.董事長劉揚偉榮獲由《哈佛商業評論》舉辦首屆「數位轉型鼎革獎」所頒發的「數位轉型領袖」獎、B 事業群得到「智慧製造首獎」的肯定。
  - 10.繼 108 年深圳園區入選後，100 年再次以成都園區、鄭州廠區及武漢廠區入選 WEF 燈塔工廠，為少數擁有四座 WEF 認證燈塔工廠的企業。
  - 11.榮獲台灣永續行動獎 (Taiwan Sustainability Action Award, TSAA) 在涵蓋環境永續、社會共融、經濟發展三個類別中的金獎。
  - 12.衡陽廠榮獲 RBA Factory Of Choice One Star (一星) 標章，並通過 UL 機構的零廢棄物填埋 (Zero Waste To Landfill) 最終審查，取得最高白金級的 UL 2799 證書。
  - 13.榮獲大中華企業可持續發展指數 (Greater China Business Sustainable Index, GCBSI) - Achiever Awards。
  - 14.宣布與泰國 PTT 石油公司成立合資公司 HORIZON PLUS Co., Ltd.
  - 15.以新台幣 25.2 億元併購旺宏 6 吋晶圓廠。
  - 16.以 2.3 億美元購買 Lordstown Motors 位於美國 Ohio 廠房設備，同時認購其 5,000 萬美元股權。
  - 17.子公司富智康集團宣布和 Stellantis (STLA) 簽署合資協議，雙方各持股 50% 成立合資公司 Mobile Drive。

- 111 年
1. 名列美國財富雜誌「全球五百強」第 20 名。
  2. 美國《富比士雜誌》The Global 2000 第 124 名。
  3. 連續五年（2018~2022）榮獲科睿唯安「全球百大創新機構」。
  4. 《遠見》CSR 暨 ESG 企業社會責任獎—綜合績效 電子科技業首獎。
  5. 榮獲《2022 亞太暨台灣永續行動獎》奪 7 項獎座 囊括 3 金 3 銀 1 銅成績。
  6. 榮獲《Asia 亞洲最佳企業雇主獎》。
  7. 鴻海虎躍總部榮獲美國健康建築 Fitwel 認證 以全台最高分拿到三星肯定為台灣首座獲此認證之廠辦建築。
  8. 榮獲《機構投資者》2022 年度亞洲最佳管理團隊五項大獎鴻海，同時名列最佳 CFO、最佳投資者關係企業、最佳 IR 專業人員。
  9. 鴻海榮獲 2022 IR Magazine 最佳投資者關係多媒體運用大獎。
  10. 榮獲 2022 全球企業永續獎（GCSA）與台灣企業永續獎（TCSA）共 11 項獎項。
  11. 深圳龍華園區獲 UL 2799 廢棄物零填埋金級認證。
  12. 鄭州科技園區榮獲河南社會責任企業年度企業獎。
  13. 捷克廠區榮獲近十年最佳雇主第二名殊榮。
  14. 榮獲 2022 第五屆網路口碑之星-科技產業 ESG 企業永續發展類別「領航創新獎」。
  15. 設置提名委員會 強化董事會職能 落實公司治理。
  16. 宣示 ESG 永續經營 32 項長程目標。
  17. 正式取得俄亥俄州北美電動車製造基地。
  18. 高雄電芯研發暨試量產中心正式動土。
  19. 取得盛新材料股權 完善半導體供應鏈。
  20. 與沙烏地阿拉伯公共投資基金（Public Investment Fund）合資成立電動車公司 CEER。
  21. 鴻海桃園南崁廠取得 ISO 22301 營運持續管理系統國際認證。
  22. 接軌國際 ESG 潮流 鴻海通過 ISO 37001 反賄賂管理系統認證。
- 112 年
1. 名列美國財富雜誌「全球五百強」第 27 名。
  2. 連續六年（2018~2023）榮獲科睿唯安「全球百大創新機構」。
  3. 首次參評人力資源領域的布蘭登霍爾卓越獎，獲得「三金一銀一銅」。
  4. 減碳目標通過 SBTi 驗證，環境永續推動邁向新里程。
  5. 《Sustainalytics》公布 2023 年 ESG 曝險及管理績效評比，鴻海獲 10.5 分低風險成績。
  6. 鴻海虎躍總部為台灣第一個以生活廢棄物為主並獲 UL 2799 鉑金級認證廠區。
  7. 鴻海內湖廠區取得美國綠建築協會 LEED 既有建築黃金級認證。
  8. 鴻海榮獲《機構投資者》2023 年度亞洲科技硬體類，最佳管理團隊、最佳執行長、最佳財務長、最佳投資人關係團隊、最佳 IR 專業人員。另外，董事會、ESG、投資人關係服務獲得第二名。
  9. 鴻海榮獲 2023 IR Magazine 「最佳 IR 活動」和「最佳創新股東溝通」兩項大獎。
  10. 與英飛凌簽訂合作備忘錄，在台設立車用系統應用中心。
  11. 鴻海攜手長庚大學產學合作，共育 AI 人才。
  12. 與海洋大學簽署產學合作備忘錄，推動永續海洋、循環資源。
  13. 鴻海俄亥俄州廠區完成首批 Monarch 電動曳引機出廠交付。
  14. 鴻海打造威州太陽能發電設施，以綠電滿足園區發展需求，年減 1200 噸二氧化碳排放。
  15. 攜手中華開發資本成立投資平台，協助供應鏈取得綠能。
  16. 鴻海與 Google 攜手打造台灣新創實境秀。
  17. 鴻海高雄電池中心正式動土。
  18. 鴻海自製低軌道衛星發射，並安全部署太空軌道。
  19. 鴻華先進科技於台灣證券交易所創新板掛牌上市。
  20. 於河南鄭州成立集團大陸新事業總部。
  21. 與恩智浦合作聯合實驗室，正式揭牌啟用。
  22. 推出首屆鴻海董辦暑期實習生計畫。
  23. 鴻海科技日(HHTD23)推出三大平台，轉型為平台解決方案公司。

- 24.鴻海高雄軟體研發中心，於駁二藝術特區內揭牌啟用。
  - 25.鴻海啟用全台產業界首座離子阱實驗室。
  - 26.收購德國 ZF 集團子公司 ZF Chassis Modules GmbH 50% 股權。
- 113 年
- 1.113 年鴻海全年營收 6.86 兆元，創歷年新高。
  - 2.名列美國財富雜誌「全球五百強」第 32 名。
  - 3.鴻海科技集團榮獲「第八屆企業防疫聯盟防疫尖兵獎—金獎」。
  - 4.鴻海研究院量子計算領域，兩項研究成果獲頂尖研討會接收。
  - 5.鴻海科技集團印度華語專案正式啟動，響應 TECC 政策同四校簽署 MOU 集團深化在地產學合作共創產官學三贏。
  - 6.跨入車用領域持續推動永續，鴻海台中分公司通過汽車品管/環安衛管理認證同時獲頒 IATF 16949、ISO 14001 和 ISO 45001 三項證書。
  - 7.DesignCon 2024-鴻騰展示高速車載以太網連接器及線纜方案搭載博通 (Broadcom)PHY 技術、以 15 米線纜上演 10G 車載乙太網鏈路應用。
  - 8.三創生活園區與臺北市財政局齊心榮獲 第 21 屆金擘獎「政府團隊獎」及「民間團隊獎」優等獎肯定。
  - 9.舉辦首屆鴻海台灣女子職業高爾夫選手錦標賽。
  - 10.鴻海 50 週年慶晚會盛大舉行 500 位海內外賓客齊慶。
  - 11.參加 2024 智慧城市展及 2050 淨零城市展 展示 CityGPT 智慧城市創新解決方案。
  - 12.台灣廠區 4,000 名員工和眷屬朋友參與棒球家庭日。
  - 13.榮登兩項 CDP 領導力等級，共三項評級獲得提升。
  - 14.連續 7 年獲選科睿唯安百大創新機構。
  - 15.承諾響應 RE100 鴻海宣布 2040 年達成 100% 綠電。
  - 16.邁向零碳路徑確定，集團淨零目標獲 SBTi 批准。
  - 17.打造未來 50 年永續成長基礎，鴻海首度啟動大規模永續敬業度調查。
  - 18.深耕數位健康，加入台灣遠距健康策進會。
  - 19.參加 NVIDIA GTC 2024 展示 AI 軟硬體解決方案。
  - 20.CityGPT 電動巴士小精靈榮獲 2024 智慧城市創新應用獎。
  - 21.鴻騰攜手聯發科技，開發 CPO 高速連接解決方案。
  - 22.鴻華先進橋頭電巴新廠動土，首座 AI 工廠落地高雄。
  - 23.參與臺北國際車用電子展，展示完整電動車生態系。
  - 24.采埃孚與鴻海合資車用底盤公司通過，加速戰略創新。
  - 25.與西門子宣布策略結盟，攜手優化前瞻性智慧製造。
  - 26.113 年股東常會通過 748 億現金股利，每股配發 5.4 元。
  - 27.鴻海宣布攜手輝達建置台灣先進算力中心，驅動集團三大智慧平台。
  - 28.香港城市大學與鴻海研究院成立聯合研發中心。
  - 29.鴻海前瞻技術傳捷報，研究院量子成果獲國際期刊 PRL 刊登。
  - 30.鴻海首度發布供應商責任報告書。
  - 31.鴻海歐洲捷克 Pardubice 廠區取得 UL 2799 廢棄物零填埋最高級別的「鉑金級認證」。
  - 32.鴻海榮獲 HR Magazine「亞洲最佳雇主」。
  - 33.鴻海通過 RE100 申請成為正式會員。
  - 34.歐洲捷克廠區榮獲「2024 年度地區最佳雇主」十連冠、連續三年摘下「2024 年度最佳企業員工餐廳」殊榮。
  - 35.主動發起 ESG 第三方稽核，專業團隊耗時六個月完成。
  - 36.鴻海與開發資本共同發起的「開鴻能源」正式設立 響應 RE 100 承諾在 2040 年達成 100% 綠電使用。
  - 37.劉揚偉董事長獲得印度政府頒發公民榮譽獎「蓮花裝勳章 (Padma Bhushan)」，昨日由印度台北協會葉達夫會長在台北授證予劉董事長。
  - 38.鴻華先進支援越野賽車好手陳和皇出賽泰國「亞洲越野拉力賽」電動車組，以 MODEL C 為車型打造的 Luxgen n7 順利完賽。
  - 39.鴻海研究院與陽明交大聯合前瞻研究，登頂級材料科學期刊 Materials Today Advances。

- 40.「CoDoctor Pro 智合醫-多功能檢測儀專業版」榮獲二類醫療器材許可證。
  - 41.ESG 數位化管理平台「永續觀測站」榮獲紅點設計大獎。
  - 42.鴻海研究院前瞻研究再傳捷報，成果登頂尖國際期刊 IEEE TPEL。
  - 43.連續兩年 Argoverse2 挑戰奪榜首，鴻海研究院 AI 技術再傳捷報。
  - 44.推動智慧城市服務，鴻海與高雄合作的 iBus+ APP 正式上線。
  - 45.鴻海科技日兩千嘉賓蒞臨，重磅夥伴發表演說 展現全面 AI 應用。
  - 46.WEF 燈塔工廠公佈，鴻海科技集團再添 2 座世界級智造標竿。
  - 47.榮獲「天下人才永續獎」第 2 名。
  - 48.鴻海 x 海大「循環資源海洋牧場示範模組」正式啟用。
  - 49.攜手輝達運用 NVIDIA Omniverse 打造 AI Factory。
  - 50.與 Zettabyte 建立策略合作夥伴關係，推動 AI 資料中心。
  - 51.宣布加入 OpenUSD 聯盟，推動標準化與開源的通用場景技術。
  - 52.攜手雲林縣推動「AI 智慧城市 2.0」開展四大領域合作。
  - 53.宣布攜手 Porotech 進軍 AR 眼鏡市場。
  - 54.利用 AI 加速開發碳化矽功率元件，獲 IEEE OJPEL 刊登。
  - 55.鴻海研究院量子計算前瞻研究，獲頂級量子計算研討會 QIP 2025 接收發表。
  - 56.鴻海成功入選經濟部大 A+ 領航企業研發深耕計畫。
  - 57.深耕永續，獲 7 項 TAISE 永續系列大獎。
  - 58.鴻海榮獲「2024 碳競爭力 100 強」電子製造產業—其他電子業領域第一名。
  - 59.鴻海認養「內湖洲子一號公園」，榮獲台北市政府頒發「113 年空氣品質淨化區認養特優獎」。
- 114 年
- 1.鴻海研究院量子計算前瞻研究，獲頂級量子計算研討會 QIP 2025 接收發表。
  - 2.積極推動健康職場，連續三年榮獲防疫尖兵金獎。
  - 3.鴻海數位健康團隊榮獲「113 年國家發明創作獎」中勇奪「發明獎銀牌」。
  - 4.臺北市府 X 鴻海科技集團，攜手合作共創 AI 驅動未來臺北智慧城市。
  - 5.鴻海首次納入標普全球永續年鑑，獲得「產業最佳進步獎」殊榮。
  - 6.鴻海輪值 CEO 完成交接，由集團中央園區長楊秋瑾接任。
  - 7.鴻海擴大年度第三方 RBA VAP 稽核，耗時半年橫跨全球九個園區。
  - 8.鴻海研究院與台灣大學攜手日本 NICT，突破星間光通訊領域關鍵技術。
  - 9.SEMICON 上海半導體展，鴻海宣布投入碳捕捉技術。
  - 10.鴻海首次在日本舉行電動車策略說明會，由電動車策略長關潤主講。
  - 11.鴻海連續八年榮登「全球百大創新機構」、全球第 28 名 再創高峰。
  - 12.鴻海研究院第四代半導體應用新里程碑 跨國合作下世代電晶體關鍵技術。
  - 13.台北國際車電展 鴻海展示電動車、車用零組件及國產化電池技術，首辦車友交流會。
  - 14.鴻海-富士康永續獎登場，展現 ESG 創意 規模更大競爭更激烈 全球共 1,168 件參賽 88 件榮獲得獎肯定。
  - 15.Robust.AI 與鴻海合作擴大倉儲自動化機器人製造規模。
  - 16.鴻海攜手 NVIDIA 共同打造 AI Factory 台灣第一家 NCP 合作夥伴，助力集團三大戰略平台發展引擎。
  - 17.Computex 2025 鴻海科技集團董事長劉揚偉將揭櫫 AI Factory 與集團三大平台解決方案。
  - 18.鴻海宣布與法國 Thales 以及 Radiall 簽訂合作備忘錄。
  - 19.鴻海擴展全球智慧醫療布局：AI 協作護理機器人、智慧醫院合作場域、MONAI 模型同步亮相 GTC Taipei。
  - 20.鴻海研究院攜手台灣學研機構與 KAUST 登上 CLEO 2025 國際舞台。
  - 21.鴻海 114 年股東常會通過 805 億現金股利，每股 5.8 元。
  - 22.首次以增資換股結盟，取得東元 10% 股份，強化 MDC 模組化資料中心一站式解決方案能力。
  - 23.鴻華先進與三菱簽署正式合約，2026 H2 投入澳洲及紐西蘭市場；Q4 完成 MODEL B 上市準備，MODEL C 進入北美認證階段。
  - 24.集團場域落地應用，推動資料平台、AI 平台與 Agent Store 整合。
  - 25.持續深化與高雄合作，並與台北、雲林、台南打造智慧城市 AI 解決方案。

- 26.鴻海研究院量子密碼重大成果，獲密碼學頂尖會議 Crypto 接收。
- 27.鴻海研究院研發先進晶片獲 IEEE ISPSD 肯定，突破 AI 伺服器關鍵技術。
- 28.ELEKTROBIT 攜手全球夥伴聯合開發 EV.OS AI 智慧車用平台，加速邁向軟體定義汽車時代。
- 29.鴻海研究院發布多模態軌跡預測模型 ModeSeq 新技術 AI 秒懂人車走向，預測更準更快奪 CVPR workshop 自動駕駛競賽冠軍。
- 30.東元電機與鴻海策略聯盟增資換股，強化 AI 資料中心一站式解決方案能力。
- 31.鴻海攜手臺大推動「永續生態里山學堂」打造永續教育基地，投入 2 千萬台幣研究自然碳匯守護台灣生物多樣性。
- 32.鴻海董辦暑期實習生擴大舉行，逾千份履歷申請僅 1.7% 錄取率。
- 33.鴻海最新一期《TCFD 淨零戰略報告書》正式發布。
- 34.榮獲捷克《CZECH TOP 100》全國百大最具影響力企業榜第六名。
- 35.與《天下永續會》合作推動「永續價值鏈專案」。
- 36.全台首家企業取得 ISO 37301 合規管理系統驗證。

## 二、風險事項

### (一)風險因素

#### 1.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 (1)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 A.113 年各國之利率變動情形：

- (A)美元：113 年初因就業數據強勁且通脹僵固，10 年美債利率呈現上升趨勢。第二季開始，就業數據出現弱化，通脹溫和放緩，Fed 因避免經濟衰退開始降息，9 月降息 2 碼，11、12 月各降息 1 碼，一年內共計降息 4 碼至 4.50%。10 年期美債殖利率由年初的 3.9% 震盪走升至 4 月高點 4.70%，而後回落至 9 月底點 3.60%，第四季又回升至 4.50%。
- (B)日圓：113 年日本經濟緩步復甦，三月春鬥工資創近年最高漲幅，通脹預期上升。BOJ 結束多年來的負利率政策，三月由 -0.1% 升至 0.1%，七月再加息至 0.25%。隨美日利差持續縮小，Carry trade unwind 使日元兌美元一度出現大幅升值，資金回流日本。10 年期公債殖利率從 1 月的 0.63% 震盪走升至年底的 1.08%。
- (C)台幣：113 年台灣央行在三月意外升息半碼至 2.0%，維持利率不變至年底。台灣 10 年期公債殖利率從年初 1.22% 走升至 7 月最高點 1.76%，之後回落至年底 1.63%。
- (D)人民幣：113 年中國經濟維持疲弱，內需不振，投資下行，通縮風險加大，人行維持寬鬆貨幣政策，存準率由 10.50% 下調至 9.50%。1 年期 LPR 利率從 3.45% 調降至 3.10%。5 年期 LPR 利率由 4.20% 降 3.60%。10 年期國債殖利率從年初 2.58% 回落至年底 1.68%。

###### B.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 (A)負債方面：

- a.主要營運幣別短期利率略有下降，對於以浮動利率計息之短期借貸，相對有利。
- b.至於以往所籌措之固定利率計息之長期普通公司債，在利息負擔方面則不受利率波動的影響。

(B)資產方面：利率下降者，對本公司短期資金運用之收益不利。

(C)淨結果：由於管控得宜，本公司及子公司 112~113 年度及 114 年第二季「淨利息收入(支出)」為 161.57 億元、87.81 億元及(4.75)億元，占年度營業收入比重分別為 0.26%、0.13%及(0.01)%；占年度稅前淨利比重分別為 8.41%、4.14%及(0.38)%。

C.未來因應措施：

114 年的焦點在川普貿易戰的影響，地緣政治衝突，中國經濟政策刺激的效果及歐洲擴大財政對經濟影響。預期美元緩慢降息，日圓小幅升息，台幣維持不變，故公司會儘早合理安排各種融資工具，籌措中長期美元、台幣或日圓低利率資金。

(2)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A.113 年之匯率變動情形：

(A)USD/JPY: 113 年因三月 BOJ 結束負利率政策，但態度鴿派，加之美國經濟穩健，Fed 降息預期後延，上半年 USD/JPY 上升至最高 161.56，七月開始 Fed 降息預期再起，美日利差大幅下行，因套利交易消退而大幅下跌至 140.62，第四季隨美通膨數據僵固，且市場擔憂川普上任後關稅政策的不確定性，美元走強，年底回升至 157.18 附近。

(B)USD/TWD：113 上半年因美國經濟仍有韌性且通脹僵固，美台利差大使資金大幅外流，USD/TWD 自年初低點 30.886 上升至 32.870。八月隨美元持續走弱而下跌，九月 USD/TWD 下跌至年內最低 32.65。第四季隨美元走強，且外資對台股態度轉為保守，年底 USD/TWD 回升至 32.717 附近。

(C)USD/CNY：113 年中國經濟仍然疲弱，央行降準降息使美中利差擴大，USD/CNY 從年初的 7.1387 一路上升至 7 月的 7.2748 附近。而後亞幣隨美元走弱同步升值，加上政府釋出刺激政策，提振市場對經濟復甦的信心，USD/CNY 一度下跌至 7.0106。第四季隨美元走強，且川普勝選後市場擔憂關稅貿易戰擴大，USD/CNY 逐步回升，年底至 7.2933 附近。

B.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A)損益歸屬：

a.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有關匯率波動所產生之損益，應分別歸屬於下列二類會計科目：

(a)兌換損益：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例如：營業活動之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理財活動之活(定)期存款、短(長)期貸款)因匯率波動而產生之兌換差額，歸屬此類。

(b)金融資產(負債)評價損益：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如屬避險活動所產生者(例如：遠期外匯交易)，其公平價值變動所產生之損益，歸屬此類。

b.故若欲觀察匯率波動對本公司所產生之整體損益，應將上述二者合併，方得窺其全貌。

(B)損益狀況：

單位：新台幣億元

項目 類別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3 年第二季		
	兌換 損益	金融資產 (負債)評 價損益	合計	兌換 損益	金融資產 (負債)評 價損益	合計	兌換 損益	金融資產 (負債)評 價損益	合計
合併 報表	62.63	(74.70)	(12.07)	35.72	(70.24)	(34.52)	97.87	1.39	99.27

本公司及子公司 112~113 年度及 114 年第二季兌換損益及金融資產(負債)評價損益之(損)益狀況為(12.07)億元、(34.52)億元及 99.27 億元，占年度營業收入比重分別為(0.02)%、(0.05)%及 0.29%；占年度稅前淨利比重分別為(0.63)%、(1.63)%及 7.99%。

(C)損益說明：本公司一向秉持保守之避險原則，嚴密監控內部外匯部位及外部金融市場之變化，及時採取相對應之避險措施。但因多數幣別避險成本偏高，避險成效會隨時間拉長而遞減。

C.未來因應措施：

(A)基本策略：因應外部複雜情勢之變化，本公司儘量以資產、負債部位互抵，以減少曝露於匯率波動風險下之淨部位為基本策略。

(B)避險操作：以軋平上述之淨部位為主要原則。

(3)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A.變動情形：113 年上半年台灣通脹在全球原物料價格趨緩下逐季回落，但內需維持穩健，加上夏季颱風影響蔬果價格，外食費、肉類、醫療及房租等都有所上漲，全年平均 CPI (YOY%) 為 2.18%。

B.對公司損益之影響：本質上，本公司為電子代工業，產品具有價格長期下跌的特性，但本公司上下一心，戮力降低各項成本，使通貨膨脹之影響降至最低。

C.未來因應措施：

(A)本公司仍將繼續致力於各項成本降低的措施，此為一貫之政策，不會因通貨膨脹或通貨緊縮之外部環境而改變。

(B)原物料價格大幅上漲後有所回落，但未來仍有上漲空間，本公司將會嚴密注意各項重要原物料價格變化而動態調整採購策略。

2.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無。

(2)資金貸與他人之政策、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A.政策：本公司及合併財務報表內個體法人之資金貸與他人，悉依各相關公司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辦理。

B.主要原因：本公司與合併財務報表內個體法人所從事之資金貸與係因貸與對象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C.未來因應措施：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進行必要的控管措施。

(3)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政策、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A.政策：本公司及合併財務報表內個體法人為他人背書保證，悉依各相關公司之「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
- B.主要原因：本公司及合併財務報表內個體法人提供背書保證對象原則為母子公司，背書保證項目主要為融資保證。
- C.未來因應措施：依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進行必要的控管措施。

(4)衍生性商品交易：

A.政策：

- (A)本公司及合併財務報表內個體法人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均依據證期局「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及證交所「對上市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查核作業程式」相關規定辦理。
- (B)以避險目的為原則，亦即就公司實質「已擁有」或「明確預期將擁有」之資產或負債，進行「淨部位」之避險交易。如此，市價之波動，對於「被避險部位」及「避險交易」將產生損益相互彌補之效果，而達到營運穩定之目的。

B.獲利或虧損主要原因：

- (A)外部：國際政治博弈、黑天鵝事件與景氣狀況造成各國政府各依其處境，而採取不同程度之緊縮或寬鬆貨幣政策，進而造成匯率市場波動加大，使匯率走勢更難預測。
- (B)內部：秉持「以軋平實質被避險(Underlying)淨部位」為衍生性商品交易之原則。故當該實質淨部位發生損失時，則「為軋平該實質淨部位所從事避險之反向衍生性商品交易」，將發生相對應之金融資產(負債)評價利益，反之亦然。

C.未來因應措施：

(A)態度：

- a.衍生性商品僅為一種工具，本身無所謂好壞，端視如何被使用，以及使用的目的、心態。
- b.本公司非常注重衍生性商品交易之內部控管作業，徹底落實內部各種規範，務求將風險降至最低。
- c.國內針對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已依據 IFRS 制定了嚴密的會計處理準則。本公司內部的管理皆符合相關會計規定，並更為嚴謹。

(B)原則：

- a.近來突發事件頻繁，金融市場受事件衝擊波動加劇，各種市場價格波動的基本因素或理性因素較少；加上金融機構及各種媒體的刻意炒作，使事件影響力被放大，市場風險大增。
- b.這種情況下，對於具有槓桿作用的衍生性商品交易，本公司將更為保守、謹慎。而策略運用上，更不會一窩蜂地隨波逐流，隨媒體報導起舞，一切以「避險需求」為主要考量。

### 3.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專注在領先生產高技術含量之科技產品，其方法就在有效集合優秀研發人才，投入最佳研發資源，其目的就在持續進行先進技術與製程的研究發展與大量生產。114 年度研發費用預計約為新台幣 1,200 億元。

### 4.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營運依循國內外相關法令及規範執行，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之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況，以及時因應市場環境變化，並採取適當的因應對策。經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受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公司財務業務之情形。

### 5.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近年本公司結合世界頂尖客戶，積極致力科技之研發，並隨時注意產業變化，未來將繼續配合市場的趨勢、客戶的需求來進行開發，故並無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

### 6.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客戶與產品眾多、據點分布全球、員工可達百萬，因此易受突發事件影響。公司積極投入 ESG、改善工作與生活環境，除了提升經營標準以及企業形象，也可帶動供應鏈提升水準，降低整體營運風險。故並無企業形象改變而造成企業危機之情事發生。

### 7.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任何併購計畫。

### 8.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主要客戶均為其產業之世界領導廠商，為提供客戶更即時及貼切的服務，本公司將持續於全球主要市場中較具優勢地區建立策略性基地，以滿足客戶全球交貨的需求。

### 9.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協同全球志同道合之優質供應商，共同經營全球的經濟版圖，不僅降低本公司對任何單一市場的進貨及銷貨風險，更進而協助供應商降低獨自面對產業變動風險可能帶來的衝擊。

### 10.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事。

### 11.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事。

### 12.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 1.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

繫屬法院 (機關) 及其案號	涉訟當事人	訴訟 開始 日期	系爭事實、 標的金額	目前處理 情形	經理人對 本案看法 及計畫
香港高等 法院 No.2114 of 2007	原告：深圳富泰宏精密工業 有限公司/鴻富錦精密工業 (深圳)有限公司、富士康精密 組件(北京)有限公司 被告：BYD Company Limited/ BYD (H.K.) Co., Ltd./ Golden Link Worldwide Ltd./ BYD Electronic Company Ltd./ Lead Wealth International Limited /天津比亞迪電子有 限公司/比亞迪精密製造有 限公司	95年 10月 05日	原告以被告涉嫌 違反保密義務、 共謀及誘使員工 違反合同義務為 由，訴請法院頒 發禁止令，命被 告交出所有侵權 文檔，並支付損 害賠償及懲罰性 賠償。	全案已進 入證據開 示階段。	依法主張 權利。
U.S. Bankrupt cy Court for the District of Delaware	原告：Lordstown Motors Corp./Lordstown EV Corp./Lordstown EV Sales LLC 被告：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 限公司 /Foxconn EV Technology Inc./Foxconn Ventures Pte. Ltd./Foxconn (Far East) Limited/Foxconn EV System LLC	112年 6月 27日	原告以被告違反 合約義務、不當 解約、侵權及違 反衡平原則等理 由，要求被告賠 償一切損失。	我方提出 程序主 張，一部 經駁回， 目前上訴 中，一部 經裁定認 可交付仲 裁，目前 尚在仲裁 程序準備 階段。	依法主張 權利。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3.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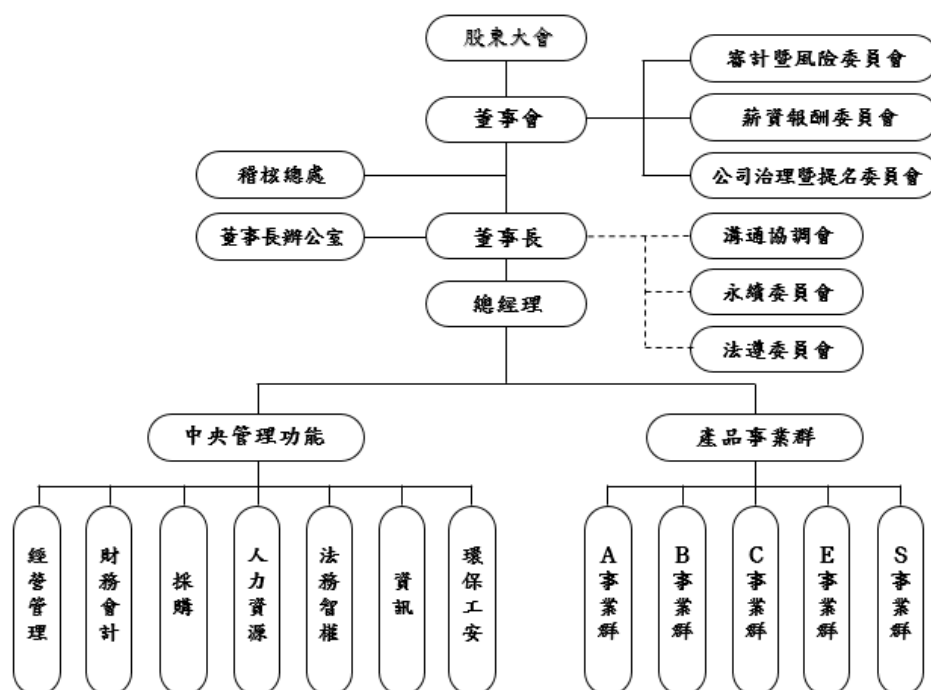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四)其他重要事項：無。

### 三、公司組織

#### (一)組織系統

##### 1.組織結構



##### 2.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功能/單位	組織功能
董事長辦公室	制定未來發展政策以及新事業開發、評估對外投資區域與對象、定義前瞻研究方向、對投資人、媒體溝通事宜。
經營管理	經營分析、預算編列與控管。
財務會計	財務總處：負責本公司資金規劃與調度。 會計總處：負責本公司會計帳務處理。
採購	負責本公司生產製造所需原物料的採購，並配合產業景氣做採購策略的調整。
人力資源	負責辦理本公司人事、考勤、招募等業務。
法務智權	法務總處：負責本公司法規遵循、合約審查以及相關訴訟案件處理。 智權總處：負責本公司智慧財產及智慧財產權之管理、運用、策略規劃以及相關智慧財產案件處理。
資訊	負責建立、維護、管控及稽核本公司全球資訊系統，並建立安全管控及防火牆等相關機制；並負責本公司全球網路通訊系統連結及 ERP、KM、虛擬辦公室等平台。
環保工安	環保總處：制定集團全球環保政策及目標，並對各地區做有效稽核管理並優化公司營運之環保管理。 工安總處：推動全球工業安全、消防安全、化學品安全。強化安全管理體系，落實生產安全責任與管理範疇。
A 事業群	負責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筆記型電腦、桌上型電腦、穿戴裝置、鍵盤等產品的關鍵模組及其系統組裝業務。
B 事業群	負責數位家居終端、金融支付終端、數位健康生態、機器人。
C 事業群	負責 EV 動力系統、精密模/治/檢具、低碳高分子材料。

功能/單位	組織功能
E 事業群	負責個人電腦、遊戲機、TV、印表機、顯示器、散熱模組、輕金屬機殼、PCB、EV CMM 模組、EV 電控、高電壓產品、智能家居。
S 事業群	負責半導體製造、高端封測、IC 設計服務。

## (二)關係企業圖

### 1.關係企業組織圖

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單一公司>電子文件下載>關係企業三書表專區  
[https://mopsov.twse.com.tw/mopsov/web/t57sb01\\_q10](https://mopsov.twse.com.tw/mopsov/web/t57sb01_q10)

### 2.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關係、相互持股比例、股份及實際投資金額

114年6月30日；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與公司之關係	本公司持有關係企業			關係企業持有本公司		
			股數(仟股)	持股比例	實際投資金額	股數(仟股)	持股比例	實際投資金額
鴻海精密工業(股)公司	FOXCONN(FAR EAST) LIMITED	子公司	6,537,329,969	100.00	183,643,578	—	—	—
鴻海精密工業(股)公司	SHARP CORPORATION	關聯企業	144,900,000	22.00	39,865,078	—	—	—
鴻海精密工業(股)公司	ECMMS PRECISION SINGAPORE PTE. LTD.	子公司	704,257,928	100.00	24,137,800	—	—	—
鴻海精密工業(股)公司	鴻揚創業投資(股)公司	子公司	1,589,101,113	98.00	7,399,903	—	—	—
鴻海精密工業(股)公司	寶鑫國際投資(股)公司	子公司	1,927,801,770	100.00	6,497,500	—	—	—
鴻海精密工業(股)公司	MARGINI HOLDINGS LIMITED	子公司	75,980,200	100.00	2,814,895	—	—	—
鴻海精密工業(股)公司	AMBIT INTERNATIONAL LTD.	子公司	74,572,281	100.00	2,393,965	—	—	—
鴻海精密工業(股)公司	FOXCONN HOLDINGS B.V.	子公司	108,355,209	100.00	6,486,934	—	—	—
鴻海精密工業(股)公司	FENIX INDUSTRIA DE ELETRONICOS LTDA.	子公司	53,333,780	99.00	539,450	—	—	—
鴻海精密工業(股)公司	FOXCONN MOEBG INDUSTRIA DE ELETRONICOS LTDA.	子公司	28,661,789	5.00	348,977	—	—	—
鴻海精密工業(股)公司	鴻準精密工業(股)公司	關聯企業	139,725,803	10.00	481,782	—	—	—
鴻海精密工業(股)公司	FOXCONN INFINITE PTE. LTD.	子公司	1,590,702,102	100.00	48,664,097	—	—	—
鴻海精密工業(股)公司	鴻元國際投資(股)公司	子公司	539,251,192	100.00	2,249,500	—	—	—
鴻海精密工業(股)公司	鴻棋國際投資(股)公司	子公司	485,636,467	100.00	1,500,500	—	—	—
鴻海精密工業(股)公司	FOXCONN SINGAPORE PTE LTD	子公司	8,114,711,236	100.00	188,978,302	—	—	—
鴻海精密工業(股)公司	FOXCONN SA B.V.	子公司	69,792,817	100.00	2,105,016	—	—	—
鴻海精密工業(股)公司	廣宇科技(股)公司	關聯企業	107,776,254	21.00	2,042,398	—	—	—
鴻海精密工業(股)公司	利億國際投資(股)公司	子公司	783,700,000	100.00	7,772,411	—	—	—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與公司之關係	本公司持有關係企業			關係企業持有本公司		
			股數 (仟股)	持股 比例	實際投資 金額	股數 (仟股)	持股 比例	實際投資 金額
鴻海精密工業(股)公司	三創數位(股)公司	子公司	183,646,250	75.00	1,836,463	—	—	—
鴻海精密工業(股)公司	普立爾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子公司	1,409,100	2.00	22,311	—	—	—
鴻海精密工業(股)公司	揚信科技(股)公司	子公司	591,810,751	89.00	6,704,555	—	—	—
鴻海精密工業(股)公司	樺漢科技(股)公司	關聯企業	503,768	0.00	168,599	—	—	—
鴻海精密工業(股)公司	鴻華先進科技(股)公司	子公司	794,400,000	46.00	7,944,000	—	—	—
鴻海精密工業(股)公司	鴻揚半導體(股)公司	子公司	593,500,000	100.00	5,935,000	—	—	—
鴻海精密工業(股)公司	FOXCONN EV SINGAPORE HOLDINGS PTE. LTD.	子公司	412,625,934	100.00	13,434,415	—	—	—
鴻海精密工業(股)公司	其他(註 1)	關聯企業+ 子公司	註 1	-	412,045	—	—	—
FOXCONN (FAR EAST) LIMITED	SHARP CORPORATION	關聯企業	76,655,069	12.00	20,164,627	—	—	—
鴻揚、鴻元、寶鑫及鴻棋公司	鴻準精密工業(股)公司	關聯企業	259,959,573	18.00	1,852,824	—	—	—
鴻元、寶鑫、鴻棋及鴻景公司	廣宇科技(股)公司	關聯企業	29,620,041	6.00	560,639	—	—	—
鴻揚、鴻元、寶鑫及鴻棋公司	京鼎精密科技(股)公司	關聯企業	14,557,088	13.00	915,164	—	—	—
鴻揚、鴻元、寶鑫及鴻棋公司	樺漢科技(股)公司	關聯企業	36,249,744	26.00	1,282,650	—	—	—
鴻棋、鴻元、寶鑫及鴻揚公司	賜福科技(股)公司	子公司	51,128,316	100.00	925,762	—	—	—
鴻揚公司	安泰電業(股)公司	子公司	60,260,000	100.00	972,500	—	—	—
鴻揚公司	BURRAGE CAPITAL HEALTHCARE OFFSHORE FUND II LTD.	子公司	15,000,000	100.00	441,300	—	—	—
鴻揚及利億公司	台灣智慧光網(股)公司	關聯企業	37,689,085	21.00	713,935	—	—	—
寶鑫、鴻揚及利億公司	康聯生醫科技(股)公司	子公司	24,637,025	54.00	276,170	—	—	—
寶鑫公司	震旦電信(股)公司	關聯企業	12,777,765	30.00	273,444	—	—	—
鴻揚、鴻元及鴻棋公司	中揚光電(股)公司	關聯企業	19,007,714	18.00	863,727	—	—	—
寶鑫公司	國創半導體(股)公司	關聯企業	1,530,000,000	45.00	1,530,000	—	—	—
寶鑫公司	雲高科技(股)公司	子公司	102,000,000	100.00	1,020,000	—	—	—
鴻揚、寶鑫及利億公司	鴻華先進科技(股)公司	子公司	11,029,000	1.00	551,290	—	—	—
利億公司	HORIZON PLUS COMPANY LIMITED	子公司	427,842,346	60.00	2,739,393	—	—	—
鴻揚、鴻元、寶鑫、利億及鴻棋公司	其他(註 2)	關聯企業+ 子公司	註 2	註 2	6,212,066	—	—	—

註 1：主係為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轉投資之公司，因金額非屬重大，故合併揭露。

註 2：主係為鴻揚、鴻元、寶鑫、利億及鴻棋公司轉投資之公司，因金額非屬重大，故合併揭露。

##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4年7月31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證情形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兼總經理	劉揚偉	男	中華民國	108.07.01	656,219	0.00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美國南加州大學電子工程與電腦科學碩士</li> <li>• 國立交通大學電子物理系學士</li> <li>• 鴻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li> <li>•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特助</li> <li>• 普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PTC 總經理</li> <li>• ADSL IC Design House , Integrated Telecom Express Inc. 創辦人</li> <li>•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創辦人</li> <li>• Young Micro Systems 創辦人</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京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li> <li>• 鴻華先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li> <li>• 能創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li> <li>• 財團法人 MIHEV 研發院董事長</li> <li>• 富泰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li> <li>• SiliconAutoB.V. 董事</li> <li>• Ceer National Automotive Company 董事</li> <li>• 夏普公司(Sharp Corporation) 會長</li> </ul>	—	—	—	—	—
事業群 總經理	蔣集恆	男	中華民國	112.11.17	51,436	0.00	505	0.00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美國 Claremont Graduate University 碩士</li> <li>• 鴻海精密工業(股)公司 A 事業群業務發展副總經理</li> </ul>	• 無	—	—	—	—	—
事業群 總經理	姜志雄	男	中華民國	109.01.01	546,919	0.00	86,485	0.00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逢甲大學</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鴻富創新(杭州)有限公司董事長</li> <li>• 疆域康健創新醫療科技成都有限公司董事長</li> </ul>	—	—	—	—	—
事業群 總經理	吳建和	男	中華民國	112.07.06	—	—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基隆海事</li> <li>• 鴻海精密工業(股)公司 C 事業群精密機械加工事業處執行副總經理</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金機虎精密機械(武漢)有限公司董事長</li> <li>• 優爾材料工業(深圳)有限公司董事長</li> <li>• 鴻富錦精密工業(衡陽)有限公司董事長</li> <li>• 金機虎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li> <li>• 深圳市金機虎投資控股有限公司董事</li> <li>• 鴻准精密模具(深圳)有限公司</li> </ul>	—	—	—	—	—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證情形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 Fine Mechanical Co., Ltd. 董事 • Flying Tiger Holdings Co., Ltd. 董事 • Foxconn Precision Engineering Private Limited 董事 • Ji Zhi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 Ltd. 董事					
事業群總經理	林志正	男	中華民國	109.01.01	144,589	0.00	2,962	0.00	—	—	• 明新工業專科學校機械系畢業 • 乙盛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 FOXCONN JAPAN CO.,LTD. 代表取締役社長 • 鴻華先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 Foxconn Baja California S.A. de C.V. 董事 • Horizon Plus Co., Ltd. 董事	—	—	—	—	—
事業群總經理	陳偉銘	男	中華民國	112.07.06	—	—	—	—	—	—	• 美國德州大學奧斯汀分校電機碩士及博士 •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EMBA 碩士 • 國立清華大學材料科學與工程學士 • 鴻海精密工業(股)公司副總經理兼董事長特助 • 新日光能源有限公司電池事業總經理 • 精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 宏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 Big Innovation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 FORYUNEBAY TECHNOLOGY PTE. LTD. 董事 • 鴻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 富泰康電子研發(煙台)有限公司董事 • 鴻揚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 即思創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 Zettmage Technologies Japan Inc. 代表取締役 • 江左盟科技一人有限公司行政管理成員 • 艾盛電子一人有限公司行政管理成員 • 和光一人有限公司行政管理成員	—	—	—	—	—
資訊	李維斌	男	中華	111.11.10	—	—	—	—	—	—	• 台北市政府資訊局局長	• 鴻海研究院執行長兼資通安	—	—	—	—	—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證情形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安全長			民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富邦金控創新科技處處長</li> <li>台北富邦銀行數位長</li> <li>財團法人人工智慧科技基金會董事長</li> <li>逢甲大學資訊工程學系教授</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全研究所所長</li> <li>逢甲大學資訊工程學系教授</li> <li>鴻海教育基金會董事</li> </ul>					
會計部門主管	周宗愷	男	中華民國	99.07.20	—	—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Long Island University 會計學碩士</li> <li>眾信會計師事務所經理</li> <li>醒吾商專講師</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兼任 Apex Gold Limited 等 60 家本公司關係企業之職務。(詳細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關係企業三書表專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li> </ul>	—	—	—	—	—
財務部門主管	黃德才	男	中華民國	87.04.15	708,126	0.01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國立陽明交通大學</li> <li>世界先進積體電路(股)公司財務長</li> <li>台灣飛利浦(股)公司財務經理</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兼任 Apex Gold Limited 等 84 家本公司關係企業之職務。(詳細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關係企業三書表專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li> </ul>	—	—	—	—	—

註1：董事長與總經理為同一人之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本公司董事長兼任總經理，主要目的是提升經營效率與決策執行力。同時，為促進高階領導團隊的成長與發展，本公司推行「輪值 CEO 制度」積極培育未來集團領導人才，有助於提高整體營運的統籌能力，確保組織領導持續性，並落實企業永續發展目標。

(四)董事及監察人

1.董事資料

114年7月31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性別 年齡	國籍 或註冊地	初次 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 年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劉揚偉	男 61~70 歲	中華民國	108.06.21	114.5.29	3 年	656,219	0.00	656,219	0.00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美國南加州大學電子工程與電腦科學碩士</li> <li>國立交通大學電子物理系學士</li> <li>鴻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li> <li>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特助</li> <li>普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PTC總經理</li> <li>ADSL IC Design House , Integrated Telecom Express Inc.創辦人</li> <li>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創辦人</li> <li>Young Micro Systems 創辦人</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京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li> <li>鴻華先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li> <li>能創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li> <li>財團法人MIH EV 研發院董事長</li> <li>富泰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li> <li>SiliconAutoB.V.董事</li> <li>Ceer National Automotive Company 董事</li> <li>夏普公司 (Sharp Corporation)會長</li> </ul>	-	-	-	-
董事	張慶瑞	男 61~70 歲	中華民國	114.5.29	114.5.29	3 年	-	-	-	-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美國加州大學聖地牙哥分校物理學博士</li> <li>美國加州大學聖地牙哥分校物理學碩士</li> <li>國立臺灣大學物理學系學士</li> <li>國立臺灣大學行政副校長</li> <li>國立臺灣大學代理校長</li> <li>國立臺灣大學理學院院長</li> <li>國科會國際合作處處長</li> <li>國立臺灣大學物理學系主任</li> <li>國立臺灣大學物理學系副教授</li> <li>工業技術研究院材料研究所研究員</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國立臺灣大學名譽教授</li> <li>中原大學量子資訊中心主任</li> <li>中原大學講座教授</li> <li>鴻海研究院諮詢顧問</li> <li>夏普公司 (Sharp Corporation) 社外取締役</li> <li>財團法人台灣經濟研究院董事</li> <li>台灣量子電腦暨資訊科技協會理事長</li> </ul>	-	-	-	-
董事	鴻景國際投資(股)公司	-	中華民國	96.06.08	114.5.29	3 年	1,483,078	0.01	1,483,078	0.01	-	-	-	-			-	-	-	-

職稱	姓名	性別 年齡	國籍 或註冊地	初次 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 年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代表人： 蔣尚義	男 71~80 歲	中華民國	114.5.29	114.5.29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史丹佛大學電機博士</li> <li>美國普林斯頓大學碩士</li> <li>國立臺灣大學電機系工學士</li> <li>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研發副總、資深副總、共同營運長</li> <li>武漢弘芯半導體製造有限公司執行長</li> <li>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有限公司副董事長</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訊芯科技控股(股)公司董事長</li> <li>鴻海精密工業(股)公司策略長</li> </ul>	-	-	-	-	
董事	鴻景國際投資(股)公司	-	中華民國	96.06.08	114.5.29		1,483,078	0.01	1,483,078	0.01	-	-	-	-			-	-	-	-
	代表人： 劉憶如	女 61~70 歲	中華民國	109.06.01	114.5.29	3年			12,000	0.00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美國芝加哥大學經濟學博士</li> <li>中華民國財政部部長</li> <li>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主任委員</li> <li>立法院第五屆及第六屆立法委員</li> <li>香港政府經濟發展委員會委員</li> <li>中信金首席顧問</li> <li>日本大和總研全球首席顧問</li> <li>NYSE 上市公司 Taiwan Fund 董事</li> <li>臺灣證券交易所董事</li> <li>國立臺灣大學財務金融系教授、系主任暨研究所所長</li> <li>長期任教於全球多所大學，包括美國紐約市立大學、澳洲國立大學、香港中文大學、北京清華大學、南京大學</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香港北威國際集團董事總經理</li> <li>美國亞洲協會 (AsiaSociety) 國際事務委員會委員</li> <li>國立臺灣大學財務金融系兼任教授</li> <li>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最高顧問</li> <li>台灣區電機電子工業同業公會會策顧問</li> <li>立隆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li> </ul>	-	-	-	-
獨立 董事	王國城	男 61~70 歲	中華民國	107.01.31	114.5.29	3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國立臺灣大學商學研究所EMBA</li> <li>國立臺灣大學商學系工商管理組學士</li> <li>麗嬰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li> <li>台灣連鎖暨加盟協會常務理事</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鴻海精密工業(股)公司審計暨風險委員會委員、薪資報酬委員會召集人及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委員</li> <li>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li> </ul>	-	-	-	-	

職稱	姓名	性別 年齡	國籍 或註冊地	初次 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 年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 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中華民國國際行銷傳播經理人協會常務理事</li> <li>台灣精品品牌協會常務理事</li> <li>雅博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委員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委員</li> <li>羅麗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委員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li> </ul>				
獨立董事	黃清苑	男 71~80 歲	中華民國	96.06.08	114.5.29	3 年	-	-	-	-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日本大學商學研究所博士課程畢</li> <li>日本大學商學研究所商學碩士</li> <li>臺灣證券交易所董事</li> <li>國泰金融控股(股)公司獨立董事</li> <li>日本大和證券 SMBC 株式會社執行董事兼亞太地區總裁</li> <li>日本大和證券 SMBC(香港)會長</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鴻海精密工業(股)公司審計暨風險委員會召集人、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及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召集人</li> <li>財團法人台灣經濟研究院董事</li> <li>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常務理事</li> <li>台北金融大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li> <li>中華民國三三企業交流會副理事長</li> <li>(日本)東京之星銀行董事長</li> </ul>				
獨立董事	劉連煜	男 61~70 歲	中華民國	111.05.31	114.5.29	3 年	-	-	-	-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美國史丹福大學法學博士</li> <li>美國哈佛大學法學碩士</li> <li>國立中興大學法學學士及法學碩士</li> <li>臺灣期貨交易所董事長</li> <li>臺灣證券交易所董事</li> <li>財團法人證券投資人及期貨交易人保護中心董事</li> <li>公平交易委員會委員</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鴻海精密工業(股)公司審計暨風險委員會委員及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委員</li> <li>見善國際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li> <li>中華公司治理協會理事</li> <li>國立政治大學法學院兼任教授</li> <li>國立臺北大學法律學系兼任教授</li> <li>世新大學法律學院客座教授</li> </ul>				
獨立董事	陳玉敏	女 61~70 歲	中華民國	111.05.31	114.5.29	3 年	-	-	-	-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國立臺灣大學經濟學系</li> <li>中華民國中央銀行國庫局局長</li> <li>金融聯合徵信中心監察人</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鴻海精密工業(股)公司審計暨風險委員會委員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li> <li>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li> </ul>				

職稱	姓名	性別 年齡	國籍 或註冊地	初次 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 年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司獨立董事					
獨立 董事	許慈美	女 61~70 歲	中華 民國	114.5.29	114.5.29	3 年	—	—	—	—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國立臺北大學公共行政暨政策學系碩士</li> <li>• 國立臺北大學財政學系學士</li> <li>• 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li> <li>• 財政部賦稅署署長</li> <li>• 財政部臺北國稅局局長</li> <li>• 財政部中區國稅局局長</li> <li>• 財政部賦稅署副署長</li> <li>•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常務董事</li> <li>• 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li> <li>• 關貿網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li> <li>• 臺銀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li> <li>• 臺灣菸酒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東吳大學商學院客座教授</li> <li>• 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調解委員</li> <li>•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顧問、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li> <li>• 冠德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li> </ul>	—	—	—	—

註 1：董事利用他人名義持有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無。

註 2：董事長與總經理為同一人之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本公司董事長兼任總經理，主要目的是提升經營效率與決策執行力。同時，為促進高階領導團隊的成長與發展，本公司推行「輪值 CEO 制度」積極培育未來集團領導人才，有助於提高整體營運的統籌能力，確保組織領導持續性，並落實企業永續發展目標。

##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4年7月31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鴻景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鴻棋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5.29%
	鴻元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4.71%

## 3.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4年7月31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鴻棋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鴻元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 4.董事及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劉揚偉 董事長	<p>民國 77 年在美國自創主機板品牌 Young Micro Systems 及矽谷創立 IC 設計公司 ITE Tech，並以 ADSL 晶片產品創立 ITeX，於 90 年間成功在納斯達克 NASDAQ 上市。</p> <p>民國 96 年獲得鴻海創辦人郭台銘先生延攬，99 年接任鴻海 B 事業群總經理，105 年被選任為夏普公司(Sharp Corporation)董事，同年 10 月於鴻海成立 S 事業群並擔任總經理。</p> <p>民國 108 年正式接任鴻海董事長，帶領公司積極投入「電動車、數位健康、機器人」三大新興產業以及「人工智慧、半導體、新世代通訊技術」三項新技術領域，以「3+3」作為鴻海重要的長期發展策略。</p>	非獨立董事，不適用	無
張慶瑞 董事	<p>曾任國立臺灣大學行政副校長、國立臺灣大學代理校長、國立臺灣大學理學院院長、國科會國際合作處處長、國立臺灣大學物理學系主任、國立臺灣大學物理學系副教授及工業技術研究院材料研究所研究員。</p> <p>現任本公司董事、國立臺灣大學名譽教授、中原大學量子資訊中心主任、中原大學講座教授、鴻海研究院諮詢顧問、夏普公司(Sharp Corporation)社外取締役、財團法人台灣經濟研究院董事及台灣量子電腦暨資訊科技協會理事長。</p>	非獨立董事，不適用	無
蔣尚義 董事	<p>曾任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研發副總、資深副總、共同營運長、武漢弘芯半導體製造有限公司執行長及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有限公司副董事長。</p> <p>現任本公司董事、策略長及訊芯科技控股(股)公司董事長。</p>	非獨立董事，不適用	無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劉憶如 董事	<p>專長領域為國際貿易與金融、財務管理、產業經濟及總體經濟。</p> <p>曾任財政部部長、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主任委員、立法院第五屆及第六屆立法委員、香港經濟發展委員會委員、中信金首席顧問、日本大和總研全球首席顧問、NYSE 上市公司 Taiwan Fund 董事、臺灣證券交易所董事、國立臺灣大學財務金融系教授、系主任暨研究所所長，並長期任教於全球多所大學(包括美國紐約市立大學、澳洲國立大學、香港中文大學、北京清華大學、南京大學)。</p> <p>現任香港北威國際集團董事總經理、美國亞洲協會(Asia Society)國際事務委員會委員、臺灣大學財務金融系兼任教授、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最高顧問、台灣區電機電子工業同業公會會策顧問及立隆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p>	非獨立董事，不適用	1
王國城 獨立董事	<p>曾任麗嬰房(股)公司董事長、台灣連鎖暨加盟協會常務理事、中華民國國際行銷傳播經理人協會常務理事及台灣精品品牌協會常務理事、雅博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委員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p> <p>現任本公司獨立董事、審計暨風險委員會委員、薪資報酬委員會召集人及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委員、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委員、羅麗芬控股(股)公司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委員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p>	<p>各獨立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之情形：</p> <p>(1)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p> <p>(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p> <p>(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 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p> <p>(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p> <p>(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 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p>	2
黃清苑 獨立董事	<p>曾任國泰金控獨立董事、臺灣證券交易所董事、日本大和證券 SMBC 株式會社執行董事兼亞太地區總裁。</p> <p>現任本公司獨立董事、審計暨風險委員會召集人、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及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召集人、財團法人台灣經濟研究院董事、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常務理事、台北金融大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華民國三三企業交流會副理事長及(日本)東京之星銀行董事長。</p>	<p>(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 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p>	無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家數
劉連煜 獨立董事	<p>曾任政治大學法學院法學教授、政治大學公司治理法律研究中心執行長，以及公益信託台灣財政金融法學研究基金執行長。</p> <p>從民國 81 年開始在大學講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銀行法及企業併購法，已逾 30 年。</p> <p>民國 104 年 9 月至 108 年 7 月期間擔任台灣期貨交易所董事長，也曾長期擔任財團法人證券投資人及期貨交易人保護中心（投保中心）董事，以及擔任著名之公益信託台灣公司治理法律研究基金之諮詢委員。</p> <p>另外，在民國 99~103 年也曾擔任公平交易委員會（反托拉斯法主管機關）委員及民國 92~93 年擔任台灣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諮詢顧問。曾分別出任台灣證券交易所及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上市、上櫃審議委員。民國 97 年 9 月至 105 年 7 月期間擔任台灣證券交易所董事會之董事。此外，在民國 77~78 年期間於常在國際法律事務所執業律師，奠下實務基礎。</p> <p>現任本公司獨立董事、審計暨風險委員會委員及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委員、見善國際法律事務所的主持律師、中華公司治理協會理事、國立政治大學法學院兼任教授、國立臺北大學法律學系兼任教授、世新大學法律學院客座教授。</p>	<p>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p> <p>(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p> <p>(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p> <p>(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 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 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p>	無
陳玉敏 獨立董事	<p>民國 84~86 年擔任中央信託局專門委員、民國 86~87 年擔任中國國際商業銀行副理、民國 91~109 年擔任金融聯合徵信中心監察人、民國 87~99 年擔任中央銀行行務委員、民國 99~106 年擔任中央銀行參事及民國 106~109 年擔任中央銀行國庫局局長，並於民國 109 年 7 月退休。</p> <p>現任本公司獨立董事、審計暨風險委員會委員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p>	<p>(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p>	1
許慈美 獨立董事	<p>曾任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財政部賦稅署署長、財政部臺北國稅局局長、財政部中區國稅局局長、財政部賦稅署副署長、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常務董事、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關貿網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臺銀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臺灣菸酒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p> <p>現任本公司獨立董事、審計暨風險委員會委員、東吳大學商學院客座教授、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調解委員、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顧問、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及冠德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p>	<p>(10)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p> <p>(11)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p> <p>(12)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p>	無

註 1：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專業資格與經驗，如屬審計委員會成員且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者，應敘明其會計或財務背景及工作經歷，另說明是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 5.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 (1) 董事會之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為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之健全發展，本公司董事會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並落實執行。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年齡、性別及具備製造、品牌通路、技術研究及金融投資之產業經驗，以落實執行多元化政策，建全本公司之董事會結構。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董事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需之知識、技術及素養。為達到公司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宜具備之能力如下：

- 營運判斷能力
-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 經營管理能力
- 危機處理能力
- 產業知識
- 國際市場觀
- 領導能力
- 決策能力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落實情形

多元化項目 董事姓名	性別	年齡	獨立董事 任期年資		具備專業能力與產業經驗						
			3年 以下	3年 以上	製造	品牌 通路	金融 投資	技術 研究	財務 會計	行銷	法律 實務
劉揚偉董事長	男	61~70 歲	-	-	√	-	-	√	-	-	-
張慶瑞董事	男	61~70 歲	-	-	√	-	-	√	-	-	-
蔣尚義董事	男	71~80 歲	-	-	√	-	-	√	-	-	-
劉憶如董事	男	61~70 歲	-	-	-	-	√	-	√	-	-
王國城獨立董事	男	61~70 歲	-	√	-	√	-	-	√	√	-
黃清苑獨立董事	男	71~80 歲	-	√	-	-	√	-	√	-	-
劉連煜獨立董事	女	61~70 歲	-	√	-	-	√	-	-	-	√
陳玉敏獨立董事	女	61~70 歲	-	√	-	-	√	-	√	-	-
許慈美獨立董事	女	61~70 歲	√	-	-	-	√	-	√	-	-

### (2) 董事會獨立性

#### A. 董事會結構

本公司第 19 屆董事會目前為 9 名董事，董事年齡分布 61-70 歲為 7 名、71-80 歲為 2 名，其中具員工身分之董事占比為 11.1%。

本公司重視董事會成員性別平等，目前女性董事 3 名，比率達 33.3%。

#### B. 董事會具獨立性

本公司董事會包含 4 名董事及 5 名獨立董事，董事皆為產學界賢達，其中獨立董事 5 名，占比為 55.56%，皆符合獨立性資格條件且連續任期未有逾三屆情形，此外全體董事間均無具有配偶及二等親等以內之關係。

本公司獨立董事均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之規範，各董事及獨立董事間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第 3 項及第 4 項之情事。

(五) 發起人：不適用。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H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I
低於 1,000,000 元	劉揚偉、王城陽、 劉憶如、郭大維	劉揚偉、王城陽、 劉憶如、郭大維	劉憶如、郭大維	劉憶如、郭大維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	—	—	—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	—	—	—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鴻景國際投資(股)公司、 王國城、黃清苑、 劉連煜、陳玉敏	鴻景國際投資(股)公司、 王國城、黃清苑、 劉連煜、陳玉敏	鴻景國際投資(股)公司、 王國城、黃清苑、 劉連煜、陳玉敏	鴻景國際投資(股)公司、 王國城、黃清苑、 劉連煜、陳玉敏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王城陽	王城陽
100,000,000 元以上	—	—	劉揚偉	劉揚偉
總計	共 9 人	共 9 人	共 9 人	共 9 人

2.最近年度(113 年度)給付監察人之酬金：本公司設置審計暨風險委員會，故不適用。

### 3.最近年度(113 年度)給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劉揚偉	120,111	120,111	882	882	75,585	75,585	723,995	0	723,995	0	920,573 0.603%	920,573 0.603%	0
事業群總經理	蔣集恆													
事業群總經理	姜志雄													
事業群總經理	吳建和													
事業群總經理	簡宜彬(註 2)													
事業群總經理	林忠正													
事業群總經理	陳偉銘													
資訊安全長	李維斌													
財務部門主管	黃德才													
會計部門主管	周宗愷													

註 1：依本公司董事會通過 113 年擬分派員工酬勞金額新台幣 8,834,120 仟元，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擬議數。

註 2：事業群總經理簡宜彬於 113 年 6 月 30 日退休，故員工酬勞擬議數不列入計算。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五項酬金總額(A+B+C+D+E)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	—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	—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簡宜彬	簡宜彬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李維斌	李維斌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周宗愷	周宗愷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吳建和、陳偉銘	吳建和、陳偉銘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黃德才	黃德才
100,000,000 元以上	劉揚偉、蔣集恆、姜志雄、林忠正	劉揚偉、蔣集恆、姜志雄、林忠正
總計	共 10 人	共 10 人

4.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不適用。

5.最近年度(113年)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劉揚偉	0	723,995	723,995	0.474%
	事業群總經理	蔣集恆				
	事業群總經理	姜志雄				
	事業群總經理	吳建和				
	事業群總經理	林忠正				
	事業群總經理	陳偉銘				
	資訊安全長	李維斌				
	財務部門主管	黃德才				
	會計部門主管	周宗愷				

註：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次員工酬勞分派名單尚未決定，茲暫依去年度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數。

6.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及各部門主管之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項目	年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		0.345%	0.345%	0.355%	0.355%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0.603%	0.603%	0.604%	0.604%

註：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次員工酬勞分派名單尚未決定，茲暫依去年度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數。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A.本公司章程未訂定董事酬勞，所有董事皆不支領酬勞。

B.董事(含獨立董事)報酬及出席費依董事會通過之「董事報酬及酬勞分配辦法」規定辦理。

C.董事(含獨立董事)支領固定報酬及出席費，本公司未發放變動報酬。

D.董事或其董事代表人具員工身份、或為關係企業或與本公司具有投資關係之員工，不支付報酬及出席費。

E.經理人薪酬包含固定薪資、績效獎金、員工酬勞，其中薪資參考同業水準以及職稱、職等、學(經)歷、專業能力與職責等項目；獎金依各事業群部門對公司利潤貢獻度分配；員工酬勞依個別經理人經營績效核定。

F.依本公司章程第 28 條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5%~7%為員工酬勞，且其中以不低於 10%為基層員工酬勞。為定期評估經理人薪資報酬，經理人之薪酬依本公司「經理人各項酬薪發放辦法」辦理，就辦法內績效評估項目分為一、財務性指標：依本公司管理損益報表，各事業群部門對公司利潤貢獻度分配，參酌經理人之目標達成率；二、非財務性指標：公司核心價值之實踐與營運管理能力，永續經營之參與，等兩大部分，計算其經營績效之酬金，並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經理人酬金制度。

#### 四、資本及股份

##### (一)股份種類

114 年 9 月 4 日；單位：仟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已上市)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式普通股	13,891,741	4,108,259	18,000,000	上市股票

##### (二)股本形成經過

###### 1.最近五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股本變動情形

114 年 9 月 4 日；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註)
80/06	10 42	100,000	1,000,000	80,300	803,000	盈餘轉增資 93,000 現金增資 90,000	無	—
81/07	10	100,000	1,000,000	97,600	976,000	盈餘轉增資 132,850 公積轉增資 40,150	無	—
82/08	10	150,000	1,500,000	112,800	1,128,000	盈餘轉增資 103,200 公積轉增資 48,800	無	—
83/08	10	150,000	1,500,000	130,300	1,303,000	盈餘轉增資 118,600 公積轉增資 56,400	無	—
84/06	10	250,000	2,500,000	187,900	1,879,000	盈餘轉增資 445,700 公積轉增資 130,300	無	84.06.19(84)台財證 (一)第 36224 號
84/10	48	250,000	2,500,000	227,900	2,279,000	現金增資 400,000	無	84.10.09(84)台財證 (一)第 52879 號
85/10	10	450,000	4,500,000	358,000	3,580,000	盈餘轉增資 1,301,000	無	85.07.09(85)台財證 (一)41678 號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註)
86/09	10	600,000	6,000,000	511,800	5,118,000	盈餘轉增資 1,108,400 公積轉增資 429,600	無	86.06.30(86)台財證(一)第 51749 號
87/08	10	1,000,000	10,000,000	734,600	7,346,000	盈餘轉增資 1,818,560 公積轉增資 409,440	無	87.07.10(87)台財證(一)第 58651 號
88/08	10	1,300,000	13,000,000	1,050,000	10,500,000	盈餘轉增資 3,154,000	無	88.06.30(88)台財證(一)第 58593 號
88/11	220.75	1,300,000	13,000,000	1,100,000	11,000,000	現金增資 500,000	無	88.08.09(88)台財證(一)第 63098 號
89/08	10	2,400,000	24,000,000	1,452,900	14,529,000	盈餘轉增資 3,529,000	無	89.06.22(89)台財證(一)第 54010 號
90/08	10	2,400,000	24,000,000	1,768,780	17,687,800	盈餘轉增資 3,158,800	無	90.06.13(90)台財證(一)第 137713 號
91/08	10	3,000,000	30,000,000	2,064,897	20,648,970	盈餘轉增資 2,961,170	無	91.06.27(91)台財證(一)第 135225 號
92/08	10	3,000,000	30,000,000	2,519,174	25,191,744	盈餘轉增資 4,542,774	無	92.06.12(92)台財證(一)第 920128415 號
93/07	10	3,600,000	36,000,000	2,757,198	27,571,989	合併增資 2,380,244	無	93.01.27(93)台財證(一)第 920162759 號
93/10	10	4,600,000	46,000,000	3,231,023	32,310,231	盈餘轉增資 4,738,011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231	無	93.07.21 金管證一字第 0930132689 號
94/05	10	4,600,000	46,000,000	3,238,718	32,387,189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76,957	無	—
94/08	10	5,300,000	53,000,000	3,284,525	32,845,251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458,061	無	—
94/09	10	5,300,000	53,000,000	4,003,171	40,031,717	盈餘轉增資 7,186,466	無	94.01.29 金管證一字第 0940131076 號
94/11	10	5,300,000	53,000,000	4,038,323	40,383,231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351,514	無	—
95/04	10	5,300,000	53,000,000	4,099,953	40,999,534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616,303	無	—
95/09	10	5,700,000	57,000,000	4,989,944	49,899,441	盈餘轉增資 8,899,907	無	95.07.11 金管證一字第 0950129699 號
96/03	10	5,700,000	57,000,000	5,168,139	51,681,388	合併增資 1,781,947	無	95.10.19 金管證一字第 0950147071 號
96/09	10	7,000,000	70,000,000	6,290,767	62,907,665	盈餘轉增 11,226,277	無	96.07.09 金管證一字第 0960035148 號
97/10	10	8,120,000	81,200,000	7,414,623	74,146,235	盈餘轉增 11,238,569	無	97.06.30 金管證一字第 0970032402 號
98/06	10	9,300,000	93,000,000	8,578,932	85,789,319	盈餘轉增 11,643,084	無	98.04.28 金管證一字第 0980017596 號
99/09	10	10,820,000	108,200,000	9,661,248	96,612,482	盈餘轉增 10,823,163	無	99.07.01 金管證發字第 0990034120 號
100/08	10	12,230,000	122,300,000	10,689,097	106,890,967	盈餘轉增 10,278,485	無	100.06.20 金管證發字第 1000028108 號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註)
101/09	10	12,230,000	122,230,000	11,835,867	118,358,665	盈餘轉增 11,467,698	無	101.07.05 金管證發字 1010029788 號
102/10	10	18,000,000	180,000,000	13,128,707	131,287,068	盈餘轉增 12,928,403	無	102.07.29 金管證發字 1020029486 號
103/10	10	18,000,000	180,000,000	14,793,407	147,934,069	盈餘轉增 16,647,001	無	103.07.17 金管證發字第 1030027390 號
104/06	10	18,000,000	180,000,000	15,148,407	151,484,069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550,000	無	103.06.13 金管證發字第 1030022403 號
104/10	10	18,000,000	180,000,000	15,993,288	159,932,881	盈餘轉增資 8,448,813	無	104.07.24 金管證發字第 1040028126 號
104/12	10	18,000,000	180,000,000	15,638,288	156,382,881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550,000	無	—
105/12	10	18,000,000	180,000,000	17,328,738	173,287,382	盈餘轉增 16,904,500	無	105.07.27 申報生效
107/09	10	18,000,000	180,000,000	13,862,991	138,629,906	現金減資-34,657,477	無	107.08.08 金管證發字第 1070327353 號
113/12	10	18,000,000	180,000,000	13,890,729	138,907,293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277,387	無	—
114/02	10	18,000,000	180,000,000	13,891,702	138,917,019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9,726	無	—
114/09	10	18,000,000	180,000,000	13,891,741	138,917,408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389	無	114.09.04 經授商字第 11430141570 號

註：本次增資生效之核准日期與文號。

2.最近三年度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普通股辦理情形：無。

3.公司採總括申報方式發行新股者，應揭露預定發行總額、已發行總額及總括申報餘額等相關資訊：不適用。

###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 1.股東結構

114年7月8日；單位：人；股；%

股東結構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國人	合計
數量						
人數	9	137	2,390	1,149,747	4,341	1,156,624
持有股數	511,116,171	920,821,575	561,329,544	7,339,789,989	4,558,683,574	13,891,740,853
持股比率	3.68	6.63	4.04	52.84	32.81	100.00

#### 2.股權分散情形

114年7月8日；單位：人；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999	368,873	97,151,148	0.71
1,000-5,000	594,019	1,265,866,780	9.11
5,001-10,000	98,300	734,169,942	5.29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0,001-15,000	33,489	418,108,750	3.01
15,001-20,000	17,557	313,998,090	2.26
20,001-30,000	16,702	415,456,556	2.99
30,001-40,000	7,583	266,559,951	1.92
40,001-50,000	4,632	210,685,185	1.52
50,001-100,000	8,437	589,188,373	4.24
100,001-200,000	3,949	540,649,794	3.89
200,001-400,000	1,610	442,336,301	3.18
400,001-600,000	462	222,804,751	1.60
600,001-800,000	221	151,953,053	1.09
800,001-1,000,000	119	106,733,160	0.77
1,000,001 以上	671	8,116,079,019	58.42
合計	1,156,624	13,891,740,853	100.00

### 3.主要股東名單

114年7月8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郭台銘		1,742,198,518	12.54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249,900,599	1.80
渣打託管列支敦士登銀行		178,299,839	1.28
渣打託管先進星光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		175,959,135	1.27
中國信託託管元大台灣卓越 50		175,276,315	1.26
美商大通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		159,112,761	1.15
花旗託管新加坡政府投資專戶		151,642,419	1.09
花旗託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127,338,951	0.92
德商德意志託管 iShares 新興市場 ETF 投資專戶		112,565,928	0.81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98,433,000	0.71

### 4.最近二年度及當年度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之情形

(1)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情形：無。

(2)董事、監察人及大股東放棄之現金增資股洽關係人認購資訊：無。

### 5.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及股權質押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12 年度		113 年		114 年 截至 7 月 31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暨 總經理	劉揚偉	—	—	—	—	—	—

職稱	姓名	112 年度		113 年		114 年 截至 7 月 31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	鴻景國際投資(股)公司	—	—	—	—	—	—
	代表人：劉憶如	—	—	—	—	—	—
董事	鴻景國際投資(股)公司	—	—	—	—	—	—
	代表人：王城陽(註 1)	—	—	—	—	不適用	不適用
董事	鴻景國際投資(股)公司	—	—	—	—	—	—
	代表人：蔣尚義(註 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
董事	張慶瑞(註 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
獨立董事	王國城	—	—	—	—	—	—
獨立董事	郭大維(註 2)	—	—	—	—	不適用	不適用
獨立董事	黃清苑	—	—	—	—	—	—
獨立董事	劉連煜	—	—	—	—	—	—
獨立董事	陳玉敏	—	—	—	—	—	—
獨立董事	許慈美(註 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
副總經理	蔣集恆	—	—	—	—	—	—
副總經理	姜志雄	—	—	—	—	—	—
副總經理	林忠正	—	—	—	—	—	—
副總經理	吳建和	—	—	—	—	—	—
副總經理	簡宜彬(註 3)	—	—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副總經理	陳偉銘	—	—	—	—	—	—
副總經理	褚承慶(註 4)	—	—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資訊安全長	李維斌	—	—	—	—	—	—
會計部門主管	周宗愷	—	—	—	—	—	—
財務部門主管	黃德才	—	—	(558,000)	—	—	—
大股東	郭台銘	—	—	—	—	—	—

註 1：本公司 114 年 5 月 29 日股東常會決議改選董事會，除王城陽法人董事代表人卸任，新任董事張慶瑞董事、蔣尚義法人董事代表人、許慈美獨立董事外，其他董事皆為續任成員。

註 2：於 113 年 1 月 31 日辭任。

註 3：於 113 年 6 月 30 日退休。

註 4：於 112 年 7 月 6 日解任。

(2)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無。

(3)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無。

6.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4 年 7 月 8 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 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 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 有關係人或為配偶、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 係者，其名稱或姓名 及關係		備 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名稱 (或姓名)	關係	
郭台銘	1,742,198,518	12.54%	—	—	5,180,000	0.04%	無	無	—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249,900,599	1.80%	—	—	—	—	無	無	—
渣打託管列支敦士 登銀行	178,299,839	1.28%	—	—	—	—	無	無	—
渣打託管先進星光 先進總合國際股票	175,959,135	1.27%	—	—	—	—	無	無	—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指數									
中國信託託管元大台灣卓越50	175,276,315	1.26%	—	—	—	—	無	無	—
美商大通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	159,112,761	1.15%	—	—	—	—	無	無	—
花旗託管新加坡政府投資專戶	151,642,419	1.09%	—	—	—	—	無	無	—
花旗託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127,338,951	0.92%	—	—	—	—	無	無	—
德商德意志託管 iShares 新興市場ETF 投資專戶	112,565,928	0.81%	—	—	—	—	無	無	—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98,433,000	0.71%	—	—	—	—	無	無	—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項目	年度		112年	113年	當年度截至114年6月30日
	每股市價	最高		116.50	234.5
最低			94.00	98.5	112.5
平均			104.30	169.96	160.59
每股淨值	分配前		107.72	118.45	105.14
	分配後		102.32	112.65	尚未分配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13,861,508	13,873,779	13,890,231
	每股盈餘		10.25	11.01	6.23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5.4	5.8	尚未分配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尚未分配
		資本公積配股	—	—	尚未分配
	累積未付股利		—	—	尚未分配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1)		10.18	15.44	不適用
	本利比(註2)		19.31	29.30	不適用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3)		5.18%	3.41%	不適用

註1：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2：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3：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 1.股利政策

本公司目前屬成長階段，本公司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股東股利就累積可分配盈餘提撥，其中應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15%，股東股利中現金股利不少於10%。

### 2.股利分派之情形

依公司章程第28條之1規定，股息及紅利如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為之。

本公司盈餘分派案業於114年3月14日董事會決議，並經114年5月29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分派股東現金紅利新台幣80,571,871,305元(現金股利每股新台幣5.8元)。

##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本年度並無擬議無償配股之情形，故不適用。

## (七)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所謂獲利係指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前之利益)，應提撥5%-7%為員工酬勞，且其中以不低於10%為基層員工酬勞，未有董事酬勞之分派。

###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本公司114年3月14日董事會通過配發之113年度員工酬勞金額依113年度決算獲利提撥5%為員工現金酬勞。

(2)員工酬勞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依估計變動處理。

###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A.擬議以現金分派員工酬勞新台幣8,834,119,803元。

B.實際分派與認列數有差異者，其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本公司實際分派與認列數並無差異。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無。

#### 4.股東會報告分派酬勞情形及結果

本公司已於 114 年 5 月 29 日股東常會報告。

#### 5.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 (1)實際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元

員工酬勞			董事酬勞
以股票分派 員工酬勞金額	以股票分派 員工酬勞股數	以現金分派 員工酬勞金額	
0	0	8,265,937,637	0

(2)實際分派與認列數有差異者，其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本公司實際分派與認列數並無差異。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一)尚未償還及辦理中之公司債

1.國內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單位：新台幣佰萬元

公司債種類	103 年度第四期 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104 年度第三期 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104 年度第四期 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戊券	辛券	庚券	辛券
發行日期	103/10/08	104/09/29	104/11/30	104/11/30
面額	新台幣 1,000,000 (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櫃檯買賣中心(上櫃)			
發行價格	於發行日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總額	200	300	100	200
利率	2.15%	2.00%	1.75%	1.95%
期限	12 年期 到期日 115/10/08	12 年期 到期日 116/09/29	10 年期 到期日 114/11/30	12 年期 到期日 116/11/30
保證機構	無			
受託人	永豐商業銀行(股)公司			
承銷機構	不適用			
簽證律師	鼎岳律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償還方法	到期一次還本			
未償還金額	200	300	100	200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無			
限制條款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無			
附其他權利	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證券之金額			
	不適用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無			
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無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無			

單位：新台幣佰萬元

公司債種類	105年度第一期 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庚券	106年第一期 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戊券	106年度第二期 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庚券	106年度第三期 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丁券
發行日期	105/06/07	106/05/17	106/08/08	106/11/16
面額	新台幣 1,000,000 (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櫃檯買賣中心(上櫃)			
發行價格	於發行日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總額	1,800	400	700	1,000
利率	1.20%	1.53%	1.52%	1.4%
期限	10年期 到期日 115/06/07	10年期 到期日 116/05/17	10年期 到期日 116/08/08	10年期 到期日 116/11/16
保證機構	無			
受託人	永豐商業銀行(股)公司			
承銷機構	元富證券(股)公司	元富證券(股)公司	元富證券(股)公司	元富證券(股)公司
簽證律師	鼎岳律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償還方法	到期一次還本			
未償還本金	1,800	400	700	1,000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無			
限制條款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無			
附其他權利	已轉換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不適用		
	發行及轉換辦法	無		
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無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無			

單位：新台幣佰萬元

公司債種類	107年度第一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戊券	107年度第二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己券
發行日期	107/05/09	107/07/27
面額	新台幣 1,000,000 (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櫃檯買賣中心(上櫃)	
發行價格	於發行日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總額	1,500	1,400
利率	1.35%	1.30%
期限	10年期 到期日 117/05/09	10年期 到期日 117/07/27
保證機構	無	
受託人	永豐商業銀行(股)公司	
承銷機構	元富證券(股)公司	
簽證律師	鼎岳律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償還方法	到期一次還本	
未償還本金	1,500	1,400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無	
限制條款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 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 結果	無	
附其他權利	已轉換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不適用
	發行及轉換辦法	無
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無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無	

單位：新台幣佰萬元

公司債種類	108年第一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108年第二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丙券	丁券	戊券	乙券	丙券	丁券
發行日期	108/10/22	108/10/22	108/10/22	109/01/09	109/01/09	109/01/09
面額	新台幣 1,000,000 (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櫃檯買賣中心(上櫃)					
發行價格	於發行日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總額	500	2,500	950	500	2,350	1,650
利率	0.86%	0.90%	1.10%	0.85%	0.92%	1.12%
期限	6年期 到期日 114/10/22	7年期 到期日 115/10/22	10年期 到期日 118/10/22	6年期 到期日 115/01/09	7年期 到期日 116/01/09	10年期 到期日 119/01/09
保證機構	無					
受託人	永豐商業銀行(股)公司					
承銷機構	元富證券(股)公司					
簽證律師	鼎岳律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償還方法	到期一次還本					
未償還本金	500	2,500	950	500	2,350	1,650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無					
限制條款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無					
附其他權利	已轉換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不適用					
	發行及轉換辦法 無					
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無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無					

單位：新台幣佰萬元

公司債種類	109年第一期 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109年第二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乙券	丙券	甲券	乙券	丙券	丁券
發行日期	109/05/14	109/05/14	109/09/09	109/09/09	109/09/09	109/09/09
面額	新台幣 1,000,000 (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櫃檯買賣中心(上櫃)					
發行價格	於發行日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總額	4,100	600	2,850	3,700	1,400	300
利率	0.90%	1.00%	0.69%	0.79%	0.90%	1.00%
期限	7年期 到期日 116/05/14	10年期 到期日 119/05/14	5年期 到期日 114/09/09	7年期 到期日 116/09/09	10年期 到期日 119/09/09	12年期 到期日 121/09/09
保證機構	無					
受託人	永豐商業銀行(股)公司					
承銷機構	元富證券(股)公司					
簽證律師	鼎岳律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償還方法	到期一次還本					
未償還本金	4,100	600	2,850	3,700	1,400	300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無					
限制條款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無					
附其他權利	已轉換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不適用				
	發行及轉換辦法	無				
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無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無					

單位：新台幣佰萬元

公司債種類	109年第三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110年第一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甲券	乙券	丙券	丁券	乙券	丙券	丁券	戊券
發行日期	109/12/28	109/12/28	109/12/28	109/12/28	110/05/14	110/05/14	110/05/14	110/05/14
面額	新台幣 1,000,000 (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櫃檯買賣中心(上櫃)							
發行價格	於發行日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總額	1,800	6,600	3,400	200	2,100	5,700	2,200	700
利率	0.53%	0.63%	0.68%	0.90%	0.54%	0.63%	0.73%	0.95%
期限	5年期 到期日 114/12/28	7年期 到期日 116/12/28	10年期 到期日 119/12/28	15年期 到期日 124/12/28	5年期 到期日 115/05/14	7年期 到期日 117/05/14	10年期 到期日 120/05/14	15年期 到期日 125/05/14
保證機構	無							
受託人	永豐商業銀行(股)公司							
承銷機構	元富證券(股)公司							
簽證律師	陳麗增律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償還方法	到期一次還本							
未償還本金	1,800	6,600	3,400	200	2,100	5,700	2,200	700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無							
限制條款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無							
附其他權利	已轉換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發行及轉換辦法 不適用							
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無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無							

單位:新台幣佰萬元

公司債種類	110年第二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110年第三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甲券	乙券	丙券	丁券	乙券	丙券	丁券
發行日期	110/09/30	110/09/30	110/09/30	110/09/30	110/12/08	110/12/08	110/12/08
面額	新台幣 1,000,000 (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櫃檯買賣中心(上櫃)						
發行價格	於發行日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總額	2,550	10,300	2,400	200	5,500	4,000	1,650
利率	0.51%	0.62%	0.70%	0.84%	0.63%	0.72%	0.82%
期限	5年期 到期日 115/09/30	7年期 到期日 117/09/30	10年期 到期日 120/09/30	15年期 到期日 125/09/30	5年期 到期日 115/12/08	7年期 到期日 117/12/08	10年期 到期日 120/12/08
保證機構	無						
受託人	永豐商業銀行(股)公司						
承銷機構	元富證券(股)公司						
簽證律師	陳麗增律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償還方法	到期一次還本						
未償還本金	2,550	10,300	2,400	200	5,500	4,000	1,650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無						
限制條款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等結果	無						
附其他權利	已轉換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不適用						
發行及轉換辦法	無						
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無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無						

單位:新台幣佰萬元

公司債種類	111年第一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111年第二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乙券	丙券	乙券	丙券	丁券
發行日期	111/05/06	111/05/06	111/08/18	111/08/18	111/08/18
面額	新台幣 1,000,000 (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櫃檯買賣中心(上櫃)				
發行價格	於發行日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總額	3,500	800	5,400	1,300	700
利率	1.15%	1.20%	1.67%	1.70%	1.85%
期限	5年期 到期日 116/05/06	7年期 到期日 118/05/06	5年期 到期日 116/08/18	7年期 到期日 118/08/18	10年期 到期日 121/08/18
保證機構	無				
受託人	永豐商業銀行(股)公司				
承銷機構	元富證券(股)公司				
簽證律師	陳麗增律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償還方法	到期一次還本				
未償還本金	3,500	800	5,400	1,300	700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無				
限制條款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無				
附其他權利	已轉換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證券之金額				
	發行及轉換辦法				
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無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無				

單位:新台幣佰萬元

公司債種類	111年第三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112年第一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甲券	乙券	丙券	丁券	甲券	乙券	丙券	丁券
發行日期	111/10/21	111/10/21	111/10/21	111/10/21	112/04/20	112/04/20	112/04/20	112/04/20
面額	新台幣 1,000,000 (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櫃檯買賣中心(上櫃)							
發行價格	依面額發行							
總額	1,200	6,700	300	300	1,300	12,600	4,500	2,900
利率	1.65%	1.75%	1.80%	1.95%	1.50%	1.62%	1.68%	1.85%
期限	3年期 到期日 114/10/21	5年期 到期日 116/10/21	7年期 到期日 118/10/21	10年期 到期日 121/10/21	3年期 到期日 115/04/20	5年期 到期日 117/04/20	7年期 到期日 119/04/20	10年期 到期日 122/04/20
保證機構	無							
受託人	永豐商業銀行(股)公司							
承銷機構	元富證券(股)公司							
簽證律師	陳麗增律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償還方法	到期一次還本							
未償還本金	1,200	6,700	300	300	1,300	12,600	4,500	2,900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無							
限制條款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無							
附其他權利	已轉換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不適用							
	發行及轉換辦法							
	無							
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無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無							

單位:新台幣佰萬元

公司債種類	112年第二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112年第三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甲券	乙券	丙券	丁券	甲券	乙券	丙券	丁券
發行日期	112/07/05	112/07/05	112/07/05	112/07/05	112/09/14	112/09/14	112/09/14	112/09/14
面額	新台幣 1,000,000 (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櫃檯買賣中心(上櫃)							
發行價格	依面額發行							
總額	800	6,200	2,000	3,350	700	6,300	1,900	6,300
利率	1.52%	1.62%	1.68%	1.83%	1.53%	1.65%	1.70%	1.81%
期限	3年期 到期日	5年期 到期日	7年期 到期日	10年期 到期日	3年期 到期日	5年期 到期日	7年期 到期日	10年期 到期日
	115/07/05	117/07/05	119/07/05	122/07/05	115/09/14	117/09/14	119/09/14	122/09/14
保證機構	無							
受託人	永豐商業銀行(股)公司							
承銷機構	元富證券(股)公司							
簽證律師	陳麗增律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償還方法	到期一次還本							
未償還本金	800	6,200	2,000	3,350	700	6,300	1,900	6,300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無							
限制條款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無							
附其他權利	已轉換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發行及轉換辦法 不適用							
	無							
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無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無							

單位:新台幣佰萬元

公司債種類	112年第四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113年第一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甲券	乙券	甲券	乙券	丙券
發行日期	112/11/22	112/11/22	113/01/11	113/01/11	113/01/11
面額	新台幣 1,000,000 (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櫃檯買賣中心(上櫃)				
發行價格	依面額發行				
總額	1,400	900	900	9,300	1,200
利率	1.72%	1.74%	1.68%	1.80%	1.90%
期限	5年期 到期日 117/11/22	7年期 到期日 119/11/22	3年期 到期日 116/01/11	5年期 到期日 118/01/11	10年期 到期日 123/01/11
保管機構	無				
受託人	永豐商業銀行(股)公司				
承銷機構	元富證券(股)公司				
簽證律師	陳麗增律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償還方法	到期一次還本				
未償還本金	1,400	900	900	9,300	1,200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無				
限制條款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無				
附其他權利	已轉換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不適用				
發行及轉換辦法	無				
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無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無				

單位:新台幣佰萬元

公司債種類	113年第二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113年第三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甲券	乙券	丙券	丁券	甲券	乙券	丙券
發行日期	113/04/25	113/04/25	113/04/25	113/04/25	113/10/16	113/10/16	113/10/16
面額	新台幣1,000,000(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櫃檯買賣中心(上櫃)						
發行價格	依面額發行						
總額	1,150	4,950	300	1,600	7,800	950	3,550
利率	1.70%	1.80%	1.84%	1.90%	1.96%	2.00%	2.05%
期限	3年期 到期日 116/04/25	5年期 到期日 118/04/25	7年期 到期日 120/04/25	10年期 到期日 123/04/25	5年期 到期日 118/10/16	7年期 到期日 120/10/16	10年期 到期日 123/10/16
保管機構	無						
受託人	永豐商業銀行(股)公司						
承銷機構	元富證券(股)公司						
簽證律師	陳麗增律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償還方法	到期一次還本						
未償還本金	1,150	4,950	300	1,600	7,800	950	3,550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無						
限制條款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無						
附其他權利	已轉換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發行及轉換辦法	無						
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無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無						

單位:新台幣佰萬元

公司債種類	114年第一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114年第二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甲券	乙券	丙券	甲券	乙券	丙券
發行日期	114/01/14	114/01/14	114/01/14	114/05/09	114/05/09	114/05/09
面額	新台幣 1,000,000 (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櫃檯買賣中心(上櫃)					
發行價格	依面額發行					
總額	6,700	1,300	1,200	300	5,700	2,350
利率	1.98%	2.00%	2.05%	1.95%	2.00%	2.15%
期限	5年期 到期日 119/01/14	7年期 到期日 121/01/14	10年期 到期日 124/01/14	3年期 到期日 117/05/09	5年期 到期日 119/05/09	10年期 到期日 124/05/09
保證機構	無					
受託人	永豐商業銀行(股)公司					
承銷機構	元富證券(股)公司					
簽證律師	陳麗增律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償還方法	到期一次還本					
未償還本金	6,700	1,300	1,200	300	5,700	2,350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無					
限制條款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果	無					
附其他權利	已轉換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不適用				
	發行及轉換辦法	無				
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無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無					

單位:新台幣佰萬元

公司債種類	114年第三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甲券	乙券	丙券	丁券
發行日期	114/08/18	114/08/18	114/08/18	114/08/18
面額	新台幣 1,000,000 (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櫃檯買賣中心(上櫃)			
發行價格	依面額發行			
總額	3,500	6,000	100	1,800
利率	1.85 %	1.88 %	1.93 %	1.99 %
期限	3 年期 到期日 117/08/18	5 年期 到期日 119/08/18	7 年期 到期日 121/08/18	10 年期 到期日 124/08/18
保證機構	無			
受託人	永豐商業銀行(股)公司			
承銷機構	元富證券(股)公司			
簽證律師	陳麗增律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償還方法	到期一次還本			
未償還本金	3,500	6,000	100	1,800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無			
限制條款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無			
附其他權利	已轉換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不適用		
	發行及轉換辦法	無		
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無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無			

## 2.海外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公 司 債 種 類	110 年度海外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發 行 日 期	110 年 8 月 5 日
面 額	美金 200,000 元或如超過美金 200,000 元，為美金 100,000 元的整數倍數
發 行 及 交 易 地 點	新加坡證券交易所
發 行 價 格	依面額之 100%發行
總 額	美金 700,000,000 元
利 率	票面利率：0%
期 限	5 年期；到期日 115 年 8 月 5 日
保 證 機 構	無
受 託 人	Citigroup International Limited
承 銷 機 構	國外主辦承銷商：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Limited、Goldman Sachs International、The 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imited 國內主辦承銷商：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 證 律 師	不適用
簽 證 會 計 師	不適用
償 還 方 法	發行公司就本公司債有直接、無條件、非次順位且無擔保之付款義務。除本公司債已贖回、購回並經註銷或債券持有人行使轉換權利情況外，本公司債於到期日，將由發行公司依面額加計年利率-0.41%之收益率(每半年計息一次)贖回。到期贖回金額將按固定匯率換算為新台幣，並以該新台幣金額按當時匯率(參考上午十一時 Taipei Forex Inc.所顯示之定盤匯率)換算為美金償還。
未 償 還 本 金	美金 552,200,000 元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p>發行公司於下列情況，得提前贖回本公司債：</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在發行滿三年後，如發行公司普通股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之收盤價格連續二十個交易日(如遇除權或除息者，於除權或除息交易日至除權或除息基準日之間，採用之收盤價格，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前之價格)達提前贖回價格(定義如後)乘以當時轉換價格再除以本公司債面額後所得總數之 130%時，發行公司得以提前贖回價格將本公司債全部或部分贖回；</li> <li>2.超過百分之九十之本公司債已被贖回、購回並經註銷或經債券持有人行使轉換權利時，發行公司得以提前贖回價格(定義如後)將本公司債全部而非部分贖回；及</li> <li>3.當中華民國稅務法令變更，致使發行公司於發行日後因本公司債而稅務負擔增加或必須支付額外之利息費用或增加成本時，發行公司得以提前贖回價格(定義如後)將本公司債全部而非部分贖回。公司債持有人得選擇不由發行公司提前贖回其持有之本公司債，但作此選擇之公司債持有人即不得享有任何額外之金額或額外稅賦之補償。</li> </ol> <p>提前贖回價格為本公司債於相關事項發生時，本公司依本公司債之債券面額加計年利率-0.41%之收益率(每半年計息一次)，以發行日到相關事項發生時當天之經過日數(依每年 360 日及每月 30 日為基礎)計算的金額。上開提前贖回價格將按固定匯率換算為新台幣，並以該新台幣金額按當時匯率(參考上午十一時 Taipei Forex Inc.所顯示之定盤匯率)換算為美金償還。</p>
限 制 條 款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無
附 其 他 權 利	<p>已轉換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p> <p>發行及轉換辦法</p>
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本次所發行之海外無擔保轉換公司債部分剩餘未轉換若於今年度全數轉換，股本稀釋比率約為 0.80%，對原股東股權稀釋比例效果尚屬有限。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不適用

公司債種類	113年度海外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發行日期	113年10月24日
面額	美金200,000元或如超過美金200,000元，為美金100,000元的整數倍數
發行及交易地點	新加坡證券交易所
發行價格	依面額之100%發行
總額	美金700,000,000元
利率	票面利率：0%
期限	5年期；到期日118年10月24日
保證機構	無
受託人	THE 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IMITED
承銷機構	國外主辦承銷商：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Limited、Goldman Sachs (Asia) L.L.C.、The 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imited、UBS AG Hong Kong Branch 國內主辦承銷商：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證律師	不適用
簽證會計師	不適用
償還方法	發行公司就本公司債有直接、無條件、非次順位且無擔保之付款義務。除本公司債已贖回、購回並經註銷或債券持有人行使轉換權利情況外，本公司債於到期日，將由發行公司依面額加計年利率0%之收益率(每半年計息一次)贖回。到期贖回金額將按固定匯率換算為新台幣，並以該新台幣金額按當時匯率(參考上午十一時 Taipei Forex Inc.所顯示之定盤匯率)換算為美金償還。
未償還本金	美金700,000,000元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發行公司於下列情況，得提前贖回本公司債： 1.在發行滿三年後，如發行公司普通股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之收盤價格連續二十個交易日(如遇除權或除息者，於除權或除息交易日至除權或除息基準日之間，採用之收盤價格，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前之價格)達提前贖回價格(定義如後)乘以當時轉換價格再除以本公司債面額後所得總數之130%時，發行公司得以提前贖回價格將本公司債全部或部分贖回； 2.超過百分之九十之本公司債已被贖回、購回並經註銷或經債券持有人行使轉換權利時，發行公司得以提前贖回價格(定義如後)將本公司債全部而非部分贖回；及 3.當中華民國稅務法令變更，致使發行公司於發行日後因本公司債而稅務負擔增加或必須支付額外之利息費用或增加成本時，發行公司得以提前贖回價格(定義如後)將本公司債全部而非部分贖回。公司債持有人得選擇不由發行公司提前贖回其持有之本公司債，但作此選擇之公司債持有人即不得享有任何額外之金額或額外稅賦之補償。 提前贖回價格為本公司債於相關事項發生時，本公司依本公司債之債券面額加計年利率0%之收益率(每半年計息一次)，以發行日到相關事項發生時當天之經過日數(依每年360日及每月30日為基礎)計算的金額。上開提前贖回價格將按固定匯率換算為新台幣，並以該新台幣金額按當時匯率(參考上午十一時 Taipei Forex Inc.所顯示之定盤匯率)換算為美金償還。
限制條款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無
附其他權利	已轉換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發行及轉換辦法
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本次所發行之海外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若於今年度全數轉換，股本稀釋比率約為0.56%，對原股東股權稀釋比例效果尚屬有限。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不適用

(二)一年內到期之公司債應記載事項：應揭露未來一年內到期之公司債金額及其償還辦法。

期別	券別	債券種類	發行日期	到期日期	發行幣別	債券尚有餘額(單位：百萬元)	償還辦法
104-4	庚	普通公司債	104/11/30	114/11/30	新台幣	100	到期日一次還本
105-1	庚	普通公司債	105/06/07	115/06/07	新台幣	1,800	到期日一次還本
108-1	丙	普通公司債	108/10/22	114/10/22	新台幣	500	到期日一次還本
108-2	乙	普通公司債	109/01/09	115/01/09	新台幣	500	到期日一次還本
109-2	甲	普通公司債	109/09/09	114/09/09	新台幣	2,850	到期日一次還本
109-3	甲	普通公司債	109/12/28	114/12/28	新台幣	1,800	到期日一次還本
110-1	乙	普通公司債	110/05/14	115/05/14	新台幣	2,100	到期日一次還本
111-3	甲	普通公司債	111/10/21	114/10/21	新台幣	1,200	到期日一次還本
112-1	甲	普通公司債	112/04/20	115/04/20	新台幣	1,300	到期日一次還本
112-2	甲	普通公司債	112/07/05	115/07/05	新台幣	800	到期日一次還本

(三)已發行轉換公司債應記載事項

單位：新台幣元

公司債種類		110年度海外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113年度海外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項目	年度	113年	當年度截至6月30日	113年	當年度截至6月30日
	轉債 換市 公價 司	最高	135.741	116.961	102.285
最低		93.236	85.441	96.315	91.415
平均		112.445	105.681	99.589	99.755
轉換價格		143.83	138.53	300.00	288.86
發行日期及發行時轉換價格		110年8月5日發行 163.17元		113年10月24日發行 300元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四)交換公司債應記載事項：無。

(五)總括申報發行公司債應記載事項：無。

(六)附認股權公司債應記載事項：無。

(七)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截至民國 114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海外存託憑證發行總數額為 266,202,591 單位。(民國 89 年至民國 105 年股票股利發放增加共計 247,091,129 單位、107 年減資減

少 66,550,649 單位。另 ECB 轉換發行 GDR 共計 26,296,111 單位)

項目		發行日期	
		88 年 10 月 7 日	94 年 3 月 17 日
發行及交易地點		發行地點：歐洲、亞洲、美國 交易地點：倫敦證券交易所	發行地點：歐洲、亞洲、美國 交易地點：倫敦證券交易所
發行總金額		美金 416,700,000 元	美金 257,178,618.20 元
單位發行價格		美金 13.89 元	美金 8.7577 元
發行單位總數		(1)25,000,000 單位 (2)5,000,000 單位 共計 30,000,000 單位	29,366,000 單位
表彰有價證券之來源		(1)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2)原股東持有之本公司普通股	原股東持有之本公司普通股
表彰有價證券之數額		普通股 60,000,000 股	普通股 58,732,000 股
存託憑證持有人的權利與義務		1.表決權 2.股利分配、新股認購及其他權益	1.表決權 2.股利分配、新股認購及其他權益
受託人		無	無
存託機構		美商花旗銀行	美商花旗銀行
保管機關		美商花旗銀行台北分行	美商花旗銀行台北分行
未兌回餘額		40,039,895 單位(表彰有價證券 80,079,813 股)	
發行及存續期間相關費用之擔方式		發行費用：由發行公司及參與發行股東依實際發行股數按比例分攤 存續期間相關費用：由發行公司分擔	
存託契約及保管契約之重要約定事項		存託機構代理存託憑證持有人行使權利義務，保管機構代為保管存託憑證表彰之普通股。	
美 元 單 位 價 格 ( 單 位 ： —)	113 年	最高	13.97
		最低	5.892
		平均	10.2545
	當年度截至 114/6/30	最高	11.0199
		最低	6.9116
		平均	9.7116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十、併購辦理情形：無。

十一、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本公司本次辦理受讓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發行新股案，請參閱公開說明書「參、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之說明。

## 貳、營運概況

### 一、公司之經營

#### (一)業務內容

##### 1.業務範圍

##### (1)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本公司主要從事資通訊產業、自動化設備產業、光電產業、精密機械產業、汽車產業與消費性電子產業，以及有關之各種連接器、機殼、散熱器、組裝產品、光學以及網路線纜裝配等產品之製造、銷售與服務。除一般所知之資通訊 (ICT) 產業四大產品外，公司持續擴大電動車、機器人、數位健康三大產業，以及人工智慧(AI)、半導體與新世代通訊等三項核心技術領域布局。本集團在 112 年也推出智慧製造、智慧電動車、智慧城市等三大平台，並宣示將由科技製造服務廠商轉型為平台解決方案公司。

##### (2)營業比重

98%來自於 3C 電子(Computer, Communication, Consumer Electronics) 產品，主要分為消費智能產品、雲端網絡產品、電腦終端產品及元件及其他。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項目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前二季	
	營業收入	營業 比重(%)	營業收入	營業 比重(%)	營業收入	營業 比重(%)
消費智能產品	3,351,368,739	54.39	3,169,935,971	46.22	1,293,157,862	37.62
雲端網絡產品	1,377,391,944	22.35	2,001,817,092	29.18	1,297,090,321	37.73
電腦終端產品	1,077,458,745	17.48	1,262,890,662	18.41	622,694,330	18.11
元件及其他	356,001,931	5.78	424,971,768	6.19	224,841,096	6.54
總計	6,162,221,359	100.00	6,859,615,493	100.00	3,437,783,609	100.00

#####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本公司目前所生產之主要產品共分四大類範圍包括：

##### A.消費性電子產品領域(主要為智慧手機、電視、遊戲機等產品)

包含消費電子產品、智慧型手機、穿戴式裝置、及家庭生活中的智慧娛樂系統及設備，包含電視機、遊戲機、機上盒、音箱等。

##### B.雲端網路產品領域(主要為伺服器、網通等產品)

包含網路通訊、雲端空間著所需的相關雲網設備，例如路由器、伺服器、邊緣運算、資料中心、衛星通訊等相關設備。

##### C.電腦終端產品領域(主要為電腦、平板等產品)

包含電子運算設備，包括桌上型電腦、筆記型電腦、平板電腦、事務機、印表機等。

#### D. 元件及其他產品領域(主要為連接器、機構件、服務等產品)

包含產業上游的關鍵零組件、技術零件，涵蓋連接器、精密光學元件、及鏡頭、電子元件、半導體產品、汽車電子零件、刀具/模治具與機械設備之製造與開發等，亦包括物流倉儲、軟體開發、醫療保健服務、工業互聯網整合方案領域。

#### (4)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本公司積極轉型升級，推動由勞力密集行業邁向腦力密集的「F1.0、F2.0、F3.0」轉型升級計畫，除了發展關燈工廠與自動化，同時強攻「3+3 領域」包括電動車、機器人、數位健康三大產業，以及人工智慧、半導體與新世代通訊等三項技術領域應用布局。

其中 AI 與電動車是本公司未來主要的成長動能之一，在發展這兩個產業上，我們將持續朝向拓展出海口、零組件、以及軟件等領域，以及興建後營運在地化(BOL: Build Operate Localize)的獨特營運模式進行布局，因應全球化及區域化的產業趨勢。

我們透過 BOL 使得當地夥伴參與營運，共享成果與成長，這樣將可以加強本公司在跨國製造的佈局深度。本公司在電動車領域透過 CDMS (Contract design and manufacturing service) 的商業模式，進行專業分工，客戶可以聚焦在產品的差異化與品牌的塑造，而本公司專注於設計、零組件、與整車的製造上。在目前電動車市場競爭越來越激烈下，CDMS 可以帶來最佳的 Time to Market 及 Time to Cost，因此有越來越多車廠認同我們的營運模式。

半導體部分，本公司也持續強化在 IC 設計方面的布局，並聚焦在電動車成本佔比最高的輔助駕駛、電力驅動和車用電子平台等三大類。

本公司目前的定位是科技製造平台服務公司(Technology Manufacturing Platform Service Company)，藉由智慧製造、智慧 EV、智慧城市這三大智慧平台，發展出各項技術以及業務。這些平台奠基於我們以往所建立的關鍵零組件、模組、系統、軟體等關鍵能力上。未來將導入更多的生成式 AI，讓這些關鍵能力變得更強大。

## 2. 產業概況

### (1) 產業之現況及發展

#### A. 產業現況

以電子產業而言，近年市場規模最龐大的產品仍屬消費性電子產品領域中的智慧型手機。根據 IDC (國際數據資訊有限公司) 統計，經歷了兩年充

滿挑戰的衰退後，全球智慧型手機連續六季出貨量成長，113 全年以 6.4% 的成長率和 12.4 億台的出貨量，呈現強勁復甦。

在雲端網路產品方面，在 AI 的廣泛應用與高速發展下，此類別獲得前所未有的成長機遇。根據集邦研調 (TrendForce) 預測，AI 伺服器市場將延續高速成長，去年出貨量增幅超過 40%，而今年預計再年增 28%，顯示 AI 伺服器市場正處於高速成長期，且將成為未來幾年伺服器市場的主要成長動力。

在電腦終端產品領域，根據 IDC 預測，113 全年而言，PC 廠商的 PC 出貨量為 2.627 億台，較 112 年成長 1%。今年 PC 業者同時面臨多項阻力與助力，使市場充滿挑戰。

元件與其他產品領域方面，則各別依其終端產品的銷售情形，需求各有高低起伏。

電動車產業發展狀況，根據 EV-Volumes 資料顯示，113 年全球電動車市場 (純電動車 BEV 與插電式混合動力車 PHEV) 仍持續成長，全年銷量約 1,776 萬輛，約成長 25%。今年全球電動車市場將面臨更多挑戰與機會。美國在川普上任後終止《降低通膨法案 (IRA)》並調整關稅貿易政策；歐洲則迎來更嚴格的排放法規、補貼政策變動及反補貼稅的影響；中國的舊換新政策也將於 114 年結束，各主要市場的政策變化，將對 114 年全球電動車市場帶來更多不確定性，另因各車廠發展策略亦持續變動，未來市場趨勢發展，仍需密切關注。但我們認為電動車長期成長趨勢不變，會越來越有利 CDMS 模式。

## B. 產業發展

展望 114 年，ICT 產業的表現預期將會繼續成長，主要因為生成式 AI 應用的增加及 AI 伺服器能見度的提升，促進了對雲端網路產品需求。長期來看，我們預期當邊緣 AI 發展的應用逐漸普及，將會有愈來愈多個人裝置升級需求。

根據 IDC 預測，114 年全球 PC 與智慧型手機市場將恢復成長，驅動零組件與終端設備需求回升。本公司作為全球領先的電子製造商，將持續優化產品組合，提升自動化生產能力，以因應市場變化並提高運營效率。本公司認為此產品類別在 114 年的表現將趨向穩定。

在雲端網路產品的部分，受惠於生成式 AI 等應用對雲端網路產品的需求增加，再加上全球雲端服務供應商 (CSP) 今年資本支出大幅增加，我們預期今年鴻海營運表現將會加速。預計於 114 年，本公司相關業務將實現強勁成長，全年來看，AI 伺服器營收將達到兆元規模，佔整體伺服器比重達 50% 以上。

在電腦終端產品領域的部分，我們預計是大致平穩，但是在目前區域政治、關稅等變數較多的情況下，生產製造端將面臨更多的挑戰，需求端也可

能會受到一定影響。要應對這些變化，我們會與客戶密切聯繫，並運用我們的全球佈局來做即時的調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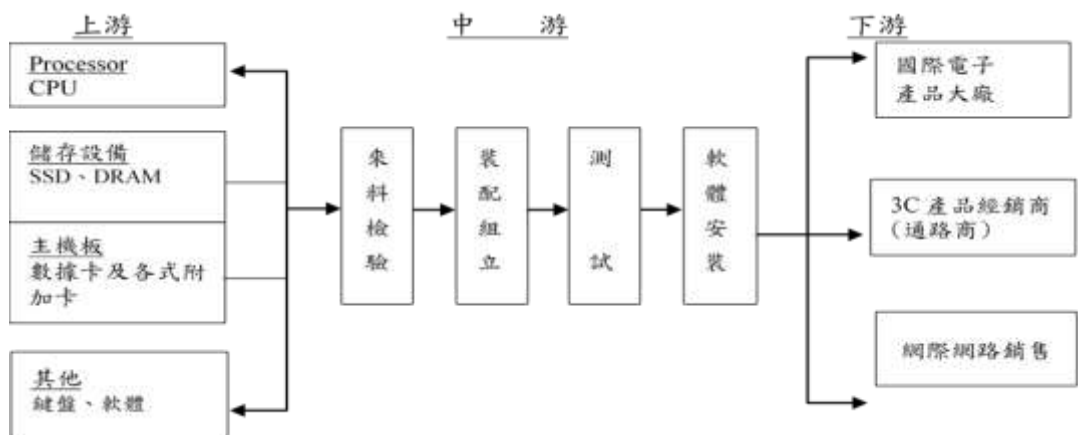
至於在元件與其他產品領域方面，隨著今年 ICT 產業展望改善，也將帶動相關元件的需求。而在新興的電子產業領域，例如電動汽車、機器人、物聯網等，各家業者都以不同角度展開佈局，發展出各自的優勢且逐漸商品化。集團著重於改善產品組合，因此此類別可望成長。

在電動車市場方面，DIGITIMES 預估，今年全球電動車市場銷量將達 2,047 萬台，年增率為 18.8%，各區域市場間的表現差異將更加明顯，呈現「中國高速成長、歐洲穩定回升、美國增速放緩」的格局。

今年我們預計能與國際車廠進一步取得合作，我們將持續透過 CDMS 商業模式，協助更多車廠實現更快的上市時間 (Time to Market) 及成本效益 (Time to Cost)。透過「品牌」與「製造」的分工模式，我們能為客戶及自身創造最大價值。

展望 114 年，我們預計 MODEL C 的北美版以及 MODEL B 都將進入量產。電巴工廠也將於第四季取得使用執照後，會擴大我們在電動巴士上的出貨量。

##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間之關聯性



##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本公司目前主要產品共分四大類，也積極跨入電動車與半導體產業：

### A. 消費性電子產品領域 (主要為智慧手機、電視、遊戲機等產品)：

隨著 5G 商用落地，以及 AI 逐步滲透至各項科技應用中。本公司在 5G、AI 等相關產品發展，已超前部署規劃，提前洞見市場需求，持續與客戶密切合作，結合集團的優勢，將能讓 5G 相關智能消費產品能在市場上迅速推廣。加上公司長期聚焦高階手機產品，累積的規模、技術、速度、良率、成本、全球化等競爭優勢，即使面臨全球產業去中心化以及新競爭者加入的狀況，

本公司仍可以穩占最大份額。

B.雲端網路產品領域（主要為伺服器、網通等產品）：

由於超高速運算中心（HPC）、5G 網路和邊緣運算的產業鏈逐漸成形，企業用戶也因此提高伺服器的採購需求，拓展私有雲的商業機會，甚至衍生出更彈性的混合雲商業模式，上述因素持續帶動全球伺服器市場成長。

近期市場關注的 AI 伺服器議題，去年度本公司在此領域已經有翻倍的成長，今年仍將持續有強勁的成長動能。本公司在伺服器市場深耕多年，產品品質、技術與服務深獲所有客戶一致肯定。近年伺服器客戶對於「區域化」生產服務的需求大幅提高，對於生產地、供應鏈有更多不同的要求，這是本公司全球佈局的競爭優勢，加上龐大的規模以及與客戶共同開發前瞻技術等優勢，在雲端網路產品擴大領先。

C.電腦終端產品領域（主要為電腦、平板等產品）：

現階段運算產品屬於較成熟穩定的狀態，隨著更多使用者接受跨裝置的串流或雲端服務，對於桌上型個人電腦、筆記型電腦需求不再以性能為考量。此領域的供需相對成熟，本公司既有的優勢強項在於高階筆電、平板電腦、桌上型電腦、印表機領域的生產及製造，也會善用完整的產品線、全球布局、產能規模、優勢供應鏈來獲取更大商機。

D.元件及其他產品領域（主要為連接器、機構件、服務等產品）：

此類產品相當多元，主要仍是為了配合現有 ICT 客戶的需求，公司將不斷擴大關鍵零組件的佈局，提高營收與獲利。未來我們電動車等新事業，也會以元件供應為主要目標之一。這兩個領域是目前規模相對龐大的產業，當然也吸引較多不同國家、不同企業的投入，在各領域都有不同的競爭廠商。

本公司關鍵的競爭力在於與客戶長期的配合關係、完整的產品線，精密製造能力、全球佈局、扎實的營運管理。長期發展策略是結合我們策略夥伴建立完整的供應鏈，整合集團內部和外部資源，提升垂直整合競爭優勢，進一步提高我們在產業的佈局，並提升獲利能力。

E.電動車領域：

今年全球車市整體預估電動車將持續成長，但是增速將放緩，本公司透過建立 MIH 平台打造一個平台化、標準化、與模組化的電動車生態，整合軟硬體。以領頭羊的角色，運用 BOL 合作模式，持續在電動車的全球佈局有序的發展，一方面確保出海口，另一方面發展更高價值的零組件及軟體。

F.半導體領域：

本公司一年晶片採購金額超過數百億美元，除了先進製程之外，也有許多是屬於成熟製程。以本公司以規模優勢，可望取得較為充分的供應，也確

保客戶的出貨需求，進而提升了市占率。掌握穩定供應且具有功能差異化的 IC，即掌握了電動車製造的關鍵，也是現有 ICT 客戶重視的價值之一。本公司是少數具有半導體全產業鏈佈局的企業，自上游設備、設計、廠務到晶圓廠、封測廠等都具備規模的營運團隊。我們透過投資部分股權取得產能、BOL 與合資模式、以及併購現有產能等方式，以輕資產來取得我們發展 ICT 以及電動車所需的晶片。

### 3.技術及研發概況

#### (1)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

本公司作為科技製造平台服務公司，透過 BOL 以及 CDMS 的營運模式，將優先確保營運的穩健，靈活應對市場需求，發揮集團核心競爭力，協助客戶應對多變的政經環境並提升價值。結合精密模具、材料科技、環保綠製程技術、SMT 製程技術、熱傳技術、塑膠加工、金屬加工、測試能力、自動化能力、機光電整合技術、主機板設計、電子商務、伺服器設計、無線通訊與光顯示模組等既有的核心競爭力，在 6C (資訊、通訊、消費性電子、汽車、通路、數位內容) 代工領域，持續為全球策略夥伴客戶提供最佳的服務，替股東創造最大的價值。

展望未來，企業競爭力之所在，維繫於不斷創新及研發；本公司未來將持續進行前瞻性技術與創新應用的研發、落實產品化設計、量產化研究與系統化管理，以繼續深化本公司在核心競爭力的領先地位。

#### (2)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

單位：人；%

學歷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截至 114 年 7 月 31 日	
	人數	%	人數	%	人數	%	人數	%
博士	440	1.00	487	1.14	546	1.33	548	1.34
碩士	4,059	9.21	4,116	9.69	4,123	10.06	4,367	10.66
大學(專)	35,094	79.67	34,069	80.19	31,766	77.49	31,105	75.91
高中職(含)以下	4,456	10.12	3,814	8.98	4,557	11.12	4,954	12.09
合計	44,049	100.00	42,486	100.00	40,992	100.00	40,974	100.00

#### (3)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研發費用	94,110,512	105,068,764	114,258,072	110,019,767	115,771,718
占營收淨額 之比例	1.76%	1.75%	1.72%	1.79%	1.69%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

(4)最近五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109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機器人用於手持式產品打砂去刀紋演算法及軟件。</li> <li>2. 用於M3/M5的智能螺絲批控制模組。</li> <li>3. 縮短鐳射焊接CT的演算法及軟件LWV2020。</li> <li>4. 用於機器人教導的無線示教器。</li> <li>5. 12軸運動控制系統。</li> <li>6. 第六代機器人控制器。</li> <li>7. 機器手健康檢測。</li> <li>8. 點膠機軟件改善。</li> <li>9. TV:美規超高清商用(B2B)智能聯網電視、70" 8K超高分辨率商顯屏、電視與無線喇叭WISA之系統應用及情境TV喇叭延伸小尺寸設計開發(桌上、壁掛與背掛)、開發嵌入式商顯屏系統內建臉部辨識導入商用市場、整合驅動電路的全矩陣背光燈板模組、磁吸式電視壁掛輔助安全卡扣。</li> <li>10. VIP模組設計:ToF Module(Panasonic+ADI)。</li> <li>11. VIP模組工程:高畫素攝像頭模組封裝技術、高畫素攝像頭模組測試系統、攝像模組自動調焦檢測系統。</li> <li>12. VIP設備開發:超大廣角、車載攝像模組、光軸調整機(Active Alignment AA機)。</li> <li>13. 智能掃地機器人灰塵感測器之開發設計、傳動結構開發設計與系統異常狀態監測與雲端上傳機制、感測器嵌入式軟體開發設計。</li> <li>14. 車規裝置安全防護與堵行偵測機制設計。</li> <li>15. 商用掃地機器人產品量產。</li> <li>16. 新一代中低階平台組之開發(SM4250)。</li> <li>17. 開發無音箱的手機喇叭結構設計。</li> <li>18. 高隔離度WiFi 6天線及陣列天線開發。</li> <li>19. 5G Sub-6GHz及毫米波技術之整合應用(手機、MiFi)。</li> <li>20. 4.3" 480x272工控面板，微信電子支付收銀系統。</li> <li>21. 4.9" HD低價智能手機面板，整合新IC以及Cost Oriented模組設計架構。</li> <li>22. 6.3" FHD+ OPEN CELL。</li> <li>23. Micro LED主動/被動式背光。</li> <li>24. 智能SMT感應式貨架控制系統。</li> <li>25. 120" 8K超高清電視。</li> <li>26. 智慧家庭健康照護電視系統。</li> <li>27. 70" 8K AM miniLED TV/IDP系統(BT2020&gt;85% &amp; 5184區)。</li> <li>28. 美規65"/70"超高清安卓電視。</li> <li>29. 美規超高清商用(B2B)70"智能聯網觸控電視。</li> <li>30. 8K PC Player (可輸出兩個獨立HDMI2.1播放8K影片)。</li> <li>31. 電視/顯示器後殼新型卡勾結構。</li> <li>32. B2B 65" TV Frame 美學電視框架。</li> <li>33. 65" 4K電子白板產品。</li> <li>34. 70"觸控框產品。</li> <li>35. 40" 2K美容化妝魔鏡產品開發。</li> <li>36. 拼接屏遠端控制系統開發。</li> <li>37. VIP模組設計:Smart Locker Module (3D Sensing)、車載照相模組(環景模組1.23M)。</li> <li>38. VIP模組工程:光學防抖測試環境開發、特規鏡頭點膠固定技術、超廣角攝像頭測試設備最小化。</li> <li>39. VIP設備開發:Index type新型多射向模組，光軸調整機(Active Alignment AA</li> </ol>

年度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p>機)。</p> <p>40.光學設計:高清超廣角遙控車應用取像鏡頭、Hybrid超廣角車用攝像頭。</p> <p>41.智能掃地機器人直流無刷馬達與驅動控制開發設計。</p> <p>42.智能掃地機器人高效率電力系統開發與軟體驅動程式設計。</p> <p>43. 4G智慧型手機ODM量產上市。</p> <p>44.新一代中階平台組之開發(SM6125)。</p> <p>45. 5G晶片平台之產品開發整合(SM7250)。</p> <p>46.手機喇叭導入smart amp的聲學架構。</p> <p>47.手機導入狹縫式的環境光與接近感應器。</p> <p>48.智慧型手機之Felica技術&amp;Felica產線調校機制之開發導入。</p> <p>49.高光LDS縮小化天線設計開發for WiFi dongle。</p> <p>50.智慧型手機多鏡頭結構設計及整機校正方案。</p> <p>51.智慧型手機3D曲面防水設計。</p> <p>52.手機專案kitting狀態之快速偵測攔檢機制。</p> <p>53.以Python實作之Linux平台產測工具for智能終端。</p> <p>54.6.67" FHD。</p> <p>55.3.5"醫療檢測晶片開發，用於PCR檢測。</p>
110年	<p>1.印度規32"/43"/50" 高清/超高清安卓電視。</p> <p>2.泛亞規43"/50"超高清安卓電視。</p> <p>3.Stand-Alone智慧家庭健康照護系統。</p> <p>4.美規70"/75"量子點智能聯網電視。</p> <p>5.82"~100"雷射短焦整合式影音系統。</p> <p>6.高對比度高端顯示器系統 (2304區背光)。</p> <p>7.GOA 70" 4K T-con board開發。</p> <p>8. B2B RTC Dongle電視/顯示器輔助計時器。</p> <p>9.65"~85"機械式定位左右可旋轉90度壁掛架。</p> <p>10.65" 4K商務版抗菌電子白板產品。</p> <p>11.40" 2K健身魔鏡產品開發。</p> <p>12.70" 8K商顯屏產品開發。</p> <p>13.電子白板產品產線自動化測試程序開發。</p> <p>14.8K拼接屏控制盒。</p> <p>15.VIP模組設計：5M廣角Camera for平板應用、ToF Module(CMOS) for POS機應用、ToF Module(CCD) for Demo Kit產品應用。</p> <p>16.VIP模組工程：TOF Module Distortion測試系統、VR追蹤紅外發射模組檢測系統。</p> <p>17.VIP設備開發：手機3攝像模組光軸調整組裝機。</p> <p>18.智能健身器材產品量產。</p> <p>19.智能健身器材之藍牙通訊測試治具開發。</p> <p>20.BLDC馬達控制之嵌入式韌體開發設計。</p> <p>21.機器人模型建置及關鍵參數最佳化校正。</p> <p>22.自主移動機器人移動里程記錄與定位技術方法。</p> <p>23.無人搬運車頂升結構設計開發與應力分析，並搭配AMR產品內部結構，與AMR進行共構設計,增加產品附加價值。</p> <p>24.英飛凌TriCore微處理器平台開發(TC397)。</p> <p>25.符合ISO13849規範之雙通道PLC安全行車監控系統設計。</p> <p>26.ISO26262功能安全設計導入及驗證。</p> <p>27.新馬達控制方法(FOC)硬體設計與韌體開發。</p> <p>28.VCU外部倒車燈、剎車燈、風扇高/低之繼電器控制、P/R/N/D 檔位燈、電池電壓監測、剎車壓力感測、汽車加速器踏板位置傳感器、溫度感測之線</p>

年度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p>路設計與功能開發。</p> <p>29.車載觸控型選轉螢幕與馬達方案設計。</p> <p>30.媒體播放裝置使用之5.7" HD顯示屏開發。</p> <p>31.筆記型電腦11.6" 1366*768 HD顯示屏開發，使用於入門款筆記型電腦。</p> <p>32.2.8"醫療檢測晶片開發，用於PCR 檢測。</p> <p>33.美規65"/70"/75" UHD無邊框/量子點智能聯網電視。</p> <p>34.美規80" UHD 觸控商顯屏。</p> <p>35.印度規2K 32"/43"及4K 43"/50"/55"/65" 高清/超高清安卓電視。</p> <p>36.泛亞規2K 32"及4K 43"/50"/55"/65" 高清/超高清安卓電視。</p> <p>37.北美/加拿大/墨西哥規2K 32"及4K 55"/65" 高清/超高清安卓電視。</p> <p>38.智慧健康照護系統。</p> <p>39.超高亮度、對比與大視角之廣色域專業顯示器。</p> <p>40.55/65高品質低成本LCM開發。</p> <p>41.Gcore Sensor 5M模組,應用於平板產品。</p> <p>42.8M FF/13M AF Camera Module,供手機產品應用。</p> <p>43.Stereo Camera供智慧音箱產品應用。</p> <p>44.ToF Module(CCD)整機產品應用於倉儲計數。</p> <p>45.Sony Sensor 1.2M車載模組應用於車用環景系統。</p> <p>46.平板Camera人臉識別測試系統。</p> <p>47.TOF紅外模組ROI Alignment測試系統。</p> <p>48.車用超大廣角模組密閉性檢測系統。</p> <p>49.AR/VR結構光光軸調整封裝技術。</p> <p>50.車用紅外鏡頭LCM-002A(2G4P)開發。</p> <p>51.視訊用鏡頭模組。</p> <p>52.複合式DOE繞射元件組裝。</p> <p>53.自由曲面鏡頭設計。</p> <p>54.鏡頭收箱設備開發。</p> <p>56.車用超大廣角模組影像品質調整組裝機。</p> <p>57.虛實結合擴增實境 AR Glass 開發量產。</p> <p>58.面部表情投影/Wifi智聯/語音聲控 服務型互動機器人開發。</p> <p>59.機器人移動平台障礙物偵測及動態避障模組開發。</p> <p>60.限制AMR行走路線之導航禁區設置功能開發。</p> <p>61.地圖分區動態調整最大速度及加速度功能開發。</p> <p>62.AMR前後LIDAR偵測資料校正及倒退避障演算法。</p> <p>63.多目標導航行進路線車頭方向控制功能開發。</p> <p>64.AMR頂升模組的升降與定位功能開發與搭配實機驗證完成。</p> <p>65.完成VCU整車控制器ISO26262流程認證。</p> <p>66.完成VCU訊號級dSPACE HIL建置與測試。</p> <p>67.完成VCU整車控制器B樣開發，可滿足車用電力負載與電磁相容驗證等法規需求，達實車驗證等級。</p> <p>68.Zonal E/EA區域化電子電器架構開發。</p> <p>69.完成RGMII 100/1000 base-T1多通道車用乙太網之開發與驗證。</p> <p>70.完成17吋中控旋轉螢幕開發設計</p> <p>71.CAE HyperWorks系統建立,並完成第一項車用產品模擬。</p> <p>72.取得ISO26262車用功能安全流程證書。</p> <p>73.成功完成車用10.25"顯示螢幕開發。</p> <p>74.2.4"生物晶片研發。</p>

年度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111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美規 65"/75" UHD 120Hz無邊框/量子點智能聯網電視。</li> <li>2.印度規2K 32"/43"及4K 43"/50"/55"/65" 高清/超高清安卓電視。</li> <li>3.泛亞規2K 32"及4K 43"/50"/55"/65" 高清/超高清安卓電視。</li> <li>4.北美/加拿大/墨西哥規2K 32"及4K 55"/65" 高清/超高清安卓電視。</li> <li>5.智慧健康照護系統。</li> <li>6.4K 120 Hz T-CON Board開發。</li> <li>7.美規65/70/75大尺寸高階120 Hz量子點無邊框LCM開發。</li> <li>8.ADI CMOS ToF模組。</li> <li>9.ADI CMOS超廣角ToF模組。</li> <li>10.Sensor 1.2M車載模組。</li> <li>11.OV Sensor 50M AF 模組。</li> <li>12.激光模組VCSEL性能檢測系統(VF)。</li> <li>13.激光模組光功率&amp;光束性能一體化檢測系統。</li> <li>14.激光模組工作安全防戶系統(Sub/DOE迴路)。</li> <li>15.AF Lens(6P+MEMS Lens)鏡頭設計開發。</li> <li>16.AF Lens(2G4P+MEMS Lens)鏡頭設計開發。</li> <li>17.ToF Lens(1G4P)鏡頭設計開發。</li> <li>18.ToF Lens(1G3P)鏡頭設計開發。</li> <li>19.Eyepiece Lens XR鏡片與鍍膜開發。</li> <li>20.新型轉盤式光軸調整組裝機。</li> <li>21.機器人移動平台導航行走路線優化開發與驗證。</li> <li>22.AMR實機動態避障行為優化開發與驗證。</li> <li>23.AMR自製安全模組程式邏輯開發設計。</li> <li>24.完成AMR自製安全模組硬體開發及功能性驗證。</li> <li>25.完成AMR機器人移動平台銜接充電樁機制驗證。</li> <li>26.完成VCU整車模擬close loop HIL測試。</li> <li>27.完成VCU整車控制器Vector AUTOSAR平台開發。</li> <li>28.完成ZCU BRING UP及基本功能開發。</li> <li>29.座艙Cluster及IVI HMI多項設計提案。</li> <li>30.高通平台實現一芯多屏功能。</li> <li>31.設計出模組化硬體架構，並搭配區域控制器ZCU與區域網關ZGW，進行概念樣品開發。</li> <li>32.基於Vector PREEvision建立E/EA系統設計開發流程。</li> <li>33.EE_Buck車用電控系統檯架驗證環境之設計與開發。</li> <li>34.EV旋轉中控螢幕通過FMVSS-201碰撞測試。</li> <li>35.無人搬運車通過TUV法規測試並進行量產。</li> <li>36.EEA車用模組化共用結構開發設計。</li> <li>37.車用軟體過程改進與能力評估(ASPICE)流程輔導活動導入。</li> <li>38.成功完成1.37" uLED樣品背板設計。</li> <li>39.成功完成自製QD film進行可靠性測試。</li> <li>40.美規 65"/75" UHD 120Hz無邊框/量子點智能聯網電視。</li> <li>41.印度規2K 32"/43"及4K 43"/50"/55"/65" 高清/超高清安卓電視。</li> <li>42.泛亞規2K 32"及4K 43"/50"/55"/65" 高清/超高清安卓電視。</li> <li>43.北美/加拿大/墨西哥規2K 32"及4K 55"/65" 高清/超高清安卓電視。</li> <li>44.印度規4K 43"/50"/55"/65" 超高清安卓電視。</li> <li>45.台規2K 32"及菲律賓規2K 32" 高清安卓電視。</li> <li>46.65"/75"/86"電子白板。</li> <li>47.電子白板自動化測試系統(SFT)。</li> <li>48.40"觸控版健身魔鏡"。</li> </ol>

年度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p>49.ADI CMOS ToF 0.3M模組。</p> <p>50.ADI CMOS超廣角ToF模組。</p> <p>51.1.2M車載模組(FOV 180/FOV 83/FOV58)。</p> <p>52.PMD CMOS超廣角ToF模組。</p> <p>53.激光模組VCSEL性能檢測系統(VF)。</p> <p>54.激光模組光功率&amp;光束性能一體化檢測系統。</p> <p>55.激光模組工作安全防戶系統(Sub/DOE迴路)。</p> <p>56.AF Lens(6P+MEMS Lens)鏡頭設計開發。</p> <p>57.AF Lens(2G4P+MEMS Lens)鏡頭設計開發。</p> <p>58.ToF Lens(1G4P)鏡頭設計開發。</p> <p>59.ToF Lens(1G3P)鏡頭設計開發。</p> <p>60.Eyepiece Lens XR鏡片與鍍膜開發。</p> <p>61.XR Chamber接目鏡設計開發。</p> <p>62.Liquid lens(5P+Liquid lens)鏡頭設計開發。</p> <p>63.完成Cluster及旋轉中控屏的DV phase開發。</p> <p>64.完成NXP S32G2 CCU之prototype樣品開發。</p> <p>65.於南崁廠完成EE_BUCK平台建置。</p> <p>66.完成車用低壓電控硬體模組化設計流程之開發。</p> <p>67.完成FXN Zonal E/EA之架構設計與general spec。</p> <p>68.基於Vector PREEvision建立E/EA次系統架構框架及軟體開發實作。</p> <p>69.以TI平台為基礎,基於TSN技術確保高速網路傳輸品質,並整合CCU、BCM、Gateway、Cockpit,完成HHTD demo展演。</p> <p>70.實作以SOME/IP技術為基礎之服務導向應用程式架構。</p> <p>71.完成智能座艙人因工程分析與UI 設計提案。</p> <p>72.NXP PFE/LLCE網路傳輸加速器實作與導入。</p> <p>73.基於TBOX/XCU之模組化設計,完成初步RFQ階段評估。</p> <p>74.完成T BOX thermal simulation評估報告。</p> <p>75.完成AMR系列產品周邊感測器校正治具開發與檢驗標準建立。</p> <p>76.AMR 250機型導入量產及完成出貨。</p> <p>77.AMR1000機型通過TUV ISO3691-4測試。</p> <p>78.完成交流充電樁基礎充電功能設計開發。</p> <p>79.完成交流充電樁P0階段設計參數導入與系統整合。</p> <p>80.完成交流/直流充電樁產品架構規劃與規格制訂。</p>
112年	<p>1.印度規4K 43"/50"/55"/65"超高清安卓電視。</p> <p>2.台規2K 32"及菲律賓規2K 32"高清安卓電視。</p> <p>3.北美B2B 4K 86"超高清商顯屏。</p> <p>4.86"外掛式觸控模組(Overlay)。</p> <p>5.保護玻璃與OC零間隙貼合技術(Zero Gap)。</p> <p>6.ADI CMOS ToF 0.3M模組。</p> <p>7.ADI CMOS超廣角ToF模組。</p> <p>8.1.2M車載模組(FOV 180/FOV 83/FOV58)。</p> <p>9.PMD CMOS超廣角ToF模組。</p> <p>10.XR 20M AF Module。</p> <p>11.XR 5M FF Module。</p> <p>12.XR Eye-Tracking Module。</p> <p>13.XR Hand-Tracking Module。</p> <p>14.AF Lens(6P+MEMS Lens)鏡頭設計開發。</p> <p>15.ToF Lens(1G4P)鏡頭設計開發。</p> <p>16.Eyepiece Lens XR鏡片與鍍膜開發。</p>

年度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p>17.XR Chamber接目鏡設計開發。</p> <p>18.Liquid lens(5P+Liquid lens)鏡頭設計開發。</p> <p>18.廣角Webcam(3P Lens)鏡頭設計開發。</p> <p>20.完成Cluster及旋轉中控屏的PV phase開發。</p> <p>21.完成nVidia ORIN之評估，並展開ADCU prototype設計。</p> <p>22.基於客戶mule car需求，完成CCU之P1設計變更並展開驗證。</p> <p>23.完成NXP S32K3之ZCU prototype樣品開發。</p> <p>24.完成智能座艙設計系統架構設計提案。</p> <p>25.完成Cybersecurity教育訓練，奠定流程輔導活動的基礎知識。</p> <p>26.基於Cybersecurity的考量，完成IVI系統安防架構規劃。</p> <p>27.NXP Security Boot的需求分析與開發實作。</p> <p>28.TBOX TPM對稱式加密實作開發與測試。</p> <p>29.CCU TrustZone功能 OPTEE流程與系統開發實作。</p> <p>30.完成T BOX之外部ANTENNA設計提案。</p> <p>31.IVI display提供all in one &amp; 3 in one的評估給於客戶確認。</p> <p>32.AMR電池Pack通過UL IEC62619工業用二次鋰電池芯與電池組的性能要求安規認證。</p> <p>33.AMR250通過SGS無塵等級ISO CLASS3認證。</p> <p>34.完成AMR LiDAR水平角度自動校正軟件開發/傾仰角度調整治具開發。</p> <p>35.完成交流充電樁通訊功能開發。</p> <p>36.完成交流充電樁P1階段設計參數導入與系統整合。</p> <p>37.通過交流充電樁IP55防塵防水測試。</p> <p>38.完成直流充電樁核心控制電路設計。</p> <p>39.泛亞規4K 43"/50"/55"/65"超高清安卓電視。</p> <p>40.美規2K 32"高清安卓電視。</p> <p>41.XR超廣角160度ToF模組。</p> <p>42.世界首款搭載於XR頭盔的Auto Focus CM(20M AF CM)。</p> <p>43.Dual Tx ToF模組。</p> <p>44.第二代內含可形變鏡片的微型鏡頭設計開發(塑膠鏡片+玻璃鏡片+Polymer鏡片)。</p> <p>45.XR B2B技術龍頭V客戶第四代XR頭盔XR-4"。</p> <p>46.Qualcomm SA515M Tbox prototype樣品開發。</p> <p>47.Baseline SEooC功能安全需求分析。</p> <p>48.L1/L2系統需求分析。</p> <p>49.IVI FSS產品規格開發與供應商遴選。</p> <p>50.CCU P1樣品交付，確保客戶Mule Car驗證順利推進。</p> <p>51.完成TBOX A樣品設計。</p> <p>52.IVI控制器A樣品設計，完成高通8295PS平台+軟體4.5.6.0基線更換及機構件水冷設計。</p> <p>53.ADCU P2樣品產出。</p> <p>54.AMR自主移動機器人獲德國萊因EN ISO 3691-4:2020證書。</p> <p>55.AMR L6 / L10，測試驗證流程標準化，建立標準生產流水線，導入量產。</p> <p>56.慣導式吸拖一體式掃地機器人H1設計開發。</p> <p>57.FG120掃地機CB/CE/CCC/BSMI安規認證及量產上市。</p> <p>58.激光導航吸拖一體式掃地機器人FL20設計開發及試產。</p> <p>59.掃地機器人物聯網雲端伺服器架設及APP開發評估。</p> <p>60.GB/T34454-2017/IEC62929:2014 掃地機器性能測試方法環境建置。</p> <p>61.掃地機器人覆蓋率測試間視覺追蹤軟體開發及佈建。</p> <p>62.無人機A客戶Redudent飛控板PR設計/EV試做開發。</p>

年度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p>63.無人機A客戶驅控模組EV試做開發。  64.無人機A客戶空氣數據模組EV試做開發。  65.無人機A客戶電源管理系統板EV試做開發。  66.無人機Z客戶充電巢之自充電與夾持模組EV1試做開發。  67.無人機G客戶地面控制站的PR設計開發。  68.11kW交流充電樁整機充電功能。  69.11kW交流充電樁設計並導入安規認證測試。  70.11kW直流充電樁整機充電功能。  71.240kW直流充電樁雨淋防水設計。  72.30kW電源模組P0設計參數導入與系統整合。</p>
113年	<p>1.印度規2K 32''' 高清安卓衛星電視。  2.印度規4K 43'''/50'''/55'''/65'''超高清安卓衛星電視。  3.第二代XR頭盔的Auto Focus CM設計提案。  4.外掛式可形變鏡片的微型鏡頭設計開發(塑膠+Polymer鏡片)。  5.Qualcomm SA522M Tbox prototype樣品開發。  6.Baseline系統台架搭建，Demo Bench/Demo Car裝配並實現第一階段功能整合與投放。  7.CCU A樣品設計，完成樣品產出。  8.TBOX A樣品驗證進行。  9.IVI控制器A樣品產出及展開功能驗證。  10.ADCU P2樣品驗證。  11.智能座艙展示平台建置，結合CCU、TBOX、IVI控制器及ADCU四大控制器整合。  12.激光導航機器人固件測試、硬件測試、結構測試、性能測試、壽命測試、可靠度測試。  13.無人機A客戶照明指示系統的EV設計試做開發。  14.無人機A客戶全自動視覺辨識塗佈系統開發。  15.無人機Z客戶充電巢系統之控制板EV1開發。  16.無人機Z客戶無人機系統之電源分配模組EV1開發。  17.無人機Z客戶無人機系統之大腦運算模組EV1開發。  18.無人機Z客戶無人機系統之電池板EV1開發。  19.無人機Conformal Coating/Potting技術開發。  20.11kW交流充電樁安規驗證並導入量產。  21.240kW直流充電樁設計並導入安規認證測試。  22.9.6kW隨車充電器P0設計和功能驗證。  23.30kW電源模組P0設計和功能驗證。  24.泛亞規4K 43'''/50'''/55'''/65'''超高清安卓電視。  25.完成V客戶XR頭盔Steam機種設計及開發並導入量產。  26.完成U客戶XR頭盔(高通XR2平台)POC樣品開發及試作。  27.完成U客戶VR頭盔長距離ToF模組。  28.完成V客戶外掛式可形變鏡片的微型鏡頭量產(塑膠+Polymer鏡片片)。  29.完成C客戶Qualcomm SA522M Tbox A樣品開發。  30.完成C客戶NXP S32G ZCU與ZGW A樣品開發。  31.完成C客戶IVI控制器A樣品產出及HMI人機介面平台功能展示與驗證。  32.完成Nvidia Orin-X ADCU A樣品氣冷與液冷方案開發驗證。  33.完成SDV應用展示平台建置，結合ZGU、ZCU、TBOX、IVI控制器及ADCU四大控制器整合，展示個性化設置、車雲連結(OTA)、AI數據處理等三大應用。  34.美規240kW直流充電樁成功取得UL認證，更加速進入量產階段，並送樣給</p>

年度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p>北美的CPO。</p> <p>35.完成美規Flo SBD P0雙槍交流充電樁設計和功能驗證。</p> <p>36.完成美規11kW Gen2交流充電樁設計和功能驗證並送樣北美網通廠測試。</p> <p>37.完成美規9.6kW Gen2隨車充電器設計，並送樣北美車廠測試。</p> <p>38.完成5.7kVA PCS P0設計和功能驗證並取得夏普RFQ。</p> <p>39.完成充電樁用40kW電源模組EVT設計和功能驗證。</p> <p>40.完成3.3kW AI PSU P0樣品設計和功能驗證。</p> <p>41.完成理貨區異常行為辨識模型，導入WEP產線。</p> <p>42.完成AI物件軌跡追蹤模型開發，可用於機器人跟隨、手部軌跡追蹤辨識。</p> <p>43.完成雙目魚眼相機與IMU的聯合標定算法。</p> <p>44.完成視覺與慣性裝置的定位與建圖。</p> <p>45.成功開發並導入ESC自製模組，完成固件與硬體設計、性能/壽命/可靠度等多項測試，全面達成A客戶性能指標，實現產品導入與落地。</p> <p>46.完成馬達動力系統規格分析算法，取得客戶認可。</p>
114年 1-6月	<p>1.印度規4K 43"/50"/55"/65"/75"超高清安卓12衛星無邊框電視。</p> <p>2.泛亞規4K 43"/50"/55"/65"/75"超高清安卓12無邊框電視。</p> <p>3.北美規4K 43"/50"/55"/65"/75"超高清安卓12無邊框電視。</p> <p>4.拉美規4K 55"/65"/75"超高清安卓12無邊框電視。</p> <p>5.台灣規4K 43"/50"/55"/65"超高清安卓12無邊框顯示屏。</p> <p>6.完成V客戶XR頭盔新機種設計及開發。</p> <p>7.完成V客戶XR頭盔的配件Adapter設計及開發。</p> <p>8.AR投影導航用光機設計開發。</p> <p>9.完成C客戶Qualcomm SA522M Tbox B樣品開發。</p> <p>10.完成C客戶NXP S32G ZCU與ZGW B樣品開發。</p> <p>11.完成C客戶IVI控制器 B樣品開發。</p> <p>12.完成A客戶Gateway產品A樣品設計與試作。</p> <p>13.完成A客戶Compute產品B樣品設計與試作。</p> <p>14.Flo SBD雙槍交流充電樁取得UL結構審查證書。</p> <p>15.完成3.3kW/5.5kW AI PSU EVT設計和樣品。</p> <p>16.完成140W PD3.1 Carger pre DVT設計。</p> <p>17.完成歐規雙向交流充電樁產品規畫並啟動專案開發。</p> <p>18.完成PSU系列產品規畫和產品測試計畫。</p> <p>19.完成A客戶無人機 EVT 整機開發，負責機構設計、PCBA開發與避障模組設計，並成功實現整機穩定飛行，滿足EVT階段驗收目標。</p> <p>20.建置Qualcomm C8550平台，實現軟體客製化開發能力，完成BSP、Driver與Kernel整合，平台已具備客製化開發條件，支援後續產品導入。</p>

#### 4.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短期發展計畫

本公司以卓越的運籌管理與成本控制能力，發揮垂直整合與全球佈局的優勢，提供「一站購足」的解決方案，主要客戶均為全球知名的領導廠商。我們提供國際客戶更優質的服務與附加價值，進而使全人類皆能享有電腦、通訊、消費性電子(3C)等產品所帶來的便利生活，為本公司一貫追求的願望與目標。

我們除了確保在電子代工服務領域(EMS)產業領導地位之外，也積極切入新產品領域、並且拓展零組件的業務，希望透過更完整的供應鏈，提高客戶的

服務及滿意度，也同時提高公司的獲利能力。

未來本公司也將善用 ICT 與整合的優勢，切入電動車市場。同時，為了服務客戶並創造產品差異化，我們也積極跨入半導體行業，希望提供更多元的服務及爭取更多的商機，深化與國際大廠之合作關係，也帶動本公司成功轉型。

為因應全球經貿環境的變局、提供客戶更完整的服務、強化本公司的競爭力，本公司除了持續擴大投資，強化我們的技術、產能、自動化等能力，也為了搭配 ICT 與電動車走向區域製造的趨勢，我們也陸續在歐、美、亞三大洲積極佈局。本公司未來將持續於全球各地建立相關生產基地、設計中心、服務中心，以滿足客戶設計製造及全球組裝交貨的需求。

## (2)長期發展計畫

本集團已是全球最大電子製造服務企業，市佔率超過四成。因此，本公司會持續協助一線客戶開發新產品、切入新市場，並在 ICT 領域維持領導優勢。

本公司也已制定轉型升級計畫，從勞力密集行業，逐步轉向腦力密集行業的長期目標，藉此提升產業層次，增加獲利。所以本公司致力發展電動車、數位健康、機器人三大產業，厚植人工智慧、半導體、新世代通訊三大核心技術，以此「3+3」作為重要的發展策略。

本公司也透過鴻海研究院，設置了五個研所以及一個實驗室，發展未來三到七年的關鍵技術，待研發成果成熟之後，即會轉移至事業部進行商轉，藉此源源不斷的提供前瞻技術以及成長動能。

本公司透過 CDMS 的商業模式，在電動車市場競爭越來越激烈下，有越來越多車廠認同我們的營運模式。

在半導體領域，本公司持續強化在 IC 設計方面的發展，並聚焦於電動車成本佔比最高的三個核心領域：輔助駕駛、電力驅動及車用電子平台。

本公司作為科技製造平台服務公司，優先確保營運的穩健和靈活應對市場需求，發揮集團核心競爭力，協助客戶應對多變的政經環境並提升價值。智慧製造、智慧 EV、智慧城市這三大智慧平台奠基於我們以往所建立的關鍵零組件、模組、系統、軟體等關鍵能力上。未來我們會導入更多的生成式 AI，讓這些關鍵能力變得更強大。

##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 1.市場分析

#### (1)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第二季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內銷	106,602,729	1.73%	118,796,131	1.73%	92,138,950	2.68%
外銷	6,055,618,630	98.27%	6,740,819,362	98.27%	3,345,646,659	97.32%
合計	6,162,221,359	100.00%	6,859,615,493	100.00%	3,437,785,609	100.00%

## (2)市場占有率

根據彭博市場調查機構(Bloomberg)統計，本公司在 113 年電子代工服務領域(EMS)之全球排名為第一名，全球市佔率超過四成。

##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本公司四大類產品所屬產業的發展概況如下：

### A.消費性電子產品領域(主要為智慧手機、電視、遊戲機等產品)

就智慧型手機看來，美國、歐洲、中國均已屬於成熟市場，當地手機出貨量成長已趨緩，未來智慧型手機市場的成長動能將來自新興地區。其中，中國在 5G 覆蓋率提升之後，進一步推升 5G 智慧型手機用戶數，中國智慧型手機品牌已逐漸成熟且市佔率逐漸上升。

此外，印度也是快速成長的地區，由於當地智慧型手機滲透率仍低，且當地電信商持續提升一、二線城市之外的網路覆蓋率，吸引智慧型手機大廠積極投入，預期將會是未來帶動全球智慧型手機出貨量成長的主要動能之一。

智慧型手機硬體發展多年，高階產品差異化和創新仍持續發生，為增加手機附加價值，客戶也將智慧配件作為創新的重點，衍生出手環、手錶與外接式鏡頭等產品。全球智慧型手機品牌客戶持續擴大委外，加上手機的外型越來越輕薄、功能卻持續提升，5G 零組件與機構的複雜度與精密度更勝以往；因此，具有全球完整布局、高度垂直整合能力、且有量產實力的製造業者，可協助品牌客戶降低成本，提升競爭力，未來仍有發展機會。

### B.雲端運算產品領域(主要為伺服器、網通等產品)

主要的產品包括伺服器、儲存設備和網通設備，相關產業概況如下：

#### (A)伺服器/儲存設備

114 年，伺服器與儲存設備市場將在 AI、雲端運算及邊緣運算的驅動下持續增長，特別是 AI 伺服器需求激增，其中，Deepseek 等 AI 技術的突破，促使 AI 運算普及，進一步推升了對高效能伺服器的需求。儲存技術也因應資料量爆炸性成長而進行革新，邊緣運算的崛起則推動設備小型化、低功耗。

#### (B)交換器與路由器

4G/5G 通訊的普及、大數據資料中心的興起和物聯網的推展，帶動網路流量大增，各國業者積極擴充 4G/5G 與光纖設備，強化相關基礎建設。為確保順暢的流量傳輸、降低資料庫回應時間，雲端業者持續投資相關設備。整體市場仍屬健康發展。也由於 AI 伺服器追求更高效能，需要高速交換機予以串聯，因此此項業務也將受惠。

(C)電腦終端產品領域(主要為電腦、平板等產品)

我們持續作為國際大廠的重要合作夥伴，為 PC 產業提供高品質的服務與產品。

今年度我們預計大致平穩，但是在目前區域政治、關稅等變數較多的情況下，全球經濟的不確定性，導致供應鏈重組和貿易限制，進而影響 PC 需求，生產製造端也將面臨更多的挑戰，要應對這些變化，我們會與客戶密切聯繫，並運用我們的全球佈局來做即時的調整。

(D)元件及其他產品領域(主要為連接器、機構件、服務等產品)

元件包括機構件、散熱模組、光學、電、PCB 及半導體等，元件本身將受到前述三大領域產品的需求影響。而在相關零組件類別裡面，在光學(觸控模組、相機模組、點陣投影機模組等)、半導體(封測、晶圓廠、半導體設備、芯片設計等)和電動車領域，將是本公司未來重要的成長動能。

(4)競爭利基

本公司競爭優勢在於全球布局完整、龐大的產能、垂直整合、量產的速度、以及跟客戶的夥伴關係。這些都是我們能夠維持產業領先地位的原因，也是客戶最重視的價值所在。在 EMS 業務，我們累積將近五十年管人、管錢、管物流、管技術的高度專業管理能力，更是難以模仿的能力。其他競爭利基如下：

A.精密開模技術

B.具備從塑膠成型、沖壓、模流到機械零組件垂直整合製造能力

C.內部高速連結系統的建立

D.機械及準系統設計能力

E.熱傳及噪音處理技術

F.SMT 軟硬體的測試技術

G.PCBA 的快速量產能力

H.光機電整合能力

I.全球供應鏈的管理能力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A. 有利因素

- (A) 全球產業結構繼續進行調整，垂直整合優勢有利本公司爭取國際級大廠委外代工商機。
- (B) 與全球一線客戶的密切夥伴關係。
- (C) 電子業產品週期不斷被壓縮，管理與速度的重要性持續爬升，eCMMS 於速度、品質、工程服務、彈性、成本等傑出的管理優勢有利本公司爭取商機。
- (D) 最完整的產業鏈布局，可以隨客戶的需求，迅速推出滿足客戶的解決方案。
- (E) 海外生產體系完整，配合客戶全球生產製造及行銷據點，增加全球資源整合運作的彈性及效益。
- (F) 標準化、電腦化、自動化，建立工管、品管、生管、經管的協力運作體系。
- (G) 掌握模具開發、新產品開發等關鍵技術。
- (H) 電動車產業快速成長，未來走向分工且 ICT 化，具有設計、製造、垂直整合、成本、全球布局等優勢。
- (I) 成熟製程半導體的穩定供給成為關鍵，具有從設計、晶圓廠、封裝廠、廠房、設備、客戶等垂直整合優勢。

## B. 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A) ICT 產業成長趨緩

#### 因應對策：

提升管理能力、切入更多關鍵零組件、開發新型產品，以確保既有 ICT 領域的長期發展。同時以 BOL 形式投入至電動車與半導體等新事業中，開創未來成長引擎。

### (B) 核心業務競爭持續

#### 因應對策：

縱使不斷有新加入的競爭者，但我們也不斷加強上下游整合、提高技術層次、穩定量產、以及成本管控等能力，使得公司面對產業競爭時，仍可維持領先的地位。

### (C) 關稅提高與區域製造的趨勢

#### 因應對策：

鴻海多年以來具有多元且廣泛的產品線，因此長年配合產品特性與客戶要求進行區域化生產。在未來 ICT、電動車與半導體走向全球化佈局時，

本公司在全球超過二十餘國、一百餘據點所累積的經營經驗，更能夠快速擴充並顯現管理優勢。

#### (D)地緣政治不穩與全球疫情反覆

##### 因應對策：

透過其他廠區彈性調配生產、強化供應鏈管理、做好庫存準備，以支應短期影響。中長期則以善用主要營運據點，在研發以及產能上相互支援。未來不論在新產品開發，或是量產規劃，本公司會考量分散風險，準備好各項異地備援方案。

#### (E)通膨升溫與原物料成本上升

##### 因應對策：

通膨升溫與原物料價格和其他成本上升，對於本公司系統組裝的商業模式來說，毛利影響不大，但會稀釋毛利率，我們還是以客戶需求與 EPS 極大化為最優先考量。高通膨也可能影響低階消費產品的需求，本公司將持續專注高階產品，以降低通膨影響。

#### (F)成本上升

##### 因應對策：

在人力與多項成本不斷上升的挑戰上，我們透過標準化、電腦化、自動化建立工管、品管、生管、經管的協力運作體系。同時，也利用全球佈局進行彈性的產能調配，並適時反映於售價，以降低影響。

#### (G)環保法規與國際趨勢

本公司就全球暖化問題，近年來響應 2050 淨零碳排目標並積極導入再生能源，投入科學碳減排計畫，並共同籌設淨零碳排行動聯盟，從節能、減排、綠化、循環、綠能等方面持續努力，呼應全球環保趨勢。

## 2.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本公司產品區分為消費性電子產品、雲端網路產品、電腦終端產品及元件及其他產品四大類，主要是資通訊產品，普遍運用在行動通訊、娛樂、運算、儲存、網路等消費或商用領域。

主要以 EMS 組裝產品為主，配合客戶需求進行設計、零組件開發、製造組裝、品管測試、出貨等過程。

## 3.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產製之連接器及機座與組裝產品使用原料包括銅材、塑膠粒與金鹽、

鋼材，供應狀況如述：

- (1)鋼材：與多家供應商策略結盟，持續穩定供應生產所需。
- (2)塑膠粒：與國內、外廠商共同開發連接器專用材料，提高生產品質。以年度契約報價方式，掌握大宗採購優勢，確保價格競爭力。
- (3)金鹽：價格以國際金價行情為基準，以公式化計算。廠商以直接送貨至工廠及縮短交貨天數，降低本公司運輸及庫存風險。
- (4)鋼材：與國內外多家廠商共同開發電腦基座用材料。以年度契約或市場價格報價，掌握採購優勢提高價格。
- (5)其他有關組裝及記憶體產品，所需原料包括印刷電路板、電容、IC等，此產品係配合客戶需求之加工性質，有關原料皆可透過客戶直接取得。

#### 4 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別或部門別毛利率重大變化之說明

##### (1)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別毛利率比較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變動比率(%)
營業收入		6,162,221,359	6,859,615,493	11.32
營業毛利		387,947,469	428,945,918	10.57
營業毛利率		6.30	6.25	(0.79)

(2)毛利率較前一年度變動率達 20% 以上者，應分析造成價量變化之關鍵因素及對毛利率之影響：無。

(3)如為建設公司或有營建部門者，應列明申報年度及前一年度營建個案預計認列營業收入及毛利分析，說明個案毛利率有無異常情事及已完工尚未出售之預計銷售情形：不適用。

#### 5.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佰萬元；%

項目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第二季			
	名稱	金額	占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關係	名稱	金額	占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關係	名稱	金額	占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關係
1	L 廠商	2,104,221	42.50	無	L 廠商	2,278,037	39.28	無	L 廠商	1,046,832	36.03	無
2	其他	2,847,240	57.50	—	其他	3,520,744	60.72	—	其他	1,858,764	63.97	-
	進貨淨額	4,951,461	100.00	—	進貨淨額	5,798,781	100.00	—	進貨淨額	2,905,596	100.00	-

增減變動原因說明：本公司最近兩年度主要進貨客戶無重大變化，113 年因 AI 產業蓬勃發展，伺服器需求旺盛，產品需求增加，故進貨金額增加。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佰萬元；%

項目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第二季			
	名稱	金額	占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關係	名稱	金額	占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關係	名稱	金額	占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關係
1	戊客戶	3,606,600	58.53	無	戊客戶	3,706,464	54.03	無	戊客戶	1,570,844	45.69	
2	其他	2,555,621	41.47	—	其他	3,153,151	45.97	—	其他	1,866,940	54.31	
	銷貨淨額	6,162,221	100.00	—	銷貨淨額	6,859,615	100.00	—	銷貨淨額	3,437,784	100.00	—

增減變動原因說明：本公司最近兩年度主要銷貨客戶無重大變化，113 年因 AI 產業蓬勃發展，伺服器需求旺盛，產品需求增加，故銷貨金額增加。

#### 6.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仟個/新台幣仟元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消費性電子產品	1,008,507	911,590	2,635,488,597	938,313	848,141	2,312,400,508
電腦終端產品	501,497	453,303	746,881,461	396,297	358,213	865,428,870
元件及其他	753,198	680,816	18,645,003	3,798,259	3,433,245	35,371,089
雲端網路產品	11,925	10,779	2,355,083	13,532	12,232	15,358,441
合計	2,275,127	2,056,488	3,403,370,144	5,146,401	4,651,831	3,228,558,908

註：係以鴻海個體揭露

增減變動原因說明：因透過策略轉型，將資源和發展重心轉移到更多元化、高附加價值的 AI 基礎建設 (Server & racks) 為核心的製造服務商為主，致消費性電子產品產值略為減少。

#### 7.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仟個/新台幣仟元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消費性電子產品	23	67,632	907,524	2,630,595,408	391	1,075,135	845,223	2,325,864,843
電腦終端產品	49	83,803	463,768	792,506,450	210	515,627	346,173	892,408,310
元件及其他	252,978	8,022,796	409,631	12,990,822	1,241,506	13,256,868	2,150,102	23,044,325
雲端網路產品	401	142,498	11,915	4,231,543	410	528,844	12,090	15,590,760
合計	253,451	8,316,729	1,792,838	3,440,324,223	1,242,517	15,376,474	3,353,588	3,256,908,238

註：係以鴻海個體揭露

增減變動原因說明：因透過策略轉型，將資源和發展重心轉移到更多元化、高

附加價值的 AI 基礎建設 (Server & racks) 為核心的製造服務商為主，致消費性電子產品產銷售量值略為減少。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

單位：人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 7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職員	182,222	185,133	187,528
	作業員	439,171	448,034	508,053
	合計	621,393	633,167	695,581
平均年歲		32.85	32.60	31.63
平均服務年資		5.36	5.33	4.93
學 歷 分 佈 比 率 %	博士	0.04%	0.04%	0.04%
	碩士	1.36%	1.58%	1.54%
	大學	24.33%	27.46%	25.57%
	專科	37.42%	36.21%	37.66%
	高中職以下	36.85%	34.71%	35.19%

(四)環保支出資訊

1. 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

本公司主要廠房及生產設備位於土城產業園區，平時即將環境保護工作列為重點事項，發現問題立即改善，並針對現有防治設備進行檢討，除給公司員工及附近居民良好之工作及生活環境外，更嚴格要求符合排放標準，對生產過程中所產生之污染及廢棄物，本公司採取之環保措施如下：

- (1) 水污染防治方面：在土城廠區設置廢水處理廠。其中廢水處理採用化學方式處理，將廢水中之污染物去除，經放流口納管至土城產業園區廢污水處理廠。並定期委託合格之檢測公司採樣溫度、酸鹼度、化學需氧量、懸浮固體、重金屬分析等並依法申報，連續監控廢污水重要污染指標，即時做好放流水管控。本公司虎躍廠及頂埔廠均已取得廢(污)水聯接使用污水下水道系統之同意函，函文字號分別為北城字第 1135060030 號及土服字第 1115062177 號，並取得以下水污染許可證:新北市環水許字第 04774-04 號(虎躍廠)、新北市水許字第 05854-00 號(頂埔一廠)及新北市環水許字第 05855-00 號(頂埔二廠)。
- (2) 固定污染源防制方面：土城廠區的廢氣處理非屬固定污源的管制項目，但產生廢氣經抽氣管線收集，進入濕式洗滌塔去除廢氣中之污染物後排進大氣中，重要的污染指標均有及時監測，並每年委外檢測排放廢氣之污染物濃度及依法完成相關申報。
- (3) 廢棄物清理方面：依廢棄物清理計劃書內容執行，並依法上網申報廢棄物流向，以合法清理廢棄物且回收資源回收物。

(4)毒化物管理方面：毒化物的使用與管理均嚴格做好管制，依法取得使用備查文件，並定期申報至環保主管機關。

本公司一直秉承“防治污染、持續減廢、提供符合環保產品、保護地球、務實經營綠色企業”的環境政策，嚴格遵守環境保護法律法規和客戶要求，有效管控原料、製程、出貨等各環節，並通過持續改善活動不斷提升產品的質量，確保所提供之產品不含限制使用之物質，同時推動上游供應商向綠色供應鏈的轉化，以符合RoHS法令的要求。

2.列示公司有關對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

單位:新台幣元

設備名稱	數量	取得日期	投資成本	未折減餘額	用途及預計可產生效益
R.O 純水系統	1	1992/8/27	11,728,571	1	用途：廢污水排放回用 效益：回用水可用於集團製程，降低自來水使用量與費用
虎躍廠廠區廢污水排放管路延伸計畫	1	2022/9/5	680,000	509,998	用途：工業廢水處理 效益：合法合規達標排放，降低集團環保風險
虎躍廠廢污水處理場鋼構棚架建設工程	1	2022/8/4	2,723,809	1,437,559	
虎躍廢水處理廠地坪整修工程	1	2023/5/12	1,005,967	656,667	
頂埔廠廢汙水處理廠地坪整改	1	2024/9/4	453,321	396,657	
廢污水處理設備	1	2008/3/6	10,775,700	-	
廢水處理機	1	2021/10/19	2,310,056	898,360	
廢水處理設備	1	2004/2/22	1,571,429	-	
防塵罩隔間-和發中試線	1	2025/6/20	12,580,000	12,580,000	
PAM 自動泡藥機	1	2022/12/5	378,000	220,500	
漿料過濾裝置	1	2025/3/5	115,194	110,394	
試驗臺、氣路系統及廢氣處理系統	1	2025/5/6	6,750,000	6,609,375	用途：工業廢氣處理 效益：合法合規達標排放，降低集團環保風險

3.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無此情形。

4.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處分日期	112年12月25日	112年11月8日
處分字號	環廢字第1120101285號	桃環事字第1120092195號
違反法規條文	廢棄物清理法第31條 第1項第1款	廢棄物清理法第28條 第2項
違反法規內容	未取得廢棄物清理計畫書	未設置廢棄物專業技術人員
處分金額(新台幣)	120仟元	6仟元
目前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本公司業已繳納罰款，並加強專責人員教育訓練及持續流程改善、以確保各項作業符合法令。	本公司業已繳納罰款及設置廢棄物專業技術人員並經環境部核准。

5.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未來二年預計之重大環保支出：

(1)未來二年預計環保資本支出：114年與115年預計環保支出分別為新台幣141,124,964元及61,954,480元，主要的環保支出與項目將包括：

- A.污染設備之汰舊更新及新增費用
- B.污染防治設備運營相關費用
- C.新增環境監測費用
- D.廢棄物相關處理費用

(2)善後之影響：

- A.對淨利之影響：無
- B.對競爭地位之影響：無

#### (五)勞資關係

1.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一向以誠對待員工，透過充實安定員工生活的福利制度及良好的教育訓練制度與員工建立起互信互賴之良好關係。本公司雖未設置產業工會之組織，但有完善的員工溝通管道，歷年來本公司員工亦能發揮出團隊精神，配合公司決策，彼此合作無間，使勞資之間充滿和諧的氣氛。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保障員工之合理權益、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的工作環境，並設有員工意見反應與申訴規範。並於公司官網上揭露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退休制度與實施情形，以下是本公司致力於勞資和諧關係之具體措施：

(1)員工福利措施與實施情形

本公司於民國74年7月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委員會除事業單位指定一人為當然委員外，其餘委員由職工推選代表擔任，委員會每三年改選一次，委員會下設專任幹事員，專責辦理福委會日常行政工作。此外，公司並設有中央健衛，特別針對員工及員工眷屬的健康促進與健康照護，提供一系列的福利措施。

目前本公司推動之福利措施如下：

A.安全及健康的飲食服務：設置員工餐廳及食安檢測中心，執行每日廠區餐食抽檢與製程衛生安全稽核，由團隊營養師設定明確之熱量與營養素，限制加工食品與醃漬品之供應比例，逐步於廠區推行主題健康餐。

B.全方位員工健康管理：

(A)醫療諮詢：建立醫師、護理師、藥師、營養師、運動教練、物理治療師等多元專業醫療團隊，提供整合性健康管理與服務。並依員工需求提供遠距健康諮詢問診，及導入科技監測設備輔助慢性疾病員工個案追蹤與關懷，照顧員工安全與健康。

(B)健康照護：嚴選多間健檢機構，把關員工健檢品質。提供多樣性健檢方案與健檢額度彈性選擇，由專業醫護給予個人化檢查評估建議並定期追蹤提醒，滿足員工健康需求。

(C)心理支持：提供員工協助方案(EAP)，諮詢服務涵蓋生涯規劃、家庭親子、人際關係、感情議題、情緒議題、法律議題、財務議題、健康議題等八大面向，維護員工身心社會健康。

(D)健康促進：建置一站式健康平台，定期分享全球傳染病疫情資訊與健康新知研究，舉辦健康專題講座、輕盈復瘦線上課程、廠區流感疫苗施打，提升員工健康意識，推廣員工健康識能。

(E)樂活舒壓：設置員工健身房及配置專業教練，現場指導同仁運動姿勢與器材使用，確保員工運動安全。定期開辦肌力有氧及伸展瑜珈小班制團體課程，搭配線上運動影音，活絡集團運動風氣。提供盲胞按摩服務舒展身心。

C.多樣的員工福利方案：

(A)員工團體保險。

(B)員工年度健康檢查補助。

(C)員工社團活動補助。

(D)員工教育訓練補助。

(E)贈送員工生日、節慶禮品(禮金)等。

(F)年終活動與摸彩。

(G)員工結婚禮金及喪葬慰問金。

(H)鼓勵員工生育(含員工配偶)，補助生養育津貼外，並針對懷孕女性員工提供交通補助、孕婦禮遇等照護措施。

(I)每年提供員工一日健康檢查有薪公假。

## (2)進修及訓練與實施情形

教育訓練是本公司培育人才的重要工具之一。本公司鼓勵全體員工「工作中學習，學習中成長」，支持理論與實踐經驗相結合。透過教育訓練提升個人素質，增加工作技能，增進團隊績效，本公司 113 年度辦理教育訓練時數達 419,843 小時，教育訓練費用約新台幣 23,673,610 元，訓練內容如下：

- A.新進人員職前訓練：引領新進人員熟悉組織發展沿革與企業文化、工作環境、勞工安全衛生、總務服務、員工福利、人事規章、教育訓練制度、法務通識以及資訊安全等課程。
- B.管理能力發展：依照不同管理階層需求與晉升審核條件，為不同管理階層員工量身訂作管理能力發展訓練課程，協助主管做好準備，讓主管具備「建組織、佈人力、置系統」的管理能力。
- C.鴻海富士康大學：由富士康大學訂定訓練政策、建立訓練管理系統及線上學習平台，使教育訓練流程化、簡單化、合理化、標準化、系統化、資訊化。
- D.國際化專題講座/講堂：邀請產業界各領域的國際頂尖人士進行演講，包含 3+3 產業趨勢：電動車、數位健康、機器人、人工智慧、半導體、新世代行動通訊技術等領域。
- E.健康促進講座：由健康管理中心定期邀請健康促進、運動、心理、CPR、AED 各方面的專家開辦各季節合適課程，讓同仁下班後放鬆心情，並更深入吸取健康促進相關知識。

## (3)退休制度與實施情形：

本公司退休制度依據我國勞動基準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辦理，包括：

- A.退休申請：依據「勞工基準法」和「勞工退休金條例」本公司制定「退休管理辦法」，給予員工清晰明確的申請規範和流程，亦明定公司各單位作業日期與核准權限。
- B.勞動基準法(舊制)年資：採退休金確定給付制
  - (A)員工退休申請：員工「工作十五年以上年滿五十五歲者」、「工作二十五年以上者」、「工作十年以上年滿六十歲者」，得自請退休。
  - (B)員工退休金支付：以核准員工退休時一個月平均工資為員工退休金基數計算標準。按員工工作年資，每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但超過十五年之工作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最高總數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未滿半年者以半年計；滿半年者以一年計。惟依勞動基準法第五十四條因執行職務致符合強制退休之員工，其退休金依前述規定加給 20%。
  - (C)員工退休準備金提撥：本公司依適用勞動基準法退休制度員工之每月薪資總額，按月提撥百分之二存儲於員工退休準備金專戶中，確保其不得作為

讓與、扣押、抵銷或擔保之標的。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員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成就勞動基準法第五十三條或第五十四條第一項第一款退休條件之員工，依法計算之退休金數額者，本公司即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D)員工退休金監督：於76年1月起依法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委員會每三年改選一次，以複核勞工退休準備金提撥數額、存儲支用、給付等事宜，確保勞工權益。

#### C.勞工退休金條例(新制)年資：採退休金確定提撥制

(A)公司按月提撥6%退休金：依據勞工保險局發布的「勞工退休金月提繳工資分級表」，每月提撥員工工資的6%至員工個人退休金專戶。

(B)員工個人退休金自提：員工亦可以依照個人意願，在其每月工資6%的範圍內自願提繳退休金。截至113年底止，本公司勞退自提人數占全體新制人數38.6%。

#### (4)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為讓各職級員工瞭解工作場所就業秩序、權利、義務及行為準則，本公司特別制定相關辦法與規定，讓所有員工能有所依循。相關辦法簡述如下：

##### A.核決權限及組織職掌：

(A)核決權限及分層負責規定：

為提高工作效率，加強分層負責管理及有效規範各職級員工在工作上權力。

(B)各部門組織架構與各職務工作職掌：

明確規範各單位之組織功能與各職務的職掌範圍。

##### B.協助所有同仁瞭解相關辦法與規定：

(A)新進員工輔導課程：使新進同仁於報到後，及早消除對新環境的陌生感，儘快熟悉公司組織、文化、工作環境及人員，協助新進同仁在短時間內身心就緒，發揮生產力，並降低新進同仁流動率。

(B)行為準則：為使全球各廠區所有員工共同推動企業永續經營，以及善盡社會公民責任，要求全體員工接受培訓並遵照準則之規範。

(C)員工人權專章：依照國際人權準則之主張，發布員工人權專章並為全體員工提供培訓，使員工了解公司的人權承諾和相關政策。人權政策幫助同仁更了解自己的權利和責任，確保公司內外雇用的所有人都能夠在公正和尊重的環境中工作。

- (D)從業道德守則：為提升全體員工之行為素養、從業道德及專業能力，及在合法範圍內追求公司利益。每位員工有責任防止公司利益減損或流失及有義務維護公司之信譽，以確保公司永續成長與發展。
- (E)工作規則：明確規範各項勞動條件，人事管理規定等，使員工有所遵循。
- (F)員工手冊：幫助員工快速了解公司管理制度，與個人工作相關的重要須知，明確公司與員工的責任及權利義務。
- (G)獎懲規定：對員工行為或動作導致公司在營運上之利得或損益給予獎勵或懲處。
- (H)員工資/職位晉升：激勵人才與公司同步成長。本公司制定「員工年度資職位晉升管理辦法」，考量人才的工作績效、貢獻度以及潛力，搭配培訓計畫和輪調計畫，以公開公平的方式辦理年度晉升，提供人才明確的職涯發展路徑，儲蓄組織人才動能。
- (I)員工績效考核：考核員工的工作成果及績效，作為調薪、升遷、獎金發放與教育訓練課程安排的依據。

a.績效參與機會

不論員工的國籍、性別等身分或背景，皆有平等的機會參與績效考核。同時，考慮到不同員工背景、能力與貢獻度，鼓勵員工設定多樣化的績效目標，減少對於特定或弱勢族群的不公平待遇。

b.績效評估

設有績效校準的共識決議機制，提高績效評估之評分標準的一致性，降低考核偏誤，並提升考核評估的公平性。在績效評估時，依據員工的目標達成情況、工作態度以及職能展現等指標進行評估，過程強調保持公平和客觀，不受個人的人事背景所影響。

c.績效溝通

鼓勵主管以包容性的回饋方式提供部屬反饋，重視評估流程中的尊重和支持。員工若對績效考核的結果有疑義，亦可以向事業單位主管或人資單位等提出申訴。

- (J)員工權益保障：為使員工的權益受到更公平、妥善地被處理；員工的心聲能夠及時地被反饋至權責單位，本公司制定「員工意見反應與申訴規範作業管理辦法」、「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重要員工事件人事評議管理辦法」、「員工安全異常事件應急處置暨訊息通報工作規範」等管理辦法。除了以管理辦法來保障員工權益，本公司建置多元的員工意見反映渠道，並且在各項辦法中設計評議機制，以委員會討論形成事件的共識決策，避免處理員工事件時出現偏誤或濫權。

(K)職場多元與平等：公司不因員工性別、年齡、國籍、出生地、民族、語言、身心障礙、婚姻、懷孕、性取向、宗教、政黨傾向、工會會員等不同而有任何歧視。明定行為準則、員工人權專章等規範，並透過全體員工培訓，使員工於尊重包容、多元平等及以人為本的環境工作。有鑑於本公司屬於電子製造業，因此男性員工比例較高，以致男性主管比例也相對較高，因此公司亦將女性員工擔任主管比例視為職場多元化的指標之一。另外，公司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和成員的多元化，目前董事會有7位董事，包含2位女性董事，佔全體比率達28.57%。

a. 員工國籍類別

類別	占全體員工比例(%)	占管理職中比例(%)
中華民國	99.1	99.7
外國籍	0.9	0.3

b. 女性多元化指標

指標	百分比(%)
女性占總員工	24.1
女性占所有主管	14.9

c. 其他多元化指標

類別		百分比(%)
身心障礙人士		1.0
全體員工	按年齡分群：<30歲	12.6
	按年齡分群：30~50歲	68.6
	按年齡分群：>50歲	18.8
	總計	100

註：多元化數據為本公司及其分公司員工統計結果。

(5) 員工隱私保護

本公司秉持尊重與保護員工個人隱私的原則，依據全球適用的隱私法規及各地區法律法規，制定並落實個人資料管理政策，以確保員工個資的安全與合法使用。

基於勞動契約關係下工作需要之目的，本公司僅蒐集與業務相關的必要個人資料，如姓名、聯絡方式、職務資訊、專業技能、就業紀錄及內部系統使用紀錄等，並將其用於員工管理、職涯發展、內部溝通與安全管理。針對高度敏感資訊（如健康或犯罪紀錄），僅於法規要求或特定必要情境下處理，並確保符合隱私保護標準。

為落實員工個資管理，公司制定個人資料保護政策，並提供所有在職及新

進員工簽署《個人資料使用同意書》，其中涵蓋公司對於員工個資的使用範圍、權益及保護措施。員工可依《個資法》行使查閱、更正、刪除等權利，公司亦將依法處理相關請求。在實務運作方面，公司採取以下措施：

- A.徵詢員工個資使用同意：新進員工入職前須填寫並簽署《個人資料使用同意書》，確認個資使用範圍與權益。
- B.教育訓練：新進員工入職新人訓包含個資保護培訓；於每年度不定期提供在職員工相關教育訓練，以提升員工的隱私保護意識。
- C.個資蒐集原則：公司僅蒐集必要個資，且每次額外蒐集個資時，均會再次取得員工同意。
- D.專責單位管理：設有專責單位負責員工個資保護，並設立資安長與法遵委員會，確保個資管理的適法合規。
- E.個資刪除機制：如員工提出個資刪除請求，除法律規定需保留的資料外，公司將依員工需求進行刪除。
- F.內部監督與稽核：公司將個資保護納入內部控制與風險管理系統，定期進行風險評估、內部合規稽核，並不定期進行供應商合規審查，確保隱私管理符合相關法規與內部政策。

透過上述政策與管理機制，公司提供安全與透明的個資管理環境，確保員工個人隱私受到保障，同時維持公司運營的合規性與高效性。

#### (6)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 A.公司推動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自 108 年起轉版並通過 SGS 驗證公司認證，取得 ISO45001(效期為 111 年 11 月 24 日至 114 年 11 月 24 日)及 CNS45001 證書。
- B.每週召開全球 EHS 與 ESG 行動工作會議，分享各廠區環境、健康與安全(EHS)及永續發展(ESG)方面的執行成果與經驗。透過跨區交流與最佳實踐的推動，持續強化作業環境的健康與安全，打造健康安全作業環境，深化企業的永續發展。
- C.定期召開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並與勞工代表研討公司安全衛生政策，承諾並追求零傷害、零職業病、零事故目標，創造全體員工最佳工作環境。
- D.依據「事業單位無災害工時紀錄實施要點」，虎躍廠參加無災害工時紀錄競賽，至 113 年底已達 14,365,573 小時無災害工時紀錄；頂埔廠無災害工時紀錄為 3,162,914 小時。
- E.工業安全：建立土城總部安全防災中心，匯流各廠區即時安全訊息，另針對颱風/傳染病等天災建立應變組織及防疫小組，提供即時安全衛生相關資訊，並針對應變小組成員進行教育訓練，強化集團安全防災體系。

- F.安控及消防系統管理：納管廠區安防設備，建置工業安全雲等模組，確保各廠安全軟硬體、管理機制到位。針對廠區電盤等電氣設備執行紅外線熱顯像儀檢測，成立紅外線熱影像推動小組培訓，台灣共 30 個廠區定期完成檢測報告，發現問題點並改善完成，有效降低廠區火災隱患及風險。
- G.職業衛生：依照年度安全衛生管理計畫清查各單位物理及化學危害特性，完成含採樣策略之作業環境監測計劃書，作業環境皆優於法令要求。參照法令指引完成四大計畫(職場不法侵害、人因性危害、母性健康保護、異常工作負荷)，保護員工防止職業病發生及不法侵害情事等。
- H.教育訓練與活動：113 年辦理台灣廠區配合集團 ESG 主題，於 9 月鴻海安全月正式啟動，在這個月以「安全」為主題，推出一系列活動，包括滅火器與水龍帶操作演練、地震車體驗、健康體適能課程，以及食安知識互動等；另也特別安排避難逃生和設備安全的專題講座，全面提升員工的安全意識，打造最佳的工作環境。累計 14,203 人次參與。113 年安全健康月主軸活動從土城廠區開始，推廣至桃園、新竹等廠區，打造集團安全、健康文化。
- I.榮獲勞動部「2024 國家職業安全衛生獎—企業標竿獎」，積極推動安全衛生風險評估，成立各職能單位及制定嚴謹的審查標準，並掌握全球廠區的最新動態，確保每位員工都能在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中安心工作！

#### (7)員工溝通管道

公司積極與員工建立溝通橋梁，透過多元管道進行雙向溝通聆聽員工心聲，以確保即時回應，達到勞資和諧。相關溝通管道如下：

- A.公司內部網站/APP：發布公司重大事件及近期宣傳內容，協助員工快速獲取公司相關資訊。
- B.勞資會議：每季召開勞資會議，協調勞資關係、促進勞資合作、並防範各類勞工問題於未然。
- C.員工意見反應及申訴：依不同事由，於公司內部網站及 APP 提供相對應的問題反應管道，讓員工對工作、環境等相關的問題及建議得到即時回應，專人定期檢視以確保回饋管道順暢。民國 113 年鴻海集團相信 App-台幹意見反映頻道、相信員工入口網及郵件等管道所收受員工意見反映或申訴共計 376 件，以上意見反映皆經權責單位處理，結案率 99%。
- D.座談會及滿意度調查：不定期舉辦員工座談會及各種類型的滿意度調查，包括但不限於福利措施需求、人資類、餐飲類，或員工對於公司大型活動的舉行方式偏好等。於措施或活動推動前和推動後，針對員工所提之意見進行規劃及執行改善方案。
- E.員工永續敬業度調查：公司於 112 年委託國際級的外部專業管理顧問公司進行「員工永續敬業度」抽樣調查，依調查結果推動優化措施和行動方案，定

期應用 PDCA 循環持續檢討與改善。「員工永續敬業度」調查規劃每 2 年舉行一次，下次執行時間為民國 114 年。民國 112 年調查發現，整體永續敬業度為 82%、團隊合作為 81%，其中在組織效率面向有較高的認同度，員工在實現潛能以及參與發聲的面向，更是高於全球高科技產業的標準，詳情請參閱公司官網「打造未來 50 年永續成長基礎鴻海首度啟動大規模永續敬業度調查」專篇說明。

2.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1)已處分之勞資糾紛

公司名稱	處分日期	處分字號	違反法令	違反法規內容	處分內容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13/07/03	新北府勞檢字第 1134650585 號	勞動基準法 22 條第 2 項	工資未全額直接給付勞工	罰鍰新台幣 48,000 元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13/07/03	府勞資字第 1130141857 號	勞動基準法第 24 條	未依規定給付延長工時工資	罰鍰新台幣 20,000 元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13/08/01	府勞資字第 1130165138 號	性別平等工作法第 21 條第 1 項	受僱者依前七條之規定為請求時，雇主不得拒絕。	罰鍰新台幣 20,000 元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13/10/17	新北府勞業字第 1130913182 號	性別平等工作法第 21 條第 1 項	拒絕受僱者為育嬰留職停薪申請或復職之請求	罰鍰新台幣 20,000 元
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本公司業已繳納罰鍰，且對各部門教育訓練及加強宣導，全額給付勞工延長工時之工資、加強員工溝通，並完善溝通管道與溝通機制，保障員工權益，營造性別平等工作環境，及依相關法規與公司流程妥善辦理。				

(2)前員工獎勵金給付爭議

前員工戴正吳（戴員）於民國 113 年 5 月因獎勵金給付爭議，向新北地方法院提起訴訟。嗣於 114 年 1 月，雙方合意終止訴訟程序；惟戴員於同年 4 月底聲請續行訴訟，經歷調解程序未獲成立，遂於同年 8 月正式續行訴訟。現本案由新北地方法院審理中，惟訴訟結果不論勝敗，均不對本公司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未來亦將加強與員工間之溝通，檢討獎酬制度與僱傭條件，以預防類似勞資爭議再次發生。

(六)資通安全管理

1.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 資訊安全管理規範：

從組織控制、人員控制、實體控制、技術控制等面向制定並落實相關制度，透過績效指標、風險評估、資安查核結果，定期檢視與優化資安措施推動教育訓練與宣導等改善作為，確保本公司重要機密資訊不外洩。

(2) 定期會議：

A. 資安月會：定期於每月召開資安月會，依規劃、執行、查核與行動(Plan-Do-Check-Act, PDCA)的管理循環機制，對資通安全工作進行審議，並協助宣導集團資安政策，以將政策有效的落實至日常運維與管理。

B. 資安維運工作小組會議：定期於每月召集事業群資安主管及資安人員召開資安維運工作小組會議，對集團近期資安工作事項通報及資安規定進行宣導，以確保組織的資通安全得到有效管理和保障，並通過會議的形式促進事業群間的溝通與合作，提高整體組織的安全防護能力。

C. 資安聯防會議：定期於每月召集由關聯企業組成的區域聯防組織開展資安聯防會議，討論安全形勢、制定工作計畫並協調解決問題。

(3) 資安風險管理：

依循公司的風險管理政策，將資安風險納入整體策略、營運、人力資源、法律與合規、財務及新興風險等六大構面進行協同評估，再透過組織治理層級的策略管理與技術層級的風險防護措施，建立符合法律規範、客戶需求、企業經營的機密資訊保護制度，達到風險控管之目的。

(4) 資安人才培訓與意識提升：

本公司規劃系統化的資安培訓機制，透過分層級、針對性與多元化的學習方式，提升員工資安意識，降低人為資安風險。

A. 每年定期舉辦教育訓練與宣導，內容涵蓋資通安全基礎、先進資安技術、社交工程攻擊防範等，確保不同層級人員具備相應的資安知識與操作技能。本年度開展對管理人員、IT 及一般人員、外來人員資訊安全教育訓練共計 1,515 場。

B. 透過社交工程演練、勒索軟體事件回應演練、資安知識競賽等方式，強化實戰模擬機制，提升員工應對資安威脅的能力。

(5) 資通安全管理框架：

本公司以 ISO/IEC27001 作為資通安全管理框架，結合 NIST Cybersecurity Framework(CSF)及 Cyber Defense Matrix(CDM)建構資安防禦架構，並導入適切的技術資源強化資安韌性。為落實集團「合法、合規」的原則，從中央到各事業群已取得 ISO/IEC 27001 國際資安管理系統認證(有效期限：114 年 7 月 7 日至 117 年 7 月 6 日)，涵蓋東北亞、東南亞、大陸、美州、歐洲及印度等廠區

並持續通過複驗。

(6)具體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聚焦集團數位轉型及資安聯防策略，本公司採取多層資安防禦架構，導入AI 賦能及自動化資安防護管理方案，強化威脅偵測與事件應變能力以提升整體資安敏捷性。在集團內推動區域聯防，以因地制宜及守望相助的原則，實現「分享、合作、共榮」的資安生態。透過建立年度資通安全目標及策略，包含零信任架構、個人資料保護、網路隔離、雲端計算安全、自動化偵測技術等，以維護本公司重要資產的機密性、完整性、可用性。具體執行內容如下所述：

A.控制措施：

- (A)導入資安曝險管理系統，全天候持續掌握集團在網路的數位資產與漏洞，縮小被攻擊面的範圍，曝險等級優於業界平均水準。
- (B)導入自動化威脅情資蒐集系統，透過 AI 驅動分析與威脅情報共享機制，即時監測全球資安威脅趨勢，建立早期預警機制，阻斷風險威脅於攻擊鏈前期階段。
- (C)導入安全軟體開發生命週期(SSDLC)，落實安全左移原則，透過系統與應用程式的弱點掃描測試及開源軟體管理機制，持續強化開發與營運環境的安全性，確保潛在風險能夠及早發現與修復。
- (D)導入次世代遠端安全存取機制，確保遠端工作環境中的資料安全。
- (E)部署網站應用程式防火牆(WAF)，並建立集團單點登入平台(SSO)，實施多因素身份驗證(MFA)。
- (F)部署入侵防禦系統、次世代防火牆、DNS 防禦、DDoS 防禦等實時監控並攔截各類攻擊，有效保障內部資源、網站及網路基礎設施的安全。
- (G)依據機密分級對資料進行標籤化管理，並採用加密技術與存取控管，透過平台稽核軌跡可有效追蹤。
- (H)部署郵件防毒、防垃圾郵件機制，並根據最新的惡意郵件攻擊手法動態調整防禦策略。
- (I)為強化端點與網路層面的威脅偵測與應變能力，端點採用分層管理架構，部署多類型的次世代防毒(NGAV)、端點偵測與回應(EDR)、託管式偵測與回應(MDR)，同時，在網路層面部署網路偵測與回應(NDR)，透過 AI 驅動的威脅分析與自動化應變機制，即時監控異常行為。
- (J)導入資安意識平台，定期執行社交工程演練並提供多元化情境的訓練課程，持續提升員工在識別與防範資安威脅的能力。
- (K)定期執行滲透測試，透過模擬真實攻擊情境，評估網路及系統的安全性，

識別潛在漏洞並即時補強。

(L)執行關鍵業務的營運持續演練，針對風險、關鍵資產、新興威脅等進行綜合規劃，確保在面臨突發事件時，能迅速有效地保護系統安全並恢復業務運營。

B.資安事件通報與處理層面：

已有建置資安事件通報與處理相關標準指引與措施，包含事件分級判定及通報、事件處理、勒索軟體（Ransomware）事件回應、及資訊科技漏洞查處管理等程序文件。

已建置集中式雲端監控中心，將系統日誌統一整合至安全資訊和事件管理(SIEM)平台，透過智能監控與關聯分析，強化事前威脅預警並阻止攻擊。

已建立鴻海資安情資分享聯盟，整合集團內外部情資交流共享，有效提升預警效率並縮短反應時間。資安研究所亦積極研究人工智慧與網路威脅情資在攻擊生命週期的應用，以即時納入防禦機制，協助聯防成員進一步降低資安風險，共同打造智慧資安聯防網。

2.列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其他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應記載事項

(一)自有資產

1.列明取得成本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台幣三億元以上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名稱、數量、取得日期、取得成本、重估增值及未折減餘額，並揭露其使用及保險情形、設定擔保及權利受限制之其他情事：

114年6月30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名稱	單位	數量	取得年	得月	原始成本	重估增值	未折減餘額	利用狀況			保險情形	設定擔保及權利受限制之其他情事
								本公司使用部門	出租	閒置		
電腦設備-AI算力中心 FoxBrain 建置	套	1	114/01/09		378,240	-	338,840	全球算力中心	無	無	有投財產保險	無
土地-新北市土城區土城工業區民生街4號	塊	1	94/02/01		887,100	-	887,100	民生廠房	FII/FIH	無	有投財產保險	無
土地-土地西湖段4小段 329329-1	塊	1	96/06/28		426,820	-	426,820	台北管理部	無	無	有投財產保險	無

2.列明閒置不動產及以投資為目的持有期間達五年以上之不動產名稱、面積、座落地點、取得日期、取得成本、重估增值、未折減餘額、公告現值或房屋評定價值、公允價值及預計未來處分或開發計畫：無。

## (二)使用權資產

列明金額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台幣三億元以上之使用權資產租賃標的名稱、數量、租賃期間、出租人名稱、原始帳面金額、未折減餘額，並揭露其保險情形及租約之重要約定事項：

租賃標的名稱	單位	數量	租賃期間	出租人	原始帳面金額	未折減餘額	保險情形	租約之其他重要約定事項
寶高 A 棟 24 個單元辦公室租賃	組	1	111/5/20-121/5/19	新北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461,278	315,207	投保火險與公共意外險	無

##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 1.各生產工廠之使用狀況

項目 工廠	建物面積 (平方公尺)	員工人數(人)	生產商品種類	目前使用狀況
虎躍廠	39,015	644	元件及其他	良好
民生廠	21,945	1,170	雲端網路	良好
頂埔廠	9,889	364	雲端網路	良好
南崁廠	16,202	510	消費性電子	良好
台中廠	1,452	46	元件及其他	良好
寶高廠	12,796	93	元件及其他	良好
中工廠	1,668	46	元件及其他	良好

### 2.最近兩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單位:個；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生產量值品 主要產品	112 年度				113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能 利用率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能 利用率	產值
設備	2,275,127	2,056,488	90.39%	3,403,370,144	5,146,401	4,651,831	90.39%	3,228,558,908

### 三、轉投資事業

####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114年6月30日；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	投資成本	帳面價值	投資股份		股權淨值	市價 (註)	會計處理 方法	最近年度(113)投資報酬		持有公司股份 數額
				股數	股權 比例(%)				投資損益	分配股利	
AMBIT INTERNATIONAL LTD.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務	2,393,965	70,162,653	74,572,281	100	70,162,653	無	採用權益 法之投資	10,879,906	-	74,572,281
BURRAGE CAPITAL HEALTHCARE OFFSHARE FUND II LTD.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務	441,300	707,171	15,000,000	100	707,171	無	採用權益 法之投資	62,918	-	15,000,000
ECMMS PRECISION SINGAPORE PTE. LTD.	從事電腦及數據處理設備之製 造及買賣	24,137,800	27,481,016	704,257,928	100	27,482,411	無	採用權益 法之投資	1,020,743	-	704,257,928
FENIX INDUSTRIA DE ELETRONICOS LTDA.	從事電腦 WIFI 卡及 WIFI 模組 之生產	539,450	1,249,509	53,333,780	99	1,249,509	無	採用權益 法之投資	117,939	-	53,618,600
FOXCONN EV SINGAPORE HOLDINGS PTE. LTD.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務	13,434,415	12,943,853	412,625,934	100	12,943,853	無	採用權益 法之投資	(122,784)	-	412,625,934
FOXCONN HOLDINGS B.V.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務	6,486,934	12,925,425	108,355,209	100	12,925,424	無	採用權益 法之投資	1,594,334	-	108,355,209
FOXCONN INFINITE PTE. LTD.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務	48,664,097	64,375,329	1,590,702,102	100	64,413,050	無	採用權益 法之投資	1,104,794	-	1,590,702,102
FOXCONN MOEBG INDUSTRIA DE ELETRONICOS LTDA.	FTV/DVR/BLUETOOTH MODULE /SET-TOP BOX 及 光纖網路終端機(OPTICAL NETWORK TERMINAL)等產 品	348,977	225,820	28,661,789	5	225,820	無	採用權益 法之投資	150,366	-	608,664,655
FOXCONN SA B.V.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務	2,105,016	293,738	69,792,817	100	280,388	無	採用權益 法之投資	(1,215)	-	69,792,817
FOXCONN SINGAPORE PTE LTD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務	188,978,302	188,182,161	8,114,711,236	100	188,278,347	無	採用權益 法之投資	4,584,958	-	8,114,711,236
FOXCONN(FAR EAST) LIMITED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務	183,643,578	1,557,255,695	6,537,329,969	100	1,558,401,155	無	採用權益 法之投資	130,782,417	-	6,537,329,969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	投資成本	帳面價值	投資股份		股權淨值	市價 (註)	會計處理 方法	最近年度(113)投資報酬		持有公司股份 數額
				股數	股權 比例(%)				投資損益	分配股利	
HORIZON PLUS COMPANY LIMITED	電動車生產製造及售後服務販售等業務	2,739,393	2,699,170	427,842,346	60	2,699,170	無	採用權益 法之投資	(78,489)	-	713,070,577
MARGINI HOLDINGS LIMITED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務	2,814,895	11,953,678	75,980,200	100	11,953,678	無	採用權益 法之投資	127,781	-	75,980,200
SHARP CORPORATION	從事數位情報家電、通信系統、 電子設備及顯示設備及有關零件 之製造及買賣	60,029,705	47,805,260	221,555,069	34	39,104,752	31,608,101	採用權益 法之投資	(10,477,661)	-	610,797,343
三創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電腦事務性機器設備、電器之 零售及資訊軟體服務	1,836,463	1,088,167	183,646,250	75	1,088,167	無	採用權益 法之投資	58,967	-	245,510,000
中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模具製造、研發及買賣、數位 鏡頭組裝及鏡片鍍膜	863,727	377,637	19,007,714	18	377,637	876,256	採用權益 法之投資	(37,370)	-	107,116,087
台灣智慧光網股份有限 公司	FTTH 寬頻用戶迴路出租及 FTTH 寬頻上網服務、都會型 及電信型乙太專線出租服務	713,935	498,633	37,689,085	21	423,980	無	採用權益 法之投資	21,646	-	183,114,197
安泰電業股份有限公司	汽工電線、電器、電子零件製 造	972,500	93,989	60,260,000	100	20,535	無	採用權益 法之投資	(1,107)	-	60,260,000
利億國際投資股份有限 公司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務	7,772,411	7,216,760	783,700,000	100	7,210,741	無	採用權益 法之投資	51,834	-	783,700,000
京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電子零組件之銷售及半導體設 備系統整合測試	915,164	2,098,816	14,557,088	13	1,879,462	4,330,734	採用權益 法之投資	366,643	210,782	108,512,475
國創半導體股份有限公 司	各類型應用積體電路之設計、 測試及銷售	1,530,000	1,774,206	1,530,000,000	45	1,537,263	無	採用權益 法之投資	74,544	-	3,400,000,000
康聯生醫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提供各種健康檢測軟體、機器 設備顧問服務及醫療照護保健 諮詢顧問服務	276,170	518,668	24,637,025	54	473,345	624,549	採用權益 法之投資	10,497	17,251	45,350,133
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係從事租賃業	7,354,557	6,082,596	661,890,000	100	6,082,596	無	採用權益 法之投資	(51,788)	-	661,890,000
普立爾科技(香港)有限公 司	照相機及相關零配件之買賣	22,311	124,733	1,409,100	2	136,643	無	採用權益 法之投資	1,064	-	86,192,389
雲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雲端機房營運、系統整合服務、 雲端應用服務及資訊業務	1,020,000	1,246,749	102,000,000	100	1,246,749	無	採用權益 法之投資	81,172	-	102,000,000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電子訊號線纜製造及銷售	2,603,037	4,007,929	137,396,295	27	3,466,475	5,509,591	採用權益 法之投資	275,949	151,136	518,346,282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	投資成本	帳面價值	投資股份		股權淨值	市價 (註)	會計處理 方法	最近年度(113)投資報酬		持有公司股份 數額
				股數	股權 比例(%)				投資損益	分配股利	
賜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機械設備、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及買賣	925,762	25,702	51,128,316	100	25,702	無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814)	-	51,128,316
震旦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銷售手機、配件及門號上線等業務	273,444	160,880	12,777,765	30	22,456	無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9,001)	-	43,300,000
樺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IPC 主機板、主機卡、電腦系統開發及銷售	1,451,249	6,917,705	36,753,512	26	6,493,730	10,585,01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653,041	448,393	137,539,720
鴻元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務	2,249,500	4,316,621	539,251,192	100	4,319,974	無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640,856)	-	539,251,192
鴻揚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開發、設計、製造及銷售下列產品： 1、Si 產品之製造及代工 2、SIC 功率元件 3、MEMS (微機電) 產品以及 Sensor 產品及其對應之 ASIC 類比電路製造	5,935,000	1,988,221	593,500,000	100	1,988,221	無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279,614)	-	593,500,000
鴻揚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務	7,399,903	28,587,118	1,589,101,113	98	28,587,135	無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479,531	-	1,622,290,210
鴻棋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務	1,500,500	5,513,510	485,636,467	100	5,514,646	無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83,211	-	485,636,467
鴻華先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電動車整車、平台及三電、自動駕駛、車聯網等次系統產品。以及整車設計、開發、測試驗證等技術服務	8,495,290	7,337,940	805,429,000	47	7,337,940	33,828,01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957,059)	-	1,741,314,000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電腦終端機、電腦顯示器、電子計算機、週邊設備、電源供應器及有關零組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2,334,606	27,282,515	399,685,376	28	26,966,281	25,380,02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05,658	559,560	1,414,485,192
寶鑫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務	6,497,500	27,999,799	1,927,801,770	100	27,999,616	無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881,941	-	1,927,801,770

註：係屬有限公司並未發行股份。

## (二)綜合持股比例

114年6月30日；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Foxconn (Far East) Limited	6,537,330	100.00%	-	-	6,537,330	100.00%
Sharp Corporation	144,900	22.32%	76,655	11.80%	221,555	34.12%
Ecmms Precision Singapore Pte. Ltd.	704,258	100.00%	-	-	615,761	100.00%
鴻揚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589,101	97.95%	33,189	2.05%	1,622,290	100.00%
寶鑫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927,802	100.00%	-	-	1,927,802	100.00%
Margini Holdings Limited	75,980	100.00%	-	-	75,980	100.00%
Ambit International Ltd.	74,572	100.00%	-	-	74,572	100.00%
Foxconn Holdings B.V. - Netherlands	108,355	100.00%	-	-	108,355	100.00%
Fenix Industria De Eletronicos Ltda.	53,334	99.47%	280	0.53%	53,614	100.00%
Foxconn Moebg Industria De Eletronicos Ltda	28,662	4.71%	580,003	95.29%	608,665	100.00%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39,726	9.88%	259,960	18.38%	399,686	28.26%
Foxconn Holding Limited	1,590,702	100.00%	-	-	1,590,702	100.00%
鴻元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39,251	100.00%	-	-	539,251	100.00%
鴻棋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85,636	100.00%	-	-	485,636	100.00%
Foxconn Singapore PteLtd	4,884,701	100.00%	-	-	4,884,701	100.00%
Foxconn SA B.V.	69,793	100.00%	-	-	69,793	100.00%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7,776	20.79%	29,620	5.71%	137,396	26.51%
利億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83,700	100.00%	-	-	783,700	100.00%
三創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183,646	74.80%	-	-	183,646	74.80%
普立爾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1,409	1.63%	84,748	98.32%	86,157	99.95%
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91,811	89.41%	70,079	10.59%	661,890	100.00%
樺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4	0.37%	36,250	26.45%	36,754	26.82%
鴻華先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94,400	45.62%	11,029	0.63%	805,429	46.25%
鴻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1,139	39.78%	32,000	60.22%	53,139	100.00%
鴻揚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593,500	100.00%	-	-	593,500	100.00%
Foxconn Ev Singapore Holdings Pte. Ltd.	412,626	100.00%	-	-	412,626	100.00%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

(三)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影響：無此情事。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分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無此情事。

#### 四、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他方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買賣契約	Apple Computer, Inc.	88/12/07 至合約一方依合約規定終止合約為止。	產品之買賣	保留變動交期及訂單權利
買賣契約	Cisco Systems Inc.	108/1/1 起1年，如期滿前雙方無終止之意思表示，契約以1年期持續延長。	產品之買賣	保留變動交期及訂單權利
買賣契約	Dell Products L.P.	88/12/01 至 89/11/30，如期滿前雙方無終止之意思表示，契約以1年期持續延長。	產品之買賣	保留變動交期及訂單權利
買賣契約	Hewlett-Packard Company	92/05/07 - 97/05/06，如期滿前雙方無終止之意思表示，契約以2年期持續延長。	產品之買賣	保留變動交期及訂單權利
買賣契約	International Business Machines Corporation	97/07/07 至合約一方依合約規定終止合約為止。	產品之買賣	保留變動交期及訂單權利
買賣契約	Lenovo (Singapore) Pte. Ltd.	92/11/04 起至一方按合約規定終止合約。	產品之買賣	保留變動交期及訂單權利
買賣契約	Microsoft Corporation	98/10/27 起5年有效，契約得因 Microsoft 提前 120 天通知延續 1 年；106 年修訂為契約持續有效至一方依約終止為止。	產品之買賣	保留變動交期及訂單權利
專利授權契約	MPEG LA	98/12/28 至專利期限屆滿日止。	技術授權	非專屬授權、不可轉讓授權
專利授權契約	Qualcomm Incorporated	94/10/18 起有效至一方或雙方依照合約規定終止合約為止。	技術授權	非專屬授權、不可轉讓授權
買賣契約	Sony Corporation	109/01/26 起有效1年，每年得自動延長1年。	產品之買賣	保留變動交期及訂單權利

###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

本公司前各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及私募有價證券計畫完成日距本案申報日未逾三年者，計有 111 年度第二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111 年度第三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112 年度第一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112 年度第二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112 年度第三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112 年度第四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113 年度第一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113 年度第二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113 年度海外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113 年度第三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114 年度第一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114 年度第二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及 114 年度第三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茲就其執行情形及原預計效益說明如下：

#### (一)111 年度第二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 1.計畫內容

(1)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111 年 8 月 9 日證櫃債字第 11100085821 號。

(2)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10,600,000 仟元。

(3)資金來源：發行 111 年度第二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新台幣 10,600,000 仟元。

##### 2.預計資金運用計畫、運用進度及產生之效益

##### (1)預計資金運用計畫及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計畫
			111 年第三季
償還短期負債	111 年第三季	10,600,000	10,600,000
合計		10,600,000	10,600,000

##### (2)預計產生之效益

本公司本次發行普通公司債用以償還流通在外之短期負債可改善財務結構，提高流動比率。發行固定利率債券可鎖定中長期資金成本，降低短期的利率風險。

##### 3.計畫實際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111 年第三季	進度超前或落後之原因及改進計畫
	支用金額	執行進度(%)		
償還短期負債	支用金額	預定	10,600,000	本次償還短期負債計畫，已依預計進度於 111 年第三季支用完畢，資金運用進度達 100%，實際執行情形良好。
		實際	10,600,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合計	支用金額	預定	10,600,000	
		實際	10,600,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 4.產生效益之評估

本公司本次募集發行 111 年度第二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10,600,000 仟元，所募集之資金已於 111 年第三季 100%執行完畢，其達成效益情形說明如下：

單位：%

項目\年度		111 年 6 月 30 日 (籌資前)	111 年 9 月 30 日 (籌資後)
財務結構	負債比率	54.67	59.08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5,431.96	37,028.44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86.09	89.07
	速動比率	80.70	83.59

資料來源：本公司 111 年第二季及第三季個體自結財務報表

本公司於 111 年 8 月 18 日募足資金後，即償還短期負債，募資後負債比率由 54.67% 上升至 59.08%，主係因應下半年消費暨智能產品出貨而增加進貨採購，致應付款項上升所致，而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由 35,431.96% 上升至 37,028.44%，顯見長期資金支應資本支出效益已有效提升。在償債能力方面，流動比率由 86.09% 提升至 89.07%、速動比率由 80.70% 提升至 83.59%，故短期償債能力應有改善。整體而言，本公司本次發行普通公司債用以償還短期負債，雖負債比率略微增加，然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以及償債能力有明顯改善，故對其強化財務結構之效益，應已合理顯現。

#### (二)111 年度第三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 1.計畫內容

- (1)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111 年 10 月 12 日證櫃債字第 11100111191 號。
- (2)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8,500,000 仟元。
- (3)資金來源：發行 111 年度第三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新台幣 8,500,000 仟元。

##### 2.預計資金運用計畫、運用進度及產生之效益

##### (1)預計資金運用計畫及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計畫
			111 年第四季
償還短期負債	111 年第四季	8,500,000	8,500,000
合計		8,500,000	8,500,000

##### (2)預計產生之效益

本公司本次發行普通公司債用以償還流通在外之短期負債可改善財務結構，提高流動比率。發行固定利率債券可鎖定中長期資金成本，降低短期的利率風險。

##### 3.計畫實際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111 年第四季	進度超前或落後之原因及改進計畫
	支用金額	預定		
償還短期負債			8,500,000	本次償還短期負債計畫，已依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111 年第四季	進度超前或落後之原因及改進計畫
	執行進度(%)	實際	8,500,000	預計進度於 111 年第四季支用完畢，資金運用進度達 100%，實際執行情形良好。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合計	支用金額	預定	8,500,000	
		實際	8,500,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 4.產生效益之評估

本公司本次募集發行 111 年度第三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8,500,000 仟元，所募集之資金已於 111 年第四季 100% 執行完畢，其達成效益情形說明如下：

單位：%

項目\年度		111 年 9 月 30 日 (籌資前)	111 年 12 月 31 日 (籌資後)
財務結構	負債比率	59.08	59.2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7,028.44	36,706.21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89.07	90.53
	速動比率	83.59	83.20

資料來源：本公司 111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及 111 年第三季個體自結財務報表

本公司於 111 年 10 月 21 日募足資金後，即償還短期負債，募資後負債比率由 59.08% 略上升至 59.23%，主係因應營運規模成長所需，使負債增加幅度較資產增加幅度高所致；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由 37,028.44% 下降至 36,706.21%，主係因營運規模成長所需，而增加資本支出所致。在償債能力方面，流動比率由 89.07% 上升至 90.53%、速動比率則由 83.59% 略下降至 83.20%，對本公司財務業務運作並無不利影響，故短期償債能力應有所改善。整體而言，本公司本次發行普通公司債用以償還短期負債，雖財務結構及速動比率未有明顯改善，然流動比率已有明顯改善，及調節對銀行借款之依存度，故對其強化財務結構之效益，應已合理顯現。

#### (三)112 年度第一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 1.計畫內容

- (1)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112 年 4 月 11 日證櫃債字第 11200027141 號。
- (2)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21,300,000 仟元。
- (3)資金來源：發行 112 年度第一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新台幣 21,300,000 仟元。

##### 2.預計資金運用計畫、運用進度及產生之效益

##### (1)預計資金運用計畫及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計畫
			112 年第二季
償還短期負債	112 年第二季	21,300,000	21,300,000
合計		21,300,000	21,300,000

## (2)預計產生之效益

本公司本次發行普通公司債用以償還流通在外之短期負債可改善財務結構，提高流動比率。發行固定利率債券可鎖定中長期資金成本，降低短期的利率風險。

## 3.計畫實際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112年第二季	進度超前或落後之原因及改進計畫
	支用金額	預定		
償還短期負債	支用金額	預定	21,300,000	本次償還短期負債計畫，已依預計進度於112年第二季支用完畢，資金運用進度達100%，實際執行情形良好。
		實際	21,300,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合計	支用金額	預定	21,300,000	
		實際	21,300,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 4.產生效益之評估

本公司本次募集發行112年度第一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21,300,000仟元，所募集之資金已於112年第二季100%執行完畢，其達成效益情形說明如下：

單位：%

項目\年度		112年3月31日 (籌資前)	112年6月30日 (籌資後)
財務結構	負債比率	54.17	51.08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5,856.90	34,342.07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82.98	81.38
	速動比率	74.46	71.55

資料來源：本公司112年第一季及第二季個體自結財務報表

本公司於112年4月20日募足資金後，即償還短期負債，募資後負債比率由54.17%下降至51.08%，有效改善負債比率；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則由35,856.90%下降至34,342.07%，主係本公司於112年5月31日股東常會通過盈餘分派案，擬發放現金股利73,473,850仟元，故權益總額下降所致。在償債能力方面，流動比率由82.98%下降至81.38%、速動比率由74.46%下降至71.55%，主係受烏俄戰爭、通貨膨脹及持續升息等大環境影響、終端客戶庫存調整及疫情後終端產品需求趨緩之情況下，致本公司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均呈下降趨勢，流動資產下降幅度較流動負債高所致，使本公司籌資後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短期未獲得直接改善，惟可降低本公司短期利率風險。整體而言，本公司本次發行普通公司債用以償還短期負債，雖償債能力受大環境影響未能有明顯改善，惟已有效降低負債比率及調節對銀行借款之依存度，故本公司本次發行普通公司債用以償還短期負債，對其強化財務結構之效益，應有正面助益。

## (四)112年度第二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 1.計畫內容

(1)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112年6月26日證櫃債字第11200060761號。

(2) 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12,350,000 仟元。

(3) 資金來源：發行 112 年度第二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新台幣 12,350,000 仟元。

## 2. 預計資金運用計畫、運用進度及產生之效益

### (1) 預計資金運用計畫及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計畫
			112 年第三季
償還短期負債	112 年第三季	12,350,000	12,350,000
合計		12,350,000	12,350,000

### (2) 預計產生之效益

本公司本次發行普通公司債用以償還流通在外之短期負債可改善財務結構，提高流動比率。發行固定利率債券可鎖定中長期資金成本，降低短期的利率風險。

## 3. 計畫實際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112 年第三季	進度超前或落後之原因及改進計畫
	支用金額	執行進度(%)		
償還短期負債	支用金額	預定	21,300,000	本次償還短期負債計畫，已依預計進度於 112 年第三季支用完畢，資金運用進度達 100%，實際執行情形良好。
		實際	21,300,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合計	支用金額	預定	21,300,000	
		實際	21,300,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 4. 產生效益之評估

本公司本次募集發行 112 年度第二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21,300,000 仟元，所募集之資金已於 112 年第三季 100% 執行完畢，其達成效益情形說明如下：

單位：%

項目\年度		112 年 6 月 30 日 (籌資前)	112 年 9 月 30 日 (籌資後)
財務結構	負債比率	51.08	52.57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4,342.07	36,356.62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81.38	83.15
	速動比率	71.55	76.65

資料來源：本公司 112 年第二季及第三季個體自結財務報表

本公司於 112 年 7 月 5 日募足資金後，即償還短期負債，募資後負債比率由 51.08% 上升至 52.57%，主係因應下半年消費暨智能產品出貨而增加進貨採購，致應付款項上升所致；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則由 34,342.07% 上升至 36,356.62%，顯見長期資金支應資本支出已顯現效益。在償債能力方面，流動比率由 81.38% 上升至 83.15%，速動比率由 71.55% 上升至 76.65%，均較籌資前上升。整體而言，本公司本次發行普通公司債用以償還短期負債，雖負債比率未有明顯改

善，然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及償債能力已明顯改善，故本公司本次發行普通公司債用以償還短期負債，對其強化財務結構之效益，應有正面助益。

#### (五)112 年度第三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 1.計畫內容

- (1)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112 年 9 月 5 日證櫃債字第 11200096361 號。
- (2)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15,200,000 仟元。
- (3)資金來源：發行 112 年度第三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新台幣 15,200,000 仟元。

##### 2.預計資金運用計畫、運用進度及產生之效益

##### (1)預計資金運用計畫及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計畫
			112 年第三季
償還短期負債	112 年第三季	15,200,000	15,200,000
合計		15,200,000	15,200,000

##### (2)預計產生之效益

本公司本次發行普通公司債用以償還流通在外之短期負債可改善財務結構，提高流動比率。發行固定利率債券可鎖定中長期資金成本，降低短期的利率風險。

##### 3.計畫實際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112 年第三季	進度超前或落後之原因及改進計畫
	支用金額	預定		
償還短期負債	支用金額	預定	15,200,000	本次償還短期負債計畫，已依預計進度於 112 年第三季支用完畢，資金運用進度達 100%，實際執行情形良好。
		實際	15,200,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合計	支用金額	預定	15,200,000	
		實際	15,200,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 4.產生效益之評估

本公司本次募集發行 112 年度第三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15,200,000 仟元，所募集之資金已於 112 年第三季 100%執行完畢，其達成效益情形說明如下：

單位：%

項目\年度		112 年 6 月 30 日 (籌資前)	112 年 9 月 30 日 (籌資後)
財務結構	負債比率	51.08	52.57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4,342.07	36,356.62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81.38	83.15
	速動比率	71.55	76.65

資料來源：本公司 112 年第二季及第三季個體自結財務報表

本公司於112年9月14日募足資金後，即償還短期負債，募資後負債比率由51.08%上升至52.57%，主係因應消費暨智能新產品備料增加進貨採購，致應付款項上升所致；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則由34,342.07%上升至36,356.62%，顯見長期資金支應資本支出已顯現效益。在償債能力方面，流動比率由81.38%上升至83.15%，速動比率由71.55%上升至76.65%，均較籌資前上升。整體而言，本公司本次發行普通公司債用以償還短期負債，雖負債比率未有明顯改善，然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及償債能力已明顯改善，故本公司本次發行普通公司債用以償還短期負債，對其強化財務結構之效益，應有正面助益。

#### (六)112年度第四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 1.計畫內容

- (1)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112年11月13日證櫃債字第11200109771號。
- (2)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2,300,000仟元。
- (3)資金來源：發行112年度第四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新台幣2,300,000仟元。

##### 2.預計資金運用計畫、運用進度及產生之效益

###### (1)預計資金運用計畫及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計畫
			112年第四季
償還短期負債	112年第四季	2,300,000	2,300,000
合計		2,300,000	2,300,000

###### (2)預計產生之效益

本公司本次發行普通公司債用以償還流通在外之短期負債可改善財務結構，提高流動比率。發行固定利率債券可鎖定中長期資金成本，降低短期的利率風險。

##### 3.計畫實際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112年第四季	進度超前或落後之原因及改進計畫
	支用金額	預定		
償還短期負債	支用金額	預定	2,300,000	本次償還短期負債計畫，已依預計進度於112年第四季支用完畢，資金運用進度達100%，實際執行情形良好。
		實際	2,300,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合計	支用金額	預定	2,300,000	
		實際	2,300,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 4.產生效益之評估

本公司本次募集發行112年度第四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2,300,000仟元，所募集之資金已於112年第四季100%執行完畢，其達成效益情形說明如下：

單位：%

項目\年度		112年9月30日 (籌資前)	112年12月31日 (籌資後)
財務結構	負債比率	52.57	56.4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6,356.62	33,271.06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83.15	86.18
	速動比率	76.65	78.59

資料來源：本公司 112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及 112 年第三季個體自結財務報表

本公司於 112 年 11 月 22 日募足資金後，即償還短期負債，募資後負債比率由 52.57% 上升至 56.42%，主係因應下半年消費暨智能產品出貨而增加進貨採購，致應付款項上升所致；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由 36,356.62% 下降至 33,271.06%，主係本公司為加速經營策略的執行，增加新事業之資本支出所致。償債能力方面，流動比率由 83.15% 上升至 86.18%、速動比率由 76.65% 上升至 78.59%，均較籌資前上升。整體而言，本公司本次發行普通公司債用以償還短期負債，雖財務結構未有明顯改善，然償債能力有明顯改善，故本公司本次發行普通公司債用以償還短期負債，對其強化財務結構之效益，應有正面助益。

### (七)113 年度第一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 1.計畫內容

- (1)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113 年 1 月 2 日證櫃債字第 11200127221 號。
- (2)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11,400,000 仟元。
- (3)資金來源：發行 113 年度第一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新台幣 11,400,000 仟元。

#### 2.預計資金運用計畫、運用進度及產生之效益

##### (1)預計資金運用計畫及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計畫	
			113 年第一季	
償還短期負債	113 年第一季	11,400,000	11,400,000	
合計		11,400,000	11,400,000	

##### (2)預計產生之效益

本公司本次發行普通公司債用以償還流通在外之短期負債可改善財務結構，提高流動比率。發行固定利率債券可鎖定中長期資金成本，降低短期的利率風險。

#### 3.計畫實際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113 年第一季	進度超前或落後之原因及改進計畫
	支用金額	執行進度(%)		
償還短期負債	支用金額	預定	11,400,000	本次償還短期負債計畫，已依預計進度於 113 年第一季支用完畢，資金運用進度達 100%，實際執行情形良好。
		實際	11,400,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113 年第一季	進度超前或落後之原因及改進計畫
合計	支用金額	預定	11,400,000	
		實際	11,400,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 4. 產生效益之評估

本公司本次募集發行 113 年度第一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11,400,000 仟元，所募集之資金已於 113 年第一季 100% 執行完畢，其達成效益情形說明如下：

單位：%

項目\年度		112 年 12 月 31 日 (籌資前)	113 年 3 月 31 日 (籌資後)
財務結構	負債比率	56.42	51.6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3,271.06	29,809.82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86.18	76.86
	速動比率	78.59	68.54

資料來源：本公司 112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及 113 年第一季個體自結財務報表

本公司於 113 年 1 月 11 日募足資金後，即償還短期負債，募資後負債比率由 56.42% 下降至 51.63%；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由 33,271.06% 下降至 29,809.82%，主係因營運規模成長所需而增加資本支出所致。在償債能力方面，流動比率由 86.18% 下降至 76.86%，速動比率由 78.59% 下降至 68.54%，主係本公司消費暨智能產品上半年度為銷售淡季，故 113 年第一季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較 112 年底明顯減少，致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均呈下降趨勢，惟流動資產下降幅度較流動負債高所致，本公司籌資後之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短期雖未有明顯改善，惟可增加資金運用彈性，鎖定中長期資金成本，降低短期的利率風險。整體而言，本公司本次發行普通公司債用以償還短期負債，雖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及償債能力未有明顯改善，然已有效改善負債比率及調節對銀行借款之依存度，故本公司本次發行普通公司債用以償還短期負債，對其強化財務結構之效益，應有正面助益。

#### (八) 113 年度第二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 1. 計畫內容

- (1) 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113 年 4 月 16 日證櫃債字第 11300024841 號。
- (2) 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8,000,000 仟元。
- (3) 資金來源：發行 113 年度第二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新台幣 8,000,000 仟元。

##### 2. 預計資金運用計畫、運用進度及產生之效益

##### (1) 預計資金運用計畫及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計畫
			113 年第二季
償還短期負債	113 年第二季	8,000,000	8,000,000
合計		8,000,000	8,000,000

## (2)預計產生之效益

本公司本次發行普通公司債用以償還流通在外之短期負債可改善財務結構，提高流動比率。發行固定利率債券可鎖定中長期資金成本，降低短期的利率風險。

## 3.計畫實際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113年第二季	進度超前或落後之原因及改進計畫
	支用金額	預定	8,000,000	
償還短期負債	支用金額	實際	8,000,000	本次償還短期負債計畫，已依預計進度於113年第二季支用完畢，資金運用進度達100%，實際執行情形良好。
		執行進度(%)	預定	
	執行進度(%)	實際	100.00%	
		支用金額	預定	
合計	支用金額	實際	8,000,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執行進度(%)	實際	100.00%	

## 4.產生效益之評估

本公司本次募集發行113年度第二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8,000,000仟元，所募集之資金已於113年第二季100%執行完畢，其達成效益情形說明如下：

單位：%

項目\年度		113年3月31日 (籌資前)	113年6月30日 (籌資後)
財務結構	負債比率	51.63	50.89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9,809.82	29,193.86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76.86	75.23
	速動比率	68.54	66.99

資料來源：本公司113年第一季及第二季個體自結財務報表

本公司於113年4月25日募足資金後，即償還短期負債，募資後負債比率由51.63%下降至50.89%；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由29,809.82%下降至29,193.86%，主係因營運規模成長所需而增加資本支出所致。在償債能力方面，流動比率由76.86%略降至75.23%，速動比率由68.54%略降至66.99%，主係本公司消費暨智能產品上半年度為銷售淡季，故113年第二季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略較113年第一季減少，致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均呈下降趨勢，惟流動資產下降幅度較流動負債高所致，本公司籌資後之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短期雖未有明顯改善，惟可增加資金運用彈性，鎖定中長期資金成本，降低短期的利率風險。整體而言，本公司本次發行普通公司債用以償還短期負債，雖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及償債能力未有明顯改善，然已有效改善負債比率及調節對銀行借款之依存度，故本公司本次發行普通公司債用以償還短期負債，對其強化財務結構之效益，應有正面助益。

## (九)113年度海外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1.計畫內容

(1)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113年9月18日金管證發字第1130356704號。

(2)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額：美金 700,000 仟元。

(3)資金來源：發行一百一十三年度海外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美金 700,000 仟元(送件時新台幣兌美元匯率 32.186：1，折合新台幣 22,530,200 仟元)。

## 2.預計資金運用計畫、運用進度及產生之效益

### (1)預計資金運用計畫及運用進度

單位：美金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計畫
			113 年第四季
海外購料	113 年第四季	700,000	700,000
合計		700,000	700,000

### (2)預計產生之效益

本次計畫所募集資金計美金 700,000 仟元，擬全數用於支應海外購料所需資金，以強化財務結構，預計可節省利息支出，以 5 年期之美元借款利率 5.65%~5.70%估算，預估每年可節省利息支出約美金 39,550 仟元~39,900 仟元。

## 3.計畫實際執行情形

單位：美金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113年第四季	進度超前或落後之原因及改進計畫
	支用金額	執行進度(%)		
海外購料	支用金額	預定	700,000	本次海外購料計畫，已依預計進度於114年第四季支用完畢，資金運用進度達100%，實際執行情形良好。
		實際	700,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合計	支用金額	預定	700,000	
		實際	700,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 4.產生效益之評估

本公司本次募集發行113年度海外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美金700,000仟元，所募集之資金已於113年第四季100%執行完畢，其達成效益情形說明如下：

### (1)提升短期償債能力，強化財務結構

單位：%

項目\年度		113年9月30日 (籌資前)	113年12月31日 (籌資後)
財務結構	負債比率	53.37	54.69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9,788.50	28,261.34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79.21	85.64
	速動比率	72.92	78.91

資料來源：本公司113年第三季個體自結財務報表及113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本公司於113年10月24日募足資金後，隨即於113年第四季全數用於支應海外購料所需資金，如上表所示，在財務結構表現方面，負債比率由籌資前

之 53.37% 上升至 54.69%，主係因應營運規模成長所需，使負債增加幅度較資產增加幅度高所致；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由籌資前之 29,788.50%，下降至 28,261.34%，主係因營運規模成長所需而增加資本支出所致。另在償債能力表現方面，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均由籌資前之 79.21% 及 72.92%，分別上升至 85.64% 及 78.91%，故短期償債能力應有改善。綜上所述，本公司雖因營運規模成長，使負債比率及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未有明顯改善，然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已有明顯改善及降低對銀行借款之依存度，顯示本次籌資對本公司強化財務結構及提升償債能力之效益，應已合理顯現。

## (2) 營運規模成長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3 年第三季 (籌資前)	113 年第四季 (籌資後)	變動%
營業收入		837,005	1,075,626	28.51

資料來源：本公司 113 年第三季及第四季個體自結財務報表

本公司本次計畫募集資金為美金 700,000 仟元，為有效運用資金及節省利息支出，於 113 年 10 月 24 日本次款項募集完成後，全數運用於支應海外購料所需資金，本公司因客戶之新機種需求暢旺，使代工訂單成長，故使本公司 113 年第四季個體營業收入較 113 年第三季成長 28.51%，顯見本公司充實營運資金效益已顯現。

## (十) 113 年度第三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 1. 計畫內容

- (1) 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113 年 10 月 8 日證櫃債字第 11300093751 號。
- (2) 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12,300,000 仟元。
- (3) 資金來源：發行 113 年度第三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新台幣 12,300,000 仟元。

### 2. 預計資金運用計畫、運用進度及產生之效益

#### (1) 預計資金運用計畫及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計畫
			113 年第四季
償還短期負債	113 年第四季	12,300,000	12,300,000
合計		12,300,000	12,300,000

#### (2) 預計產生之效益

本公司本次發行普通公司債用以償還流通在外之短期負債可改善財務結構，提高流動比率。發行固定利率債券可鎖定中長期資金成本，降低短期的利率風險。

### 3. 計畫實際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113 年第四季	進度超前或落後之 原因及改進計畫
	支用金額	預定		
償還短期負債			12,300,000	本次償還短期負債計畫，已依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113 年第四季	進度超前或落後之原因及改進計畫
	執行進度(%)	實際	12,300,000	預計進度於 113 年第四季支用完畢，資金運用進度達 100%，實際執行情形良好。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合 計	支用金額	預定	12,300,000	
		實際	12,300,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 4.產生效益之評估

本公司本次募集發行 113 年度第三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12,300,000 仟元，所募集之資金已於 113 年第四季 100%執行完畢，其達成效益情形說明如下：

單位：%

項目\年度		113 年 9 月 30 日 (籌資前)	113 年 12 月 31 日 (籌資後)
財務結構	負債比率	53.37	54.69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9,788.50	28,261.34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79.21	85.64
	速動比率	72.92	78.91

資料來源：本公司 113 年第三季個體自結財務報表及 113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本公司於 113 年 10 月 16 日募足資金後，即償還短期負債，募資後負債比率由籌資前之 53.37%上升至 54.69%，主係因應營運規模成長所需，使負債增加幅度較資產增加幅度高所致；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由籌資前之 29,788.50%，下降至 28,261.34%，主係因營運規模成長所需而增加資本支出所致。另在償債能力表現方面，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均由籌資前之 79.21%及 72.92%，分別上升至 85.64%及 78.91%，故短期償債能力應有改善。綜上所述，本公司雖因營運規模成長，使負債比率及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未有明顯改善，然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已有明顯改善及調節對銀行借款之依存度，顯示本次籌資對本公司強化財務結構及提升償債能力之效益，應已合理顯現。

#### (十一)114 年度第一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 1.計畫內容

- (1)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114 年 1 月 3 日證櫃債字第 11300118191 號。
- (2)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9,200,000 仟元。
- (3)資金來源：發行 114 年度第一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新台幣 9,200,000 仟元。

##### 2.預計資金運用計畫、運用進度及產生之效益

##### (1)預計資金運用計畫及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計畫
			114 年第一季
償還短期負債	114 年第一季	9,200,000	9,200,000
合計		9,200,000	9,200,000

## (2)預計產生之效益

本公司本次發行普通公司債用以償還流通在外之短期負債可改善財務結構，提高流動比率。發行固定利率債券可鎖定中長期資金成本，降低短期的利率風險。

## 3.計畫實際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114 年第一季	進度超前或落後之原因及改進計畫
	支用金額	預定	9,200,000	
償還短期負債	支用金額	實際	9,200,000	本次償還短期負債計畫，已依預計進度於 114 年第一季支用完畢，資金運用進度達 100%，實際執行情形良好。
		執行進度(%)	預定	
	執行進度(%)	實際	100.00%	
		支用金額	預定	
合計	支用金額	實際	9,200,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執行進度(%)	實際	100.00%	

## 4.產生效益之評估

本公司本次募集發行 114 年度第一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9,200,000 仟元，所募集之資金已於 114 年第一季 100%執行完畢，其達成效益情形說明如下：

單位：%

項目\年度		113 年 12 月 31 日 (籌資前)	114 年 3 月 31 日 (籌資後)
財務結構	負債比率	54.69	53.45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8,261.34	27,002.69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85.64	79.76
	速動比率	78.91	70.69

資料來源：本公司 113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及 114 年第一季個體自結財務報表

本公司於 114 年 1 月 14 日募足資金後，即償還短期負債，募資後負債比率由 54.69%下降至 53.45%；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由 28,261.34%下降至 27,002.69%，主係因營運規模成長所需而增加資本支出所致。在償債能力方面，流動比率由 85.64%下降至 79.76%，速動比率由 78.91%下降至 70.69%，主係本公司消費暨智能產品上半年度為銷售淡季，故 114 年第一季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較 113 年底明顯減少，致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均呈下降趨勢，惟流動資產下降幅度較流動負債高所致，本公司籌資後之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短期雖未有明顯改善，惟可增加資金運用彈性，鎖定中長期資金成本，降低短期的利率風險。整體而言，本公司本次發行普通公司債用以償還短期負債，雖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及償債能力未有明顯改善，然已有效改善負債比率及降低對銀行借款之依存度，故本公司本次發行普通公司債用以償還短期負債，對其強化財務結構之效益，應有正面助益。

## (十二)114 年度第二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 1.計畫內容

(1)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114 年 4 月 29 日證櫃債字第 11400026671 號。

(2) 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8,350,000 仟元。

(3) 資金來源：發行 114 年度第二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新台幣 8,350,000 仟元。

## 2. 預計資金運用計畫、運用進度及產生之效益

### (1) 預計資金運用計畫及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計畫
			114 年第二季
償還短期負債	114 年第二季	8,350,000	8,350,000
合計		8,350,000	8,350,000

### (2) 預計產生之效益

本公司本次發行普通公司債用以償還流通在外之短期負債可改善財務結構，提高流動比率。發行固定利率債券可鎖定中長期資金成本，降低短期的利率風險。

## 3. 計畫實際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114 年第二季	進度超前或落後之原因及改進計畫
	支用金額	執行進度(%)		
償還短期負債	支用金額	預定	8,350,000	本次償還短期負債計畫，已依預計進度於 114 年第二季支用完畢，資金運用進度達 100%，實際執行情形良好。
		實際	8,350,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合計	支用金額	預定	8,350,000	
		實際	8,350,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 4. 產生效益之評估

本公司本次募集發行 114 年度第二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8,350,000 仟元，所募集之資金已於 114 年第二季 100% 執行完畢，其達成效益情形說明如下：

單位：%

項目\年度		114 年 3 月 31 日 (籌資前)	114 年 6 月 30 日 (籌資後)
財務結構	負債比率	53.45	51.50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7,002.69	24,000.01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79.76	68.66
	速動比率	70.69	64.90

資料來源：本公司 114 年第一季及第二季個體自結財務報表

本公司於 114 年 5 月 9 日募足資金後，即償還短期負債，募資後負債比率由 53.45% 下降至 51.50%；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由 27,002.69% 下降至 24,000.01%，主係因營運規模成長所需而增加資本支出所致。在償債能力方面，流動比率由 79.76% 下降至 68.66%，速動比率由 70.69% 下降至 64.90%，主係本公司消費暨智能產品上半年度為銷售淡季，故 114 年第二季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略較 114 年第一季減少，致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均呈下降趨勢，惟流動資產下降幅度較

流動負債高所致，本公司籌資後之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短期雖未有明顯改善，惟可增加資金運用彈性，鎖定中長期資金成本，降低短期的利率風險。整體而言，本公司本次發行普通公司債用以償還短期負債，雖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及償債能力未有明顯改善，然已有效改善負債比率及降低對銀行借款之依存度，故本公司本次發行普通公司債用以償還短期負債，對其強化財務結構之效益，應有正面助益。

### (十三)114 年度第三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 1.計畫內容

- (1)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114 年 8 月 7 日證櫃債字第 11400061741 號。
- (2)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11,400,000 仟元。
- (3)資金來源：發行 114 年度第三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新台幣 11,400,000 仟元。

#### 2.預計資金運用計畫、運用進度及產生之效益

##### (1)預計資金運用計畫及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計畫
			114 年第三季
償還短期負債	114 年第三季	11,400,000	11,400,000
合計		11,400,000	11,400,000

##### (2)預計產生之效益

本公司本次發行普通公司債用以償還流通在外之短期負債可改善財務結構，提高流動比率。發行固定利率債券可鎖定中長期資金成本，降低短期的利率風險。

#### 3.計畫實際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114 年第三季	進度超前或落後之原因及改進計畫
	支用金額	執行進度(%)		
償還短期負債	支用金額	預定	11,400,000	本次償還短期負債計畫，已依預計進度於 114 年第三季支用完畢，資金運用進度達 100%，實際執行情形良好。
		實際	11,400,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合計	支用金額	預定	11,400,000	
		實際	11,400,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 4.產生效益之評估

本公司本次募集發行 114 年度第三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11,400,000 仟元，所募集之資金已於 114 年第三季 100% 執行完畢，其達成效益情形說明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貸款機構	利率(%)	契約期間	原貸款用途	原貸款金額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1.66%	114/7/1-115/6/30	營運週轉	4,500,000

貸款機構	利率(%)	契約期間	原貸款用途	原貸款金額
Australia & New Zealand Bank	1.65%	114/2/1-115/1/31	營運週轉	6,900,000

本公司於 114 年 8 月 18 日募足資金後，即於當月償還短期負債，可達到鎖定中長期資金成本，增加資金運用彈性，降低短期的利率風險之效益。整體而言，本公司本次發行普通公司債用以償還短期負債，將可降低對銀行借款之依存度，且有強化財務結構之效益，對本公司營運應有正面之助益。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或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一)受讓股份名稱、數量及對象

本次本公司發行新股受讓東元電機股份案，已於 114 年 7 月 30 日經雙方董事會決議通過，換股比例為 0.305 股本公司普通股交換 1 股東元電機普通股，由本公司發行新股普通股共 72,481,441 股受讓東元電機股份計 237,644,068 股，雙方股份交換完成後，本公司所取得東元電機之股份，佔東元電機本次發行新股後全部已發行股份約 10.00%。

(二)預計進度

本次辦理本公司發行新股受讓東元電機股份案，暫定 114 年 10 月 1 日為股份交換基準日。

(三)股份交換比例之計算方式及依據：請參閱附件一。

(四)獨立專家表示其股份交換比例合理性之意見書：請參閱附件二。

(五)受讓股份未來移轉之條件及限制：請參閱附件三。

(六)預計可產生效益

1.整合 AI 伺服器與機電技術，推動 AI 資料中心一站式解決方案

透過本次換股結盟，本公司得以強化在 AI 資料中心領域的模組化整合能力，從既有的 Level 11(AI 伺服器與機櫃)延伸至 Level 12(資料中心基礎建設)解決方案，完整涵蓋從核心設備到機電工程的產業價值鏈。資料中心涵蓋伺服器、冷卻系統、不斷電系統(UPS)等機房內設備，以及變壓器、配電盤等外部電力基礎設施。本公司與東元電機分別在 AI 伺服器製造與機電整合方面具備深厚技術與全球經驗，雙方結合資通訊、電力工程與製造優勢，能為客戶提供標準化、模組化、具有成本效益的一站式解決方案。

隨著 AI 資料中心規模持續擴大，布建時程與運營效率成為客戶關注重點。透過模組化設計與前製化流程，可大幅縮短建置時間、降低工程複雜度，預估可縮短交付時程。未來資料中心模組可在前端預製完成，送達客戶端後僅需進行輕量化裝配，即可迅速投入運行。整體而言，此次策略聯盟不僅擴大雙方在 AI 基礎建設市場的合作版圖，也讓台灣供應鏈具備向全球資料中心產業輸出的整體解決能力，提升市場競爭力與國際能見度。

2.降低研發與營運成本，提升營運效率，避免重複投資

本公司及東元電機皆係橫跨多元產業領域的技術導向型企業，研發支出龐大，

若由單一企業跨足多個領域進行產品開發，往往需耗費大量資源，且易產生重複投資。雙方此次策略聯盟，應可發揮互補優勢，透過技術交流與研發資源共享，有效整合雙方在 AI 伺服器、機電工程與資通訊領域的技術能力，避免各自獨立建置研發平台所帶來的成本浪費。此舉不僅加速新技術開發時程，提升產品研發效率，也有助於雙方拓展產品線的廣度與深度，提供更完整的一站式解決方案。並能藉由整合雙方既有的設備資源與全球行銷通路，進一步優化供應鏈配置，強化規模經濟效益，降低製造與採購成本，簡化交付流程，提高整體營運效率。

### 3. 強化美國在地供應鏈，布局主權人工智慧(Sovereign Artificial Intelligence，簡稱主權 AI)及生成式 AI 與美國對等關稅政策造成之全球製造基地移轉新趨勢

隨著地緣政治升溫、對抗加劇與關稅壁壘興起，各國對資料主權、國家安全與科技自主的重視日益提升，帶動主權 AI 及生成式 AI 成為全球新趨勢。為掌握關鍵技術並降低對外依賴，許多國家紛紛投入本土 AI 模型與運算資源的建置。本公司係為全球 AI 伺服器製造領導廠商，擁有強大的垂直整合能力，並已在美國等地布局多年，設有製造基地，且與多家大型雲端服務供應商(CSP)維持穩定合作關係，能迅速將新方案導入全球供應鏈，並於 113 年 11 月宣布子公司 Cloud Network Technology USA Inc. 取得美國德州廠房，主要用於擴充 AI 伺服器產線，及加強對北美市場的服務；東元電機則早於 84 年透過併購取得美國德州 TECO-Westinghouse 品牌，長期深耕當地，具備馬達製造與在地服務的優勢，是美國高知名度的動力與電氣化設備供應商。雙方透過本次策略聯盟，將可結合本公司的 AI 伺服器製造優勢與東元電機在美國的製造基礎與機電技術，強化本地供應鏈能力，契合美國推動在地製造與供應鏈重塑的政策方向，全面提升跨國市場競爭力。

(七)受讓公司股份之對象為關係企業或關係人者，並應列明與關係企業或關係人之關係、選定關係企業或關係人之原因及是否不影響股東權益之評估意見

本公司本次受讓東元電機股份之對象均非本公司之關係企業或關係人。

(八)股份交換之合作契約：請參閱附件三。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 肆、財務概況

###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 1.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項	度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14年度截至 6月30日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113年	
流 資	動 產	2,884,649,302	3,034,417,286	3,200,505,521	3,035,965,951	3,375,765,076	3,159,842,208
不 動 產、 廠 房 及 設 備		287,091,978	310,107,309	362,404,684	393,967,393	468,837,633	458,117,557
無 形 資 產		44,760,083	45,352,837	46,660,039	39,601,142	42,437,265	38,063,997
其 他 資 產		457,774,227	519,000,962	524,404,036	470,254,491	507,459,537	482,918,512
資 產 總 額		3,674,275,590	3,908,878,394	4,133,974,280	3,939,788,977	4,394,499,511	4,138,942,274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1,916,257,311	1,997,680,271	2,113,813,519	1,909,334,694	2,174,817,567	2,130,491,261
	分 配 後	2,016,709,273	2,069,767,822	2,187,287,369	1,984,194,843	2,255,389,438	尚未分配
非 流 動 負 債		283,871,870	337,938,005	369,629,722	344,210,637	368,093,896	376,843,433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2,200,129,181	2,335,618,276	2,483,443,241	2,253,545,331	2,542,911,463	2,507,334,694
	分 配 後	2,255,581,143	2,407,705,827	2,556,917,091	2,328,405,480	2,623,483,334	尚未分配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1,297,277,376	1,380,457,310	1,450,544,916	1,493,109,102	1,645,201,565	1,460,387,759
股 本		138,629,906	138,629,906	138,629,906	138,629,906	138,917,019	138,917,408
資 本 公 積		202,645,942	202,084,430	193,794,160	198,652,898	197,922,008	198,653,366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1,043,331,848	1,129,264,061	1,200,290,252	1,269,063,445	1,350,982,253	1,356,552,493
	分 配 後	987,879,886	1,057,176,510	1,126,816,402	1,194,203,296	1,270,410,382	尚未分配
其 他 權 益		(87,315,126)	(89,505,893)	(82,154,208)	(113,221,953)	(42,604,521)	(233,720,314)
庫 藏 股 票		(15,194)	(15,194)	(15,194)	(15,194)	(15,194)	(15,194)
非 控 制 權 益		176,869,033	192,802,808	199,986,123	193,134,544	206,386,483	171,219,821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1,474,146,409	1,573,260,118	1,650,531,039	1,686,243,646	1,851,588,048	1,631,607,580
	分 配 後	1,418,694,447	1,501,172,567	1,577,057,189	1,611,383,497	1,771,016,177	尚未分配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 2.簡明綜合損益表(合併)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其他為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14 年度截至 6 月 30 日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113 年	
營業收入	5,358,023,065	5,994,173,882	6,626,996,750	6,162,221,359	6,859,615,493	3,437,783,609
營業毛利	302,918,723	362,127,046	400,085,158	387,947,469	428,945,918	214,077,423
營業損益	110,827,448	148,959,492	173,787,842	166,528,495	200,607,227	103,096,179
營業外收入及 支出	34,644,786	44,612,251	13,723,644	25,695,718	11,267,930	21,173,588
稅前淨利	145,472,234	193,571,743	187,511,486	192,224,213	211,875,157	124,269,767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14,325,587	153,823,041	151,071,549	154,789,382	171,679,235	95,370,317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114,325,587	153,823,041	151,071,549	154,789,382	171,679,235	95,370,317
本期其他綜合 損益(稅後淨額)	7,172,540	(3,911,702)	13,455,422	(34,309,007)	78,667,526	(210,069,195)
本期綜合損益 總額	121,498,127	149,911,339	164,526,971	120,480,375	250,346,761	(114,698,878)
淨利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101,794,807	139,320,332	141,482,714	142,098,208	152,705,066	86,468,612
淨利歸屬於非 控制權益	12,530,780	14,502,709	9,588,835	12,691,174	18,974,169	8,901,705
綜合損益總額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	112,236,799	138,007,616	150,682,663	111,618,942	225,016,794	(104,671,193)
綜合損益總額 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9,261,328	11,903,723	13,844,308	8,861,433	25,329,967	(10,027,685)
每股盈餘(元)	7.34	10.05	10.21	10.25	11.01	6.23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 3.簡明資產負債表(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113年
流 動 資 產		1,773,430,282	1,672,066,527	1,750,930,128	1,506,472,639	1,505,581,47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137,352	6,606,000	4,424,185	5,043,677	6,628,644
無 形 資 產		-	-	-	-	-
其 他 資 產		1,545,808,365	1,677,457,869	1,802,594,102	1,914,620,562	2,119,143,884
資 產 總 額		3,323,375,999	3,356,130,396	3,557,948,415	3,426,136,878	3,631,354,000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1,898,636,073	1,817,996,354	1,933,997,650	1,748,052,029	1,758,010,362
	分 配 後	1,954,088,035	1,890,083,905	2,007,471,500	1,822,912,178	1,838,582,233
非 流 動 負 債		127,462,550	157,676,732	173,405,849	184,975,747	228,142,073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2,026,098,623	1,975,673,086	2,107,403,499	1,933,027,776	1,986,152,435
	分 配 後	2,081,550,585	2,047,760,637	2,180,877,349	2,007,887,925	2,066,724,306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	-	-	-	-
股 本		138,629,906	138,629,906	138,629,906	138,629,906	138,917,019
資 本 公 積		202,645,942	202,084,430	193,794,160	198,652,898	197,922,008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1,043,331,848	1,129,264,061	1,200,290,252	1,269,063,445	1,350,982,253
	分 配 後	987,879,886	1,057,176,510	1,126,816,402	1,194,203,296	1,270,410,382
其 他 權 益		(87,315,126)	(89,505,893)	(82,154,208)	(113,221,953)	(42,604,521)
庫 藏 股 票		(15,194)	(15,194)	(15,194)	(15,194)	(15,194)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1,297,277,376	1,380,457,310	1,450,544,916	1,493,109,102	1,645,201,565
	分 配 後	1,241,825,414	1,308,369,759	1,377,071,066	1,418,248,953	1,564,629,694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 4.簡明綜合損益表(個體)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其他為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113年
營業收入	3,060,945,666	3,643,676,647	3,803,719,085	3,448,640,952	3,272,284,712
營業毛利	60,425,788	56,245,193	53,039,295	43,207,405	51,247,397
營業損益	43,836,907	37,110,931	35,048,940	27,625,107	32,689,99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88,344	117,219,795	120,109,647	129,427,708	135,158,286
稅前淨利(損)	114,025,251	154,330,726	155,158,587	157,052,815	167,848,277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損)	101,794,807	139,320,332	141,482,714	142,098,208	152,705,066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101,794,807	139,320,332	141,482,714	142,098,208	152,705,06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0,441,992	(1,312,716)	9,199,949	(30,479,266)	72,311,72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12,236,799	138,007,616	150,682,663	111,618,942	225,016,794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01,794,807	139,320,332	141,482,714	142,098,208	152,705,066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12,236,799	138,007,616	150,682,663	111,618,942	225,016,79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元)	7.34	10.05	10.21	10.25	11.01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二)影響上述簡明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告之影響：無。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 1.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9年度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永堅、徐聖忠	無保留意見
110年度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永堅、徐聖忠	無保留意見
111年度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永堅、徐聖忠	無保留意見
112年度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聖忠、徐潔如	無保留意見
113年度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聖忠、徐潔如	無保留意見

2.最近五年度如有更換會計師之情事者，應列示公司、前任及繼任會計師對更換原因之說明

本公司最近五年度更換會計師係因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

#### (四)財務分析

##### 1.合併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14年 第二季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113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59.88	59.75	60.07	57.20	57.87	60.58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612.35	616.30	555.81	515.39	473.44	438.26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50.54	151.90	151.41	159.01	155.22	148.32
	速動比率(%)	119.18	116.81	106.02	119.78	115.59	102.79
	利息保障倍數(倍)	4.62	9.88	6.46	3.99	7.05	9.35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39	5.66	5.81	6.16	6.70	8.09
	平均收現日數	68	65	63	60	55	45
	存貨週轉率(次)	8.81	8.67	7.52	6.72	8.01	7.8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5.13	5.26	5.81	5.89	6.35	7.35
	平均銷貨日數	42	43	49	55	46	4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8.65	20.07	19.71	16.29	15.90	16.83
	總資產週轉率(次)	1.53	1.58	1.65	1.53	1.65	1.8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4.17	4.51	4.44	5.12	4.80	5.62
	權益報酬率(%)	7.96	10.10	9.37	9.28	9.71	12.1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104.94	139.63	135.26	138.66	152.53	183.73
	純益率(%)	2.13	2.57	2.28	2.51	2.50	2.74
	每股盈餘(元)	7.34	10.05	10.21	10.25	11.01	13.1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9.71	(4.92)	5.19	23.34	7.63	1.0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61.71	36.40	43.11	76.78	64.57	40.29
	現金再投資比率(%)	14.46	(7.19)	1.44	14.63	3.27	0.8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4.91	3.93	3.77	3.86	3.41	3.38
	財務槓桿度	1.57	1.17	1.25	1.63	1.21	1.16

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償債能力：113年度利息保障倍數較112年度提升，主係受惠於全球 AI 伺服器需求持續強勁成長，帶動高毛利之雲端及網路產品銷售規模大幅擴增使稅前淨利上升，且逐期減少銀行借款使得利息費用減少所致。

(2)現金流量：113年度現金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較112年度下降，主係因應伺服器出貨與訂單增加，本公司積極增加庫存，應付款項增加，及因產品市場需求上升，帶動應收帳款增加所致。

(3)槓桿度：113年度財務槓桿度較112年度下降，主係減少銀行借款使得利息費用下降所致。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 2.個體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113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60.97	58.87	59.23	56.42	54.69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4,272.58	23,283.89	36,706.21	33,271.06	28,261.34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93.41	91.97	90.53	86.18	85.64
	速動比率(%)	88.87	87.55	83.18	78.59	78.91
	利息保障倍數(倍)	39.58	69.92	47.70	21.68	21.80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15	5.57	5.97	7.16	7.86
	平均收現日數	71	66	62	51	47
	存貨週轉率(次)	32.60	43.42	33.05	24.12	25.73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48	2.90	3.08	2.79	2.93
	平均銷貨日數	12	9	12	16	1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733.33	678.31	689.69	728.49	560.69
	總資產週轉率(次)	0.96	1.09	1.10	0.99	0.9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29	4.23	4.18	4.27	4.54
	權益報酬率(%)	8.02	10.41	10.00	9.65	9.73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82.25	111.33	111.92	113.29	120.83
	純益率(%)	3.33	3.82	3.72	4.12	4.67
	每股盈餘(元)	7.34	10.05	10.21	10.25	11.0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8.60	(11.51)	12.82	1.32	(4.0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41.60	(38.25)	37.18	27.29	31.01
	現金再投資比率(%)	7.37	(17.21)	10.83	(3.00)	(7.78)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35	1.46	1.52	1.59	1.60
	財務槓桿度	1.07	1.06	1.10	1.38	1.33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1)經營能力：113年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較112年度下降，主係資本支出增加高於營收成長所致。

(2)現金流量：113年度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較112年度下降，主係應收款項增加所致。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text{應收款項週轉率}$ 。

(3) 存貨週轉率 =  $\text{銷貨成本} / \text{平均存貨額}$ 。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text{銷貨成本} / \text{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text{存貨週轉率}$ 。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text{銷貨淨額} / \text{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 =  $\text{銷貨淨額} / \text{平均資產總額}$ 。

####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text{稅後損益} + \text{利息費用} \times (1 - \text{稅率})] / \text{平均資產總額}$ 。

(2) 權益報酬率 =  $\text{稅後損益} / \text{平均權益總額}$ 。

(3) 純益率 =  $\text{稅後損益} / \text{銷貨淨額}$ 。

(4) 每股盈餘 =  $(\text{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text{特別股股利}) / \text{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

####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text{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text{流動負債}$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text{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text{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text{存貨增加額} + \text{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text{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text{現金股利}) / (\text{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text{長期投資} + \text{其他非流動資產} + \text{營運資金})$ 。

####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text{營業收入淨額} - \text{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text{營業利益}$ 。

(2) 財務槓桿度 =  $\text{營業利益} / (\text{營業利益} - \text{利息費用})$ 。

(五)會計項目重大變動說明

比較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之會計項目，若金額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百分之一者，應詳予分析其變動原因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2 年度		113 年度		差異		說明
	金額	% (註 1)	金額	% (註 1)	金額	% (註 2)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97,662,695	30.40	937,108,093	21.32	(260,554,602)	(21.76)	主係將現金及約當現金轉為三個月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所致。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45,746,084	3.70	371,477,333	8.45	225,731,249	154.88	主係為提高資金收益增加三個月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所致。
應收帳款淨額	856,355,266	21.74	1,104,240,863	25.13	247,885,597	28.95	主係 113 年度產品市場需求上升，帶動應收帳款增加。
存貨	730,765,401	18.55	835,016,178	19.00	104,250,777	14.27	主係 113 年產品市場需求上升及積極增加庫存所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93,967,393	10.00	468,837,633	10.67	74,870,240	19.00	主要係因 AI 伺服器、雲端與網通產線擴產與前置投資，以及新增併購子公司所取得之資產所致。
應付帳款	878,934,744	22.31	1,112,806,321	25.32	233,871,577	26.61	主係 113 年產品需求上升以及積極增加庫存，使採購需求隨之提升，故期末應付帳款較上年度上升。
其他權益	(113,221,953)	(2.87)	(42,604,521)	(0.97)	70,617,432	62.37	主係匯率波動使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變動所致。
營業收入	6,162,221,359	100.00	6,859,615,493	100.00	697,394,134	11.32	主係受惠於 AI 相關需求的爆發、雲端網路產業的高速成長、車用電子業務與半導體產業的復甦等多重因素影響，使營業收入及營業成本同步增加。
營業成本	5,774,273,890	93.70	6,430,669,575	93.75	656,395,685	11.37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4,592,479)	(0.40)	70,619,893	1.03	95,212,372	387.16	主係匯率波動使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變動所致。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27,811,380)	(0.45)	73,020,919	1.06	100,832,299	362.56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34,309,007)	(0.56)	78,667,526	1.15	112,976,533	329.2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20,480,375	1.96	250,346,761	3.65	129,866,386	107.79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註 1：指該科目於各相關報表之同型比率。

註 2：指以前一年為 100% 所計算出之變動比率。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務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2 年度		113 年度		差異		說明
	金額	% (註 1)	金額	% (註 1)	金額	% (註 2)	
現金及約當現金	136,500,282	3.98	42,756,421	1.18	(93,743,861)	(68.68)	主係 113 年度銷售金額上升，惟應收帳款部分尚未收回所致。
應收帳款淨額	299,402,292	8.74	366,339,867	10.09	66,937,575	22.36	主係 113 年度銷售金額上升，帶動應收帳款增加。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895,646,006	55.33	2,097,094,728	57.75	201,448,722	10.63	主係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公司投資收益增加所致。
其他應付款	297,486,668	8.68	366,628,554	10.10	69,141,886	23.24	主係應付設備款、應付費用及代收款項增加所致。
應付公司債	162,650,000	4.75	208,814,882	5.75	46,164,882	28.38	主係本公司 113 年度發行海外可轉換公司債所致。
其他權益	(113,221,953)	(3.30)	(42,604,521)	(1.17)	70,617,432	62.37	主係匯率波動使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變動所致。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1,645,940)	(0.63)	66,162,993	2.02	87,808,933	405.66	主係匯率波動使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變動所致。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24,864,841)	(0.72)	66,600,268	2.04	91,465,109	367.85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30,479,266)	(0.88)	72,311,728	2.21	102,790,994	337.2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11,618,942	3.24	225,016,794	6.88	113,397,852	(101.59)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註 1：指該科目於各相關報表之同型比率。

註 2：指以前一年為 100% 所計算出之變動比率。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一)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應加列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

1.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十。
2.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十一。
3. 114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十二。

(二)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包括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1.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參閱本公開說明說附件十三。
2.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參閱本公開說明說附件十四。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併予揭露：無。

###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之資訊：無。

#### (三)期後事項

1.本公司於民國 114 年 7 月 30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為與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結合彼此所長，共同布局 AI 資料中心等事業，提升長期競爭力，本公司擬發行新股並以 0.305 普通股換發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1 股，預計換入 237,644 仟股。

2.本公司於民國 114 年 8 月 7 日經主管機關核准募集 114 年度第三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發行總額 11,400,000 仟元，預計於民國 114 年 8 月 18 日發行。

(四)其他：無。

###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

####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差異	
				增(減)金額	百分比(%)
流動資產		3,035,965,951	3,375,765,076	339,799,125	11.19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98,480,355	200,117,473	1,637,118	0.8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93,967,393	468,837,633	74,870,240	19.00
其他資產		311,375,278	349,779,329	38,404,051	12.33
資產總額		3,939,788,977	4,394,499,511	454,710,534	11.54
流動負債		1,909,334,694	2,174,817,567	265,482,873	13.90
其他負債		344,210,637	368,093,896	23,883,259	6.94
負債總額		2,253,545,331	2,542,911,463	289,366,132	12.84
股本		138,629,906	138,917,019	287,113	0.21
資本公積		198,652,898	197,922,008	(730,890)	(0.37)
保留盈餘		1,269,063,445	1,350,982,253	81,918,808	6.46
其他權益		(113,221,953)	(42,604,521)	70,617,432	62.37
庫藏股票		(15,194)	(15,194)	-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493,109,102	1,645,201,565	152,092,463	10.19
非控制權益		193,134,544	206,386,483	13,251,939	6.86
權益總額		1,686,243,646	1,851,588,048	165,344,402	9.81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若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					
1.重大變動項目之主要原因及影響：					
(1)其他權益增加：主係匯率波動使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變動所致					
2.最近二年度財務狀況重大變動之影響與未來因應計畫：					
上述變動對本公司並無重大不利影響，且本公司整體表現尚無重大異常，應無需擬定因應計畫。					

## (二)財務績效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差異	
				增(減)金額	百分比(%)
營業收入		6,162,221,359	6,859,615,493	697,394,134	11.32
營業成本		(5,774,273,890)	(6,430,669,575)	(656,395,685)	11.37
營業毛利淨額		387,947,469	428,945,918	40,998,449	10.57
營業費用		(221,418,974)	(228,338,691)	(6,919,717)	3.13
營業利益		166,528,495	200,607,227	34,078,732	20.4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5,695,718	11,267,930	(14,427,788)	(56.15)
稅前淨利		192,224,213	211,875,157	19,650,944	10.22
所得稅費用		(37,434,831)	(40,195,922)	(2,761,091)	(7.38)
本期淨利		154,789,382	171,679,235	16,889,853	10.91
本期其他綜合利益 (損失)之稅後淨額		(34,309,007)	78,667,526	112,976,533	329.2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20,480,375	250,346,761	129,866,386	107.79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之主要原因及預計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					
1.重大變動項目之主要原因：					
(1)營業利益增加：主係客戶產品需求增加，銷售金額隨之上升，相對帶動營業利益增加所致。					
(2)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主係利息收入及外幣兌換利益減少所致。					
(3)本期綜合利益(損失)之稅後淨額、本期綜合損益總額：主係匯率波動造成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所致。					
2.預期銷售數量及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因本公司未公開 114 年之財務預測，故不擬揭露預期銷售數據；惟由本公司所屬產業現況觀之，未來業務應可持續成長，對本公司未來財務業務有正面影響。					

### (三)現金流量

#### 1.最近年度(113年)現金流動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項目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增(減)變動	
				金額	百分比(%)
營業活動現金流入(出)		445,552,717	166,028,839	(279,523,878)	(168.36)
投資活動現金流入(出)		(137,874,110)	(300,045,818)	(162,171,708)	(54.05)
籌資活動現金流入(出)		(160,638,323)	(164,071,910)	(3,433,587)	(2.09)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主要原因如下：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出)：主係113年度市場需求強勁，銷售金額上升及積極增加庫存，帶動應收帳款及存貨增加所致。
-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入(出)：主係增加三個月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及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增加所致
- 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入(出)：主係償還公司債所致。

#### 2.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公司尚無資金流動性不足之情形。

#### 3.未來一年度(114年)現金流量性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佰萬元

期初現金 餘額①	預計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淨現 金流入(出)量②	預計全年 來自投資及籌資 活動淨現金流入 (出)量 ③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①+②+③	預計現金不足 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937,108	145,009	(322,858)	759,259	-	-

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 營業活動：AI產業成長幅度顯著，亦因此帶動營運週轉資金需求上升，然而在整體營業收入及獲利持續成長下，仍預期能產生正向的現金流入。
- 投資活動：配合3+3+3策略發展及業務擴張所需，預期持續加強對外投資佈局。
- 籌資活動：本期資金需求主要為公司債及聯貸案按期還款外，亦包含現金股利之發放。而為了因應短期的營運週轉金所需以及保持穩健的財務結構，亦將適時舉借短期借款及發行中、長年期公司債。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 1.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實際或預期 之資金來源	預定完成 日期	所需資金 總額	實際或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12 年度 (實際)	113 年度 (預計)
增購設備	累積盈餘及 營運收入	114.12.31	2,000,000	1,722,119	2,000,000

#### 2.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上述資本支出係為配合本公司業務成長之需求，積極發展 3+3 策略並增購相

關機器設備以擴充產能、提高生產效率；並持續研發、設計、製造各類電子設備產品以優化製造流程，進而提質增效、降本減存，在創新中力求穩定成長。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轉投資係以擴充產能，以期能增加營收及獲利為主要政策。

2.最近年度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

本公司 113 年度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為新台幣 144,822,369 仟元，主要係海外轉投資公司營運狀況良好，獲利所致。

3.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將以長期策略性的角度審慎評估投資計畫，以因應未來市場與產能擴充之需求，持續強化全球競爭力。

(六)其他重要事項：無。

## 伍、特別記載事項

###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 (一)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及內部稽核發現

- 1.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及改善情形：無。
- 2.內部稽核發現之重大缺失及其改善情形：無。

#### (二)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四。

#### (三)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形：不適用。

### 二、委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不適用。

###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五。

###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六。

###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不適用。

###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無。

###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不適用。

###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無。

###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 十一、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不適用。

### 十二、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之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不適用。

### 十三、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技術、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之未來發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不適用。

### 十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本公司於 113 年發行海外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經 113 年 9 月 18 日金管證發字第 1130356704 號函申報生效，根據金管會核准函，於未來辦理募集發行案件時，應具體評估 113 年投資 Foxconn EV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 之效益達成情形，評估說明如下：

本公司於 113 年度投資 Foxconn EV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 (以下簡稱 EV Singapore)11,756,735 仟元，透過投資 EV Singapore 拓展在電動車產業鏈的布局，並收購 ZF Chassis Modules GmbH(以下簡稱 ZF Chasis)50%股權，其為 ZF Friedrichshafen AG(以下簡稱 ZF)旗下製造與組裝乘用車車軸系統之子公司，藉此雙方將建立戰略合作夥伴關係。本公司 113 年度及 114 年度第二季投資 EV Singapore 及 ZF Chasis 實際效益達成情形說明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被投資公司	認列之權益法投資損益	
	EV Singapore	ZF Chassis
113 年度	(122,784)	(37,220)
114 年前二季	(205,337)	(158,679)

本公司 113 年度及 114 年前二季對 EV Singapore 及 ZF Chassis 認列之投資損益分別為 (122,784)仟元、(37,220) 仟元及(205,337)仟元、(158,679)仟元，主係受全球總體經濟環境不確定性影響，高利率環境抑制消費者購買電動車消費需求，加上各國電動車補貼及相關激勵措施逐步減少，政策走向亦存在高度不確定性，使得消費者觀望情緒升高，需求動能明顯放緩，市場由前期高速成長逐漸轉向成熟調整，同時，產業競爭愈發激烈，中國電動車市場透過持續降價引發價格戰，進一步壓縮整體毛利率，而歐美市場亦因庫存水位偏高，迫使車廠透過促銷與優惠消化產能，使得全球電動車廠商普遍面臨銷售不如預期、營收與獲利承壓之局面。

截至 114 年 6 月底本公司對 EV Singapore 及 ZF Chassis 雖認列投資損失，但長遠發展來看，基於 ZF 在汽車底盤市場已經具有的優質客戶群以及市場份額，且 ZF Chassis 具備製造與組裝乘用車車軸之能力，有助於本公司提升與國際車廠合作時的談判籌碼，故投資 EV Singapore 以拓展電動車領域。未來隨著全球經濟與貿易情勢逐步趨於明朗，加上 ZF 及本集團資源整合挹注，ZF Chassis 預期將持續拓展新客戶群並擴充業務範疇，隨著產能逐步提升、經濟規模效益逐漸顯現，固定成本壓力將可下降，投資效益亦可望逐步顯現，期望藉此提升股東權益。

## 十五、上市上櫃公司應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113 年度)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會開會 13 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備註
董事長	劉揚偉	11	2	75.00	-
董事	鴻景國際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王城陽	11	0	100.00	114 年 5 月 29 日解任
董事	鴻景國際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劉憶如	13	0	100.00	-
董事	蔣尚義	2	0	100.00	114 年 5 月 29 日選任
董事	張慶瑞	2	0	100.00	114 年 5 月 29 日選任
獨立董事	黃清苑	13	0	100.00	-
獨立董事	王國城	13	0	100.00	-
獨立董事	劉連煜	13	0	100.00	-
獨立董事	陳玉敏	13	0	100.00	-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備註
獨立董事	許慈美	2	0	100.00	114年5月29日選任
獨立董事	郭大維	0	0	-	113年1月31日辭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本公司已設置審計暨風險委員會，故不適用。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事。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

1. 113年1月31日委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利害關係人陳玉敏獨董對上述議案迴避不參與表決，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2. 113年1月31日委任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成員，利害關係人劉連煜獨董對上述議案迴避不參與表決，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3. 113年1月31日本公司112年度經理人績效獎金發放案，劉揚偉董事長兼任總經理對上述議案迴避不參與表決，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4. 113年3月14日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利害關係人劉揚偉董事長對上述議案迴避不參與表決，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5. 113年10月29日本公司112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案，劉揚偉董事長兼任總經理對上述議案迴避不參與表決，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6. 114年1月20日本公司113年度經理人績效獎金發放案，劉揚偉董事長兼任總經理，對上述議案迴避不參與表決，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3.01.01 ~ 113.12.31	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董事會、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自我績效評估	<p>一、董事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包含以下面向：</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li> <li>2.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li> <li>3.董事會組成與結構。</li> <li>4.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li> <li>5.內部控制。</li> </ol> <p>二、董事成員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包含以下面向：</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li> <li>2.董事職責認知。</li> <li>3.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li> <li>4.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li> <li>5.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li> <li>6.內部控制。</li> </ol> <p>三、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包含以下面向：</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li> <li>2.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li> <li>3.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li> <li>4.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li> <li>5.內部控制。</li> </ol>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為持續追求更完善的公司治理，本公司於民國113年8月14日董事會通過「審計委員會」更名為「審計暨風險委員會」以強化審計委員會職責，並與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分別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職責。

(二)審計暨風險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審計暨風險委員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13 年度)及 114 年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審計暨風險委員會開會 9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黃清苑	9	0	100.00	連任
獨立董事	王國城	9	0	100.00	連任
獨立董事	劉連煜	9	0	100.00	連任
獨立董事	陳玉敏	9	0	100.00	連任
獨立董事	許慈美	1	0	100.00	114 年 5 月 29 日選任
獨立董事	郭大維	0	0	-	113 年 1 月 31 日辭任

註：本公司於 113 年 8 月 14 日董事會通過「審計委員會」更名為「審計暨風險委員會」，並制定「風險管理政策」、「風險管理組織架構、角色及職責」及風險管理程序。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暨風險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暨風險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暨風險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暨風險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開會日期 屆次	議案內容	證交法 14-5 所列事項	獨立董事反對意 見、保留意見或重 大建議項目內容
113/03/14 第3屆 第12次	1.本公司112年度財務報告案。	✓	無
	2.本公司112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	無
	3.擬具本公司112年度盈餘分派表案。	-	無
	4.富昱置業(上海)有限公司(下稱「上海富昱」)與開市客(中國)投資有限公司(下稱「開市客」)簽署合作協議，由本公司提供履約保證案。	✓	無
	5.本公司擬增資子公司Foxconn Singapore Pte Ltd案。	✓	無
	6.擬增資子公司鴻揚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	無
	7.擬具本公司112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案」。	✓	無
	8.本公司民國113年度財務報告之查核簽證，擬委請「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辦理，會計師之獨立性、適任性及服務公費。	✓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13/03/14)：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於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3/05/14 第3屆 第13次	1.本公司113年第一季財務報告案。	-	無
	2.本公司的海外子公司申請聯合授信額度案，由本公司提供保證。	✓	無
	3.本公司為海外購料所需資金，故擬發行一百一十三年度海外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	無
	4.擬間接增資取得鴻富錦精密電子(成都)有限公司股權案。	✓	無
	5.擬參與「高雄亞灣2.0一期捷運黃線Y15聯合開發案」投標案。	✓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13/05/14)：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於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3/06/26	1.擬參與新竹科學園區科技廠房公開標售案。	✓	無

第3屆 第14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13/06/26)：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於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3/08/14 第3屆 第15次	1.本公司113年第二季財務報告案。	✓	無
	2.本公司之預付款項逾期3個月仍未收回且金額重大者，非屬資金貸與性質案。	-	無
	3.本公司擬增資子公司Foxconn Singapore Pte Ltd案。	✓	無
	4.本公司「永續報告書編製及驗證之作業程序」訂定案。	✓	無
	審計暨風險委員會決議結果(113/08/14)：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於審計暨風險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3/11/14 第3屆 第16次	1.本公司113年第三季財務報告案。	-	無
	2.修訂本公司「子公司監控作業辦法」案。	✓	無
	3.本公司「永續資訊管理作業程序」訂定案。	✓	無
	4.民國114年度「年度稽核計畫」訂定案。	✓	無
	審計暨風險委員會決議結果(113/11/14)：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於審計暨風險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4/01/20 第3屆 第17次	1.為子公司之採購業務提供保證案。	✓	無
	2.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	無
	3.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	無
	4.修訂本公司「內線交易防制辦法」、「關係人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案。	✓	無
	審計暨風險委員會決議結果(114/01/20)：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於審計暨風險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4/03/14 第3屆 第18次	1.本公司113年度財務報告案。	✓	無
	2.本公司113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	無
	3.擬具本公司113年度盈餘分派表案。	-	無
	4.本公司「基層員工」定義及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	無
	5.本公司取得新設合資公司(名稱待定)股權案。	✓	無
	6.本公司擬增資子公司Foxconn Singapore Pte Ltd案。	✓	無
	7.本公司資金貸與國內子公司案。	✓	無
	8.擬具本公司113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案」。	✓	無
	9.本公司民國114年度財務報告之查核簽證，擬委請「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辦理，會計師之獨立性、適任性及服務公費。	✓	無
	審計暨風險委員會決議結果(114/03/14)：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於審計暨風險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4/05/14 第3屆 第19次	1.本公司114年第一季財務報告案。	-	無
	2.本公司擬增資子公司Foxconn Singapore Pte Ltd案。	✓	無
	3.本公司擬增資子公司eCMMS Precision Singapore Pte. Ltd.案。	✓	無
	審計暨風險委員會決議結果(114/05/14)：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於審計暨風險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4/07/30 第4屆 第1次	1.為策略聯盟，擬以增資發行新股受讓他公司股份案	✓	無
	審計暨風險委員會決議結果(114/07/30)：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於審計暨風險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暨風險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事。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事。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會計師單獨溝通會議情形摘要：

(一)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單獨會議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開會日期	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事項	
113/03/14	重點摘要	1.民國 112 年第四季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2.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3.內部稽核主管針對會中獨立董事所提問題進行回覆。
	獨立董事出席情形	黃清苑獨立董事、王國城獨立董事、劉連煜獨立董事、陳玉敏獨立董事
	溝通結果	本次會議無意見
113/05/14	重點摘要	1.民國 113 年第一季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2.內部稽核主管針對會中所提問題進行回覆。
	獨立董事出席情形	黃清苑獨立董事、王國城獨立董事、劉連煜獨立董事、陳玉敏獨立董事
	溝通結果	本次會議無意見
113/08/14	重點摘要	1.民國 113 年第二季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2.內部稽核主管針對會中所提問題進行回覆。
	獨立董事出席情形	黃清苑獨立董事、王國城獨立董事、劉連煜獨立董事、陳玉敏獨立董事
	溝通結果	本次會議無意見
113/11/14	重點摘要	1.民國 113 年第三季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2.提報民國 114 年度「年度稽核計畫」。 3.內部稽核主管針對會中所提問題進行回覆。
	獨立董事出席情形	黃清苑獨立董事、王國城獨立董事、劉連煜獨立董事、陳玉敏獨立董事
	溝通結果	本次會議無意見
114/03/14	重點摘要	1.民國 113 年第四季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2.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3.內部稽核主管針對會中所提問題進行回覆。
	獨立董事出席情形	黃清苑獨立董事、王國城獨立董事、劉連煜獨立董事、陳玉敏獨立董事
	溝通結果	本次會議無意見。
114/05/14	重點摘要	1.民國 114 年第一季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2.內部稽核主管針對會中所提問題進行回覆。
	獨立董事出席情形	黃清苑獨立董事、王國城獨立董事、劉連煜獨立董事、陳玉敏獨立董事
	溝通結果	本次會議無意見。

(二)獨立董事與會計師單獨會議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開會日期	與簽證會計師溝通事項
------	------------

113/03/14	重點摘要	1.會計師就民國 112 年度查核後合併財務報表內容、查核重大發現(包含重大調整分錄及未調整分錄等)及會計師查核報告進行報告。 2.查核報告中關鍵查核事項之溝通。 3.溝通會計師資歷、責任及獨立性。
	獨立董事出席情形	黃清苑獨立董事、王國城獨立董事、劉連煜獨立董事、陳玉敏獨立董事
	溝通結果	業經審計暨風險委員會通過年度財務報告並提報董事會決議通過,已如期公告及申報主管機關。獨立董事無反對意見。
113/05/14	重點摘要	1.會計師就民國 113 年度第一季核閱後合併財務報表內容、重大調整分錄、未調整分錄及會計師核閱報告進行報告。 2.會計師針對與會人員所提問題進行討論及溝通。
	獨立董事出席情形	黃清苑獨立董事、王國城獨立董事、劉連煜獨立董事、陳玉敏獨立董事
	溝通結果	獨立董事與會計師進行充分溝通,獨立董事無反對意見。
113/08/14	重點摘要	1.會計師就民國 113 年度第二季核閱後合併財務報表內容、重大調整分錄、未調整分錄及會計師核閱報告進行報告。 2.會計師針對與會人員所提問題進行討論及溝通。
	獨立董事出席情形	黃清苑獨立董事、王國城獨立董事、劉連煜獨立董事、陳玉敏獨立董事
	溝通結果	獨立董事與會計師進行充分溝通,獨立董事無反對意見。
113/11/14	重點摘要	1.會計師就民國 113 年度第三季核閱後合併財務報表內容、重大調整分錄、未調整分錄及會計師核閱報告進行報告。 2.會計師針對與會人員所提問題進行討論及溝通。
	獨立董事出席情形	黃清苑獨立董事、王國城獨立董事、劉連煜獨立董事、陳玉敏獨立董事
	溝通結果	獨立董事與會計師進行充分溝通,獨立董事無反對意見。
114/03/14	重點摘要	1.會計師就民國 113 年度查核後合併及個體財務報表內容、查核重大發現(包含重大調整分錄及未調整分錄等)及會計師查核報告進行報告。 2.查核報告中關鍵查核事項之溝通。 3.溝通會計師資歷、責任及獨立性。
	獨立董事出席情形	黃清苑獨立董事、王國城獨立董事、劉連煜獨立董事、陳玉敏獨立董事
	溝通結果	本次會議無意見。
114/05/14	重點摘要	1.會計師就民國 114 年度第一季核閱後合併財務報表內容、重大調整分錄、未調整分錄及會計師核閱報告進行報告。 2.會計師針對與會人員所提問題進行討論及溝通。
	獨立董事出席情形	黃清苑獨立董事、王國城獨立董事、劉連煜獨立董事、陳玉敏獨立董事
	溝通結果	獨立董事與會計師進行充分溝通,獨立董事無反對意見。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本公司已於 105 年 7 月 1 日設定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故不適用。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針對保障股東權益、強化董事會職能、尊重利害關係人權益、提升資訊透明度等皆有相關規範；有關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請至本公司官網查詢。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 設有投資人關係部專責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本公司隨時掌握董事、經理人及持股百分之十以上大股東之持股情形，並依法規定揭露。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本公司根據如與特定公司及集團企業公司間經營、業務及財務往來作業辦法、關係人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子公司監理作業辦法、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等內部相關辦法建立適當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與關係企業間有業務往來者，均視為獨立第三人辦理，杜絕非常規交易情事。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本公司已訂定「防範內線交易作業程序」及「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並規定封閉期間，董事不得於年度財務報告公告前三十日，和每季財務報告公告前十五日之封閉期間交易本公司股票或其他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本公司董事於法人說明會前得知本公司重大消息起，至法人說明會後隔日，不得交易本公司股票或其他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以防範內線交易之發生。	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一)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就董事會成員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並落實執行。 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採候選人提名制度。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年齡、性別及具備製造、品牌通路、技術研究及金融投資之產業經驗，以落實執行多元化政策，並健全本公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p>司之董事會結構。</p> <p>具本公司員工身分之董事2名占比為28.57%，獨立董事占比為57.14%，獨立董事3名任期年資在3年以下，1名在3年以上，董事年齡5位在61-70歲，2位在71-80歲。</p> <p>本公司重視董事會成員性別平等，目前女性董事2名，占比28.57%，優於金管會推動「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行動方案」所規定至少1名女性董事之標準。本公司女性董事比率目標為30%以上，114年5月29日董事改選時增設1名女性董事，女性董事席次達1/3，進一步促進董事會性別多元化，落實公司永續經營目標。</p> <p>(二) 本公司已設置審計暨風險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另亦設置永續委員會、法遵委員會、職工福利委員會及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其他功能性委員會未來將視需要評估設置。</p> <p>無重大差異</p>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p>(三) 本公司已於109年11月12日訂定「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辦法」,於每年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並至少每三年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評估一次,並明訂各功能性委員會之衡量面向,本公司最近年度董事會內部績效評估作業,由董事自評,採用內部問卷方式進行。</p> <p>評估指標：</p> <p>1. 本公司董事會自我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包含以下五大面向：</p> <p>(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p> <p>(2)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p> <p>(3)董事會組成與結構。</p> <p>(4)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p> <p>(5)內部控制。</p> <p>2. 本公司董事成員自我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包含以下六大面向：</p> <p>(1)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p> <p>(2)董事職責認知。</p> <p>(3)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p> <p>(4)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p> <p>(5)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p> <p>(6)內部控制。</p> <p>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p>3. 本公司功能性委員會自我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包含以下五大面向：</p> <p>(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3)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4)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內部控制。</p> <p>評估結果：  本次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結果已於114年3月14日送交董事會及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報告，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113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如下(滿分5分)：</p> <p>1.董事會績效自評整體平均分數為4.97分；董事成員自評整體平均分數為4.94分，整體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尚屬有效運作。  2.審計暨風險委員會自評整體平均分數為4.99分。  3.薪資報酬委員會自評整體平均分數為4.77分。  4.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自評整體平均分數為4.99分。</p> <p>(四) 本公司每年定期由董事會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本公司董事會於討論簽證會計師聘任之獨立性及適任性時，須檢具所推薦之會計師個人簡歷，每位會計師之獨立性聲明(未違反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及依據『會計師事務所編製審計品質指標(AQIs)指引』編製之AQIs資訊(包括專業性、獨立性、品質控管、監督、創新能力等5大構面及13項指標)，以供董事會評估。本公司114年3月14日董事會審議通過，簽證會計師皆符合本公司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標準(並無與審計客戶間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事務所過度依賴單一客戶之酬金來源、與審計客戶間有重大密切之商業關係...等)。</p>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	✓		<p>本公司為落實公司治理，促使董事會發揮應有職能，以維護投資人權益，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於108年5</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p>月14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指定財務長黃德才擔任公司治理主管乙職，保障股東權益並強化董事會職能。</p> <p>財務長黃德才具備公開發行公司從事財務之主管職務經驗達二十年以上。公司治理主管職權範圍、當年度業務執行重點及進修情形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擬訂董事會議程於七日前通知董事，召集會議並提供會議資料，議題如需利益迴避予以事前提醒。</li> <li>(2)依法辦理股東會日期事前登記、法定期限內製作開會通知、議事手冊及年報。</li> </ol> </li> <li>2.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依法於會後二十天內完成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li> <li>3.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依本公司產業特性及董事學、經歷背景，協助董事擬定進修計畫及安排課程。</li> <li>4.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針對公司經營領域以及公司治理相關之最新法令規章修訂發展，定期通知董事會成員。</li> <li>(2)檢視相關資訊機密等級並提供董事所需之公司資訊，維持董事和各業務主管溝通、交流順暢。</li> <li>(3)獨立董事依照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有與內部稽核主管或簽證會計師個別會面瞭解公司財務業務之需要時，協助安排相關會議。</li> </ol> </li> <li>5.協助董事遵循法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向董事會報告公司治理運作狀況，確認公司股東會及董事會召開是否符合相關法律及公司治理守則規範。</li> <li>(2)協助且提醒董事於執行業務或做成董事會正式決議時應遵守之法規，並於董事會將做成違法決議時提出建言。</li> <li>(3)會後負責檢覈董事會重要決議之重大訊息發布事宜，確保重訊內容之適法性及正確性，以保障投資人交易資訊對等。</li> </ol> </li> <li>6.向董事會報告其就獨立董事於提名、選任時及任職期間內資格是否符合相關法</li> </ol>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令規章之檢視結果：已於114年3月14日董事會報告現任獨立董事其專業資格及獨立性，所有獨立董事皆符合相關規定。</p> <p>7.辦理董事異動相關事宜： 通知董事應注意之相關事項、依規定發布重大訊息、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辦理董事解就任異動申報及辦理變更登記相關事宜。</p> <p>8.公司治理主管進修情形，請參閱附表一。</p>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p>本公司與各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於113年5月14日向董事會報告，本公司官網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留有發言人及各相關業務部門之聯繫資訊，以回應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請參閱公司官網<a href="https://www.honhai.com">https://www.honhai.com</a></p>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p>本公司委任專業股務代理機構「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p>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 ✓		<p>(一) 本公司官網上置有各年度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之相關資訊。</p> <p>(二) 本公司設有英文官網，揭露相關訊息，並設立發言人、投資人關係部及股務等相關部門，依規定揭露相關訊息。本公司於倫敦證交所發行海外存託憑證(GDR)，依規定在倫敦證交所揭露本公司相關訊息。</p> <p>(三) 本公司年度財務報告及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均依法令規定期限內完成公告及申報，另本公司營收資訊自108年6月份起，提早於次月5日公告。</p>	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p>1.員工權益：本公司一向以誠信對待員工，依勞基法保障員工合法權益。</p> <p>2.僱員關懷：透過充實安定員工生活的福利制度及良好的教育訓練制度與員工建立起互信互賴之良好關係。如：補助員工社團活動及提供文康娛樂、健診補助及醫療諮詢、提供員工外租宿舍、住宿員工之生活照顧及停車場等。</p> <p>3.投資者關係：設置投資人關係部專責處理股東建議。</p> <p>4.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之間一向</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維繫良好的關係。</p> <p>5.利害關係人之權利：利害關係人得與公司進行溝通、建言，以維護應有之合法權益。</p> <p>6.董事進修之情形：本公司之董事均具有產業專業背景及經營管理實務經驗。(進修情形請參閱附表一)</p> <p>7.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依法訂定各種內部規章，進行各種風險管理及評估。</p> <p>8.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與客戶維持穩定良好關係，以創造公司利潤。</p> <p>9.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為保障董事免於因執行職務，而遭受第三人訴訟所引發的個人責任及財務損失，本公司已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並於114年3月14日向董事會報告最近年度投保情形，投保期間自114年1月15日至115年1月15日止。</p>
<p>九、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p> <p>(一)本公司將對未得分事項進行討論後續精進方向。</p> <p>(二)本公司對於公司治理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如下： 智慧財產管理計畫導入台灣智慧財產管理系統(TIPS)、ISO56005 或類似之智慧財產管理系統標準，並經第三方驗證或查核。</p>			

附表一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	劉揚偉	113/11/22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從全球政經情勢談台商經營及併購策略	3
		113/11/22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上市櫃公司高管人員對於主管機關監理的認識	3
法人 董事 代表人	王城陽	113/08/28	社團法人中華財經發展協會	數位行銷	3
		113/09/19	社團法人中華財經發展協會	公司財務決策：行為觀點	3
法人 董事 代表人	劉憶如	113/11/22	社團法人中華財經發展協會	循環經濟與永續經營新趨勢	3
		113/12/05	社團法人中華財經發展協會	全球及台灣經濟展望	3
獨立 董事	黃清苑	113/06/0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ESG 最新法令規範、趨勢、影響及因應	3
		113/11/0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開創 AI 新未來-生成式 AI 應用案例分享	3
獨立 董事	王國城	113/08/2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與董事如何避免誤踩內線交易	3
		113/08/2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數位科技及人工智慧的趨勢與風險管理	3
獨立 董事	劉連煜	113/03/2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提升韌性強化永續治理研討會	2
		113/05/2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共建綠色生態系的趨勢與願景-碳交所業務與展望	1
		113/07/3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ESG 評鑑的願景及趨勢	1
		113/10/1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第 20 屆(2024)公司治理國際高峰論壇-聚焦治理重心發揮人才優勢	3
		113/12/1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激活亞洲亞洲公司治理趨勢	1
獨立 董事	陳玉敏	113/07/15	財團法人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永續金融	3
		113/07/1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零碳佈局思考，企業應具備的 ESG 思維與能源實務	3
公司 治理 主管	黃德才	113/11/22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上市櫃公司高管人員對於主管機關監理的認識	3
		113/11/22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從全球政經情勢談台商經營及併購策略	3
		113/11/27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董事會實務爭議之解析	3
		113/12/05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如何有效降低企業生產運作之網路安全風險	3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王國城 (召集人)	曾任麗嬰房(股)公司董事長、台灣連鎖暨加盟協會常務理事、中華民國國際行銷傳播經理人協會常務理事及台灣精品品牌協會常務理事。 現任本公司獨立董事、審計暨風險委員會委員、薪資報酬委員會召集人及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委員。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委員、羅麗芬控股(股)公司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委員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雅博(股)公司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委員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符合	1
獨立董事	黃清苑	曾任國泰金控獨立董事、臺灣證券交易所董事、日本大和證券SMBC株式會社執行董事兼亞太地區總裁。 現任本公司獨立董事、審計暨風險委員會召集人、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及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召集人。 財團法人台灣經濟研究院董事、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常務理事、台北金融大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華民國三三企業交流會副理事長及(日本)東京之星銀行董事長。	符合	無
獨立董事	陳玉敏	民國 84~86 年擔任中央信託局專門委員、民國 86~87 年擔任中國國際商業銀行副理、民國 91~109 年擔任金融聯合徵信中心監察人、民國 87~99 年擔任中央銀行行務委員、民國 99~106 年任中央銀行參事及民國 106~109 年擔任中央銀行國庫局局長，並於民國 109 年 7 月退休。 現任本公司獨立董事、審計暨風險委員會委員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及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符合	無

註：獨立董事皆符合以下獨立性情形：

- (1)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三條第一項之規定。
- (2)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均非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3)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本屆委員任期：114 年 5 月 29 日至 117 年 5 月 28 日。最近年度(113 年度)及 114 年度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共開會 4 次(A)，委員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王國城	4	0	100%	連任
委員	黃清苑	4	0	100%	連任
委員	陳玉敏	3	0	100%	連任
委員	郭大維	0	0	-	113 年 1 月 31 日辭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事。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事。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p>本公司於96年正式成立企業社會責任（CSR），111年更名為永續委員會(Sustainability Committee)，為公司內部最高層級的永續發展決策組織，由董事長擔任委員會主席，與多位不同領域的高階主管共同檢視公司運營策略與能力，訂立中長期永續發展計劃。</p> <p>「永續委員會」擔任上下整合，橫向串聯的跨部門溝通角色。公司成立ESG小組，經由月度會議，辨識攸關公司運營與利害關係人所關注的永續議題，擬定策略與工作方針，規劃並執行方案，同時追蹤執行成效，確保永續發展戰略落實於日常管理中。永續委員會定期將向董事長及每季向董事會報告永續執行成果及未來工作計劃，議案內容包括 (1)鑑別需關注之永續議題，擬定因應之行動方案；(2)永續相關議題之目標及政策修訂；(3)監督永續經營事項之落實，並評估執行情形。董事會也會對策略成功可能性，執行進展進行評定，同時會在需要時，進行敦促調整。</p>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p>本資料揭露涵蓋於113年1月至113年12月間在主要據點之永續發展績效表現，風險評估的邊界以本公司為主，包括台灣、中國、亞洲其他地區、美洲及歐洲運營據點。永續發展委員會依據永續報告書之重大性原則進行分析，與內外部利害關係人溝通，並透過檢視國際/國家研究報告文獻，整合各部門資料，評估具有重大性之ESG議題，制定有效識別、評估、管控及監督之風險管理政策，以及採取具體之行動方案，以降低相關風險之衝擊。</p> <table border="1" data-bbox="853 1054 1895 1430"> <thead> <tr> <th>重大議題</th> <th>風險評估項目</th> <th>說明</th> </tr> </thead> <tbody> <tr> <td>環境</td> <td>氣候變遷因應</td> <td>1.本公司利用 TCFD 框架建構氣候風險辨識流程，經跨部門討論氣候風險與機會，總共鑑別3項機會與3項風險。 2.針對機會與風險，本公司制定管理策略與目標，並通過制度化管管理，有效減少氣候變遷所造成的衝擊。</td> </tr> <tr> <td>社會</td> <td>職業健康與安全</td> <td>1.本公司已完成「ISO 45001 職業健康安全系統」驗證。 2.每年定期舉行消防演練和工安教育訓練，提升員工緊急應變和自我安全管理的能力。</td> </tr> </tbody> </table>	重大議題	風險評估項目	說明	環境	氣候變遷因應	1.本公司利用 TCFD 框架建構氣候風險辨識流程，經跨部門討論氣候風險與機會，總共鑑別3項機會與3項風險。 2.針對機會與風險，本公司制定管理策略與目標，並通過制度化管管理，有效減少氣候變遷所造成的衝擊。	社會	職業健康與安全	1.本公司已完成「ISO 45001 職業健康安全系統」驗證。 2.每年定期舉行消防演練和工安教育訓練，提升員工緊急應變和自我安全管理的能力。	無重大差異。
重大議題	風險評估項目	說明											
環境	氣候變遷因應	1.本公司利用 TCFD 框架建構氣候風險辨識流程，經跨部門討論氣候風險與機會，總共鑑別3項機會與3項風險。 2.針對機會與風險，本公司制定管理策略與目標，並通過制度化管管理，有效減少氣候變遷所造成的衝擊。											
社會	職業健康與安全	1.本公司已完成「ISO 45001 職業健康安全系統」驗證。 2.每年定期舉行消防演練和工安教育訓練，提升員工緊急應變和自我安全管理的能力。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table border="1"> <tr> <td></td> <td>3.針對本公司須遵循各相關社會法規之合規情形。</td> </tr> <tr> <td>員工權益與多元平等</td> <td>           1.為保障工作場所中的員工多元與平等，本公司訂定鴻海/富士康科技集團全球行為準則(CoC)、勞工人權專章等規範。            2.透過定期與不定期的全體員工培訓，強化員工個人與組織對於尊重包容的意識，並且確保內部一切規章辦法皆符合多元、平等的精神。            3.本公司提供員工多種申訴反饋渠道以保障員工權益。         </td> </tr> <tr> <td>資訊安全及客戶隱私</td> <td>           1.針對資通安全風險已建立風險評估準則，從組織層面與技術層面，進行風險管控與持續改善，降低企業資安威脅，建立符合法律規範、客戶需求、企業經營的機密資訊保護，同時定期進行資安風險查核，落實資訊安全管理措施的有效性。            2.本公司已完成「ISO/IEC 27001資訊安全管理系統」驗證，並持續開展培訓課程，強化資訊安全企業文化。            3.本公司在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基礎上，制定行為準則及責任標準，保護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消費者權益及申訴權利。         </td> </tr> <tr> <td>公司治理</td> <td>           1. 公司成立審計暨風險委員會並持續強化董事職能，為董事規劃相關進修議題及課程，每年提供董事最新法規、制度發展與政策。            2. 為董事投保董事責任險，保障其受到訴訟或求償之情形。            3. 本公司採用全面風險管理與控制系統，清楚辨認、衡量並控制各式風險，包含市場風險、產品風險與營運風險等。         </td> </tr> <tr> <td>財務績效</td> <td>           1. 執行風險評估以應對於公司損益之影響。            2. 不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         </td> </tr> </table>		3.針對本公司須遵循各相關社會法規之合規情形。	員工權益與多元平等	1.為保障工作場所中的員工多元與平等，本公司訂定鴻海/富士康科技集團全球行為準則(CoC)、勞工人權專章等規範。 2.透過定期與不定期的全體員工培訓，強化員工個人與組織對於尊重包容的意識，並且確保內部一切規章辦法皆符合多元、平等的精神。 3.本公司提供員工多種申訴反饋渠道以保障員工權益。	資訊安全及客戶隱私	1.針對資通安全風險已建立風險評估準則，從組織層面與技術層面，進行風險管控與持續改善，降低企業資安威脅，建立符合法律規範、客戶需求、企業經營的機密資訊保護，同時定期進行資安風險查核，落實資訊安全管理措施的有效性。 2.本公司已完成「ISO/IEC 27001資訊安全管理系統」驗證，並持續開展培訓課程，強化資訊安全企業文化。 3.本公司在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基礎上，制定行為準則及責任標準，保護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消費者權益及申訴權利。	公司治理	1. 公司成立審計暨風險委員會並持續強化董事職能，為董事規劃相關進修議題及課程，每年提供董事最新法規、制度發展與政策。 2. 為董事投保董事責任險，保障其受到訴訟或求償之情形。 3. 本公司採用全面風險管理與控制系統，清楚辨認、衡量並控制各式風險，包含市場風險、產品風險與營運風險等。	財務績效	1. 執行風險評估以應對於公司損益之影響。 2. 不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	
	3.針對本公司須遵循各相關社會法規之合規情形。													
員工權益與多元平等	1.為保障工作場所中的員工多元與平等，本公司訂定鴻海/富士康科技集團全球行為準則(CoC)、勞工人權專章等規範。 2.透過定期與不定期的全體員工培訓，強化員工個人與組織對於尊重包容的意識，並且確保內部一切規章辦法皆符合多元、平等的精神。 3.本公司提供員工多種申訴反饋渠道以保障員工權益。													
資訊安全及客戶隱私	1.針對資通安全風險已建立風險評估準則，從組織層面與技術層面，進行風險管控與持續改善，降低企業資安威脅，建立符合法律規範、客戶需求、企業經營的機密資訊保護，同時定期進行資安風險查核，落實資訊安全管理措施的有效性。 2.本公司已完成「ISO/IEC 27001資訊安全管理系統」驗證，並持續開展培訓課程，強化資訊安全企業文化。 3.本公司在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基礎上，制定行為準則及責任標準，保護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消費者權益及申訴權利。													
公司治理	1. 公司成立審計暨風險委員會並持續強化董事職能，為董事規劃相關進修議題及課程，每年提供董事最新法規、制度發展與政策。 2. 為董事投保董事責任險，保障其受到訴訟或求償之情形。 3. 本公司採用全面風險管理與控制系統，清楚辨認、衡量並控制各式風險，包含市場風險、產品風險與營運風險等。													
財務績效	1. 執行風險評估以應對於公司損益之影響。 2. 不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	✓		本公司堅信在推動環保業務時，不僅要符合相關法令規範，也需要與國際發展趨勢接軌。本公司於111年依據識別環境面之重要議題，訂立環境永續發展策略。因應國際趨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環境管理制度？			勢與客戶要求，本公司事業單位建置環境管理系統，獲得ISO14001 (有效期: 111/09/06~114/09/06)驗證通過，並持續推動公司的環境永續發展。同時，公司每年依循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GHG Protocol)進行溫室氣體盤查，追蹤減碳成效。詳細可見本公司永續報告書及公司官網( <a href="https://www.honhai.com/zh-tw/CSR/focus-environment?section=focus-environment-tab1">https://www.honhai.com/zh-tw/CSR/focus-environment?section=focus-environment-tab1</a> )。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p>本公司通過導入 ISO 50001 能源管理體系與通過第三方驗證(證書有效期: 112/1/12~115/1/12)，系統性管理集團的能源使用，藉此辨識減少能源使用與提升能源效率的風險與機會。公司設定每年基於前一年提升4.2%的節能目標，113年大陸地區的實際節能率為5.8%。這一成績彰顯了公司在節能工作上的卓越成效。</p> <p>為進一步提升能源利用效率，公司持續大力推進節能技術改造項目落地實施，同時強化內部廠區節能稽查工作，確保各項節能措施有效執行。此外，公司積極投入研發，致力於開發節能減碳的新技術、新產品以及新商業模式，深度挖掘節能潛力，推動公司轉型升級，實現提質增收，持續優化節能減碳體系，以達成持續改善的目標。</p> <p>在綠色能源佈局方面，公司與中華開發資本簽署合作備忘錄，攜手共同成立開鴻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旨在引領資金流向永續發展的綠能產業，為企業提供急需的綠色電力，同時為投資者創造相對穩定的投資收益。</p> <p>113年，公司大陸地區總用電量為8,504,019,650.17 (kWh)，其中可再生能源使用量達7,248,091,221度 (kWh)，佔比約85% (其他地區相關數據待搜集完成後，將在永續報告書中予以詳細披露)。</p> <p>在原材料使用上，本公司嚴格把關，確保所有原物料均符合歐盟 RoHS、REACH、無鹵素等規範要求。公司持續深化與國際客戶的合作，積極開展組裝廠所用工藝化學品安全信息的披露工作，並建立完善禁用物質清單，順利完成客戶產品綠色化學品的替換，踐行綠色生產理念。</p> <p>在綠色製造領域，公司秉持節約資源的原則，積極探索廢棄物減量及再利用技術的開發。在公司內部及供應商之間大力推行零廢棄物項目，最大化實現循環經濟效益，為推動行業綠色發展貢獻力量。</p>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	✓		本公司高度重視氣候變遷管理，設立永續委員會作為氣候變遷管理的核心組織，由董事長親自擔任主席。永續委員會肩負著統籌公司氣候戰略的重任，每年定期審議公司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相關之因應措施？			<p>氣候變遷策略與目標，全面管理氣候變遷帶來的風險與機遇，深入檢視執行狀況，並就未來計劃展開充分討論，隨後向董事會進行詳盡彙報，確保公司氣候行動始終與戰略目標緊密契合。</p> <p>在公司 ESG 小組架構下，特別設立 E 小組，由環保長擔任組長。E 小組專注於將溫室氣體減排路徑與方案轉化為實際行動，透過定期追蹤與檢視執行進度及成效，有力推動公司減排目標的實現，確保每一項措施都能切實落地並取得實效。</p> <p>自110年起，本公司正式成為氣候相關財務揭露（TCFD）的堅定支持者。公司嚴格依循 TCFD 建議書架構，對氣候變遷給公司帶來的風險與機遇進行全面、深入的評估。每三年進行一次完整的系統性評估，並堅持每年更新檢視，確保公司對氣候風險的認知始終保持在行業前沿，為決策提供精準、及時的依據。</p> <p>112年，本公司編制並完成首本「淨零願景報告書」，並在公司官網公開披露，彰顯公司在永續發展道路上的透明與擔當。報告書中明確識別出三大風險項目：再生能源需求激增與電力法規限制帶來的挑戰、市場訊息不確定性引發的潛在風險，以及利害關係人關注度和反饋增加所帶來的影響。面對這些風險，公司同步積極辨別可行的發展機會，並研擬針對性的應對措施，化挑戰為機遇。</p> <p>在氣候變遷減緩方面，公司堅定不移地依循綠色智能、循環經濟策略，持續推進綠色營運、能源管理、碳信息揭露、綠能基金等項目的深入發展，不斷探索綠色發展的新路徑，提升公司綠色競爭力。在氣候變化調適方面，公司著力強化基礎措施，從提升永續運營能力入手，構建公司的核心競爭力，確保公司在不斷變化的氣候環境中穩健前行。若需了解更多詳細信息，敬請查閱本公司永續報告書環境章節。</p> <p>113年本公司正式成為台灣高科技硬體設備產業中第三家、台灣地區第七家淨零目標獲得 SBTi 批准的企業。這一成就不僅是對公司過往努力的高度認可，更是公司邁向永續未來的重要里程碑，標誌著公司在應對氣候變遷方面的堅定決心與卓越實踐獲得了國際權威機構的廣泛肯定。</p>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p>本公司自 97 年開始推動溫室氣體排放工作，並於 99 年參與碳揭露計畫(CDP)。公司根據「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GHG Protocol)/ISO 14064，盤查溫室氣體排放量，並積極推進公司內 ISO 14064 獨立第三方驗證。</p> <p>近二年溫室氣體排放量</p>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 style="text-align: right;">(單位：公噸 CO<sub>2</sub>e)</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度 \ 範疇</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範疇一</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範疇二 (基於市場)</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12</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32,248</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928,758</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13</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27,936 (大陸地區)</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73,630 (大陸地區)</td> </tr> </tbody> </table> <p>為積極響應國際淨零排放倡議，展現公司在應對全球氣候變化中的責任擔當，本公司正式加入 CA100+ 倡議，並鄭重承諾，以 109 年為基準年，到 119 年，溫室氣體排放量將削減 42%，並於 139 年實現淨零排放的宏偉目標。這一承諾彰顯了公司堅定不移走綠色低碳發展道路的決心，以及為全球氣候治理貢獻力量的積極態度。</p> <p>為有效應對氣候變遷，推動公司實現永續經營，公司制定了可再生能源發展規劃，持續加大可再生能源的使用比例。預計到 119 年，公司綠電使用占比將超過 50%，通過優化能源結構，降低對傳統化石能源的依賴，進一步減少碳排放，助力公司綠色轉型。</p> <p>在水資源管理方面，公司高度重視水資源的合理利用與保護。通過全面的水風險鑑別，制定了科學的水管理策略與目標，積極推進各項節水項目，大力推動水資源回收再利用。旨在實現水資源的高效節約使用，減少廢水排放，降低對生態環境的負面影響。按照公司規劃，到 114 年，用水密集度相較於 109 年將下降 6%。112 年，公司共計取(用)水量達 85,234,800 噸，113 年公司共計取(用)水量達到 58,353,664 噸(僅覆蓋大中華區域，全球數據待搜集完成後將在永續報告書中揭露)。</p> <p>踐行循環經濟策略是公司永續發展的重要舉措。公司大力推行「零廢棄物」項目，秉持廢棄物優先在廠內再利用的原則，於 110 年在中國深圳龍華園搭建廢棄物管理平臺。藉助數位化管控手段，實時精準追蹤廢棄物的產生、流向及轉化率等關鍵資訊，並結合工廠廢棄物減量化、資源化和無害化等多種解決方案，持續改進廢棄物管理工作，致力於實現零廢棄物目標，打造零廢綜合生態園區。公司計劃在 114 年，至少獲得 5 座廢棄物零填埋金級認證(UL2799)廠區。截至 113 年，公司已有 9 座園區獲得該認證，112 年廢棄物總量為 584,180 噸，113 年廢棄物總量達到 641,985 噸(僅覆蓋大中華區域，全球數據待搜集完成後將在永續報告書中揭露)。</p>	年度 \ 範疇	範疇一	範疇二 (基於市場)	112	232,248	1,928,758	113	127,936 (大陸地區)	1,073,630 (大陸地區)	
年度 \ 範疇	範疇一	範疇二 (基於市場)											
112	232,248	1,928,758											
113	127,936 (大陸地區)	1,073,630 (大陸地區)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四、社會議題</p> <p>(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		<p>(一) 本公司依勞動法規及相關人事規範，訂有工作規則，保障同仁之合法權益。作為責任商業聯盟(RBA)的正式成員，除積極參與聯盟活動及承擔會員相關義務外，集團並與電子行業同業與各合作夥伴共同致力於企業社會責任的遵守與推行。以RBA為基礎制定《行為準則》，由董事長暨各事業群最高主管簽署後貫徹執行，積極履行並同時列為所有新進員工每年之必修課程，在職員工則持續宣導他們應符合準則規範的要求。行為準則涵蓋道德規範、勞工及人權、健康與安全、環境、管理系統、負責任的礦物採購、反貪瀆政策及反奴隸人口政策八大方面。</p> <p>本公司謹遵國際人權規範，參照《世界人權宣言》等主張，訂定本公司的《員工人權專章》，內容包括禁止不法歧視等12項焦點要求。人權專章彰顯本公司對人權的重視與承諾，為本集團以及供應商等任何形式雇用的員工夥伴，提供政策面的人權保障，並落實全員培訓。實務面，則透過人權風險評估，針對全球重點廠區開展勞動稽核與自我評估。由專責單位和責任人持續追蹤稽查缺失的改善措施和進度；對自我評估人權風險高風險廠區定期跟進，檢核相應風險管控的機制。本公司亦制定《供應商社會及環境責任行為守則》，確保供應商與本公司遵循一致的人權原則。</p>	無重大差異
<p>(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p>	✓		<p>依本公司章程第 28 條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5%~7%為員工酬勞，且其中以不低於 10%為基層員工酬勞。本公司訂有績效獎金與員工酬勞等獎酬制度，將公司經營利潤依照員工績效表現分享給同仁，讓同仁薪資與公司營運共同成長。此外，本公司訂有從業道德守則、員工自律公約、績效考核制度與獎懲制度，引領員工行為符合永續發展政策。</p>	無重大差異
<p>(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		<p>本公司建立職業安全衛生政策、規章及計畫，追求零傷害、零職業病、零事故，榮獲勞動部及新北市職業安全衛生優良單位及人員。</p> <p>於 108 年進行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轉版，並取得 ISO45001(效期為 111 年 11 月 24 日至 114 年 11 月 24 日)及 CNS45001 證書。</p> <p>建立完善教育訓練制度，定期辦理安全衛生健康相關活動，強化同仁安全衛生意識，累計廠區無災害工時。</p> <p>113 年火災發生件數為 0 起，每年辦理災害應變演練，提升人員應急能力並強化救災知識，以降低災害發生頻率及嚴重度。113 年職災人數為 0 人，自 110 年起推動台灣廠區安全文化專案(包含高階主管巡視、產線安全宣導、廠部組織安全會議等)，根植同仁安全意識，</p>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降低廠區意外事故。本公司定期辦理新人入職培訓。113 年舉辦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52 堂，總計 156 小時。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p>1.建立多層次職能培訓機制本公司依據員工不同職涯階段，設計多層次培訓計畫，以提升專業知識與管理能力，主要涵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基礎訓練：針對新進人員提供入職培訓與基本職能課程，確保快速適應職場環境。</li> <li>• 專業進修：視業務需求，提供專業技能強化訓練，如財務會計、資訊安全等專業領域。</li> <li>• 管理職能發展：為中高階主管設計管理能力提升課程，包括領導力培訓、決策能力強化與跨部門協作訓練。</li> </ul> <p>2.培訓數據本公司採取數據導向的人才發展策略，每年依據培訓需求，制定明確的資源投入與績效指標，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培訓總時數：113 年度累計提供 419,843 小時之內部與外部培訓課程。</li> </ul> <p>3.執行透明度與資訊揭露機制為確保培訓計畫之有效推動與利害關係人透明度，公司已建立完整資訊揭露機制，並定期於網站更新相關培訓計畫與報告。</p>	無重大差異
(五)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p>本公司積極管理產品的價值鏈，從原物料採購，物流到客戶端，都設置管理機制，並持續追蹤產品安全信息及建置舉報機制，以落實產品安全承諾。</p> <p>本公司訂立嚴格的資訊制度與政策，包括管理層面與技術層面，以保障客戶、員工、供應商之資訊安全要求，保護相關利害關係人之隱私權與財產權。</p> <p>公司在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基礎上，制定行為準則，保護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消費者權益及申訴權利。詳細內文可在公司官網查看行為準則：  <a href="https://www.honhai.com/zh-tw/CSR/Advocacy-and-Promotion">https://www.honhai.com/zh-tw/CSR/Advocacy-and-Promotion</a></p> <p>本公司官網設定利害關係人專區，提供客戶申訴渠道，加強與客戶關係。同時，業務部門定期與客戶溝通，確認客戶的滿意度，並第一時間處理客戶申訴，做好維護客戶權益事件。</p>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p>本公司訂定供應商社會及環境責任行為守則，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並對其進行監督、稽核管理。詳細內文請見鴻海供應商 ESG 數位管理平台網站：<a href="https://sgm.foxconn.com/portal/index">https://sgm.foxconn.com/portal/index</a></p> <p>本公司中央採購及各事業單位，通過新供應商選定，稽核輔導，績效評估，教育訓練及供應商大會等，以長期有效合作為基礎，提升供應商能力，強化供應鏈韌性，降低</p>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運營風險。本公司113年合作供應商符合以下條件。</p> <table border="1"> <tr> <td>新供應商選定</td> <td> <p>遵循供應商社會及環境責任行為守則，簽訂承諾書，並通過供應商環境及社會標準篩選。</p> <p>原材料相關供應商要求通過ISO9001品質管理系統/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ISO 45001職業健康安全管理系統/QC 080000有害物質管理系統/ISO 14064碳盤查認證。供應商須依業務類型取得政府核可之許可證。</p> </td> </tr> <tr> <td>供應商稽核及輔導</td> <td> <p>本公司中央採購及各事業單位，設置稽核功能部門，會透過供應商管理平台，定期對供應商進行線上調查以及現場稽核。同時，會根據缺失嚴重等級，要求供應商限期提供改善計劃及措施，並予以確認。</p> </td> </tr> <tr> <td>供應商ESG績效評估</td> <td> <p>本公司透過供應商ESG數位管理平台對重點供應商實施ESG績效評估，評估項目包括：淨零碳、零廢棄、綠色產品、勞動人權；通過供應商自評及上傳佐證方式，客觀公正地評價供應商的ESG表現，根據供應商的年度績效排名決定ESG績優供應商和ESG績差供應商。對於ESG績優供應商，將給予獎勵，對於ESG績差供應商，將輔導其進行改善，不配合改善者將被提報列入集團RSL (Restricted Supplier List, 限制使用供應商清單) 限制使用。</p> </td> </tr> <tr> <td>供應商教育訓練</td> <td> <p>本公司會透過供應商ESG數位管理平台提供線上教育訓練，並協同業內專業機構開展小型培訓及論壇，透過不同形式交流，有效提升供應商的永續管理能力。</p> </td> </tr> <tr> <td>供應商大會</td> <td> <p>本公司定期舉辦供應商大會，傳達本公司的永續概念、策略及目標，加強與供應商的交流。同時，讓供應商能現場進行反饋，公司也能及時解答，增強交流有效性。</p> </td> </tr> </table>	新供應商選定	<p>遵循供應商社會及環境責任行為守則，簽訂承諾書，並通過供應商環境及社會標準篩選。</p> <p>原材料相關供應商要求通過ISO9001品質管理系統/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ISO 45001職業健康安全管理系統/QC 080000有害物質管理系統/ISO 14064碳盤查認證。供應商須依業務類型取得政府核可之許可證。</p>	供應商稽核及輔導	<p>本公司中央採購及各事業單位，設置稽核功能部門，會透過供應商管理平台，定期對供應商進行線上調查以及現場稽核。同時，會根據缺失嚴重等級，要求供應商限期提供改善計劃及措施，並予以確認。</p>	供應商ESG績效評估	<p>本公司透過供應商ESG數位管理平台對重點供應商實施ESG績效評估，評估項目包括：淨零碳、零廢棄、綠色產品、勞動人權；通過供應商自評及上傳佐證方式，客觀公正地評價供應商的ESG表現，根據供應商的年度績效排名決定ESG績優供應商和ESG績差供應商。對於ESG績優供應商，將給予獎勵，對於ESG績差供應商，將輔導其進行改善，不配合改善者將被提報列入集團RSL (Restricted Supplier List, 限制使用供應商清單) 限制使用。</p>	供應商教育訓練	<p>本公司會透過供應商ESG數位管理平台提供線上教育訓練，並協同業內專業機構開展小型培訓及論壇，透過不同形式交流，有效提升供應商的永續管理能力。</p>	供應商大會	<p>本公司定期舉辦供應商大會，傳達本公司的永續概念、策略及目標，加強與供應商的交流。同時，讓供應商能現場進行反饋，公司也能及時解答，增強交流有效性。</p>	
新供應商選定	<p>遵循供應商社會及環境責任行為守則，簽訂承諾書，並通過供應商環境及社會標準篩選。</p> <p>原材料相關供應商要求通過ISO9001品質管理系統/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ISO 45001職業健康安全管理系統/QC 080000有害物質管理系統/ISO 14064碳盤查認證。供應商須依業務類型取得政府核可之許可證。</p>													
供應商稽核及輔導	<p>本公司中央採購及各事業單位，設置稽核功能部門，會透過供應商管理平台，定期對供應商進行線上調查以及現場稽核。同時，會根據缺失嚴重等級，要求供應商限期提供改善計劃及措施，並予以確認。</p>													
供應商ESG績效評估	<p>本公司透過供應商ESG數位管理平台對重點供應商實施ESG績效評估，評估項目包括：淨零碳、零廢棄、綠色產品、勞動人權；通過供應商自評及上傳佐證方式，客觀公正地評價供應商的ESG表現，根據供應商的年度績效排名決定ESG績優供應商和ESG績差供應商。對於ESG績優供應商，將給予獎勵，對於ESG績差供應商，將輔導其進行改善，不配合改善者將被提報列入集團RSL (Restricted Supplier List, 限制使用供應商清單) 限制使用。</p>													
供應商教育訓練	<p>本公司會透過供應商ESG數位管理平台提供線上教育訓練，並協同業內專業機構開展小型培訓及論壇，透過不同形式交流，有效提升供應商的永續管理能力。</p>													
供應商大會	<p>本公司定期舉辦供應商大會，傳達本公司的永續概念、策略及目標，加強與供應商的交流。同時，讓供應商能現場進行反饋，公司也能及時解答，增強交流有效性。</p>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	✓		<p>本公司永續報告書的編寫是參照全球報告倡議組織(GRI)GRI-Standard永續發展報告書準則以及永續會計準則委員會(SASB)之準則為標準，前揭報告書依循AA1000取得</p>	未來考慮參考國際通用之報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第三方驗證，並公開於本公司官網。112年及113年驗證機構為艾法諾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告書編製準則方式編製永續發展報告書。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訂有「永續發展實務守則」，運作情形與該守則無差異。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導入新式處理系統，強化廢污水回收工程能力，已在部份廠區安裝並運行。 (二)本公司基於對員工的尊重，強調不使用童工、不強迫加班等，更要求幹部不得對員工有任何歧視或騷擾行為，上述措施皆有正式公告。 (三)本公司設有安全衛生部，定期對工廠設施進行查驗，對員工進行工業安全與衛生的教育訓練，並考核相關績效。 (四)本公司設有供應商管理處，每年對供應商進行永續發展稽核與教育訓練等活動。 (五)本公司透過捐款，積極投入花蓮震災及慈善公益團體等相關活動： 1.捐助鴻海獎學鯨獲獎同學獎助學金等共新台幣 76,875,000 元。 2.鴻海教育基金會星光計畫投入新台幣 14,474,708 元。 3.捐助鴻海科技獎獲獎同學獎助學金及科技教育推廣等共新台幣 14,284,077 元。 4.捐助民間及政府等機構共新台幣 3,446,660 元。 5.招募同仁接受培訓，參與 10 所國內偏鄉國中與弱勢據點的 AI 研習營，帶領超過兩百名學生體驗機器人組裝與 AI 程式教育。				

(五之一)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1.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本公司以永續委員會為氣候變遷管理組織，由董事長擔任主席，每年審議公司氣候變遷策略與目標、管理氣候變遷風險與機會行動，及檢視執行狀況與討論未來計劃，並向董事會報告。董事會每年至少在董事會會議上聽取一次關於氣候戰略、行動計畫、政策、預算和業務運營的簡報。公司 ESG 小組下設之 E 小組，由環保長擔任組長，負責落實溫室氣體減排路徑與方案，並定期追蹤檢視執行進度與成效。
2.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根據鴻海營運特徵與產業特性，參酌《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建議》中的風險與機會，藉由考量衝擊可能性及衝擊程度評估出之重大性風險值，並參考利害關係人關注議題結果，歸納與統整出集團之重大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共計 3 項重大風險與 3 項重大機會。
3.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	鴻海依據 TCFD 架構，針對轉型與實體前 3 大風險與機會進行財務衝擊評估，為公司設定減緩及調適風險，增加產業機會做策略規劃。針對氣候變遷相關風險財務衝擊估算，主要是為實現 139 年淨零排放所產生的減碳及脫碳

項目	執行情形
務之影響。	成本，包括增加節能減碳設施及自建光伏太陽能設施支出，購買綠電的溢價，或購買可再生能源憑證費用，購買碳權費用以及新減碳技術不穩定性所產生的額外費用。
4.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集團依據各類風險議題的層級與單位職能，建構階層式之風險管理流程，從集團、事業群、法人到廠區，依據不同管理層級與風險議題之影響性，完善整體氣候相關風險管理流程。
5.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鴻海已發佈第一階段 TCFD 淨零願景報告書，目前在執行第二階段，已在進行氣候情境的分析研討，待結果確定後會再公佈於官網。
6.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集團明訂「清潔生產」及「資源管理」兩大核心概念，並配合三大氣候目標，以集團價值鏈角度提出對應的淨零減排管理與監督機制。集團將從氣候變遷減緩行動、價值鏈管理、推動綠色智能轉型、開創新興產業、提升營運韌性等核心概念出發，逐步迎向淨零之路。
7.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鴻海目前正在做內部碳定價之試點，後續擇期公布執行結果。
8.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p>鴻海科技集團積極投身全球綠色能源轉型浪潮，全力推進企業的永續發展戰略。已明確制定綠色能源使用規劃，計劃至 119 年，集團整體綠電使用佔比超過 50%；更進一步承諾，到 129 年，全球所有廠區將 100% 使用綠色電力。113 年，集團正式加入 RE100 倡議，成為其會員，這一舉措彰顯了集團在應對氣候變遷、推動綠色能源普及方面的堅定決心和積極行動。</p> <p>為切實達成上述目標，集團大力推動自建太陽能（光伏）電站項目，同時積極規劃並實施電證合一的綠電採購計畫，加大在綠色能源領域的投資力度。113 年，集團大陸地區綠能佔比達到 85% 取得顯著成果，其中直接購買清潔能源達到 1,416,02 萬 kWh，累計購入 5,710,52 萬張再生能源憑證（RECs），自建太陽能電站發電量亦達 12,155 萬 kWh，這一系列數據充分展現了集團在綠色能源布局上的積極進展和卓越成效。</p>
9.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詳如 1-1、1-2 說明。

## 1-1 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 1-1-1 溫室氣體盤查資訊

敘明溫室氣體最近兩年度之排放量(公噸CO<sub>2</sub>e)、密集度(公噸CO<sub>2</sub>e/百萬元)及資料涵蓋範圍。

近二年溫室氣體排放量，邊界與前敘保持一致(單位：公噸 CO<sub>2</sub>e)

年度	範疇一	範疇二 (基於市場)	密集度 (公噸 CO <sub>2</sub> e/百萬元)
112	258,108	2,421,127	0.432
113	127,936 (大陸地區)	1,073,630 (大陸地區)	因目前數據暫不完全，暫不揭露，後續蒐集完整後，於永續報告書揭露。

### 1-1-2 溫室氣體確信資訊

敘明截至年報刊印日之最近兩年度確信情形說明，包括確信範圍、確信機構、確信準則及確信意見。

本公司揭露的 112 年溫室氣體總排放量，經確信機構採確信準則 3410 號「溫室氣體聲明之確信案件」確信，確信意見為有限確信；113 年溫室氣體總排放量全球確信工作持續進行中，完成後將在永續報告書中進行結果公佈。

## 1-2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敘明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及其數據、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與減量目標達成情形。

本公司以 109 年為基準年，設定了 119 年減量 42% 的目標，139 年淨零目標。

針對集團運營邊界內的範疇一和範疇二的溫室氣體排放，本公司採用營運節能、直購綠電、綠電建置、投資購買綠電憑證四大手段來降低溫室氣體排放量。為促進營運減碳，本公司於每年年初擬定年度節能指標，採取激勵政策，資訊平台共享的方式，促進各事業群、各子公司進行節能技術提升。

集團不斷推廣實施壓縮空氣洩漏管理、高效空調機房改造等節能專案；持續以自建與收購方式增加屋頂式與地面式太陽電站裝機容量，同時通過直接採購清潔能源、錯峰儲電、購買綠證等提高集團清潔能源使用量及佔比。113 年三月更與中華開發資本共同成立開鴻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引領資金投入永續發展的綠能產業，提供企業亟需之綠電。

為實現價值鏈的淨零排放，公司在供應鏈積極開展多元減碳輔導示範項目。項目初期，公司與供應商深入交流減碳規劃，通過實地訪廠和生產工藝調研，對車間設備進行碳排放評估，協助供應商確定減碳路徑。後期，公司建立標準化輔導流程(SOP)，定期核查減碳成效，並舉辦經驗交流會，促進減碳成果的資源共享。通過對減碳成果的系統分析，公司提煉出成效顯著的減碳方案，逐年優化減碳策略，助力供應商實現綠色轉型。值得一提的是，公司於 113 年首次發佈《供應商責任報告書》，此為臺灣企業中的首創之舉。

單位：公噸 CO<sub>2</sub>e

基準年	範疇一	範疇二 (基於市場)	已達成減量率
109	277,369	5,199,433	因目前數據暫不完全，暫不揭露，後續蒐集完整後，於永續報告書揭露。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V		(一) 本公司已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並基於合法、公平、平等自願、誠實信用的原則，於「員工手冊」人資宣言及行為規範中，訂定並落實本公司誠信廉潔之經營規定。	無重大差異
<p>(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V		(二)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每年一次進行不誠信行為風險評估，對於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不當慈善捐贈或贊助..等影響營業活動之不誠信行為制定防範措施，向董事及員工宣告並張貼於公司網站。	無重大差異
<p>(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V		(三) 本公司在鴻海科技集團行為準則中，承諾遵守國際與國內有關反貪瀆與反賄賂之法律規範要求，對於任何違反本規定之行為或活動採取零容忍政策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無重大差異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V		(一) 本公司要求供應商或其他合作者簽訂「廠商承諾書」，並嚴格執行高標準的反貪瀆政策，以此作為合作夥伴之前提。	無重大差異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p>	V		(二) 本公司由中央法務為推動本公司誠信經營之專責單位，負責推動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制定及監督執行，並每年至少一次向董事會報告。本公司於113年11月14日向董事會提報113年誠信經營執行情形：導入ISO37001國際反賄賂管理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系統認證，訂立內部控制制度，要求員工簽署「員工廉潔自清聲報書」、「誠信廉潔暨智慧財產權約定書」等約定書，並邀請公司內外部專家進行教育訓練，以防範員工觸犯法規或發生類似的錯誤。並對調查發現的涉及不誠信行為之員工與供應商予以相應處分。 (三) 本公司制訂鴻海科技集團行為準則標準，並發佈「集團反腐倡廉行為規範」，其中明確界定廉潔經營、訊息公開、無不正當收益、公平交易、身份保密與匿名申訴等原則。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四) 本公司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進行查核。	無重大差異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五) 本公司113年舉辦與誠信經營議題相關之內、外部誠信經營教育訓練，共25人次，合計40.5小時。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一) 本公司於「誠信經營守則」訂定檢舉制度，設置專人處理檢舉事宜並於公司官網提供檢舉受理窗口、受理程序及回覆方式等資訊。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V		(二) 本公司已成立受理及調查不當行為之專案小組，並制定「舞弊行為檢舉辦法」，明確調查保密原則、調查程序及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措施。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	V		(三) 本公司於鴻海科技集團行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為準則中明確規範，將保障身份保密與匿名申訴，確保供應商與員工檢舉人的身份機密性。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一)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並將推動成效揭露於每年永續報告書，「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均揭露於本公司官網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1.本公司嚴格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上市上櫃相關規章與其他相關商業行為法令，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礎。 2.請參考本公司官網 <a href="http://www.honhai.com">http://www.honhai.com</a> 之「誠信經營守則」及「永續報告書」。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於公司網站投資人關係專區揭露。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

本公司於公司網站投資人關係專區揭露。

## 陸、重要決議

- 一、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請參閱附件七。
- 二、公司章程新舊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八。
- 三、盈餘分配表：請參閱附件九。

附件一

---

股份交換案換股比例計算方式及依據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受讓  
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交換案  
換股比例計算方式及依據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一、簡介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碼：2317)(以下簡稱鴻海精密或本公司)於民國63年2月20日設立，其股票自民國80年6月18日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交易。鴻海精密為全球電子專業代工製造服務領導廠商，在此領域之全球市占率超過四成，排名第一。產品範圍涵蓋消費性電子產品、雲端網路產品、電腦終端產品、元件及其他等四大產品領域。近年則積極投入「電動車、數位健康、機器人」三大新興產業以及「人工智慧、半導體、新世代通訊技術」三項新技術領域，以「三加三」結合作為重要的長期發展策略，為全球標竿客戶提供完整解決方案，成為全方位智慧生活提供者。

隨著人工智慧(AI)技術快速演進、與應用範疇的持續擴大，加速各行各業的創新轉型與智慧升級，未來各產業的雲端存取量和計算量將大幅提升，加上地緣政治升溫、科技對抗加劇與關稅壁壘興起，各國對資料主權、國家安全與科技自主的重視日益提升，帶動主權 AI 成為全球新趨勢。為掌握關鍵技術並降低對外依賴，許多國家紛紛投入本土 AI 模型與運算資源的建置，致 AI 資料中心建置需求將持續提升。資料中心主要由機房內設備(伺服器、冷卻系統、UPS 等)以及機房外電力基礎設施所組成。鴻海精密為全球 AI 伺服器製造之領導廠商，在 AI 伺服器機櫃領域擁有深厚的垂直整合能力；東元電機在資料中心機電工程領域具備豐富經驗，具備提供變壓器、配電盤、發電機等核心設備的能力。故雙方透過本次股份交換方式達成策略聯盟，建立緊密合作關係，結合在 AI 伺服器、機電與資通訊的優勢展開深度合作，為全球客戶提供完整資料中心模組化產品、機電工程服務，與具有成本優勢的一站式解決方案，目標市場除台灣與亞洲，更延伸至美國與中東地區的龐大商機，而東元電機位於美國德州的 TECO-Westinghouse Motor Company，擁有美國製造及在地服務的優勢，為高知名度的動力及電氣化品牌，配合鴻海精密在美國的製造基地，符合雙方擴大美國製造及重塑全球供應鏈的策略方向，以擴展本公司在 AI 資料中心產業布局。

本次預計受讓之標的公司「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碼：1504)(以下簡稱東元電機)於民國45年6月12日設立，其股票自民國62年11月5日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交易。主要業務為重電、綠能機電工程、家電、資通訊、電子關鍵零組件之產銷及承裝。產品類型主要分為機電系統、自動化設備與智能系統、電力工程與設備及家電暨空調產品等四大產品領域。東元電機為台灣重電與馬達機電系統的領導廠商，本次換股合作有助於奠定雙方在 AI 資料中心建置之合作基礎，鴻海精密可整合東元電機的電力與機電系統，提供客戶從 AI 伺服器到機房的一站式解決方案，並共同推動貨櫃資料中心業務。

透過本次換股結盟，預期將有助於提升雙方之營運規模與獲利能力，為股東創造最大企業價值，對於強化未來雙方之產業競爭優勢及提升股東權益，應具有正面之助益。綜上所述，鴻海精密本次發行新股受讓東元電機股份之目的尚屬合理。

鴻海精密本次以發行新股方式為對價，受讓東元電機增資發行之普通股，每股對價為每1股東元電機普通股交換鴻海精密0.305股普通股，鴻海精密共計發行普通股72,481,441股交換東元電機237,644,068股普通股，茲就換股比例之計算方式依據說明如後。

## 二、計算方式及依據

### (一)評價方式

為評估公司合理價值，除以本公司及東元電機截至民國 114 年 3 月 31 日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為計算基礎，同時參酌雙方公司每股淨值、股票市場價格、經營成果、公司展望與未來經營綜合效益等相關資料外，並同時參酌同業公司價值估計，因鴻海精密及東元電機均為上市公司，故以市場法的可類比公司法與市價法作為衡量本次鴻海精密與東元電機擬股份交換之各自每股股權價值之評價方法，並據以設算合理換股比例區間，作為本次股份交換比例合理性之評估基礎。茲就本次換股比例之計算方式及依據說明如下：

### (二)價值計算

#### 1.鴻海精密

##### (1)市場法價值推論過程說明

根據本公司營運狀況及產業前景，並透過 S&P Capital IQ 篩選可類比公司與潛在競爭對手，選擇廣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TWSE:2382)、緯創資通股份有限公司(TWSE:3231)、和碩聯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TWSE:4938)、仁寶電腦工業股份有限公司(TWSE:2324)、緯穎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TWSE:6669)等可類比公司。

考量本公司近兩年迄今之獲利表現穩定，故選擇 EV/EBITDA、EV/EBIT 及 P/E 等獲利乘數為計算基礎，再分析本公司之公司規模、獲利能力及營運成長性等，約介於可類比公司之第一四分位數至第三四分位數之間，故本案選用各獲利乘數之第一四分位數與第三四分位數之交集，作為可類比公司法價值結論範圍參考依據。

綜上，計算本公司在市場法下之可類比公司法之價值結論區間為每股新台幣 161.26 元至新台幣 213.46 元。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新台幣仟元/仟股/倍/%

計算項目/乘數	EV/EBITDA	EV/EBIT	P/E
財務資訊	301,493,699	210,356,657	172,804,390
價值乘數區間	6.20x~13.06x	10.42x~14.07x	12.49x~17.16x
加：現金及約當現金及短期性之投資	1,341,559,831	1,341,559,831	-
減：付息負債	1,095,779,781	1,095,779,781	-
減：非控制權益	197,528,423	197,528,423	-
股權價值區間	1,917,512,561~ 3,985,759,336	2,240,167,993~ 3,007,969,791	2,158,326,831~ 2,965,323,332
價值結論區間	2,240,167,993~2,965,323,332		
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	13,891,702		

計算項目/乘數	EV/EBITDA	EV/EBIT	P/E
每股價值結論區間(元)	161.26~213.46		

## (2)市價法價值推論過程說明

採用本公司於評估基準日、評估基準日(含)前 5 個營業日、前 10 個營業日、前 20 個營業日、前 30 個營業日、前 60 個營業日及前 90 個營業日扣除配息之收盤價平均為計算基礎，其係考量效率市場假說對於近期公司營運資訊預期觀點實現的理論評價角度，並以所計算之最小值與最大值，作為市價法價值結論範圍參考依據。綜上，計算本公司在市價法下之價值結論區間為每股新台幣 148.54 元至新台幣 163.00 元。

單位：新台幣元/%

計算項目/天期	評估基準日	前 5 個營業日	前 10 個營業日	前 20 個營業日	前 30 個營業日	前 60 個營業日	前 90 個營業日
收盤價/平均收盤價	163.00	161.50	161.45	157.75	155.05	149.00	148.54
每股價值結論區間	148.54~163.00						

## (3)鴻海精密每股股權價值區間

經採用上述市場法的可類比公司法結論區間與市價法結論區間之下限平均及上限平均作為價值結論區間，推估本公司於評估基準日之每股價格合理區間為新台幣 154.90 元至新台幣 188.23 元。

## 2.東元電機

### (1)市場法價值推論過程說明

根據東元電機營運狀況及產業前景，並透過 S&P Capital IQ 篩選可類比公司與潛在競爭對手，選擇大同股份有限公司(TWSE:2371)、士林電機廠股份有限公司(TWSE:1503)、華城電機股份有限公司(TWSE:1519)、台達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TWSE:2308)、聲寶股份有限公司(TWSE:1604)等可類比公司。

考量東元電機近兩年迄今之獲利表現穩定，故選擇 EV/EBITDA、EV/EBIT 及 P/E 等獲利乘數為計算基礎，再分析東元電機之公司規模、獲利能力及營運成長性等，約介於可類比公司之第一四分位數至第三四分位數之間，故本案選用各獲利乘數之第一四分位數與第三四分位數之交集，作為可類比公司法價值結論範圍參考依據。

綜上，計算東元電機在市場法下之可類比公司法之價值結論區間為每股新台幣 44.47 元至新台幣 66.04 元。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新台幣仟元/仟股/倍/%

計算項目/乘數	EV/EBITDA	EV/EBIT	P/E
財務資訊	7,886,682	5,781,400	5,755,808
價值乘數區間	11.27x~19.97x	16.07x~24.05x	12.27x~32.44x
加：現金及約當現金及短期性之投資	27,573,811	27,573,811	-
減：付息負債	19,036,299	19,036,299	-
減：非控制權益	6,341,842	6,341,842	-
股權價值區間	91,078,576~ 159,692,710	95,102,768~ 141,238,340	70,623,764~ 186,718,412
價值結論區間	95,102,768~141,238,340		
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	2,138,797		
每股價值結論區間(元)	44.47~66.04		

### (2)市價法價值推論過程說明

採用東元電機於評估基準日、評估基準日(含)前 5 個營業日、前 10 個營業日、前 20 個營業日、前 30 個營業日、前 60 個營業日及前 90 個營業日扣除配息之收盤價平均為計算基礎，其係考量效率市場假說對於近期公司營運資訊預期觀點實現的理論評價角度，並以所計算之最小值與最大值，作為市價法價值結論範圍參考依據。綜上，計算東元電機在市價法下之價值結論區間為每股新台幣 47.05 元至新台幣 48.84 元。

單位：新台幣元/%

計算項目/天期	評估基準日	前 5 個營業日	前 10 個營業日	前 20 個營業日	前 30 個營業日	前 60 個營業日	前 90 個營業日
收盤價/平均收盤價	47.95	47.05	47.49	47.94	48.76	48.84	48.77
每股價值結論區間	47.05~48.84						

### (3)東元電機每股股權價值區間

經採用上述市場法的可類比公司法結論區間與市價法結論區間之下限平均及上限平均作為價值結論區間，計算東元電機於評估基準日之每股價格合理區間為新台幣 45.76 元至新台幣 57.44 元。

## 三、結論

### (一)鴻海精密與東元電機股份交換比例計算

綜合上述評估結果，鴻海精密及東元電機之每股價格合理區間分別為新台幣 154.90 元至新台幣 188.23 元及新台幣 45.76 元至新台幣 57.44 元，據以計算鴻海精密與東元電機之股份交換比例合理區間為每 1 股東元電機普通股交換鴻海精密 0.243 股至 0.371 股普通股。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鴻海精密	東元電機
每股股權價值區間	154.90~188.23	45.76~57.44
每1股東元電機普通股交換鴻海精密普通股之比例區間	0.243~0.371	

(二)股份交換比例區間及意見結論

經採用市場法的可類比公司法與市價法進行估算，整體價值結論係以市場法的可類比公司法結論區間與市價法結論區間之下限平均及上限平均作為價值結論區間，計算鴻海精密及東元電機之每股價格合理區間分別為新台幣 154.90 元至新台幣 188.23 元及新台幣 45.76 元至新台幣 57.44 元，並據以推算鴻海精密與東元電機之股份交換比例合理區間為每 1 股東元電機普通股交換鴻海精密 0.243 股至 0.371 股普通股。經雙方議定後，本公司擬以 0.305 股普通股交換東元電機 1 股普通股，且經獨立專家致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呂瑞文會計師出具之股份交換比例合理性意見書表示，議定之換股比例尚落在設算之換股比例區間內，應屬合理。

附件二

---

股份交換比例合理性意見書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受讓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發行新股  
股份交換比例合理性意見書

本意見書出具機構：致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本意見書出具人員：呂瑞文會計師

地址：新竹市公道五路二段 417 號 7 樓

本意見書出具日期：民國 114 年 7 月 21 日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受讓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發行新股  
股份交換比例合理性意見書摘要

日期：民國 114 年 7 月 21 日  
(114)致會竹審字第 114130 號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緣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鴻海精密)因集團整體發展規劃考量，擬依公司法第 156 條之 3 規定，以發行新股方式為對價，受讓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東元電機)增資發行之普通股，每股對價為每 1 股東元電機普通股交換鴻海精密 0.305 股普通股，鴻海精密共計發行普通股 72,481,441 股交換東元電機 237,644,068 股普通股。因此，鴻海精密依「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第 10 條及第 23 條之規定，委請本會計師就本次擬股份交換比例之合理性表示意見，摘要說明如下：

本意見書係以民國 114 年 7 月 15 日為評估基準日，本會計師經採用市場法的可類比公司法與市價法進行估算，整體價值結論係以市場法的可類比公司法結論區間與市價法結論區間之下限平均及上限平均作為價值結論區間，推估鴻海精密及東元電機之每股價格合理區間分別為新台幣 154.90 元至新台幣 188.23 元及新台幣 45.76 元至新台幣 57.44 元，並據以推算鴻海精密與東元電機之股份交換比例合理區間為每 1 股東元電機普通股交換鴻海精密 0.243 股至 0.371 股普通股。因此，本次鴻海精密擬以每 1 股東元電機普通股交換鴻海精密 0.305 股普通股之股份交換比例與東元電機進行股份交換，尚屬合理。

本意見書相關重大假設、限制條件及重大之不確性，請參閱本意見書說明八、重大假設、限制條件及重大之不確定性項下說明。

致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呂瑞文



## 獨立專家聲明事項

本人受託就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鴻海精密)受讓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東元電機)股份發行新股案,依「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及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之自律規範,出具股份交換比例合理性意見書。

本人為執行上開業務,特此聲明下列情事:

- 一、本人所出具意見書及所使用於執行作業程序之資料來源、參數及資訊等為適當且合理,以作為出具本意見之基礎,並無意見結論已事先設定之情事。
- 二、本人承接本案前,業已確認符合「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第5條第1項之資格條件,並依據同條文第2項第1款,審慎評估本人專業能力及實務經驗。
- 三、本人執行本案時,業已妥善規劃及執行適當作業流程,以形成結論並據以出具意見書;並將所執行程序、蒐集資料及結論,詳實登載於工作底稿。
- 四、本人與本案交易當事人及相關專業估價者或估價人員間,並無「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第5條第1項第2款及第3款規定之互為關係人或實質關係人等情形,並聲明無下列情事:
  - (一) 本人或配偶現受本案交易當事人聘雇擔任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給或擔任董監事者。
  - (二) 本人或配偶曾任本案交易當事人之董監事、經理人或對本案有重大影響職務之職員,而解任或離職未滿二年者。
  - (三) 本人或配偶任職之單位與本案交易當事人互為關係人者。
  - (四) 與本案交易當事人之董監事、經理人或對本案有重大影響職務之職員,有配偶或二等親以內親屬關係者。
  - (五) 本人或配偶與本案交易當事人有重大投資或分享財務利益之關係者。
  - (六) 本人與本案交易當事人簽訂或有酬金之情事。
  - (七) 本人為本案交易當事人之簽證會計師。

致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呂瑞文



中華民國 114 年 7 月 21 日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受讓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發行新股  
股份交換比例合理性意見書說明

**一、本意見書出具人員及所屬機構之名稱及地址**

本意見書出具機構：致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本意見書出具人員：呂瑞文會計師，另請參閱附件一-會計師簡歷。

地址：新竹市公道五路二段 417 號 7 樓

**二、本意見書收受者及委任人**

本意見書收受者：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意見書委任人：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三、委任內容**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鴻海精密)因集團整體發展規劃考量，擬依公司法第 156 條之 3 規定，以發行新股方式為對價，受讓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東元電機)增資發行之普通股，每股對價為每 1 股東元電機普通股交換鴻海精密 0.305 股普通股，鴻海精密共計發行普通股 72,481,441 股交換東元電機 237,644,068 股普通股。因此，鴻海精密依「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第 10 條及第 23 條之規定，委請本會計師就本次擬股份交換比例之合理性表示意見。

**四、受評標的**

鴻海精密與東元電機擬股份交換之各自每股股權價值，並據以推算股份交換比例。

**五、評估基準日**

民國 114 年 7 月 15 日。

## 六、價值標準

以市場價值為價值標準。市場價值，係指在常規交易下，經過適當之行銷活動，具有成交意願、充分瞭解相關事實、謹慎且非被迫之買方及賣方於評估基準日交換資產或負債之估計金額。資產之市場價值將反映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最高及最佳使用可能為資產之現行使用或其他用途。此取決於市場參與者於形成其願意出價之價格時對該資產之使用之預期。

## 七、價值前提

以繼續經營為對最可能交易環境所作之假設，並以市場參與者觀點下之最高及最佳使用(現行使用)為價值前提。

## 八、重大假設、限制條件及重大之不確定性

- 1.本意見書僅供本意見書所述之出具目的使用，除本意見書收受者或委任人內部及法令規定或主管機關要求外，不可作為其他用途或分送其他人士。若在不同評估目的、價值前提及價值標準下，採用不同假設基礎或不同評估基準日，將對本意見書內容及受評標的價值產生重大影響。另本意見書僅與前述項目有關，因此不得擴大解釋為與受評公司之財務報表整體有關。
- 2.本會計師僅以獨立第三人之角度評估交易對價是否允當，並未實際參與本案交易架構之設計及規劃。本意見書假設受評公司係以常規交易運行，其所處政經環境、利率、匯率與相關法規無重大改變，以及產業發展符合預期，並未考慮任何非預期或期後所發生任何變化，如實際交易內容與上述說明有所變動，則本意見書之意見結論亦將隨之更動。本意見書於出具後，如實際情況變更，非經受任重新評估，本會計師將不再更新。
- 3.本會計師係以市場公開資訊、資料庫引用數據及本意見書收受者或委任人提供受評公司財務、業務或其他資訊等為評估基礎。基於所受委任範圍，本會計師對於前述資料並未按審計準則或核閱準則進行查核或核閱，亦未按確信準則執行確信程序，因此無法對前述資料提供任何程度之確信。

## 九、受評公司背景概述

### 1. 鴻海精密

鴻海精密(股票代碼：2317)於民國 63 年 2 月 20 日設立，其股票自民國 80 年 6 月 18 日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交易。鴻海精密為全球電子專業代工製造服務領導廠商，在此領域之全球市占率超過四成，排名第一。產品範圍涵蓋消費性電子產品、雲端網路產品、電腦終端產品、元件及其他等四大產品領域。近年則積極投入「電動車、數位健康、機器人」三大新興產業以及「人工智慧、半導體、新世代通訊技術」三項新技術領域，以「三加三」結合作為重要的長期發展策略，為全球標竿客戶提供完整解決方案，成為全方位智慧生活提供者。

### 2. 東元電機

東元電機(股票代碼：1504)於民國 45 年 6 月 12 日設立，其股票自民國 62 年 11 月 5 日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交易。主要業務為重電、綠能機電工程、家電、資通訊、電子關鍵零組件之產銷及承裝。產品類型主要分為機電系統、自動化設備與智能系統、電力工程與設備及家電暨空調產品等四大產品領域。

## 十、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

鴻海精密及東元電機民國 112 年度、113 年度及 114 年第 1 季合併財務報告均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或核閱。有關鴻海精密及東元電機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財務狀況分別列示如下：

1. 鴻海精密

(1) 鴻海精密民國 112 年度、113 年度及 114 年第 1 季之合併財務績效摘要如下：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均為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第 1 季
營業收入淨額	6,162,221,359	6,859,615,493	1,644,315,563
營業毛利	387,947,469	428,945,918	100,548,427
營業利益	166,528,495	200,607,227	46,499,962
本期淨利	154,789,382	171,679,235	45,833,606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42,098,208	152,705,066	42,108,054
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元)	10.25	11.01	3.03

資料來源：公開資訊觀測站

(2) 鴻海精密民國 112 年底、113 年底及 114 年 3 月底之合併財務狀況摘要如下：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均為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4 年 3 月 31 日
流動資產	3,035,965,951	3,375,765,076	3,533,060,727
非流動資產	903,823,026	1,018,734,435	1,053,713,066
資產總額	3,939,788,977	4,394,499,511	4,586,773,793
流動負債	1,909,334,694	2,174,817,567	2,357,187,203
非流動負債	344,210,637	368,093,896	390,198,263
負債總額	2,253,545,331	2,542,911,463	2,747,385,466
普通股股本	138,629,906	138,917,019	138,917,019
權益總計	1,686,243,646	1,851,588,048	1,839,388,327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	1,493,109,102	1,645,201,565	1,641,859,904
每股淨值(元)	107.72	118.45	118.20

資料來源：公開資訊觀測站

## 2. 東元電機

(1) 東元電機民國 112 年度、113 年度及 114 年第 1 季之合併財務績效摘要如下：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均為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第 1 季
營業收入淨額	59,393,661	55,234,746	13,617,166
營業毛利	14,941,590	14,139,504	3,292,722
營業利益	6,663,252	6,231,605	1,183,840
本期淨利	6,332,032	6,251,281	1,203,087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5,830,061	5,767,637	1,147,310
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元)	2.76	2.73	0.54

資料來源：公開資訊觀測站

(2) 東元電機民國 112 年底、113 年底及 114 年 3 月底之合併財務狀況摘要如下：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均為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4 年 3 月 31 日
流動資產	52,480,611	57,266,092	59,922,347
非流動資產	74,833,179	67,044,025	68,162,765
資產總額	127,313,790	124,310,117	128,085,112
流動負債	22,634,485	28,496,405	33,020,480
非流動負債	18,236,525	14,140,659	16,319,699
負債總額	40,871,010	42,637,064	49,340,179
普通股股本	21,387,966	21,387,966	21,387,966
權益總計	86,442,780	81,673,053	78,744,93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	80,148,590	75,482,209	72,403,091
每股淨值(元)	38.00	35.79	34.36

資料來源：公開資訊觀測站

## 十一、同業比較

### 1. 鴻海精密

鴻海精密為全球電子專業代工製造服務領導廠商，主要產品應用於消費智能產品、雲端網路產品、電腦終端產品及元件及其他產品，產品銷售市場則分布於美國、新加坡、愛爾蘭、中國、日本、印度、台灣、越南、墨西哥及其他等地。本意見書除參考管理階層提供相關資訊，並考量 S&P Capital IQ 對於鴻海精密的競爭對手資訊作為產業數據分析依據。

以受評公司於評估基準日及推算評估基準日近 12 個月等相關公開資訊為基礎，針對公司規模、獲利能力及營運成長性等面向進行分析，約介於可類比公司之第一四分位數至第三四分位數之間。

本意見書考量產品市場競爭性與相似度、產品營收比重與產品發展主軸的相近程度等面向，選擇下列可類比公司，另列示受評公司鴻海精密與可類比公司於民國 113 年度產品營收比重比較資訊如下：

受評公司/可類比公司	民國 113 年度產品營收比重
鴻海精密(TWSE:2317)	消費智能產品(46.2%)、雲端網路產品(29.2%)、電腦終端產品(18.4%)、元件及其他產品(6.2%)
廣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TWSE:2382)	電子產品(99.7%)、其他產品(0.3%)
緯創資通股份有限公司(TWSE:3231)	3C 電子產品(96.1%)、其他(3.9%)
和碩聯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TWSE:4938)	3C 產品(94.1%)、其他(5.9%)
仁寶電腦工業股份有限公司(TWSE:2324)	5C 電子產品(99.6%)、其他(0.4%)
緯穎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TWSE:6669)	資料中心產品(100%)

資料來源：公開資訊觀測站暨整理分析

鴻海精密與上述可類比公司之財務狀況、獲利情形及本益比之比較情形如下：

財務狀況(114年3月31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鴻海精密	廣達	緯創	和碩
資產總額	4,586,773,793	1,043,896,453	684,917,602	650,205,831
負債總額	2,747,385,466	843,199,937	485,214,982	414,085,510
權益總計	1,839,388,327	200,696,516	199,702,620	236,120,321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	1,641,859,904	192,863,542	139,315,313	201,731,624
每股淨值(元)	118.20	50.04	48.14	75.75

項 目	仁寶	緯穎
資產總額	433,613,282	265,757,914
負債總額	286,470,993	166,866,223
權益總計	147,142,289	98,891,691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	133,801,541	98,891,691
每股淨值(元)	30.71	532.13

資料來源：公開資訊觀測站

獲利情形(114年第1季)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鴻海精密	廣達	緯創	和碩
營業收入淨額	1,644,315,563	485,671,990	346,485,069	272,433,483
本期淨利	45,833,606	19,697,142	11,169,128	5,157,417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42,108,054	19,498,468	5,331,457	4,303,350
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元)	3.03	5.06	1.85	1.62

項 目	仁寶	緯穎
營業收入淨額	199,097,957	170,655,284
本期淨利	2,638,591	9,793,370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191,229	9,793,370
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元)	0.50	52.70

資料來源：公開資訊觀測站

本益比(評估基準日)

項 目	鴻海精密	廣達	緯創	和碩	仁寶	緯穎
本益比	13.37	15.75	18.22	12.19	12.49	17.16

資料來源：S&P Capital IQ

## 2. 東元電機

東元電機目前主要業務為重電、綠能機電工程、家電、資通訊、電子關鍵零組件之產銷及承裝，產品類型主要分為機電系統、自動化設備與智能系統、電力工程與設備及家電暨空調產品等四大產品領域，產品銷售市場則分布於台灣、美洲、中國及其他等地。本意見書除參考管理階層提供相關資訊，並考量 S&P Capital IQ 對於東元電機的競爭對手資訊作為產業數據分析依據。

以受評公司於評估基準日及推算評估基準日近 12 個月等相關公開資訊為基礎，針對公司規模、獲利能力及營運成長性等面向進行分析，約介於可類比公司之第一四分位數至第三四分位數之間。

本意見書考量產品市場競爭性與相似度、產品營收比重與產品發展主軸的相近程度等面向，選擇下列可類比公司，另列示受評公司東元電機與可類比公司於民國 113 年度產品營收比重比較資訊如下：

受評公司/可類比公司	民國 113 年度產品營收比重
東元電機(TWSE:1504)	機電系統暨自動化產品(52.4%)、空調暨家電產品(19.1%)、機電工程及電力設備(21.4%)、其他(7.1%)
大同股份有限公司(TWSE:2371)	電力資訊新能源(48.4%)、電子代工(37.9%)、消費電子(10.2%)、不動產(2.9%)、其他(0.6%)
士林電機廠股份有限公司(TWSE:1503)	電力配電(70.0%)、車輛零件(17.0%)、自動化設備及零件(9.9%)、其他(3.1%)
華城電機股份有限公司(TWSE:1519)	變壓器(72.1%)、配電盤(8.1%)、工程承包(6.9%)、配電器材(2.8%)、售電收入(0.1%)、其他(10.0%)
台達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TWSE:2308)	電源及零組件(53.2%)、交通(10.5%)、自動化(12.4%)、基礎設施(23.8%)、其他(0.1%)
聲寶股份有限公司(TWSE:1604)	電子及家電產品(91.6%)、運輸業務及其他(8.4%)

資料來源：公開資訊觀測站暨整理分析

東元電機與上述可類比公司之財務狀況、獲利情形及本益比之比較情形如下：

財務狀況(114年3月31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東元電機	大同	士電	華城
資產總額	128,085,112	143,709,628	57,272,040	24,430,354
負債總額	49,340,179	77,389,359	19,313,094	17,352,574
權益總計	78,744,933	66,320,269	37,958,946	7,077,780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	72,403,091	58,214,496	37,119,149	6,962,323
每股淨值(元)	34.36	27.03	71.25	24.25



項 目	台達電	聲寶
資產總額	566,568,673	18,036,063
負債總額	267,099,175	9,398,987
權益總計	299,469,498	8,637,076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	244,969,538	8,218,330
每股淨值(元)	94.31	22.59

資料來源：公開資訊觀測站

獲利情形(114年第1季)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東元電機	大同	士電	華城
營業收入淨額	13,617,166	10,544,961	10,294,698	4,421,261
本期淨利	1,203,087	182,670	1,251,506	852,548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147,310	305,418	1,222,966	860,451
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元)	0.54	0.14	2.35	3.00

項 目	台達電	聲寶
營業收入淨額	118,919,406	2,460,993
本期淨利	12,043,322	216,596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0,230,942	206,490
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元)	3.94	0.57

資料來源：公開資訊觀測站

本益比(評估基準日)

項 目	東元電機	大同	士電	華城	台達電	聲寶
本益比	17.63	5.73	31.80	39.98	32.44	12.27

資料來源：S&P Capital IQ

## 十二、評價方法說明

企業評價或股權評價常用之評價方法包括下列四種：

### 1. 資產法

資產法係經由評估受評標的涵蓋之個別資產及個別負債之總價值，以反映企業之整體價值，其於繼續經營假設下推估重新組成或取得受評標的所需之對價。惟如受評標的不以繼續經營為前提，則應評估企業之整體清算價值。採用資產法評估時，係以受評標的之資產負債表為基礎，並考量表外資產及表外負債，以評估企業之整體價值。

### 2. 市場法

市場法係以可類比標的之交易價格為依據，考量受評標的與可類比標的間之差異，以適當之乘數估算受評標的之價值。市場法之常用評價特定方法包括：

#### (1) 可類比公司法：

參考從事相同或類似業務之企業，其股票於活絡市場交易之成交價格、該等價格所隱含之價值乘數及相關交易資訊，以決定受評標的之價值。此一評價特定方法通常適用於企業之評價。

可類比公司法係以受評公司之可類比公開交易公司之價值乘數為基礎，包括股價淨值比(P/B)、本益比(P/E)、股價營收比(P/S)、企業價值對息前稅前折舊攤銷前盈餘乘數(EV/EBITDA)、企業價值對營業收入乘數(EV/Sales)、企業價值對息前稅前盈餘乘數(EV/EBIT)等，作為價值判斷依據。其中定義上，企業價值(EV)=市值+總負債-總現金=市值+淨負債。

#### (2) 可類比交易法：

參考相同或相似資產之成交價格、該等價格所隱含之價值乘數及相關交易資訊，以決定受評標的之價值。此一評價特定方法通常適用於企業、個別資產或個別負債之評價。

可類比交易法可使用各種不同之可類比資料依據(亦稱為比較單位)構成比較之基礎。例如：常用於企業評價之比較單位包括息前稅前折舊攤銷前盈餘乘數(EBITDA)、盈餘乘數、收入乘數及帳面價值乘數。常用於金融工具評價之比較單位包括殖利率、利差等評價指標。參與者採用之比較單位可能因資產類別、產業及地區而有所不同。可類比交易通常多參考研究資料庫或國際資料庫針對購併之交易案例，使用之價值乘數與可類比公司法相同，惟購併交易案例之交易價格，通常多已涵蓋市場參與者可取得價格之額外溢價。

### 3. 市價法

市價法建構於效率市場假說，其主張市場價格反映所有市場資訊，並為市場投資者所共同參與市場運作的過程，且此市場運作係符合投資者的理性投資決策前提。市價法主要運用於評估公開上市標的證券之股權價值評價案例。

### 4. 收益法

收益法係以受評標的所創造之未來利益流量為評估基礎，透過資本化或折現過程，將未來利益流量轉換為受評標的之價值。收益法下之評價特定方法實質上係以未來現金流量折現為基礎。此等評價特定方法為現金流量折現法(Discounted Cash Flow Method, DCF法)之延伸，有關現金流量折現法之觀念之一部或全部可適用於收益法下之所有評價特定方法。

現金流量折現法係藉由將所預估之現金流量折現至評估基準日，以得出受評標的之現值。於評估某些長期性或非確定耐用年限之受評標的時，現金流量折現值可能包含終值(即受評標的於明確預測期間結束日之價值)之折現值。於其他情況下，如受評標的無明確預測期間，則可能僅採用具代表性之單一現金流量計算受評標的之價值，此種方法通常被稱為利益流量資本化法(Income Capitalization Method)。

鴻海精密及東元電機均為上市公司，本意見書均以市場法的可類比公司法與市價法作為衡量本次鴻海精密與東元電機擬股份交換之各自每股股權價值之評價方法，並據以推算股份交換比例，作為本次擬股份交換比例合理性之評估基礎。相關理由摘要如下：

1. 資產法須以資產負債表為基礎，逐項評估所有有形、無形資產及其應承擔負債之價值，及考量表外資產及表外負債，並就個別標的之性質適當採用市場法、收益法、成本法及其他方法評估。由於涉及多項評價技術不可觀察輸入值之假設及風險估計，且考量鴻海精密及東元電機主要業務分別為「電子代工服務」及「重電、綠能機電工程、家電、資通訊、電子關鍵零組件之產銷及承裝」，均非屬投資公司或用於以持有之資產及負債價值為主要價值來源之企業，故資產法並不採用。
2. 收益法係將未來現金流量轉換為現值以提供受評標的之價值估計，其亦涉及多項評價技術不可觀察輸入值之假設及風險估計，且考量目前參與者對受評標的產生收益能力觀點與展望性財務資訊等合理性及完整性，及受評標的未來收益之金額及時點具有重大不確定性，故收益法並不採用。
3. 市場法的可類比交易法係使用與受評標的相同或類似項目之交易資訊，以得出價值估計，故須取得可靠且適當的購併案例數據，本意見書考量交易個案的產業屬性及其所對應之產品應用種類，評估相關產業之購併案例與本案受評公司存有可比較基礎之差異，故市場法的可類比交易法並不採用。
4. 市場法的可類比公司法係使用與受評標的相同或類似之可類比公開交易公司之資訊，以得出價值估計。本案可透過市場公開資訊及資料庫篩選可類比公開交易公司，選擇與受評公司較具可比較性的可類比公司。準此，本意見書採用市場法的可類比公司法與市價法作為評價方法。

### 十三、折溢價之決定

考量鴻海精密及東元電機均為上市公司，故無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之疑慮，且本次擬股份交換對鴻海精密及東元電機均未涉及控制權議題。另由於本意見書係採用市場法的可類比公司法及市價法作為評價方法，其結論已屬於具市場流通性但不具控制權之價值，且本次擬股份交換亦均未有發行新股受有轉讓限制之承諾，故毋須在形成價值結論前進行折溢價之調整。

### 十四、鴻海精密每股股權價值計算

#### 1. 市場法價值推論過程說明

本意見書除參考管理階層提供相關資訊，並透過 S&P Capital IQ 篩選可類比公司與潛在競爭對手，選擇廣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TWSE:2382)、緯創資通股份有限公司(TWSE:3231)、和碩聯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TWSE:4938)、仁寶電腦工業股份有限公司(TWSE:2324)、緯穎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TWSE:6669)等可類比公司。

考量鴻海精密近兩年迄今之獲利表現穩定，故本意見書選擇 EV/EBITDA、EV/EBIT 及 P/E 等獲利乘數為計算基礎，再分析鴻海精密之公司規模、獲利能力及營運成長性等，約介於可類比公司之第一四分位數至第三四分位數之間，故本案選用各獲利乘數之第一四分位數與第三四分位數之交集，作為可類比公司法價值結論範圍參考依據。

綜上，本案受評標的在市場法下之可類比公司法之價值結論區間為每股新台幣 161.26 元至新台幣 213.46 元。

市場法的可類比公司法計算過程摘要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新台幣仟元/仟股/倍/%

計算項目/乘數	EV/EBITDA	EV/EBIT	P/E
財務資訊 [1]	301,493,699	210,356,657	172,804,390
價值乘數區間 [2]	6.20x~13.06x	10.42x~14.07x	12.49x~17.16x
加：現金及約當現金及短期性之投資 [1]	1,341,559,831	1,341,559,831	-
減：付息負債 [1]	1,095,779,781	1,095,779,781	-
減：非控制權益 [1]	197,528,423	197,528,423	-
股權價值區間	1,917,512,561~ 3,985,759,336	2,240,167,993~ 3,007,969,791	2,158,326,831~ 2,965,323,332
價值結論區間 [3]		2,240,167,993~2,965,323,332	
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 [4]			13,891,702
每股價值結論區間(元)			161.26~213.46

資料來源：S&P Capital IQ 暨整理分析

- [1] 財務資訊以鴻海精密民國 114 年 3 月 31 日或 114 年 3 月 31 日推算近 12 個月之合併財務資訊作為計算基礎。
- [2] 取自可類比公司於評估基準日可取得資訊之對應價值乘數之第一四分位數及第三四分位數。
- [3] 以各獲利乘數所計算之股權價值區間之交集作為價值結論區間。
- [4] 係查詢經濟部商工登記公示資料。

2. 市價法價值推論過程說明

本意見書採用鴻海精密於評估基準日、評估基準日(含)前 5 個營業日、前 10 個營業日、前 20 個營業日、前 30 個營業日、前 60 個營業日及前 90 個營業日扣除配息之收盤價平均為計算基礎，其係考量效率市場假說對於近期公司營運資訊預期觀點實現的理論評價角度，並以所計算之最小值與最大值，作為市價法價值結論範圍參考依據。綜上，本案受評標的在市價法下之價值結論區間為每股新台幣 148.54 元至新台幣 163.00 元。

市價法計算過程摘要

單位：新台幣元/%

計算項目/天期	評估基準日	前 5 個	前 10 個	前 20 個	前 30 個	前 60 個	前 90 個
		營業日	營業日	營業日	營業日	營業日	營業日
收盤價/平均收盤價 [1]	163.00	161.50	161.45	157.75	155.05	149.00	148.54
每股價值結論區間							148.54~163.00

資料來源：S&P Capital IQ 暨整理分析

[1] 平均收盤價係扣除配息之收盤價平均，並四捨五入至小數點後第二位數。

3.鴻海精密每股股權價值區間

經採用上述市場法的可類比公司法結論區間與市價法結論區間之下限平均及上限平均作為價值結論區間，推估鴻海精密於評估基準日之每股價格合理區間為新台幣 154.90 元至新台幣 188.23 元。

**十五、東元電機每股股權價值計算**

1.市場法價值推論過程說明

本意見書除參考管理階層提供相關資訊，並透過 S&P Capital IQ 篩選可類比公司與潛在競爭對手，選擇大同股份有限公司(TWSE:2371)、士林電機廠股份有限公司(TWSE:1503)、華城電機股份有限公司(TWSE:1519)、台達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TWSE:2308)、聲寶股份有限公司(TWSE:1604)等可類比公司。

考量東元電機近兩年迄今之獲利表現穩定，故本意見書選擇 EV/EBITDA、EV/EBIT 及 P/E 等獲利乘數為計算基礎，再分析東元電機之公司規模、獲利能力及營運成長性等，約介於可類比公司之第一四分位數至第三四分位數之間，故本案選用各獲利乘數之第一四分位數與第三四分位數之交集，作為可類比公司法價值結論範圍參考依據。

綜上，本案受評標的在市場法下之可類比公司法之價值結論區間為每股新台幣 44.47 元至新台幣 66.04 元。

市場法的可類比公司法計算過程摘要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新台幣仟元/仟股/倍/%

計算項目/乘數	EV/EBITDA	EV/EBIT	P/E
財務資訊 [1]	7,886,682	5,781,400	5,755,808
價值乘數區間 [2]	11.27x~19.97x	16.07x~24.05x	12.27x~32.44x
加：現金及約當現金及短期性之投資 [1]	27,573,811	27,573,811	-
減：付息負債 [1]	19,036,299	19,036,299	-
減：非控制權益 [1]	6,341,842	6,341,842	-
股權價值區間	91,078,576~ 159,692,710	95,102,768~ 141,238,340	70,623,764~ 186,718,412
價值結論區間 [3]		95,102,768~141,238,340	
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 [4]			2,138,797
每股價值結論區間(元)			44.47~66.04

資料來源：S&P Capital IQ 暨整理分析

- [1] 財務資訊以東元電機民國 114 年 3 月 31 日或 114 年 3 月 31 日推算近 12 個月之合併財務資訊作為計算基礎。
- [2] 取自可類比公司於評估基準日可取得資訊之對應價值乘數之第一四分位數及第三四分位數。
- [3] 以各獲利乘數所計算之股權價值區間之交集作為價值結論區間。
- [4] 係查詢經濟部商工登記公示資料。

2. 市價法價值推論過程說明

本意見書採用東元電機於評估基準日、評估基準日(含)前 5 個營業日、前 10 個營業日、前 20 個營業日、前 30 個營業日、前 60 個營業日及前 90 個營業日扣除配息之收盤價平均為計算基礎，其係考量效率市場假說對於近期公司營運資訊預期觀點實現的理論評價角度，並以所計算之最小值與最大值，作為市價法價值結論範圍參考依據。綜上，本案受評標的在市價法下之價值結論區間為每股新台幣 47.05 元至新台幣 48.84 元。

市價法計算過程摘要

單位：新台幣元/%

計算項目/天期	評估基準日	前 5 個	前 10 個	前 20 個	前 30 個	前 60 個	前 90 個
		營業日	營業日	營業日	營業日	營業日	營業日
收盤價/平均收盤價 [1]	47.95	47.05	47.49	47.94	48.76	48.84	48.77
每股價值結論區間							47.05~48.84

資料來源：S&P Capital IQ 暨整理分析

[1] 平均收盤價係扣除配息之收盤價平均，並四捨五入至小數點後第二位數。

3. 東元電機每股股權價值區間

經採用上述市場法的可類比公司法結論區間與市價法結論區間之下限平均及上限平均作為價值結論區間，推估東元電機於評估基準日之每股價格合理區間為新台幣 45.76 元至新台幣 57.44 元。

十六、鴻海精密與東元電機股份交換比例計算

綜合上述評估結果，鴻海精密及東元電機之每股價格合理區間分別為新台幣 154.90 元至新台幣 188.23 元及新台幣 45.76 元至新台幣 57.44 元，據以推算鴻海精密與東元電機之股份交換比例合理區間為每 1 股東元電機普通股交換鴻海精密 0.243 股至 0.371 股普通股。

鴻海精密與東元電機股份交換比例計算過程摘要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鴻海精密	東元電機
每股股權價值區間	154.90~188.23	45.76~57.44
每 1 股東元電機普通股交換鴻海精密普通股之比例區間	0.243~0.371	

## 十七、股份交換比例區間及意見結論

本會計師經採用市場法的可類比公司法與市價法進行估算，整體價值結論係以市場法的可類比公司法結論區間與市價法結論區間之下限平均及上限平均作為價值結論區間，推估鴻海精密及東元電機之每股價格合理區間分別為新台幣 154.90 元至新台幣 188.23 元及新台幣 45.76 元至新台幣 57.44 元，並據以推算鴻海精密與東元電機之股份交換比例合理區間為每 1 股東元電機普通股交換鴻海精密 0.243 股至 0.371 股普通股。因此，本次鴻海精密擬以每 1 股東元電機普通股交換鴻海精密 0.305 股普通股之股份交換比例與東元電機進行股份交換，尚屬合理。



附件一、會計師簡歷

會計師簡歷

姓名：呂瑞文

現任

- 致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
- 敦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學歷

- 東吳大學會計系

經歷

-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資深協理

專業資格

- 中華民國會計師
- 證券投資分析人員(證券分析師)

符合執行會計師業務之條件資訊

- 會計師證書字號：金管會證字第 5645 號
- 會計師執業登記文號：全聯會一字第 1000037 號
- 臺灣省會計師公會會員證書字號：臺省會證字第 3804 號
- 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之查核簽證業務核准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00047855 號

## 附件三

---

### 股份交換合作契約

## 股份交換合作契約

本股份交換合作契約（下稱「**本契約**」）係於民國（下同）114年7月30日（下稱「**簽署日**」）由下列當事人共同簽署：

1.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下稱「**甲方**」），係一依中華民國法律設立之公司，統一編號04541302，設址於新北市土城區中山路66號；及
2. 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下稱「**乙方**」），係一依中華民國法律設立之公司，統一編號11332202，設址於臺北市南港區三重路19-9號5樓。

甲方與乙方以下個別稱「**任一當事人**」，合稱「**雙方當事人**」或「**甲乙雙方**」。

鑑於：

鑑於雙方當事人欲結合彼此所長，藉以提升雙方競爭力，本於合作互惠之基礎，冀建立長期策略合作關係以分享彼此業務合作所產生綜效，擬互相發行新股予對方。

爰此，基於上述之認知，以及下列之承諾及合意，雙方當事人茲同意條款如下：

### 第一條 股份交換之方式

- 1.1. 甲乙雙方擬依公司法第156條之3規定進行股份交換，由甲方發行普通股新股作為受讓乙方所發行普通股新股之對價；乙方同時亦發行普通股新股作為受讓甲方所發行普通股新股之對價（下稱「**本股份交換案**」）。
- 1.2. 本股份交換案完成後，甲方將取得乙方新發行普通股237,644,068股，占乙方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約10.0%；乙方將取得甲方新發行普通股72,481,441股，占甲方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約0.519%。

### 第二條 股份交換前資本額、發行股數及種類

#### 2.1 甲方資本額、發行股數及種類

- 2.1.1 截至簽署日，甲方公司章程所定資本總額為新台幣180,000,000,000元整，分為18,000,000,000股，每股面額10元，得分次發行；實收資本總額為新台幣138,917,019,490元整，分為13,891,701,949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均為普通股。
- 2.1.2 截至簽署日，甲方已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共266,202,591單位，在外流通餘額為40,039,895單位。
- 2.1.3 截至簽署日，甲方已發行110年度海外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113年度海外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分別為美金700,000,000元及美金700,000,000元，未償還本金分別為美金552,200,000元及美金700,000,000元。



2.1.4 除前開說明外，截至簽署日，甲方並未持有庫藏股（為免疑義，不包括甲方子公司所持有之甲方股份），且甲方並無已發行流通在外之轉換公司債、員工認股權憑證或其他具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 2.2 乙方資本額、發行股數及種類

2.2.1 截至簽署日，乙方公司章程所定資本總額為新台幣 30,305,500,000 元整，分為 3,030,550,000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得分次發行；實收資本總額為新台幣 21,387,966,160 元整，分為 2,138,796,616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均為普通股。

2.2.2 截至簽署日，乙方持有 5,000,000 股庫藏股（為免疑義，不包括乙方子公司所持有之乙方股份）。

2.2.3 截至簽署日，乙方並無已發行流通在外之轉換公司債、員工認股權憑證或其他具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 第三條 股份交換之換股比例

3.1 任一當事人同意以他方截至 114 年 3 月 31 日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下稱「**基礎財務報告**」）為計算基礎，審酌股票市價、每股淨值、經營成果、財務狀況、獨立專家合理性意見書、公司展望與未來經營綜合效益等資料，共同約定：

3.1.1 甲方因本股份交換案將發行普通股 72,481,441 新股予乙方，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

3.1.2 乙方因本股份交換案將發行普通股 237,644,068 新股予甲方，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

3.1.3 換股比例按前述甲乙雙方發行股數計算，乙方每 1 股新股換發甲方新股 0.305 股。如依換股比例應換發之甲方或乙方股份有不滿 1 股之畸零股者，由該方依其股份交換基準日前一交易日之收盤價，按比例折算現金（至「元」為止，元以下捨棄）支付之，並授權該方董事長洽特定人以該方股份交換基準日前一交易日之收盤價承購。

3.2 倘有本契約第 4.1 條所列任一款情事發生，本契約第 3.1 條所定發行股數應依第四條約定調整之。

3.3 甲乙雙方同意依本契約約定，共同配合並各自儘速辦理相關增資發行新股以受讓他方股份以及該等新股上市等相關程序。

## 第四條 換股比例之調整

4.1 自簽署日起至股份交換基準日（定義如后）止，甲方或乙方發生任一下列情事時，得共同協商決定新股發行數量及換股比例調整事宜，



並簽署增補契約約定調整後之新股發行數量及換股比例：

- 4.1.1 甲方或乙方辦理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減資、員工紅利轉增資、現金增資、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轉換公司債或特別股、無償配股、發行附認股權公司債或特別股，以及發行任何其他具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但不包括甲方為因應本契約第 2.1.3 條之債權人執行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而發行新股，且增資發行新股股數未超過 140,000 股甲方股份之情形。
  - 4.1.2 甲方或乙方處分其重大資產、就其財務或業務發生或有具體事證可認將發生重大不利變更、發生重大災害、重大不利訴訟、重大不可抗力或發生技術重大變革，或有其他重大不利影響其財務、業務、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等情事。
  - 4.1.3 經主管機關核示或為使本股份交換案順利取得主管機關之核准、同意或申報生效，而有調整本契約第 3.1.3 條約定換股比例之必要者。
  - 4.1.4 甲方或乙方在取得他方書面同意後，依法買回庫藏股之情形。
  - 4.1.5 任一當事人重大違反本契約之承諾、義務或約定者。
  - 4.1.6 參與本股份交換案之家數發生增減變動。
- 4.2 本契約所稱「重大」，係指其事狀程度對於任一當事人可能導致之負面影響，相較於其基礎財務報告所載之淨值將減少 5% (含) 以上之情形。

## 第五條 股份交換基準日

- 5.1 本股份交換案之基準日（「**股份交換基準日**」）暫定為 114 年 10 月 1 日；如甲方或乙方未能於暫定股份交換基準日前就本股份交換案增資發行新股經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受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委託辦理，下稱「**證交所**」）函覆申報生效，或任一當事人因其他情形認為有變更股份交換基準日之必要時，由甲、乙雙方董事會授權之人協商並參考股務代理機構之建議後共同決定之。為免疑義，本契約所稱之股份交換基準日係指雙方為本股份交換案各自發行新股之增資基準日。
- 5.2 於本契約第 6.1 條之先決條件皆成就（或經聲明放棄）之前提下，甲方應於股份交換基準日依本契約約定發行普通股新股予乙方。
- 5.3 於本契約第 6.2 條之先決條件皆成就（或經聲明放棄）之前提下，乙方應於股份交換基準日依本契約約定發行普通股新股予甲方。

## 第六條 股份交換之先決條件

- 6.1 甲方依本契約第 5.2 條約定，於股份交換基準日應履行之義務，係以下列條件於股份交換基準日或之前已完全成就為前提，但甲方在



法令許可範圍內得聲明放棄其全部或一部：

- 6.1.1 乙方已確實遵守履行本契約之承諾、義務、約定，且乙方於本契約第 7.2 條所為之聲明與保證，均為真實且正確；惟如乙方業已就該聲明、保證及約定之違反予以補正，及／或雙方當事人於股份交換基準日前依據本契約第 4.1.5 條合意調整股份交換比例者，不在此限。
- 6.1.2 雙方當事人就本股份交換案增資發行新股業已經證交所函覆申報生效，以及取得其他政府機關就完成本股份交換案之必要許可、同意或核准。
- 6.1.3 自簽署日起至股份交換基準日止，乙方並未發生任何導致或將導致對乙方之業務、財產、財務狀況、資產或營運結果有重大不利影響之情事，惟如雙方當事人於股份交換基準日前依據本契約第 4.1.2 條合意調整股份交換比例者，不在此限。
- 6.1.4 不存在任何法律或法院判決、裁定或仲裁判斷或相關主管機關處分限制、停止或禁止本股份交換案。
- 6.2 乙方依本契約第 5.3 條約定，於股份交換基準日應履行之義務，係以下列條件於股份交換基準日或之前已完全成就為前提，但乙方在法令許可範圍內得聲明放棄其全部或一部：
- 6.2.1 甲方已確實遵守履行本契約之承諾、義務、約定，且甲方於本契約第 7.1 條所為之聲明與保證，均為真實且正確；惟如甲方業已就該聲明、保證及約定之違反予以補正，及／或雙方當事人於股份交換基準日前依據本契約第 4.1.5 條合意調整股份交換比例者，不在此限。
- 6.2.2 雙方當事人就本股份交換案增資發行新股業已經證交所函覆申報生效，以及取得其他政府機關就完成本股份交換案之必要許可、同意或核准。
- 6.2.3 自簽署日起至股份交換基準日止，甲方並未發生任何導致或將導致對甲方之業務、財產、財務狀況、資產或營運有重大不利影響之情事，惟如雙方當事人於股份交換基準日前依據本契約第 4.1.2 條合意調整股份交換比例者，不在此限。
- 6.2.4 不存在任何法律或法院判決、裁定或仲裁判斷或相關主管機關處分限制、停止或禁止本股份交換案。

## 第七條 聲明與保證

7.1 甲方向乙方聲明與保證，截至簽署日及截至股份交換基準日（除非聲明與保證中有明確表示僅截至簽署日），下列事項均為真實且正確：

7.1.1 公司之合法設立與存續：甲方係依中華民國法律設立登記且現



在依然合法存續之股份有限公司，並已取得所有必要之執照、核准、許可及其他證照以從事其營業。甲方公司並無經有效決議解散、清算、自行提出破產、和解或重整之聲請、經法院裁定、命令或依相關法律准予解散、和解、重整或宣告破產或受主管機關依法為停止業務、解散公司、廢止設立許可或撤銷營業執照之處分之情事。

7.1.2 審計暨風險委員會及董事會之決議與授權：於簽署日當日或之前，甲方審計暨風險委員會及董事會已決議通過簽訂本契約並授權董事長或其指定之人得代表公司簽訂、交付以及履行本契約或與本契約相關之其他文件，及履行本契約下及該等相關文件下之義務。本契約及該等相關文件簽署後，且假設乙方及各文件他方當事人亦合法授權、簽署並交付本契約及該等文件，本契約及各相關文件將對甲方構成有效並具拘束力之義務，且可據以對甲方執行。

7.1.3 公司之資本額：截至簽署日，甲方之資本額、發行股數及種類詳如本契約第 2.1 條約定所述。

7.1.4 本股份交換案之合法性：進行本股份交換案並未違反：

- (1) 任何現行法令之規定；
- (2) 法院或相關主管機關之裁判、命令或處分
- (3) 甲方之公司章程；及
- (4) 甲方依法應受拘束之任何契約、協議、聲明、承諾、保證、擔保、約定或其他義務。

7.1.5 財務報告及財務資料：甲方依法公告之財務報告及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足以允當表達甲方之財務及營運情形，且無任何虛偽、隱匿或誤導之情事。

7.1.6 資訊揭露：甲方依相關法令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上公告相關資訊，且該等資訊在各重大方面均為真實正確，而無不實、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7.1.7 其他事項：甲方並無任何其他違反法令或喪失債信，足以影響公司繼續營運之重大情事。

7.2 乙方向甲方聲明與保證，截至簽署日及截至股份交換基準日（除非聲明與保證中有明確表示僅截至簽署日），下列事項均為真實且正確：

7.2.1 公司之合法設立與存續：乙方係依中華民國法律設立登記且現在依然合法存續之股份有限公司，並已取得所有必要之執照、核准、許可及其他證照以從事其營業。乙方公司並無經有效決議解散、清算、自行提出破產、和解或重整之聲請、經法院裁定、命令或依相關法律准予解散、和解、重整或宣告破產或受



主管機關依法為停止業務、解散公司、廢止設立許可或撤銷營業執照之處分之情事。

- 7.2.2 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之決議與授權：於簽署日當日或之前，乙方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已決議通過簽訂本契約並授權董事長或其指定之人得代表公司簽訂、交付以及履行本契約或與本契約相關之其他文件，及履行本契約下及該等相關文件下之義務。本契約及該等相關文件簽署後，且假設甲方及各文件他方當事人亦合法授權、簽署並交付本契約及該等文件，本契約及各相關文件將對乙方構成有效並具拘束力之義務，且可據以對乙方執行。
- 7.2.3 公司之資本額：截至簽署日，乙方之資本額、發行股數及種類詳如本契約第 2.2 條約定所述。
- 7.2.4 本股份交換案之合法性：進行本股份交換案並未違反：
- (1) 任何現行法令之規定；
  - (2) 法院或相關主管機關之裁判、命令或處分
  - (3) 乙方之公司章程；及
  - (4) 乙方依法應受拘束之任何契約、協議、聲明、承諾、保證、擔保、約定或其他義務。
- 7.2.5 財務報告及財務資料：乙方依法公告之財務報告及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足以允當表達乙方之財務及營運情形，且無任何虛偽、隱匿或誤導之情事。
- 7.2.6 資訊揭露：乙方依相關法令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上公告相關資訊，且該等資訊在各重大方面均為真實正確，而無不實、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7.2.7 其他事項：乙方並無任何其他違反法令或喪失債信，足以影響公司繼續營運之重大情事。

## 第八條 承諾事項

- 8.1 甲方向乙方承諾自簽署日起至股份交換基準日：
- 8.1.1 甲方應於知悉其違反本契約任何聲明、保證或約定、或知悉任何足以使本契約第 7.1 條之任何聲明或保證不再真實正確之事件發生時，立即通知乙方。
  - 8.1.2 甲方應盡其合理最大努力，及時滿足本契約第 6.2 條所定之先決條件或促使該等條件得以滿足，包括但不限於甲方將遵循必要之法定程序及向證交所申報發行新股以受讓乙方股份，並與乙方互相協力並積極配合，處理或排除可能影響本契約



及本股份交換案順利續行之要求或變數，包括但不限於向主管機關提出必要之說明。

- 8.1.3 不得採取任何作為或不作為，而該作為或不作為之結果可被合理預期將導致本契約第 6.2 條所定之先決條件無法成就，或使本契約第 7.1 條之聲明與保證事項變為不真實或不正確。
- 8.1.4 除甲方為因應本契約第 2.1.3 條之債權人執行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而發行新股外，未取得乙方事前書面同意，甲方不得決議或辦理買回自己股份、辦理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現金增資、減資、發行轉換公司債、無償配股、發行附認股權公司債、附認股權特別股、認股權憑證及其他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 8.1.5 甲方應依照相關法令、公司章程及業務規章等以合乎業務常規、過去慣行之通常合理之營運方式。
- 8.2 乙方向甲方承諾自簽署日起至股份交換基準日：
- 8.2.1 乙方應於知悉其違反本契約任何聲明、保證或約定、或知悉任何足以使本契約第 7.2 條之任何聲明或保證不再真實正確之事件發生時，立即通知甲方。
- 8.2.2 乙方應盡其合理最大努力，及時滿足本契約第 6.1 條所定之先決條件或促使該等條件得以滿足，包括但不限於乙方將遵循必要之法定程序及向證交所申報發行新股以受讓甲方股份，並與甲方互相協力並積極配合，處理或排除可能影響本契約及本股份交換案順利續行之要求或變數，包括但不限於向主管機關提出必要之說明。
- 8.2.3 不得採取任何作為或不作為，而該作為或不作為之結果可被合理預期將導致本契約第 6.1 條所定之先決條件無法成就，或使本契約第 7.2 條之聲明與保證事項變為不真實或不正確。
- 8.2.4 未取得甲方事前書面同意，乙方不得決議或辦理買回自己股份、辦理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現金增資、減資、發行轉換公司債、無償配股、發行附認股權公司債、附認股權特別股、認股權憑證及其他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 8.2.5 乙方應依照相關法令、公司章程及業務規章等以合乎業務常規、過去慣行之通常合理之營運方式。
- 8.3 甲方與乙方為分別獨立之公司，各自獨立經營並得自主決定組織規章、人事、薪酬、福利制度、財務、預算、審計、技術、產品、研發、業務及行銷等事項。

## 第九條 終止或解除

- 9.1 除另有約定外，本契約得以下列方式終止或解除：



- 9.1.1 雙方當事人共同以書面合意終止或解除。
- 9.1.2 除雙方另有書面約定外，如股份交換基準日未於 115 年 2 月 28 日以前發生，任一當事人得以書面通知他方終止或解除本契約。
- 9.1.3 法院或政府機關以命令、裁定、判決或採取任何其他法律行動，以限制、停止或禁止任一當事人進行本股份交換案時，且該等命令、裁定、判決或法律行動為終局決定且無法救濟或補正者，該方得以書面通知他方終止或解除本契約。
- 9.1.4 任一當事人（下稱「違約方」）有重大違反其依本契約所為之聲明、保證或承諾之情事，且無法補正時，他方得以書面通知違約方終止或解除本契約；如該違約係可補正者，則於違約方收受他方書面通知起 30 日（或雙方當事人另行同意之期限）後未補正即自動終止或解除。
- 9.2 本契約依前項解除或終止後立即失效，惟本契約第 10 條及第 11 條約定，於本契約解除或終止後仍繼續有效。

#### 第十條 違約之處理

- 10.1 甲方違反其於本契約所為之聲明、保證或承諾，或因可歸責於甲方之事由導致本契約解除或終止時，甲方對於乙方應賠償乙方因此所遭受之所有損失、損害及費用，包含利息、遲延利息、違約金及合理法律費用（下稱「損失」），並應盡最大努力使乙方免於發生進一步之損失。
- 10.2 如乙方違反其於本契約所為之聲明、保證或承諾，或因可歸責於乙方之事由導致本契約解除或終止時，乙方對甲方應賠償甲方因此所遭受之損失，並應盡最大努力使甲方免於發生進一步之損失。

#### 第十一條 其他約定

- 11.1 本契約以中華民國法律為準據法，並依其解釋之。因本契約產生或與本契約有關之爭議應先由雙方當事人友好協商解決之，協商不成時，雙方當事人同意以臺灣臺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 11.2 雙方當事人於本契約內所為之聲明、保證、承諾或協議，於本股份交換案完成後仍繼續有效。本契約因任何原因而解除或終止後，雙方當事人於解除或終止前因違反本契約所定之聲明、保證、承諾或協議所生之責任不因此而消滅。
- 11.3 任一當事人未經他方事前書面同意，不得轉讓其於本契約之任何權利或義務。
- 11.4 股份交換基準日前若經雙方當事人書面同意，導致參與股份交換之主體或家數發生變動，則雙方當事人應重新召集審計（暨風險）委



員會及董事會、簽訂股份交換合作契約並進行其他相關程序。

- 11.5 本契約構成雙方當事人間全部且完整之合意，並取代雙方當事人先前訂定之所有關於本股份交換案之相關談判、文件或協議，該等談判、文件或協議應即失效並停止適用。除本契約另有約定外，本契約或其任何條款之修正、放棄、解除或終止，需經雙方當事人合意並以書面為之。
- 11.6 所有本契約下之通知或意思表示，應以書面之掛號郵件或快遞或專人方式送交至下列位址：
- 致甲方（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受文者：李偉綱  
地址：新北市土城區自由街 2 號
- 致乙方（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受文者：林佳聲  
地址：臺北市南港區三重路 19-9 號 5 樓
- 11.7 任一當事人如因法院之裁判或命令、相關主管機關之命令或處分，或因其他不可抗力事由，致不能或遲延履行本契約之義務者，無須向他方當事人負擔任何責任；惟不可抗力事由發生時，受影響之一方應於知悉後儘速通知他方（惟不得晚於 5 個工作日），並在不可抗力情事停止後，儘快繼續履行本契約之義務。本契約工作日與證交所營業日相同。
- 11.8 因本契約及本股份交換案所生之費用及稅捐，雙方當事人應依其性質或相關規定各自負擔之。
- 11.9 如本契約之任何條款經法院判決或裁定宣告違法、不可執行或無效後，本契約其他條款仍應繼續完全有效。
- 11.10 於雙方當事人依本契約第 11.11 條之約定對外公布前，雙方當事人對於本契約之簽署、存在與內容，以及與本契約履行有關之資訊，同意保密不予洩露予任何第三人，但為執行本契約，而使任一當事人之董事、獨立董事、管理階層、有必要知悉該等資訊之相關員工、律師、會計師、承銷商、財務顧問及主管機關知悉該等資訊者不在此限，惟應促使上開人員負保密義務。
- 11.11 雙方當事人對於本契約之簽署、存在與內容，以及與本契約履行有關之資訊，非經雙方當事人同意不得對外公布。任一當事人基於法令、證交所規定、司法程序或相關主管機關之要求須揭露前述資訊，經其將該等情事通知他方當事人後，得逕行披露前述資訊；儘管有前述約定，雙方當事人同意依誠信協商重大訊息、新聞稿、記者說明會之方式以及內容。
- 11.12 本契約正本壹式貳份，由甲方及乙方簽署後各執乙份為憑。



[本頁為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14 年 7 月 30 日簽署之股份交換合作契約之簽署頁]

雙方當事人爰於簽署日簽署本契約以資為憑。

甲方：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黃德才

授權簽署人：

職稱：財務長



[本頁為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14 年 7 月 30 日簽署之股份交換合作契約之簽署頁]

雙方當事人爰於簽署日簽署本契約以資為憑。

乙方：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簽署人：利明獻

職稱：董事長



## 附件四

---

###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公開發行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表示設計及執行均有效

(本聲明書於遵循法令規章部分採全部法令規章均聲明時適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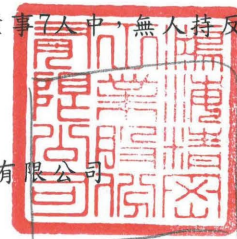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4 年 03 月 14 日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3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4年03月14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劉揚偉



簽章

總經理：劉揚偉



章

附件五

---

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書

## 承銷商總結意見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或「鴻海精密」)，本次為辦理受讓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東元電機」)股份，預計發行普通股共 72,481,441 股，每股面額為新台幣 10 元，發行總金額為新台幣 724,814,410 元整，依法向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提出申報。業經本承銷商採用必要之輔導及評估程序，包括實地了解該公司之營運狀況，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其他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及比較分析相關資料等，予以審慎評估。特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應行記載事項要點」及「證券承銷商受託辦理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之評估查核程序」規定，出具本承銷商總結意見。

依本承銷商之意見，該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符合「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相關法令之規定，暨其計畫具可行性及必要性，其資金用途、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亦具合理性。

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黃炳鈞

承銷部門主管：藍順得



附件六

---

律師法律意見書

## 律師法律意見書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辦理受讓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增資發行發行普通股 72,481,441 股，作為受讓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增資發行普通股 237,644,068 股之對價，換股比例為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新發行普通股 0.305 股換發東元新發行之普通股 1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總發行金額為新台幣 724,814,410 元，向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提出申報。經本律師採取必要審核程序，包括實地瞭解，與公司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公司議事錄、重要契約及其他相關文件、資料，並參酌相關專家之意見等。特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出具本律師法律意見書。

依本律師意見，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提出之法律事項檢查表所載事項，並未發現有違反法令致影響有價證券募集與發行之情事。

此致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常在國際法律事務所

陳正和 律師



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9      月      9      日

附件七

---

本次發行董事會議事錄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第 19 屆第 2 次(臨時)董事會會議記錄(節錄)

時間：中華民國114年7月30日(三)上午10:10

地點：台北市內湖區基湖路32號10樓

主席：劉揚偉董事長

記錄：呂妙芝

出席人員：劉揚偉董事長、張慶瑞董事、劉憶如董事、  
黃清苑獨立董事、王國城獨立董事、劉連煜獨立董事、  
陳玉敏獨立董事、許慈美獨立董事(以上親自出席)、  
蔣尚義董事(視訊出席)一計9人

請假(缺席)人員：無

列席人員：黃德才(財務長/公司治理主管)一計1人

一、報告事項：略。

二、討論事項：

案由一：為策略聯盟，擬以增資發行新股受讓他公司股份案，敬請審議。

說明：一、為擴展集團在 AI 資料中心、EV 以及機器人產業布局，本公司擬依公司法第 156 條之 3 之規定，由本公司發行普通股新股作為受讓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東元」)所發行普通股新股之對價，與東元進行股份交換(下稱「本股份交換案」)。換股比例為本公司新發行普通股 0.305 股換發東元新發行之普通股 1 股，本股份交換案完成後，本公司將以新發行之 7,248 萬 1,441 股普通股，作為受讓東元新發行之 2 億 3,764 萬 4,068 股之對價。本股份交換案完成後，本公司將持有東元 10% 股權，東元持有本公司約 0.519% 股權。前揭換股比例係按照本公司及東元截至民國 114 年 3 月 31 日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為計算基礎，同時參酌雙方公司每股淨值、股票市場價格、經營成果、公司展望與未來經營綜合效益等相關資料，由雙方協議訂定之。前揭換股比例業經致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呂瑞文會計師出具合理性意見書，請參附件三。

二、本公司目前額定資本額為新台幣(下同)1,800 億元，分為 180 億股，實收資本額為 1,389 億 1,701 萬 9,490 元整，分為 138 億 9,170 萬 1,949 股，本股份交換案擬發行新股

7,248 萬 1,441 股普通股，作為受讓東元新發行之 2 億 3,764 萬 4,068 股之對價，每股面額 10 元，共計 7 億 2,481 萬 4,410 元。以本公司目前實收資本額加計前述發行新股後，實收資本額預計將達 1,396 億 4,183 萬 3,900 元，分為 139 億 6,418 萬 3,390 股，全數為普通股。

三、本次辦理受讓東元股份發行新股作業，暫訂以民國 114 年 10 月 1 日為股份交換基準日，如有變更股份交換基準日之必要時，擬授權本公司董事長、財務長及/或其等指定之人，依股份交換合作契約約定，與東元共同協商訂定之。

四、擬提請董事會授權董事長、財務長及/或其等指定之人代表本公司全權處理與本股份交換案相關之一切事項，包括但不限於代表本公司簽署及/或以本公司登記於經濟部商業發展署之印鑑鈐印並交付股份交換合作契約(如附件四)及相關交易文件，依法向主管機關提出申請或申報、對前述文件依實際之需要、相關法令、主管機關之意見及股份交換契約調整股份交換契約相關內容並辦理增補、變更及修改。

五、本案需經審計暨風險委員會審議。

審計暨風險委員會主席：本案經審計暨風險委員會討論，決議照案通過。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臨時動議：無。

四、散 會

## 附件八

---

### 公司章程新舊條文對照表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訂條文對照表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說明
<p>第二十八條：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所謂獲利係指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前之利益)，應提撥 5%-7%為員工酬勞，且其中不以低於 10%為基層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發放之，其給付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及發放方式授權董事會決定之。 前二項應由董事會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p>	<p>第二十八條：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所謂獲利係指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前之利益)，應提撥 5%-7%為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發放之，其給付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及發放方式授權董事會決定之。 前二項應由董事會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p>	<p>配合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第六項規定。</p>
<p>第三十一條：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六十三年一月五日。第一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三年一月二十日。第二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三年十一月三十日。第三次修正於民國六十四年七月二十八日。……………第四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二日，第四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二十一日。第五十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二十三日。第五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一一一年五月三十一日。<u>第五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一一四年五月二十九日。</u></p>	<p>第三十一條：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六十三年一月五日。第一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三年一月二十日。第二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三年十一月三十日。第三次修正於民國六十四年七月二十八日。……………第四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二日，第四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二十一日。第五十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二十三日。第五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一一一年五月三十一日。</p>	<p>增列本次修訂日期。</p>



## 附件九

---

### 盈餘分配表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派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民國113年度純益	152,705,065,510	
加：民國113年度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1,924,301,736	
加：民國113年度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106,253,516	
減：民國113年度認列子公司所有權變動數	774,695	
加：民國113年度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2,044,111,523	
本期稅後淨利加計本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年度未分配盈餘之數額	156,778,957,590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10%)	15,677,895,759	
加：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70,617,431,603	
民國113年度當期可分配盈餘	211,718,493,434	
加：期初未分配盈餘	867,551,255,901	
截至113年底累積可分配盈餘	1,079,269,749,335	
分配項目		
股東現金紅利	80,571,871,305	每股5.8元
期末未分配盈餘	998,697,878,030	

註一：優先分配民國113年度盈餘。

註二：依據本公司章程第28條之1規定，授權董事會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

董事長：劉揚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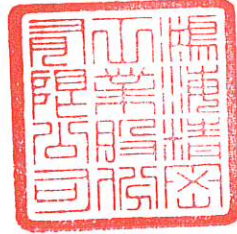
經理人：劉揚偉



會計主管：周宗愷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揚偉

